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EM TECHNOLOGY CO.,LTD.

(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江大道 39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西南宁市滨湖路 46 号)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招股说明书

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不超过 80,000,000 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20 元

发行日期：2011 年 5 月 12 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不超过 307,880,000 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凤翔、冼燃、戴耀花、李学银承诺：自东材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人间接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东材科技回购其本人间接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高金承诺：自东材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公司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东材科技回购该公司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东材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该公司将所持东材科技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东材科技所有。

3、公司第二大股东广州诚信及其实际控制人袁志敏承诺：自东材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公司（其本人间接）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东材科技回购该公司（其本人间接）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东材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该公司将所持东材科技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东材科技所有。

4、在公司内担任董事、高管职务的自然人股东于少波、唐安斌、尹胜承诺：自东材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人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东材科技回购其本人持有的东

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东材科技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本人所持有的东材科技的股份；自东材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其本人将所持东材科技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东材科技所有；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东材科技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东材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5、在公司内担任董事职务的自然人股东熊玲瑶承诺：自东材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人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东材科技回购其本人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东材科技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本人所持有的东材科技的股份；自东材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其本人将所持东材科技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东材科技所有；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东材科技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东材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6、公司其他股东李刚、罗春明、刘照林、罗洋、文纪元、陈长彦、任为国、罗中震、严翔、熊海涛、魏梅兰、黄翼、何琪均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人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东材科技股份，也不由东材科技回购其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2011 年 5 月 18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发行人发行前股东股份锁定承诺

1、实际控制人凤翔、冼燃、戴耀花、李学银承诺：自东材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人间接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东材科技回购其本人间接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高金承诺：自东材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公司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东材科技回购该公司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东材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该公司将所持东材科技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东材科技所有。

3、公司第二大股东广州诚信及其实际控制人袁志敏承诺：自东材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公司（其本人间接）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东材科技回购该公司（其本人间接）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东材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该公司将所持东材科技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东材科技所有。

4、在公司内担任董事、高管职务的自然人股东于少波、唐安斌、尹胜承诺：自东材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人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东材科技回购其本人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东材科技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本人所持有的东材科技的股份；自东材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其本人将所持东材科技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东材科技所有；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东材科技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东材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5、在公司内担任董事职务的自然人股东熊玲瑶承诺：自东材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人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

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东材科技回购其本人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东材科技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本人所持有的东材科技的股份；自东材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其本人将所持东材科技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东材科技所有；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东材科技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东材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6、公司其他股东李刚、罗春明、刘照林、罗洋、文纪元、陈长彦、任为国、罗中震、严翔、熊海涛、魏梅兰、黄翼、何琪均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人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东材科技股份，也不由东材科技回购其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二、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2010年5月4日，公司召开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利润分配决议。截止2009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为77,637,323.54元，公司将其中的75,960,000.00元进行分配。分配后滚存未分配利润至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完成前的滚存利润由股票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三、主要风险因素特别提示

1、主要原材料供应集中的风险

目前公司所需的大宗原材料主要从国内外大型石化企业采购，其中主导产品之一电工聚丙烯薄膜的主要原材料—聚丙烯树脂，由于技术条件、生产设备及产品质量等方面的原因，目前国内厂家还无法批量生产，全部须从欧洲、日本等国家和地区进口。因此，公司对电工聚丙烯薄膜原材料的采购渠道相对单一，周期较长。如果以后供应商所在国的政治、经济、贸易等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电工聚丙烯薄膜的原材料采购构成一定影响。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平均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总成本的75%以上，其中石化类产品是生产绝缘

材料的主要原材料，其市场价格与国际原油价格密切相关，在很大程度上可以决定公司产品成本。

2007年国际原油价格持续上涨，2008年上半年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总体处于较高水平，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2008年下半年国际原油价格开始大幅下跌，主要原材料均价同向大幅波动；2009年国际原油价格缓慢回升，但全年涨幅较小，主要原材料价格较2008年平均价格仍有所下降。随2010年国际原油价格的持续上涨，主要原材料价格均较2009年大幅提高。

由于原油价格的大幅波动，公司近年来基础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也波动较大，基础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并可能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

3、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税收优惠政策到期的风险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间接控股子公司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系经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认定的汶川地震损失严重企业，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通知》及其相关规定，上述企业在2008年至2010年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因此，在税收优惠政策到期后，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将不再享受税收优惠政策，这将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4、委托加工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电工聚酯薄膜产品订单持续快速增长，但受限于自有生产线产能不足的影响，公司现有电工聚酯薄膜产能与订单量之间存在较大缺口，由于公司受资金限制及新建生产线投资周期较长等因素，为稳定优质客户、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及保持良好的市场竞争力，公司采取了委托加工生产的形式增加电工聚酯薄膜产品的供应。

2006年7月1日，发行人子公司东材股份与江苏雷华材料有限公司签订《委托加工合同书》，东材股份委托江苏雷华为其加工聚酯薄膜产品，加工费为2100元/吨，合同有效期限为2006年7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2007年6月20

日，双方签订新的《委托加工合同书》，将加工费调整为 2,200±10%元/吨，合同有效期为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6 月 30 日，东材股份与江苏雷华材料有限公司续签《委托加工合同书》，委托江苏雷华继续为其加工聚酯薄膜产品，加工费为 2,300 元±10%/吨，合同有效期限为 2010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虽然目前东材股份与江苏雷华合作良好，并在《委托加工合同书》明确约定了相关违约责任，约定在江苏雷华违约时应承担相关赔偿责任，山东雷华塑料工程有限公司也向东材股份出具担保书，同意作为保证人承担江苏雷华相关违约责任。同时公司在生产和销售中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组织方式，可通过改变产品结构和订单调整生产计划。但若在委托加工期内，江苏雷华主动或被动出现违约导致委托加工关系终止时，将会对公司的电工聚酯薄膜生产造成较大的影响，并在短期内对公司的市场信誉造成不利影响。

目 录

第一章 释义	12
第二章 概览	17
一、发行人简介	17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简介	23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24
四、本次发行概况	26
五、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27
第三章 本次发行概况	29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9
二、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	30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31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31
第四章 风险因素	32
一、经营风险	32
二、税收优惠政策和政府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33
三、委托加工的风险	34
四、市场风险	35
五、技术风险	35
六、产品质量风险	36
七、财务风险	36
八、汇率风险	37
九、反倾销诉讼的风险	38
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38
十一、管理风险	39
十二、安全风险	39
十三、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39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40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40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40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资产处置情况	44
四、股东出资、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及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65
五、发行人组织机构	68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情况	71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88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108
九、东材股份内部职工股的情况	111
十、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118

十一、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120
十二、持股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122
十三、“5.12”四川汶川地震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影响.....	124
第六章 业务与技术	128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128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30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60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170
五、发行人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情况.....	195
六、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200
七、特许经营、境外经营的情况.....	206
八、发行人主要技术的基本情况.....	207
九、主要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控制情况.....	211
十、发行人名称冠以“科技”字样的依据.....	215
第七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17
一、同业竞争情况.....	217
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23
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46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246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254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256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257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258
六、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	258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258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259
九、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260
第九章 公司治理	261
一、法人治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261
二、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62
三、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64
四、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65
五、独立董事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66
六、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67
七、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268
八、最近三年的违法违规情况.....	269

九、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270
十、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价及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271
第十章 财务会计信息	272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272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73
三、财务报表.....	274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291
五、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305
六、主要资产.....	306
七、主要债项.....	315
八、股东权益变动表.....	319
九、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320
十、或有事项、承诺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321
十一、财务指标.....	322
十二、关于盈利预测的说明.....	324
十三、验资情况.....	325
十四、设立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	325
第十一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26
一、财务状况分析.....	326
二、盈利能力分析.....	353
三、现金流量分析.....	407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410
五、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的影响.....	412
六、财务状况和未来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412
第十二章 业务发展目标	414
一、公司发展战略.....	414
二、发行当年及未来两年内的发展计划.....	414
三、实现上述目标的假设及主要困难.....	416
四、公司确保实现上述发展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416
五、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417
第十三章 募集资金运用	419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	419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420
三、项目选址.....	458
四、项目的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展计划.....	458
五、募集资金项目对公司未来经营的的影响.....	459
第十四章 股利分配政策	461
一、公司股利分配一般政策.....	461

二、公司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461
三、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法及发行后首次股利分配计划.....	461
四、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462
第十五章 其他重要事项	463
一、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的负责部门和人员.....	463
二、重要合同.....	463
三、对外担保.....	479
四、诉讼或仲裁.....	479
五、发行中小非金融企业集合票据.....	480
第十六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481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482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484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485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486
五、承担验资业务的验资机构声明.....	487
六、承担评估业务的评估师有限公司声明.....	488
第十七章 备查文件	489
一、备查文件.....	489
二、查阅时间及地点.....	489

第一章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通用释义		
东材科技、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海证券	指	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泰和泰、发行人律师	指	泰和泰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广东正中珠江	指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四川省国资局	指	四川省国有资产管理局
四川省体改委	指	四川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
四川省经委	指	四川省经济委员会
绵阳市国资委、绵阳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指	绵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前身绵阳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绵阳市国资局	指	绵阳市国有资产管理局
绵阳市体改委	指	绵阳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
绵阳市经委	指	绵阳市经济委员会
绵阳市计委	指	绵阳市计划经济委员会
绵阳市工商局	指	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东材集团	指	发行人前身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
东材股份	指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东材厂	指	东材股份的前身东方绝缘材料厂
东漆公司	指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绵阳东方绝缘漆有限责任公司
东材技术	指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四川东材绝缘技术有限公司
东方电工	指	东材技术的前身绵阳东方电工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东制公司	指	绵阳东方绝缘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加工厂	指	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
加工公司	指	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
连云港公司	指	连云港东材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东方建筑	指	绵阳市东方建筑工程公司
东方科技	指	绵阳高新区东方科技开发公司
依斯特	指	绵阳依斯特气动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特塑公司	指	绵阳东方特种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华融公司	指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华西证券	指	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高新、高新集团	指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高金	指	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科技园管委会	指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河科技园管理委员会
高新实业	指	广州天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实业公司
信息开发总公司	指	广州天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信息开发总公司、广州市天迅信息开发有限公司
高唐管委会	指	广州天河软件园高唐新建区管理委员会
天河投资	指	广州市天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诚信	指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安捷车业	指	四川安捷车业投资有限公司
新运科贸	指	四川新运科贸有限公司
毅昌制模	指	广州毅昌制模有限公司
广州金悦	指	广州金悦塑业有限公司
广州康鑫塑胶	指	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
毅昌科技	指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高盟新材料	指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电气集团	指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雷华	指	江苏雷华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发行股票并上市，且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正式挂牌之日起生效的公司章程
本次发行	指	根据公司 2010 年 5 月 4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不超过8,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的行为
《公司法》	指	经2005年10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修订后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经2005年10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十八次会议修订后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最近三年、报告期	指	2008年、2009年、2010年
A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招股说明书》	指	发行人为本发行及上市编制的《招股说明书》
专业释义		
绝缘材料	指	用来使电工产品中不同带电体相互隔离，而不形成导电通道的材料
电工薄膜	指	通常是指用于电工领域的厚度小于0.35mm的高分子薄片材料。电工薄膜具有较好的电气、力学和物理化学性能，质地柔软，使用方便。已工业化生产的电工薄膜有聚酯薄膜、聚丙烯薄膜、聚酰亚胺薄膜和聚碳酸酯薄膜等
特种聚酯薄膜	指	采用专用聚酯切片或特殊改性聚酯切片，在特殊制造设备上，利用专用的工艺技术生产的用于特殊领域的高性能聚酯薄膜，具有耐热性好、低收缩、低雾度、高透光率、耐老化、无卤阻燃、低分子物含量少、低水蒸气透过率（高阻隔水蒸气）等性能，主要应用于薄膜开关、显示器件模组、压缩机电机绝缘、太阳能电池组件绝缘、电机电器绝缘以及光学领域等
柔软复合材料	指	指由两种或两种以上不同柔软材料粘合组成的绝缘材料。其组成材料为电工薄膜和浸渍或不浸渍的纸、布等纤维材料
云母带	指	把一层或多层（粉）云母纸用合适的胶粘剂加补强材料粘合形成的带状柔软云母材料

电工聚酯纤维非织布	指	指用热轧处理使聚酯纤维结合在一起的柔软无纬纱织物
浸渍纤维材料	指	以纤维织物为底材经绝缘漆浸渍并烘干制成的绝缘材料
电工塑料	指	在电工上使用的以高聚物作为主要组分的材料，该材料靠压力、加热处理形成电工塑料制品
层压板	指	将热固性树脂浸渍过的底材层叠后，在加热或不加热情况下加压粘结制成的板状材料
层压管	指	将预浸渍的物料逐层卷绕在加热压辊之间的模芯上，再进行后固化，然后脱去模芯而形成的管材
层压棒	指	二层或多层浸有树脂的纤维或织物经叠合、热压形成的棒状材料
UL 认证标准	指	美国安全检测实验室认证。在美国保险商实验所（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简称 UL）进行的一种安全认证，UL 认证是美国以及北美地区公认的一种安全认证标志
SGS	指	瑞士通用公证行（SGS Société Générale de Surveillance Holding S.A.），是从事检验、测试、质量保证与认证的知名国际机构
IEC 标准	指	国际电工委员会标准
RoHS	指	欧盟 2002/95/EC 指令，《关于在电子电气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指令》
REACH	指	欧盟规章《化学品注册、评估、许可和限制》的简称，是欧盟建立的，并于 2007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的化学品监管体系
复合增长率	指	特定时期内的年度增长率
介质损耗	指	电介质从时变场中吸收、以热的形式耗散的功率
绝缘电阻	指	用绝缘材料隔开的两个导体之间，在规定条件下的电阻
频率特性	指	在电磁法中是指其它条件不变时，导体的二次场随一次场频率变化而变化的关系
功率因数	指	实际消耗的功率与电力供给容量之比值
就地无功补偿和集中	指	无功补偿是无功补偿电源的简称，指为满足电力网

无功补偿		和负荷端电压水平及经济运行的要求，必须在电力网内和负荷端设置无功电源，如电容器、调相机等。集中补偿是在高低压配电线路中安装并联电容器组；就地补偿是在单台设备处安装并联电容器等
SMC/BMC	指	片状模塑料/团状模塑料
LCD 及 PDP	指	液晶显示器和等离子显示屏
V/ μm	指	介电强度单位，伏/微米
μm	指	厚度单位，微米
MW	指	功率单位，兆瓦
kV	指	电压单位，千伏
Ωm		电阻率单位，欧姆米
FV0	指	橡胶、塑料类材料的阻燃级别表示法。分 FV0, FV1 和 FV2 三个级别，FV0 阻燃效果最好
PC	指	聚碳酸酯
PE	指	聚乙烯
PET	指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
LED	指	发光二极管，是一种能够将电能转化为可见光的固态的半导体器件，它可以直接把电转化为光
EPGC	指	环氧玻璃布层压板
UPGM	指	不饱和聚酯玻璃毡板
MDI	指	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
切片	指	高聚物颗粒
N 纸	指	NOMEX 纸、聚芳酰胺纤维纸
TMT	指	聚酯薄膜特种纤维非织布柔软复合材料
BOPP	指	双向拉伸聚丙烯薄膜
E 级	指	耐热温度等级为 120 $^{\circ}\text{C}$
B 级	指	耐热温度等级为 130 $^{\circ}\text{C}$
F 级	指	耐热温度等级为 155 $^{\circ}\text{C}$
H 级	指	耐热温度等级为 180 $^{\circ}\text{C}$
C 级	指	耐热温度等级为 200 $^{\circ}\text{C}$

第二章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ICHUAN EM TECHNOLOGY CO.,LTD.

本次发行前的注册资本：22,788 万元

法定代表人：于少波

公司住所：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江大道 39 号

经营范围：绝缘材料、高分子材料、精细化工材料的生产、销售，危险化学品（含丙酮、甲苯、醋酸酐、甲基乙基酮、有毒品、易燃液体、腐蚀品、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易燃固体、自燃和遇湿易燃品）、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含丙酮、甲苯、醋酸酐、乙醚、硫酸、盐酸、三氯甲烷）的销售。科技信息咨询、技术服务。

（二）设立情况

本公司前身为 1994 年 12 月在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的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2003 年 10 月，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更名为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07 年 2 月 8 日，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在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登记，取得注册号为 510700180152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6,880 万元。经过转增股份，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注册资本为 22,788 万元。

（三）公司业务与技术概况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绝缘材料、功能高分子材料和相关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产品涵盖了 JB/T2197—1996《电气绝缘材料产品分类、命名及型号编制方法》八大类产品中的七大类产品，是国内绝缘材料品种配套最为齐

全的制造商，主要产品包括电工聚酯薄膜、电工聚丙烯薄膜、电工云母带、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层（模）压制品、绝缘油漆及树脂、无卤阻燃片材、电工非织布和电工塑料等，公司具有研发和生产 E、B、F、H、C 级各耐热等级绝缘材料的能力。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发电设备、输变电设备、牵引机车、电机、电器、电子、通讯、新能源（风能、太阳能和核能）等多个行业。近年来公司为三峡工程、龙滩水电、德阳—宝鸡直流输变电项目、京沪高铁、上海地铁、新加坡地铁等项目以及输变电设备、高速电力机车等行业提供了大量优质的绝缘材料高端产品。

公司下属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绵阳东方绝缘漆有限责任公司和四川东材绝缘技术有限公司、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和连云港东材绝缘材料有限公司五家子公司。公司先后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0012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主导产品已取得美国 UL 实验室安全认证，并通过 SGS 测试，符合欧盟 RoHS、REACH 环保要求。公司生产的“无卤阻燃树脂 D125”产品荣获“国家重点新产品”称号，公司生产的“东方”牌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和电工聚酯薄膜被四川省人民政府授予“四川名牌产品”；公司先后获得四川省质量效益型先进企业、四川省卓越绩效模式先进企业特别奖等称号。2009 年，公司通过“四川省环境友好企业”验收，成为目前四川省内仅有的两家环境友好企业之一。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并获国家科技部批准组建国内唯一的国家绝缘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与国内十几所知名高校和科研院所开展了产、学、研联合研发合作，新产品开发能力在国内同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形成了强有力的技术开发系统和持续创新的发展能力，并为我国的绝缘技术和相关行业的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自主开发的专有双面粗化聚丙烯薄膜生产技术填补了国内空白，为我国电力电容器全膜化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自主研发的厚型云母带等产品先后用于二滩电站、三峡电站等大型机组上；公司自主研发的低萃取物聚酯薄膜、行输出变压器聚酯薄膜填补了国内空白，并替代进口产品，打破了国外产品对国内市场的垄断；公司开发的 155

级、180 级苯并噁嗪树脂基玻璃布层压板和预浸材料等产品，为无卤无铅无有害物质的性能复合材料产品开发与应用奠定了技术基础。

（四）2009 年度公司主要产品市场份额

2009 年度，公司主要产品市场份额如下表所示：

主要产品名称	公司销售量（吨）	市场占有率（%）
电工聚酯薄膜	17,800.00	17.80
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	4,824.00	9.95
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云母带）	465.00	6.80
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1,460.00	18.70
电工层（模）压制品	1,426.00	3.00

（五）公司竞争优势

1、技术创新平台优势

本公司一直致力于高性能新型绝缘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凭借雄厚的研发、制造实力及强大的市场开拓能力，已成为中国综合性绝缘材料研发制造企业的排头兵。公司是经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 2008 年新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2006 年公司被四川省科技厅、四川省经委、四川省国税局、四川省地税局等认定为四川省建设创新型试点企业；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并获国家科技部批准组建国内唯一的国家绝缘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在创新平台建设方面行业内首屈一指。公司技术中心下属的技术开发部下设五个专业部，涉及薄膜材料、电机绝缘材料、复合材料、功能高分子材料、精细化工材料等五大类材料的研发。同时，与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四川大学、东华大学、西南科技大学等国内十几所知名高校和科研院所开展了产、学、研联合研发合作，新产品开发能力在国内同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形成了强有力的技术创新平台和持续创新的发展能力，在绝缘材料行业具有极强的竞争优势。

2、技术创新能力优势

公司一直重视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通过对引进技术的消化、吸收，自主研发的“超厚型电工聚酯薄膜产品”和“无卤阻燃树脂 D125”被国家经贸委认定为国

国家级新产品；公司承担的国家 863 课题“特种聚酯薄膜工程化研究”项目获得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科技进步二等奖；高性能不饱和聚酯玻璃纤维增强片状模塑料项目获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科技进步二等奖。公司与四川大学合作研发的“双马型聚酰亚胺/纤维增强型复合材料（H 级、C 级板、管及模具材料）”项目被教育部授予“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公司研发的“电容器用超薄型聚丙烯薄膜/6012（RP）/6014（MP）”列入四川省 2008 年度新创产品；“橡胶轮胎脱模用聚酯薄膜的制造”、“含氮氧杂磷菲阻燃剂”、“无溶剂耐热浸渍树脂及其应用”分别列入 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四川省专利实施计划项目。

作为绝缘材料行业的重点研发和生产企业，公司承担了国家“863”计划、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项目及四川省、绵阳市等多项重点研究课题。公司承担的主要重点研究课题、项目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批准立项单位	项目类型
国家级项目			
1	特种聚酯薄膜工程化研究	科技部	“863”计划
2	多相复合导磁特种层压板材研究	科技部	“863”计划
3	特种纳米电磁线制备技术	科技部	“十五”国家科技攻关计划
4	新型苯并恶嗪无卤阻燃树脂及其复合材料研发	国家发改委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
5	含有毒有害元素材料的替代技术	科技部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
6	新型 N-P 协同无卤阻燃苯并恶嗪/环氧树脂合成技术研究及应用	科技部	“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
省级项目			
1	双环戊二烯不饱和聚酯树脂的合成及 SMC/DMC 的制备	省科技厅	省科技攻关
2	显示面板薄膜材料涂布关键技术	省经委	省技术创新重点项目
3	高性能低成本苯并恶嗪树脂及其复合材料开发	省科技厅	省科技攻关
4	单面补强多胶主绝缘材料开发	省科技厅	省科技支撑计划
5	新型高效环保芳氧基取代磷腈阻燃剂的制备与应用技术研究	青年科技基金 (科技厅)	省青年科技基金
6	纤维用无卤阻燃共聚酯树脂	省科技厅	省科技支撑计划项目

7	V0 级无卤阻燃聚酯树脂关键技术及产业化研究	省科技厅	省科技支撑计划项目
8	特种聚酯薄膜成果产业化	省经委	重大创新成果产业化项目

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取得多项国家发明专利，目前仍有效的为 14 项，另有 1 项实用新型专利申请已获授权通知及 12 项国家发明专利申请已获受理。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的统计，1985 年—2009 年，公司为我国绝缘材料研究和生产企业中所获国家发明专利最多的企业。公司具备突出的创新能力，在行业内具有显著优势。

3、标准领先优势

公司多年来一直承担和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起草和制订工作，致力于通过标准的提高来提升我国绝缘材料行业的技术水平，使之逐步向 IEC 标准及国外先进标准靠近。公司先后承担和参加制订、修订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任务 49 项，建立了以采用国际标准为核心的技术标准体系，已获采标证书 30 个，共覆盖 45 个产品。主导产品均采用国际先进标准组织生产，如 IEC、ISO、ASTM、NEMA、DIN、JIS 等标准，采标率已在 90%以上，出口产品采标率达 100%。公司在行业竞争中处于“标准领先”的优势地位。

4、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多年的绝缘材料研发和生产历史，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培养了一大批专业技术人才和制造人才，对公司的稳步发展起到了关键作用。尤其是公司近年来通过实施良好的激励机制，吸引了大批优秀人才加盟，为公司新产品研发、工艺技术管理、产品营销等各方面的持续提升奠定了基础。技术和营销队伍迅速壮大，人员素质不断提高，确立了强大的人才优势。

5、制造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从日本、德国、美国等发达国家引进的九条生产线设备和技术，并结合公司多年积累的生产技术和经验对进口生产线进行消化、吸收和再创新，对引进的生产设备、生产技术大胆进行技术改造和工艺改进，使其具备了生产特种绝缘材料产品的工艺特点，生产的许多产品填补了国内空白。

由于公司注重技术改造和技术进步，并不断积累经验，使引进设备一直保持

良好性能，同时还拓展了设备的应用能力，极大地提高了生产效率，使公司的制造技术水平在行业中一直保持领先。

6、综合配套优势

公司作为绝缘材料的综合性研发和生产企业，目前有电工聚酯薄膜、电工聚丙烯薄膜、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层（模）压制品、电工塑料、绝缘油漆及树脂等各类产品近 200 个品种。从种类上看，涵盖了 JB/T2197-1996《电气绝缘材料产品分类、命名及型号编制方法》中八大类产品中的七大类产品，是国内绝缘材料品种配套最为齐全的制造商；从品种结构上看，具有研发和生产 E、B、F、H、C 级各耐热等级绝缘材料的能力；从服务上看，公司拥有一支由博士、硕士领衔的高素质技术服务队伍，能够为客户在产品选择、个性化制造到产品应用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和解决方案，在行业内有明显的综合配套优势。

7、质量及信誉优势

公司坚持“科学管理，精益制造，持续创新，顾客满意”的质量方针，先后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0012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主导产品取得美国 UL 实验室安全认证；并通过 SGS 测试，符合欧盟 RoHS、REACH 环保要求，在四川省质量信用等级评定中获得了 AAA 等级。公司从原材料采购、生产到技术服务的整个过程，均严格执行通用国际技术标准，确保了产品质量的稳定，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质量形象。近年来公司为三峡工程、龙滩水电、德阳—宝鸡直流输变电项目、京沪高铁、上海地铁、新加坡地铁等项目以及输变电设备、高速电力机车等行业提供了大量优质的绝缘材料高端产品。公司生产的“无卤阻燃树脂 D125”产品荣获“国家重点新产品”称号，“东方牌”商标被评为四川省著名商标，“东方牌”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电工聚酯薄膜被评为四川省名牌产品，本公司先后获得四川省质量效益型先进企业、四川省卓越绩效模式先进企业特别奖等称号。

8、营销网络与服务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营销网络建设，在全国多个城市建立了销售服务网点，就地就近为用户服务，做到让用户“方便、满意、放心”。公司利用现有营销网络及时

了解、收集、反馈市场信息，掌握全国市场的产品需求、价格信息，据以调整生产计划、销售计划和新产品开发计划。完善的营销网络成为公司产品销售和新产品推广的重要渠道。与此同时，公司与国际上20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了贸易关系，产品远销欧美和亚太主要国家和地区，市场声誉良好。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简介

公司控股股东为广州高金，广州高金成立于2005年7月5日，注册资本为58,800万元，主要从事自有资金投资实业、开发、生产电子产品、通信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等。广州高金持有本公司116,218,800股，占发行前股本总额的51%。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凤翔、冼燃、戴耀花和李学银4位自然人，合计持有广州高金100%的股权，近三年来，4位自然人在所有广州高金及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均一致。2008年8月8日，4位自然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进一步确定了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

上述实际控制人简介如下：

凤翔，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52岁，身份证号码：110108195803045***，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888号。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广州高金董事长，持有广州高金24.9986%的股权。

冼燃，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440301196811305***，41岁，住所：广州市天河北路251号。广东省注册高级工业设计师，目前担任广东省第十一届政协委员、广东省青年商会会长、广东省工业设计协会副秘书长、中国青年科技工作者协会会员、广东省青年科学家协会会员等，曾获广东省十大杰出青年、广州市十大杰出青年、广州市成人成长引路人等荣誉称号。现任广州高金董事，持有广州高金25.0060%的股权。

戴耀花，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36岁，身份证号码：440106197409211***，住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483号。本科，现任广州高金监事，持有广州高金25.0004%的股权。

李学银，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37岁，身份证号码：220104197306091***，住所：广州市天河北路888号。硕士，现任广州高金董事，持有广州高金24.995%的股权。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以下数据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575,490,060.36	463,489,504.35	386,355,330.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3,534,288.79	335,243,931.57	315,338,008.24
资产合计	959,024,349.15	798,733,435.92	701,693,338.38
流动负债合计	334,757,155.08	357,379,298.61	410,667,908.6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180,000.00	96,670,000.00	16,450,875.09
负债合计	443,937,155.08	454,049,298.61	427,118,783.75
股东权益合计	515,087,194.07	344,684,137.31	274,574,554.6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08,127,305.55	342,817,373.12	272,508,829.26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营业总收入	1,018,686,376.50	682,653,654.27	709,579,459.91
营业利润	177,291,296.23	77,671,730.80	61,011,347.77
利润总额	185,729,592.38	88,817,114.05	63,929,039.26
净利润	183,283,056.76	87,668,782.68	62,527,871.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2,189,932.43	87,188,543.86	62,184,339.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9,523,181.27	70,597,632.08	52,800,353.50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9,632,138.31	759,700,234.39	809,887,663.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6,056,629.18	771,525,573.67	850,969,311.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4,140,355.23	571,046,606.55	605,636,774.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8,568,256.91	678,764,831.29	712,119,422.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88,372.27	92,760,742.38	138,849,889.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4,641.30	4,771,799.51	2,974,10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351,267.57	41,267,797.63	56,023,023.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846,626.27	-36,495,998.12	-53,048,918.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868,618.12	350,720,000.00	275,76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358,450.14	416,910,787.83	318,490,995.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89,832.02	-66,190,787.83	-42,725,995.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02.13	5,446.55	43,486.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47,411.85	-9,920,597.02	43,118,461.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403,528.88	66,324,125.90	23,205,664.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550,940.73	56,403,528.88	66,324,125.90

(四) 发行人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流动比率	1.72	1.30	0.94
速动比率	1.16	0.97	0.69
资产负债率(合并)	46.29%	56.85%	60.8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25%	41.10%	51.67%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35	8.16	8.71
存货周转率	4.69	4.52	4.8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3,709.81	13,956.81	11,978.64
利息保障倍数		12	5.85	3.50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0.52	0.55	0.8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3	-0.06	0.26
每股净资产(元)		2.26	2.04	1.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0.80	0.52	0.37
	稀释每股收益	0.80	0.52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42.96%	28.08%	25.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0.66	0.42	0.31
	稀释每股收益	0.66	0.42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35.26%	22.74%	21.82%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比例		0.67%	0.64%	0.34%

四、本次发行概况

- （一）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二）每股面值：1.00元
- （三）发行日期：2010年5月12日
- （四）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五）每股发行价格：20元
- （六）发行数量：不超过8,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25.98%
- （七）发行后总股本：307,880,000万股
- （八）发行前每股净资产：2.26元（按本公司截至2010年经审计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九）发行方式：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进行
- （十）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十一）承销方式：本次发行的股票由国海证券为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五、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经 2010 年 5 月 4 日召开的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总投资 (万元)	预期建设期	备案文号	环保批文
3500 吨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技改项目	14,365	24 个月	川经信审批【2010】234 号	川环函【2010】215 号、川环审批【2010】211 号、绵环审批(2010)51 号
3500 吨新型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技改项目	4,696	18 个月	绵市经技改备案【2008】323 号	川环函【2010】215 号、绵环函【2009】274 号
4000 吨无卤阻燃绝缘片材技改项目	4,990	18 个月	绵市经技改备案【2008】359 号	川环函【2010】215 号、绵环函【2009】160 号
7000 吨新型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	7,065	18 个月	绵市经技改备案【2008】324 号	川环函【2010】215 号、绵环函【2009】221 号
1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改项目	24,760	24 个月	川经信审批【2010】233 号	川环函【2010】215 号、川环审批【2010】210 号、绵环审批【2010】52 号
合计	55,876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 5 个项目中，年产 7000 吨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技术改造项目被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列入“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一批)2009 年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年产 4000 吨无卤阻燃绝缘片材生产线技改项目被四川省列为“省优势产业振兴行动计划第一批重点技术改造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完成后将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 募投项目产品为本公司已量产的优势产品，项目的实施将扩大现有优势产品产能，提高装备技术水平，有利于提高产品的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

(2) 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提高发行人的产品定价能力、行业资源整合能力及产品运营能力，对于降低发行人经营风险，提高盈利能力，提升发行人运营效率，降低运营费用有着极大的促进作用。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成为发行人未来新的业务增长点。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首先确保上述项目的实施，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投资需要，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

募集资金到位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由公司自筹资金垫付，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垫付的资金。

第三章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二) 每股面值：1.00元；

(三) 每股发行价格：20元；

(四) 发行数量：不超过8,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25.98%；

(五) 市盈率：

40.94倍（每股收益按照2010年经申报会计师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0.30倍（每股收益按照2010年经申报会计师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六) 预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6.62元（以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加预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七)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2.26元（以截至2010年经审计净资产值和发行前总股本22,788万股计算）；

(八) 市净率：

8.85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本次发行前每股净资产计算）；

3.02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九) 发行方式：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进行；

(十)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十一) 承销方式：本次发行的股票由国海证券为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十二) 募集资金总额：1,600,000,000.00元；

(十三) 募集资金净额：1,530,010,920.00元；

(十四)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十五) 发行费用概算

项目	费用金额(万元)
承销费用	5,950.00
保荐费用	300.00
审计验资费用	285.20
律师费用	60.00
发行手续费与登记托管费	30.79
信息披露费用及其他	372.92
合计	6,998.91

二、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

(一) 发行人：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少波
住 所：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江大道 39 号
联系电话：0816-2289750
传 真：0816-2289750
电子信箱：qiaozhou@vip.sohu.com
联 系 人：周乔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住 所：广西南宁市滨湖路 46 号国海大厦
保荐代表人：覃涛、唐彬
项目协办人：吴淑芬
项目组成员：覃涛、唐彬、吴淑芬、薛立桢、任民、张焱、张羽
联系电话：0771—5569385、0771—5534976
传 真：0771—5569659

(三) 律师事务所：泰和泰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程守太
住 所：四川省成都市鼓楼南街 117 号成都世界贸易中心 A 座 25 楼
联系电话：028—86625656
传 真：028—86761128

经办律师： 韩颖梅 林忠群

(四) 会计师事务所：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蒋洪峰
住 所： 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10 楼
联系电话： 020-83859808
传 真： 020-83800977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杨文蔚、 冼宏飞

(五)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 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联系电话： 021-68870587

(六) 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收款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西南宁分行南湖支行
户 名： 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收款账号： 2102110009273304427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事 项	日 期
询价推介时间：	2011 年 5 月 5 日—2011 年 5 月 9 日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2011 年 5 月 16 日
网上申购日期：	2011 年 5 月 12 日
网上缴款日期：	2011 年 5 月 12 日
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第四章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本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有关主要原材料供应集中的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税收优惠政策和政府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等风险因素的叙述，并仔细阅读本节全文。

按照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本公司面临的风险如下：

一、经营风险

（一）主要原材料供应集中的风险

目前公司所需的大宗原材料主要从国内外大型石化企业采购，其中主导产品之一电工聚丙烯薄膜的主要原材料—电工聚丙烯树脂，由于技术条件、生产设备及产品质量等方面的原因，目前国内厂家还无法批量生产，须全部从欧洲、日本等地区和国家进口。因此公司对电工聚丙烯薄膜原材料的采购渠道相对单一，周期较长。如果以后供应商所在国的政治、经济、贸易等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电工聚丙烯薄膜的原材料采购构成一定影响。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平均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总成本的75%以上，其中石化类产品是生产绝缘材料的主要原材料，其市场价格与国际原油价格密切相关，在很大程度上可以决定公司产品成本。

2007年国际原油价格持续上涨，2008年上半年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总体处于较高水平，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2008年下半年国际原油价格开始大幅下跌，主要原材料均价同向大幅波动；2009年国际原油价格缓慢回升，由于全年涨幅较小，主要原材料价格较2008年平均价格仍有所下降。随2010年国际原油价格的持续上涨，主要原材料价格均较2009年大幅提高。

由于原油价格的大幅波动，公司近年来基础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也波动较大，基础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并可能影响公司经营

业绩的稳定性。

二、税收优惠政策和政府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一）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税收优惠政策到期的风险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间接控股子公司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原名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系经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认定的汶川地震损失严重企业，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通知》及其相关规定，上述企业在 2008 年至 2010 年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因此，在税收优惠政策到期后，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将不再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将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二）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风险

2008 年公司被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相关规定，公司在 2008 年至 2010 年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如果未来国家变更或取消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或公司未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将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三）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的风险

子公司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属于设立在西部地区国家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中的新型绝缘材料制造业，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及其相关规定，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 2001 年至 2010 年期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如果未来国家变更或取消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将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四）关于福利企业税收优惠的风险

发行人间接控股企业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原名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于 2007 年 1 月 1 日取得四川省民政厅核发的“福企证字第

51004060003 号”《社会福利企业证书》，有效期限为 2007 年至 2009 年，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征管办法的通知》，该企业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和相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2009 年，绵阳市民政部门继续认定该企业为福利企业，继续享受社会福利企业税收减免等多项优惠政策，有效期限为 2010 年至 2012 年。如果一旦国家变更或取消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或该企业社会福利企业年检不合格，将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五）报告期内税收优惠政策的影响

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因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24,287,701.00	7,403,352.53	6,373,581.68
占同期利润总额比例（%）	13.08	8.34	9.97

综上所述，如国家取消税收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三、委托加工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电工聚酯薄膜产品订单持续快速增长，但受限于自有生产线产能不足的影响，公司现有电工聚酯薄膜产能与订单量之间存在较大缺口，由于公司受资金限制及新建生产线投资周期较长等因素，为稳定优质客户、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及保持良好的市场竞争力，公司采取了委托加工生产的形式增加电工聚酯薄膜产品的供应。

2006 年 7 月 1 日，发行人子公司东材股份与江苏雷华材料有限公司签订《委托加工合同书》，东材股份委托江苏雷华为其加工聚酯薄膜产品，加工费为 2100 元/吨，合同有效期限为 2006 年 7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2007 年 6 月 20 日，双方签订新的《委托加工合同书》，将加工费调整为 2,200±10%元/吨，合同有效期为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6 月 30 日，东材股份与江苏雷华材料有限公司续签《委托加工合同书》，委托江苏雷华继续为其加

工聚酯薄膜产品，加工费为 2,300 元 \pm 10%/吨，合同有效期限为 2010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虽然目前东材股份与江苏雷华合作良好，并在《委托加工合同书》明确约定了相关违约责任，约定在江苏雷华违约时应承担相关赔偿责任，山东雷华塑料工程有限公司也向东材股份出具担保书，同意作为保证人承担江苏雷华相关违约责任。同时公司在生产和销售中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组织方式，可通过改变产品结构和订单调整生产计划。但若在委托加工期内，江苏雷华主动或被动出现违约导致委托加工关系终止时，将会对公司的电工聚酯薄膜生产造成较大的影响，并在短期内对公司的市场信誉造成不利影响。

四、市场风险

本公司虽然已经在国内同行业中拥有规模优势及技术优势，主导产品在国内绝缘材料行业同类产品中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F、H 级绝缘材料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但中、低端绝缘材料制造无特殊准入门槛，目前全国绝缘材料生产企业较多，特别是江苏、浙江、广东等沿海地区的中小企业占据信息、成本等优势，在中、低端产品方面对本公司构成了较大的威胁。因此本公司的绝缘产品在中、低市场面临激烈市场竞争的风险。

五、技术风险

（一）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一直致力于高性能新型绝缘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凭借雄厚的研发、制造实力及强大的市场开拓能力，已成为中国综合性绝缘材料研发、制造企业的排头兵。本公司成功的关键因素在于公司长期从事绝缘材料的研发，掌握了行业产品的主要核心技术，并将技术优势转化为产品优势。因此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较高，质量较好，市场竞争力较强，毛利率较高。

但随着竞争对手不断加强技术研发和产品升级，公司有待进一步将现有技术进行升级与完善，才能保持现有产品的竞争优势。因此公司需要不断加强新技术的研发和新产品的开发，这将增加公司的研发投入，同时研发本身也存在一定的

不确定性。若技术研发不能达到预期效果，将有可能使公司产品的现有市场占有率和盈利能力下降。

（二）核心技术可能泄密的风险

本公司所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产品的核心技术均处于国内领先或国内先进水平，技术产业化方面也是行业内的领先者，该类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体现。如果公司的核心技术泄密，将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产品的技术含量较高，特别是公司一直专注于差异化竞争，核心产品的合成技术和配方技术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高新技术产品的研发和制造很大程度上依赖专业人才，特别是核心技术人才，因此稳定和扩大科技人才队伍对公司的生存和发展十分重要。虽然公司已采取多项措施，稳定技术研发队伍，加强核心技术保密。但不排除在特定环境和条件下出现技术研发人才，尤其是经验丰富的核心技术人才流失及技术泄密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经营及持续技术创新能力造成较大影响。

六、产品质量风险

绝缘材料产品的质量对发电设备、输变电设备、电机、电器、电子等产品的使用安全性和使用寿命有一定的影响，如果因本公司产品质量原因，导致发电设备、输变电设备、电机、电器、电子等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将会对本公司品牌、市场、声誉产生影响。由于本公司部分产品在客户使用时需要二次加工成型，二次加工成型的质量也会影响发电设备、输变电设备、电机、电器、电子等产品的质量。

七、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风险

2008年12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2010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7,231.81万元、9,500.68万元和10,182.18万元，占流动资产

的比重分别为 18.72%、20.50%和 17.69%，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0.31%、11.89%和 10.62%。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组合账面余额中，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占比为 94.18%，三年以上的为 0.28%。2008—2010 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8.71、8.16、10.35。虽然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较短，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应收账款发生大面积、大比例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但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经营规模的扩大和新业务的不断开展，如果无法及时收回货款，发行人将面临流动资金紧张和资产无法收回的风险。

（二）存货风险

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0,412.29 万元、11,709.62 万元和 18,839.44 万元，占同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84%、14.66%和 19.64%。。

公司已经制定科学的存货管理制度，对生产原材料的采购、库存量的控制以及产成品库存等进行规范管理，同时结合多年的经营经验以及原材料价格走势、市场需求信息等，合理安排安全库存水平，公司存货不存在积压和大幅跌价的现象。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和客户订单的逐渐增加，公司期末存货余额合理增加，如果存货净额过大仍会影响公司的资金营运效率，给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八、汇率风险

公司子公司东材股份拥有自营进出口权。随着业务的发展，公司的进出口业务规模呈现上升趋势。2008—2010 年公司出口总额分别为 5,975.15 万元、6,409.78 万元和 17,244.35 万元，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8.65%、9.72%和 17.53%，2008—2010 年进口总额分别为 7,854.15 万元、11,740.67 万元、11,284.44 万元。公司进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进行报价及结算，因此，人民币汇率的变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九、反倾销诉讼的风险

随着业务的发展，公司的出口业务规模呈现逐年上升趋势，目前公司产品已出口欧美、巴西、意大利、俄罗斯、日本等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出口业务对公司收入的贡献逐年增加。

2007 年 10 月，美国商务部应美国聚酯薄膜制造商的要求，对原产于中国、泰国、阿联酋等国出口到美国的聚酯薄膜发起反倾销立案调查。由于公司积极参与应诉，公司及另外 6 家国内公司获得 3.49% 的低反倾销关税税率，中国其它未应诉的制造企业则被征收 76.72% 的高反倾销关税税率。2009 年 12 月，美国商务部应美国聚酯薄膜制造商的申请，进行反倾销第一次年度复审（调查周期 2008.11.1—2009.10.31），公司提交了相关答卷和单独税率申请，经裁定公司继续维持 3.49% 的反倾销关税税率。2010 年 12 月，美国商务部对产于中国的聚酯薄膜进行反倾销第二次年度复审（调查周期 2009.11.1—2010.10.31），目前第二次年度复审仍在进行中，公司已采取措施积极应诉。

2008 年—2010 年，公司产品出口美国的总额分别为 1,363.40 万元、800.16 万元和 1,137.87 万元，其中电工聚酯薄膜产品出口金额为 920.44 万元、134.59 万元、589.11 万元，分别占当年营业收入的 1.29%、0.20% 和 0.58%。由于公司被征收的反倾销税率较低，且公司国外客户较多、分布较广，目前除美国外，公司产品未受到其他国家的反倾销指控，公司对外出口业务在报告期内持续正常进行，对公司无重大影响。但是随着公司产品出口的逐年增长和国际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仍有可能遭受国外反倾销诉讼的风险，如反倾销指控成立，并被进口国裁定征收高额税率，将对公司的市场拓展和产品出口造成一定影响。

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的高端绝缘材料产品产能将增加，新增产能能否顺利实现销售，很大程度上将取决于公司销售系统的营销能力。如果未来市场环境出现较大变化，销售未能实现预期目标，或者出现对产品产生不利影响的客观因素，募集资金项目的新增产能将对公司销售构成一定的压力。

2、公司此次募集资金中拟用 50,318 万元购建固定资产。按公司会计政策规定，机器设备的折旧年限为 5—14 年，房屋建筑物的折旧年限为 10—26 年，按

可行性研究报告经济分析指标计算,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固定资产投资年折旧额预计约为 4,784 万元,将导致公司未来固定资产折旧大幅增加,若新建项目未能实现预期效益,则新增固定资产的折旧将可能摊薄公司的盈利水平。

十一、管理风险

近年来,本公司业务发展较快,随着公司业务的不不断拓展和规模扩张,尤其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在管理模式、人才储备、技术创新及市场开拓等方面将面临更大的挑战。如果公司的管理水平和人才储备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和完善,将难以保证公司安全和高效地运营,进而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十二、安全风险

公司属四川省一级防火单位,主要安全隐患一方面来源于部分产品生产所使用的易燃易爆液体化工原料的储运、保管、使用不当的安全隐患;另一方面来源于对设备、设施使用过程中形成的人身、设备、设施的安全隐患。尽管公司按照国家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一系列的安全防范和保护措施,目前未出现重大安全事故,但不排除今后因意外原因而导致安全事故发生,从而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较大影响。

十三、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2008—2010 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5.70%、28.08%和 42.96%,盈利能力较强。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为 51,508.72 万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长。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入到项目投产并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若公司利润规模未能保持较快增长,在此期间公司因净资产增长较大将导致公司发行当年净资产收益率比发行前一年全面摊薄,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ICHUAN EM TECHNOLOGY CO.,LTD.

2、注册资本：22,788 万元

3、法定代表人：于少波

4、成立日期：2007 年 2 月 8 日

5、公司住所：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江大道 39 号

邮政编码：621000

6、董事会秘书：周乔

7、联系电话：0816-2289750

传真号码：0816-2289750

8、互联网网址：Http://www.emtco.cn

9、电子信箱：qiaozhou@vip.sohu.com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方式

发行人前身为 1994 年 12 月在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的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2003 年 10 月，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更名为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07 年 1 月 31 日，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 2006 年 12 月 31 日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净资产 173,572,368.04 元为基础，按 1.0282723225：1 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本 168,800,000 股，实际出资超过股本的部分列入资本公积，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出资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31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广会所验字【2007】第 0624750034 号）验证。

2007年2月8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名称变更为“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68,800,000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5107001801528。

（二）发起人

公司系在原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原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为新设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发起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86,088,000.00	51%
2	广州金悦塑业有限公司	42,200,000.00	25%
3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8,824,000.00	23%
4	四川新运科贸有限公司	1,688,000.00	1%
合计		168,800,000.00	100%

关于发起人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章之“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三）在改制设立发行人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由东材集团整体变更设立，各发起人以其在东材集团享有的权益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设立后，各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

公司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情况请参见本章之“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业务

本公司是由东材集团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前的所有资产和业务全部进入了本公司，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及对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绵阳东方绝缘漆有限责任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绝缘材料、功能高分子材料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后，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相关资产和业务流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

（五）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本公司系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前后均从事绝缘材料、功能高分子材料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业务流程没有发生变化。本公司具体业务流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四、（二）公司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均独立于主要发起人广州高金，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对于主要发起人不存在依赖。公司与广州高金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存在材料采购、产品销售和委托加工等方面的关联交易。这些关联交易未涉及重大金额或重要资产，价格公允，且逐年下降，对公司生产经营影响较小。

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章“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发行人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有限责任公司所有的资产、债务、人员均进入股份公司，相关资产权属及负债的变更均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本公司合法拥有商标、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相关权利。

（八）发行人独立运营情况

本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机构、人员、资产、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专业从事绝缘材料的生产和销售，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业务的能力。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按照生产经营计划自主组织生产经营，独立开展业务。公司下设有专门的生产和市场部门，配备有专职人员；原材料的采购和产品的销售不依赖于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独立开展业务，不存在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依赖关联方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业务受制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在业务上与公司之间不存在竞争关系，且控股股东已承诺不开展和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2、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系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东材集团拥有的所有资产在整体变更时已全部进入股份有限公司，并已办理了相关产权属的变更和转移手续，出资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7年1月31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广会所验字【2007】第0624750034号）验证确认。公司独立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机器设备、商标、专利等资产，产权清晰。股份公司设立以来，不存在以承包、委托经营、租赁或其他类似方式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产生，不存在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服务于公司并在公司领取报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产、供、销、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人员均与关联公司分开。

4、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即严格按照《公司法》有关规定，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聘任了总经理，并设置生产经营职能部门，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由总经理负责，并通过总经理办公会议来讨

论日常的决策工作。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与各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共用管理机构的情形，不存在股东单位和其它关联单位或个人干预股份公司机构设置和经营管理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并在中国工商银行绵阳市中心支行开设基本存款账户，账号为2308413109022106912；公司制定了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并对各子公司实施严格的财务内控制度；公司及各子公司均独立纳税，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现象；财务负责人由公司董事会聘任，财务人员独立并由公司自行聘用，均未在股东单位及股东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健全，设有专门的内部审计部门；公司依据《公司章程》及自身情况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完全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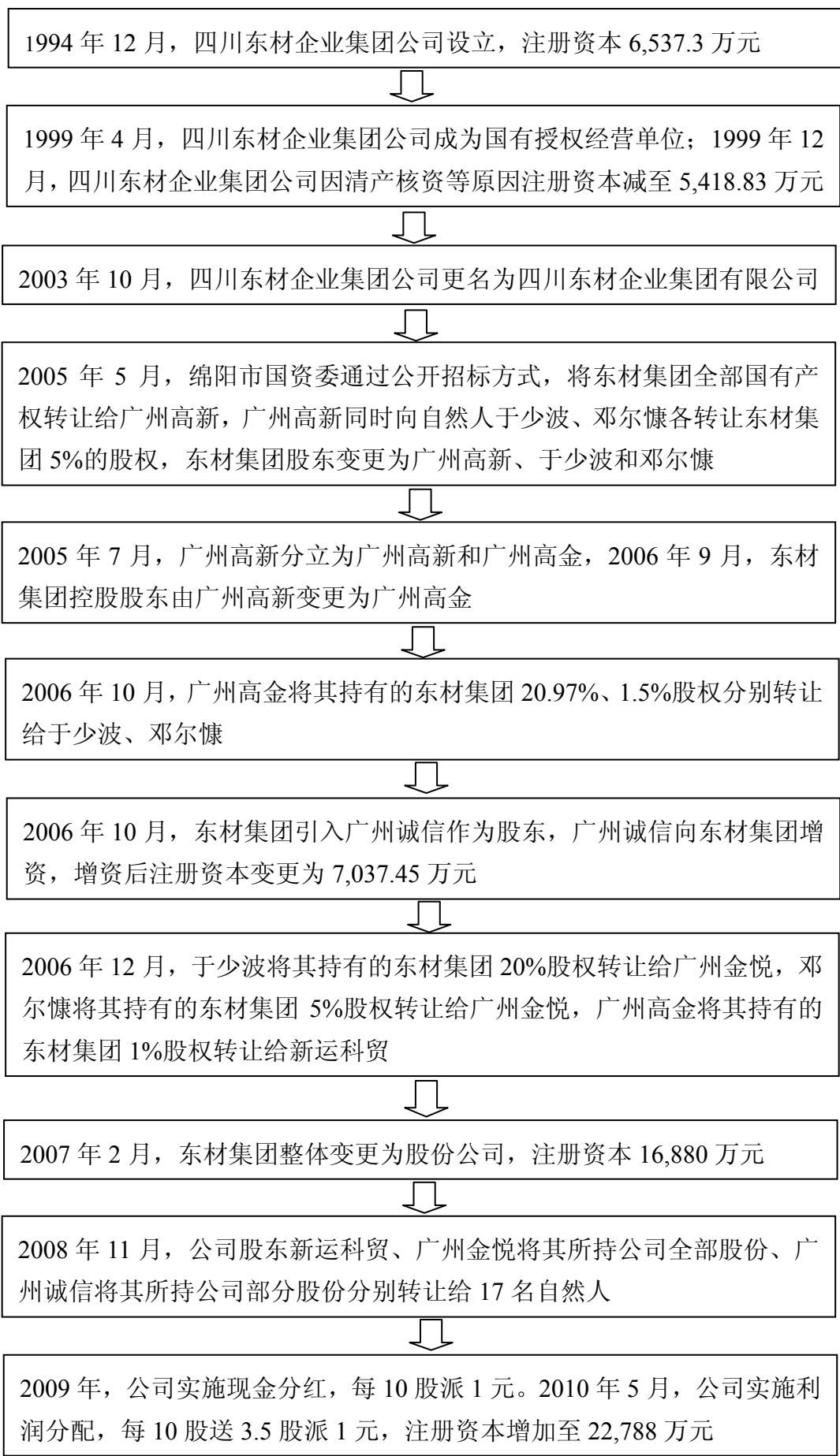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本公司业务独立于本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产独立完整，人员、财务及机构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资产处置情况

（一）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发行人前身为1994年12月在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的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2003年10月，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更名为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05年5月，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国有产权制度改革，企业性质由国有独资公司变更为民营有限责任公司；2007年2月，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股本结构形成过程如下：



发行人历史沿革情况说明如下：

1、1994 年东材集团设立

1994 年 9 月 21 日，四川省经济委员会以《四川省经委关于同意成立四川东材企业集团的批复》（川经【1994】企管 1204 号）批复同意：以东材股份（东材股份情况请参见本章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情况）为核心企业，东方生活服务总公司、绵阳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等企业自愿参加联合组建成立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东材集团系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具有法人资格的全民、集体、股份制多种经济成份联营的经济实体。

1994 年 10 月 4 日，东材股份向绵阳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提交《关于申请授予国有资产管理权的报告》（东材发【1994】财字 11 号），申请将原东方绝缘材料厂的国有资产管理权委托给东材集团进行管理。1994 年 10 月 10 日，绵阳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以绵市国资企【1994】42 号《关于同意将原四川东方绝缘材料厂全部资产划转四川东材企业集团的批复》同意将原东方绝缘材料厂的全部资产移交东材集团管理。

1994 年 11 月 24 日，四川省体改委以《关于对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国家股转为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法人股的转报报告的批复》（川体改【1994】410 号）同意：将东材股份的全部国家股共 5,529.70 万股转为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持有的法人股。

1994 年 12 月 21 日，绵阳市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注册资金验证报告》（绵会验【94】第 136 号），验明东材集团实收资本额为 65,373,382.70 元。

1994 年 12 月 26 日，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设立，取得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工商注册号为 20541834-7，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6,537.3 万元。

2、1999 年 4 月东材集团成为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单位

1999 年 4 月 13 日，绵阳市国资委以《关于同意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为国有资产授权经营企业的批复》（绵国资委【1999】4 号）同意东材集团为国有资产授权经营企业。绵阳市国资委与东材集团签订《国有资产授权经营责任书》，绵阳市国资委授权东材集团依法行使东材集团国有资产的占有、使用、经营管理

及对所属子公司的国有资产出资权。该责任书详细规定了国有资产授权经营的具体内容、授权方和被授权方的权利和义务及违约责任等。东材集团依法成为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单位。

3、1999年12月东材集团减少注册资本

1994年至1996年之间，东材集团因以下事项导致实收资本发生变动：

①按照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关于印发〈1994年清产核资中核实国有资金的具体规定〉的通知》（财清【1994】9号）、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人民银行、四川省国有资产管理局、四川省清产核资办公室《关于转发〈1994年清产核资中核实国有资金的具体规定〉的通知》（川清【1994】15号）、绵阳市清产核资办公室、绵阳市人民银行、绵阳市财政局、绵阳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关于转发〈1994年清产核资中核实国有资金的具体规定〉的通知》（绵市清办【94】12号）文件的要求，原东方绝缘材料厂进行清产核资，清理出资产净损失9,971,191.16元，并经绵阳市国有资产管理局、财政局、主管部门绵阳市机械农机局及绵阳市政府清产核资办公室审查批准核销。1995年3月，东材集团在绵阳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办理了核销后的国有资产产权登记。

②经绵阳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于1996年11月下发的《关于同意东材企业集团子公司子弟校资产整体无偿划拨游仙区政府管理的批复》（绵市国资企【1996】46号）批准，东材集团将子弟学校整体无偿划拨给绵阳市游仙区教育局，批准移交国有资产为122.19万元，经验资报告验证，实际移交时移交资产价值为1,223,973.37元，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③1995年东材集团收到财政返还企业所得税26,000元，依据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税务局、四川省国资局1994年6月5日《关于贯彻执行省委、省府探索建立企业新体制试验决定的试行意见的补充通知》（川财工【1994】28号）的有关规定，东材集团增加了实收资本。

四川政通会计师事务所针对东材集团上述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同时调整了东材集团设立时验资报告差异15,827.48元，并于1999年5月4日出具川政会验（99）第48号《验资报告》，验明东材集团变更前的注册资本为

65,373,382.7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54,188,390.69 元，共计减少注册资本 11,184,992.01 元。

上述注册资本减少事宜已经东材集团董事会决议通过，并在媒体上进行了公告。1999 年 6 月 1 日，东材集团向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出减少注册资本的变更工商登记申请，并向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担保书》，确认东材集团注册资本变更后，原来的债权债务继续由东材集团清偿。1999 年 12 月 22 日，东材集团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 5,418.83 万元。

4、2003 年东材集团按《公司法》进行规范及更名

2003 年 10 月，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东材集团按照《公司法》要求进行规范。2003 年 10 月 23 日，经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东材集团名称由“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变更为“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并领取编号为 51070018010106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5、2005 年东材集团国有产权转让

2005 年，绵阳市国资委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将东材集团国有产权转让给广州高新，转让过程情况说明如下：

(1) 决策过程说明

①2005 年 2 月 16 日，绵阳市人民政府以《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东材企业集团公司改制的批复》（绵府函【2005】19 号）同意东材集团进行国有产权制度改革。

②2005 年 5 月 19 日，东材集团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企业改制方案》，通过了《职工安置方案》。

③2005 年 5 月 20 日，绵阳市人民政府召开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东材集团的企业改制方案。2005 年 5 月 24 日，绵阳市市委召开 2005 年第 10 次常委会议，讨论通过市政府党组《关于提请研究国有企业改革有关问题的请示》，原则同意东材集团的《企业改制方案》。

(2) 清产核资、审计和评估情况说明

①为顺利实施产权制度改革，东材集团依照《国有资产清产核资办法》进行了清产核资工作，绵阳市财政局于 2004 年 9 月 29 日以《关于四川东材企业集团

有限公司资产报损的批复》(绵财企【2004】29号)同意核销包括固定资产、应收账款等在内的资产损失 6,506,337.66 元。

②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东材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截至 2004 年 5 月 31 日止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关于对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专项财务审计报告》(中审审字【2004】第 40338 号),确认东材集团(合并报表)资产总计 839,687,182.84 元,负债合计 640,190,478.44 元,少数股东权益 114,046,987.34 元,股东权益 85,449,717.06 元。

以 2004 年 5 月 31 日为报表基准日的审计结果为: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流动资产	46,199.37
长期投资	1,725.11
固定资产	30,681.71
无形资产	5,265.71
其他资产	96.82
资产总计	83,968.72
流动负债	49,785.32
长期负债	14,233.73
负债总计	64,019.05
少数股东权益	11,404.70
净资产	8,544.97

③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04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东材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联评报字【2004】第 109 号),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评估结果汇总表(合并)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净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46,199.37	47,117.71	47,149.87	32.16	0.07
长期投资	1,725.11	1,720.90	2,363.28	642.38	37.33
固定资产	30,681.71	30,540.24	30,287.21	-253.03	-0.83

无形资产	5,265.71	4,906.07	7,648.74	2,742.67	55.90
其他资产	96.82	96.82	--	-96.82	-100.00
资产总计	83,968.72	84,381.74	87,449.10	3,067.36	3.64
流动负债	49,785.32	50,376.52	50,376.52	--	--
长期负债	14,233.73	14,179.82	14,179.82	--	--
负债总计	64,019.05	64,556.34	64,556.34	--	--
少数股东权益	11,404.70	11,465.35	11,860.43	395.08	3.45
净资产	8,544.97	8,360.05	11,032.33	2,672.28	31.96

评估结果汇总表（经营性）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净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44,668.08	45,368.09	45,400.25	32.16	0.07
长期投资	1,725.06	1,720.85	2,363.14	642.29	37.32
固定资产	30,453.24	30,311.77	29,752.79	-558.98	-1.84
无形资产	4,778.26	4,778.26	6,670.40	1,892.14	39.60
其他资产	96.82	96.82	--	-96.82	-100.00
资产总计	81,721.46	82,275.79	84,186.58	1,910.79	2.32
流动负债	49,008.65	49,489.87	49,489.87	--	--
长期负债	13,610.26	13,556.35	13,556.35	--	--
负债总计	62,618.91	63,046.22	63,046.22	--	--
少数股东权益	11,404.70	11,465.35	11,860.43	395.08	3.45
净资产	7,697.85	7,764.22	9,279.93	1,515.71	19.52

评估结果汇总表（非经营性）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净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531.29	1,749.62	1,749.62	--	--
长期投资	0.05	0.05	0.14	0.09	180.00
固定资产	228.47	228.47	534.42	305.95	133.91
无形资产	487.45	127.81	978.34	850.53	665.46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2,247.26	2,105.95	3,262.52	1,156.57	54.92
流动负债	776.67	886.65	886.65	--	--
长期负债	623.47	623.47	623.47	--	--
负债总计	1,400.14	1,510.12	1,510.12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净资产	847.12	595.83	1,752.40	1,156.57	194.11

2005年2月4日，绵阳市财政局以《关于对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改制资产评估报告予以核准的通知》（绵财企【2005】6号）对上述资产评估结果予以确认。

（3）公开招标情况说明

①2005年2月17日，绵阳市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接受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托，发布《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产权转让公告》，向社会公开转让东材集团的全部国有产权（不含非经营性资产），并于2005年5月举行公开招标。

②2005年5月24日，广州高新向绵阳市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提交《投标文件》，参与投标购买东材集团全部经营性国有产权。2005年5月27日，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产权转让中标人的通知》（绵国资委发【2005】13号）确定广州高新在东材集团国有产权转让招标项目中中标。

③2005年5月29日，经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批准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产权转让合同的批复》（绵府函【2005】80号）批准，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与广州高新签订《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产权转让合同》，转让合同的主要内容包括：

A、绵阳市国资委采取招投标方式转让东材集团国有产权，经公开招投标，广州高新中标；

B、转让标的为绵阳市国资委持有的原东材集团100%产权（非经营性净资产除外）；原东材集团国有经营性净资产的评估值为9,279.93万元，转让价格为9,280万元；

C、价款的支付方式和时间为：合同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广州高新向绵阳市国资委指定的银行账户（绵阳市财政局）支付首付款 6,500 万元；剩余款项 2,780 万元从支付首付款之日起 3 个月内支付完毕；

D、资产移交以原东材集团截止 2005 年 5 月 31 日的财务会计报表和实物现状进行移交；

E、原东材集团截止 2005 年 5 月 31 日的债务在转让合同生效之日由新的东材集团全额承接；

F、2005 年 5 月 31 日之前，原公司若有违规涉税问题，其违规涉税额从国有产权转让收益中支付；

G、非经营性资产中所欠原公司的债务，由绵阳市国资委负责处理，在清算中一并解决；

H、对截止新东材集团办理工商变更日之前发生的其他不可预见的问题所可能给新东材集团带来的损失由绵阳市国资委负责；对工商变更日之后发生的由广州高新负责，双方对具体问题协商解决；

I、新东材集团对领取一次性经济补偿金的职工重新签订不低于 3 年期限的劳动合同，按《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进行管理，并依法为职工办理社会保险；

J、新东材集团引入激励机制，用收购产权中的部分股权作为经营管理层和核心骨干人员的激励；

K、绵阳市国资委负责原公司全体职工安置及相关费用的支付；

L、为确保转让产权的价值，在正式产权转让合同书签订生效后的有效法律诉讼期限内，绵阳市国资委承担相关或有事项对广州高新产生的损失。一旦或有损失成为事实，双方本着体谅互惠原则，视具体情况商讨解决方式；

M、绵阳市国资委对合同标的拥有合法、完整、排他性的权益；以上资产未被设定质押（用于原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在银行抵押贷款的资产除外）或其他担保（用于原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在银行的贷款除外），亦未被冻结。如发生由此引起的纠纷，由绵阳市国资委负责，并承担由此给广州高新带来的损失。

（4）转让价款支付说明

收购方按照双方签署的《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产权转让合同》，先后分两次向绵阳市财政局共计支付 9,280 万元的国有产权转让价款。第一次由广州高新于 2005 年 6 月 1 日向绵阳市财政局支付 6,500 万元，第二次转让价款支付在国有债务处置与广州高新分立等事项之后，由广州高金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向绵阳市财政局支付了剩余的转让款 2,780 万元。（广州高新分立情况说明请参见本章“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5）股权过户情况

东材集团于 2005 年 6 月 2 日进行了股东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了原国有产权的过户登记。

绵阳市国资委于 2010 年 12 月出具《绵阳市国资委关于对广州高新及广州高金履行〈国有产权转让合同〉情况予以确认的函》，确认：广州高新及分立后的广州高金对东材集团《国有产权转让合同》约定的相关义务已履行完毕，截止本函出具之日，不存在违约导致公司股权纠纷的情形或潜在风险。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东材集团此次国有产权制度改革，经过了有权部门的批准，履行了法定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此次国有产权改制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风险。

发行人律师经核查后认为：东材集团此次国有产权制度改革，改制方案得到了主管部门的批准，员工安置方案得到了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改制资产依法进行了清产核资、财务审计、资产评估等法定程序。国有产权通过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招标的方式依法转让。受让股东已经足额支付了国有产权转让价款，且转让结果已经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上述行为符合《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378 号）、《关于规范国有企业改制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03】96 号）以及《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令第 3 号）的相关规定。因此，东材集团产权制度改革已获得主管部门的批准，履行了法定程序，此次国有产权制度改革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风险。

6、2005年5月广州高新向于少波、邓尔慷转让东材集团股权

2005年5月30日，广州高新分别与于少波、邓尔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464万元的价格向于少波转让其持有的东材集团的5%股权，以464万元的价格向邓尔慷转让其持有的东材集团的5%股权。

股权转让完成后，东材集团于2005年6月2日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东材集团的股权结构为：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876.95	90%
邓尔慷	270.94	5%
于少波	270.94	5%
合 计	5,418.83	100%

7、2005年3月—7月广州高新分立，广州高金承接广州高新持有的东材集团股权

2005年3月28日，广州高新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以存续分立的方式将广州高新分立为广州高新（存续公司）和广州高金（新设公司），并于2005年7月完成分立。

根据广州高新《公司存续分立协议》条款第六条的约定“六、未履行完毕的各类合同的处理：从2003年10月26日起，至完成公司分立工商变更登记之日止，原公司与其他方签订且未履行完毕的各类合同由新设公司继续履行并享有相关的权利和义务”。依据上述约定，广州高金享有对东材集团的权利和义务。

2006年9月，东材集团完成股东由广州高新变更为广州高金的工商变更登记。

此次股东变更后，东材集团股本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876.95	90%
于少波	270.94	5%
邓尔慷	270.94	5%
合 计	5,418.83	100%

2008 年广州市国资委、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对广州高新分立相关事项进行了确认。上述行为明确了广州高金对东材集团 90%的股权的所有权。

针对广州高金承接东材集团股权的合法性，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

①广州高新分立的目的是为了顺利完成主管部门对广州天河软件园首期扩建工程的验收工作，为此需要将广州高新所持有的与建设天河软件园相关的资产及负债独立出来，留在存续主体并由国有资产运营主体经营。广州高新的其他资产分立后由广州高金承接并运营。由于收购东材集团股权时，正处于广州高新分立期间，广州高金还没有成立，因此仍以广州高新的名义继续实施东材集团收购事宜。

②广州高新支付的收购东材集团的保证金及股权转让款均从广州高新非国有资产控制的银行账户转出，上述银行账户归属于广州高金所有。

③广州高新分立时已知会绵阳市人民政府相关部门，相关部门未提出异议；绵阳市财政部门已收到股权转让款项，第一次转让款项由广州高新支付，第二次股权转让款项由广州高金支付，绵阳市财政部门未提出异议。绵阳市国资委已出函确认：广州高新及分立后的广州高金对东材集团《国有产权转让合同》约定的相关义务已履行完毕，截止本函出具之日，不存在违约导致公司股权纠纷的情形或潜在风险。

④依据 2005 年 4 月 2 日广州高新各方签订的《公司存续分立协议》“六、未履行完毕的各类合同的处理：从 2003 年 10 月 26 日起，至完成公司分立工商变更登记之日止，原公司与其他方签订且未履行完毕的各类合同由新设公司继续履行并享有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因此在上述协议约定期间，以原公司广州高新名义签署的针对东材集团的收购协议由新设公司广州高金继续履行并享有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⑤依据广州高新分立各方当事人及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广州市国资委对广州高新分立事项的确认，广州高新分立事宜已经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国有资产产权处置不存在异议，各方当事人对分立事宜不存在争议。

综上，保荐机构认为：广州高金承接广州高新持有的东材集团股权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不存在潜在隐患。

8、广州高金向公司高管转让股权

2006年10月18日，经东材集团股东会决议同意，东材集团控股股东广州高金与东材集团高管于少波、邓尔慷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广州高金将持有东材集团20.97%的股权以1,950万元价格转让给自然人于少波，将东材集团1.5%的股权以140万元价格转让给自然人邓尔慷。

2006年10月24日，东材集团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此次股权转让后，东材集团股本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659.47	67.53%
于少波	1,407.49	25.97%
邓尔慷	351.87	6.50%
合 计	5,418.83	100.00%

9、2006年10月东材集团增资，引入新股东广州诚信

为增加公司流动资金，经东材集团临时股东会同意，广州诚信与东材集团于2006年10月26日签订《增资协议》，广州诚信对东材集团进行增资。2006年10月31日，广州诚信向东材集团出资3,600万元，其中1,618.62万元作为出资额列入注册资本，1,981.38万元列入资本公积，增资后东材集团的注册资本变更为7,037.45万元。上述增资已经四川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06年10月31日验证并出具川中天会验【2006】字016号验资报告。东材集团于2006年10月31日办理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

增资完成后，东材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659.47	52%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18.62	23%
于少波	1,407.49	20%
邓尔慷	351.87	5%
合 计	7,037.45	100%

10、2006年12月东材集团原股东向新股东转让股权

2006年12月22日，经东材集团股东会决议通过，于少波、邓尔慷分别将东材集团20%、5%的股权以2,414万元和60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广州金悦塑业有限公司。

该次股权转让的原因为：全体股东认为公司的发展需要全体员工特别是核心骨干员工包括关键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销售人员的共同努力，仅靠少数个人是无法实现公司长期稳定发展的。为合理安排股权激励，大股东与于少波及邓尔慷协商将股份收回后重新安排对公司核心关键人员进行股权激励。

同时广州高金将东材集团1%的股权作价300万元转让给四川新运科贸有限公司。此次股权转让的原因为新运科贸看好东材集团发展前景，经与广州高金协商后，受让了部分股权。

2006年12月25日，各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06年12月30日，东材集团完成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东材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589.10	51%
广州金悦塑业有限公司	1,759.36	25%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18.62	23%
四川新运科贸有限公司	70.37	1%
合计	7,037.45	100%

11、2007年东材集团整体变更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月15日，东材集团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将东材集团依据公司法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日，广州高金、广州金悦、广州诚信、四川新运科贸共同签署《发起人协议书》。

2007年1月31日，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发起设立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2006年12月31日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公司净资产173,572,368.04元为基础，按1.0282723225:1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本168,800,000股，实际出资超过股本的部分列入资本公积，归全体股东享有。

2007年1月31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股份公司设立出资出具《验资报告》（广会所验字【2007】第0624750034号），验证股份公司设立的注册资本已足额到位。

2007年2月8日，东材科技在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并领取注册号为510700180152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6,880万元，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

东材科技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 东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86,088,000.00	51%
广州金悦塑业有限公司	42,200,000.00	25%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8,824,000.00	23%
四川新运科贸有限公司	1,688,000.00	1%
合 计	168,800,000.00	100%

12、2008年东材科技法人股东转让股份，引入自然人股东

（1）2008年6月16日，四川新运科贸有限公司与自然人何琪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东材科技1%的股份168.8万股以1.777元/股的价格转让给自然人何琪，转让价款为人民币300万元。

（2）2008年9月19日，广州诚信与自然人熊海涛、熊玲瑶、魏梅兰、黄翼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东材科技股份810.24万股、776.48万股、50.00万股、250.00万股以1.5元/股的价格分别转让给四名自然人熊海涛、熊玲瑶、魏梅兰、黄翼，转让价款分别为人民币1,215.36万元、1,164.72万元、75.00万元、375.00万元。转让后广州诚信仍持有发行人1,995.68万股。

（3）2008年9月19日，东材科技股东广州金悦与自然人于少波、唐安斌、尹胜、李刚、罗春明、刘照林、罗洋、文纪元、陈长彦、任为国、罗中震、严翔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东材集团股份1,181.60万股、711.2667万股、560.80万股、337.60万股、337.60万股、553.28万股、489.52万股、13.3333万股、13.3333万股、10万股、6.667万股、5万股，以1.5元/股的价格转让给于少波、唐安斌、尹胜、李刚、罗春明、刘照林、罗洋、文纪元、陈长彦、任为国、罗中震、严翔，转让价款为1,772.4万元、1,066.90万元、841.2万元、506.4万

元、506.4 万元、829.92 万元、734.28 万元、20 万元、20 万元、15 万元、10 万元、7.5 万元。

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公司每股净资产为 1.263 元，此次股权转让价格全部为 1.5 元/股，高于每股净资产，转让价格合理。

2008 年 11 月 25 日，东材科技修改公司章程并在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上述转让行为完成后，东材科技的股本结构为：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广州高金	8,608.80	51.00
广州诚信	1,995.68	11.82
于少波	1181.60	7.00
熊海涛	810.24	4.80
熊玲瑶	776.48	4.60
唐安斌	711.2667	4.21
尹胜	560.80	3.32
刘照林	553.28	3.28
罗洋	489.52	2.90
李刚	337.60	2.00
罗春明	337.60	2.00
黄翼	250.00	1.48
何琪	168.80	1.00
魏梅兰	50.00	0.30
文纪元	13.3333	0.08
陈长彦	13.3333	0.08
任为国	10.00	0.06
罗中震	6.6667	0.04
严翔	5.00	0.03
合计	16,880	100.00

保荐机构对上述受让股份的自然人的身份和转让原因进行了核查，说明如下：

(1) 何琪先生为四川新运科贸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此次转让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实现自然人持股；

(2) 熊海涛女士为广州诚信的股东之一，熊玲瑶女士为熊海涛女士的侄女，此次转让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实现自然人持股；

(3) 黄翼先生曾留学英国，学习金融理财业务。从英国留学毕业后，任职于香港保险业金融机构，具有国外金融理论和实践经验。黄翼先生对广州诚信的业务壮大以及将来发展具有重要的作用。为促进公司发展，广州诚信将持有东材科技的股份转让给黄翼先生；

(4) 魏梅兰女士为会计师、财务专家，具有丰富的财务管理、投资理财工作经验，曾参与广州诚信的多个项目，为广州诚信对外投资的财务决策、方案设计提出很多有价值的意见。为促进公司发展，广州诚信将持有的东材科技股份转让给魏梅兰女士；

(5) 于少波先生、唐安斌先生、尹胜先生、李刚先生、罗春明先生、刘照林先生、罗洋先生均为公司现任中高层管理人员或技术核心人员，对公司的发展具有重要的作用；文纪元女士、陈长彦先生、任为国先生、罗中震先生、严翔先生曾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发展做出巨大贡献。为促进公司发展及表彰公司的核心老员工，广州金悦作为广州高金的一致行动人将持有的东材科技股份转让给上述自然人。

保荐机构对转让协议、银行转账凭证、资金来源等进行了核查，该 12 名自然人受让股权均为受让人本人持股，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属于真实转让行为。

13、2009 年实施利润分配

2009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1 元（含税），共派现金 16,880,000.00 元，其中自然人股东依据《个人所得税法》规定，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每 10 股分配股利 0.80 元。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14、2010 年实施利润分配

2010 年 5 月 4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定以 2009 年末股本总额 16,880 万股为基础，每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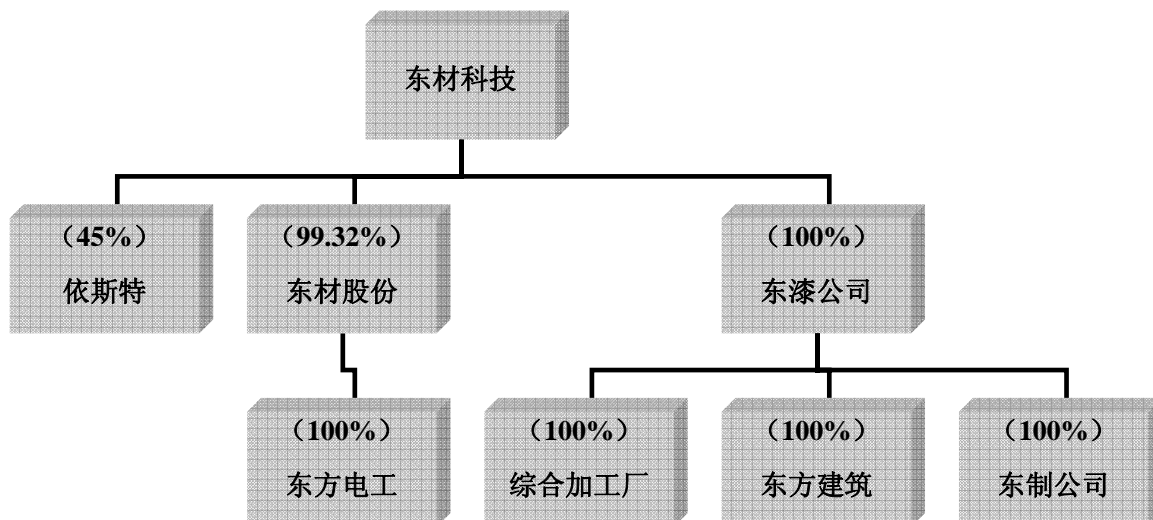
股送 3.5 股并派现金 1 元（含税），其中自然人股东依据《个人所得税法》规定，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0.10 元。利润分配后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22,788 万股。2010 年 5 月 13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股本结构为：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广州高金	11,621.88	51.00%
广州诚信	2,694.17	11.82%
于少波	1,595.16	7.00%
熊海涛	1,093.82	4.80%
熊玲瑶	1,048.25	4.60%
唐安斌	960.21	4.21%
尹胜	757.08	3.32%
刘照林	746.93	3.28%
罗洋	660.85	2.90%
李刚	455.76	2.00%
罗春明	455.76	2.00%
黄翼	337.50	1.48%
何琪	227.88	1.00%
魏梅兰	67.50	0.30%
文纪元	18.00	0.08%
陈长彦	18.00	0.08%
任为国	13.50	0.06%
罗中震	9.00	0.04%
严翔	6.75	0.03%
合计	22,788	100.00%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其他股权结构变动的情形。

（二）公司资产处置情况

东材科技设立时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图所示：



1、资产处置情况说明

为突出主营业务，提高核心竞争力，2007年—2010年，公司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处置，剥离与核心业务无关的资产，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 2007年注销绵阳市东方建筑工程公司

绵阳市东方建筑工程公司原为东漆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1988年，主营业务为土木工程建筑、水电设备安装、木材和预制构件加工。

由于东方建筑经营范围与东材科技主业方向不符，且经营规模小，经营效益差，为集中力量发展主业，东材科技决定将东方建筑注销。根据2007年7月20日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企业注销登记核准通知书》，东方建筑于2007年7月正式注销。

(2) 2008年注销绵阳依斯特气动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绵阳依斯特气动消防器材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1月，由东材集团、绵阳超微材料产业研究开发中心、四川省国际工程咨询公司及陈宝军等11位自然人共同投资，注册资本350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移动式气雾高效灭火枪。东材科技成立时，持有其45%的股权。

由于依斯特经营范围与东材科技主业方向不符，且经营规模小，经营效益差，为集中力量发展主业，东材科技决定将依斯特注销。根据2008年11月27日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注销登记通知书》，依斯特于2008年12月正式注销。

(3) 2008 年绵阳东方电工塑料有限公司更名及股权变更

2008 年绵阳东方电工塑料有限公司更名及股权变更情况请参见本章“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情况之（三）四川东材绝缘技术有限公司”。

(4) 2010 年出售绵阳东方绝缘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东制公司原为东漆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新型绝缘制品的研制、销售，机械配件加工，电工器材销售，普通货运。随着东材科技主营业务的整合和发展，东制公司的继续存在，对发行人已经失去意义，为简化投资结构和管理架构，集中力量发展主业，东材科技和东漆公司决定出售东制公司股权。

为避免出售东制公司后，受让人利用与发行人的历史联系及名称损害发行人利益，2010 年 3 月 26 日，东制公司更名为绵阳市纯穗商贸有限公司。2010 年 4 月 21 日，东漆公司与绵阳市鸿恒贸易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该公司 100% 股权出售给绵阳市鸿恒贸易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387.79 万元。

此次转让，发行人获得股权转让收益 123.44 万元，占发行人 2010 年净利润 18,328.31 万元的 0.67%，占发行人 2009 年度净利润 8,766.88 万元的 1.41%，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和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5) 2010 年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

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成立于 1982 年 7 月。主营业务主要为：塑料制品、纸制品的制造和销售。综合加工厂于 2007 年 1 月 1 日取得四川省民政厅核发的“福企证字第 51004060003 号”《社会福利企业证书》，有效期限为 2007 年至 2009 年；2009 年 12 月 30 日，综合加工厂取得绵阳市民政局核发的“福企证字第 51004060002 号”《社会福利企业证书》，有效期限为 2010 年至 2012 年。

1994 年 7 月东材股份成立时，综合加工厂作为东方绝缘材料厂的经营性资产进入东材股份，成为东材股份的全资子企业；1994 年 12 月东材集团成立时，根据四川省体改委《关于对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国家股转为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法人股的转报报告的批复》（川体改【1994】410 号），在东材股份国家股转为东材集团国有法人股的同时，将东材股份对综合加工厂的投资也从东材股份划入东材集团，综合加工厂因此成为东材集团的全资子企业。

2005年5月，东材集团国有产权进行转让，广州高新通过竞标方式成为东材集团的控股股东，收购的国有产权中包括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2009年6月15日，绵阳市国资委以《关于绵阳市东方纸箱厂改制有关情况的说明》确认：2005年东材集团100%国有产权已转让给广州高新，转让的国有产权包括东材集团下属企业“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和“绵阳市东方纸箱厂”全部产权。

2005年6月，东材集团与东漆公司签订《净资产转让合同》，将所持综合加工厂全部权益转让给东漆公司，综合加工厂成为东漆公司的全资企业。

2010年4月，经东漆公司同意，综合加工厂进行公司制改造，东漆公司作为唯一出资人，综合加工厂改制为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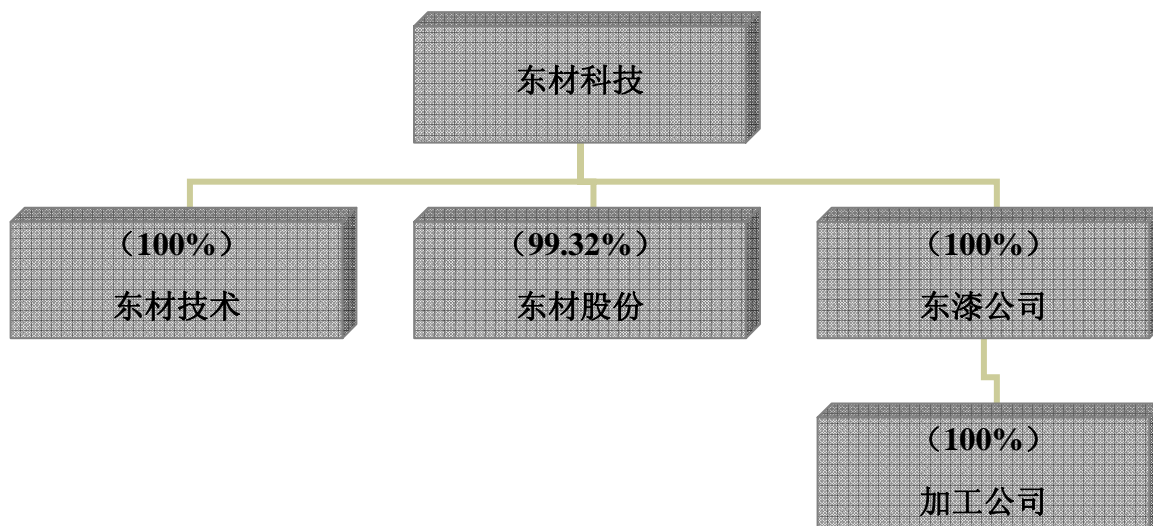
2010年4月19日，四川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验证，确认截至2010年3月31日，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已收到东漆公司缴纳的实收资本300万元，为东漆公司以综合加工厂的净资产作为出资。出资净资产13,301,676.37元超过实收资本的部分，作为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0年5月10日，综合加工厂在绵阳市工商局进行了改制登记并领取营业执照，名称变更为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2010年7月，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取得绵阳市民政局核发的“福企证字第51004060002号”《社会福利企业证书》，有效期限为2010年至2012年。

其目前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东漆公司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上述资产处置完成后，东材科技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图所示：



2、资产处置对发行人的影响

通过上述资产处置，东材科技剥离了非主营业务，加强了对核心子公司的管理，将经营重点集中于绝缘材料领域，使公司的主营业务优势更加突出，增强了东材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相关资产出售损益未对东材科技报告期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管理层、实际控制人也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四、股东出资、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及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一）历次验资情况

1、1994年东材集团成立时的验资情况

1994年12月21日，绵阳市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注册资金验证报告》（绵会验【94】第136号），验明东材集团资本额为65,373,382.70元。

2、1999年东材集团减少注册资本

1999年，四川政通会计师事务所对东材集团减少注册资本进行了验证，并于1999年5月4日出具《验资报告》（川政会验【99】第48号），验明东材集团变更前的注册资本为65,373,382.7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54,188,390.69元，共计减少注册资本11,184,992.01元。

3、2006年东材集团增资

2006年10月25日，经东材集团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向东材集团增资，2006年10月26日，东材集团与广州诚信签订《增

资协议》，2006年10月31日，四川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增资出具《验资报告》（川中天会验【2006】字016号），验证广州诚信出资3,600万元，其中1,618.62万元作为出资额列入注册资本，1,981.38万元列入资本公积，增资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7,037.45万元。

4、2007年东材科技设立

2007年1月，东材集团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定将东材集团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1月31日，东材集团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2006年12月31日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净资产173,572,368.04元为基础，按1.0282723225:1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本168,800,000股，实际出资超过股本的部分列入资本公积。

2007年1月31日，广东正中珠江出具《验资报告》（广会所验字【2007】第0624750034号），验明截至2007年1月31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出资人民币173,572,368.04元，其中注册资本168,800,000.00元，资本公积4,772,368.04元。

5、2010年东材科技分红

2010年5月4日，发行人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计划及增资方案的议案》，决定以2009年12月31日股本总额16,880万股为基础，对截至2009年12月31日滚存未分配利润中的7,596万元进行分配，分配方案为每10股送3.5股并派现金1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股本总额增至22,788万股。2010年5月5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广会所验字【2010】第10001510042号），验明截至2010年5月5日止，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22,788万元。

（二）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发行人是于2007年2月由东材集团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改制的基准日为2006年12月31日。2007年1月13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审计报告》（广会所审字【2007】第0624750012号），确认截止2006年12月31日，东材集团净资产为173,572,368.04元，其中实收资本

70,374,590.69 元，资本公积 92,582,572.85 元，盈余公积 2,333,743.22 元，未分配利润 8,281,461.28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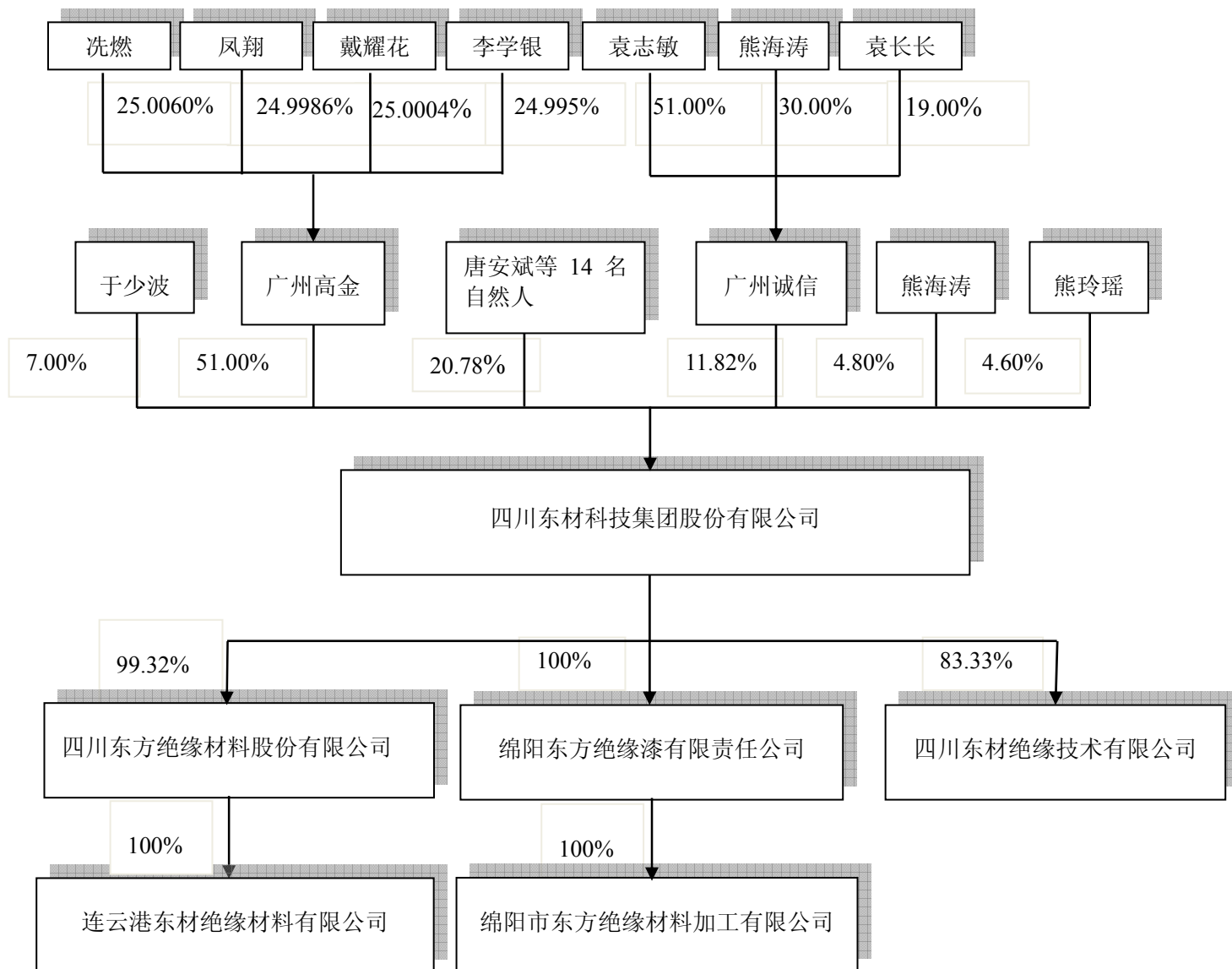
2007 年 1 月 31 日，东材集团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将经审计的净资产 173,572,368.04 元，按 1.0282723225:1 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本 168,800,000 股，未折股部分 4,772,368.04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属全体股东享有。

2007 年 1 月 28 日，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联评报字（2007）第 6 号），确认公司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审计后账面值 17,357.24 万元，评估值 23,741.97 万元，评估增值 6,384.73 万元。发行人设立时，上述评估价值为各股东作为出资的净资产作价提供了参考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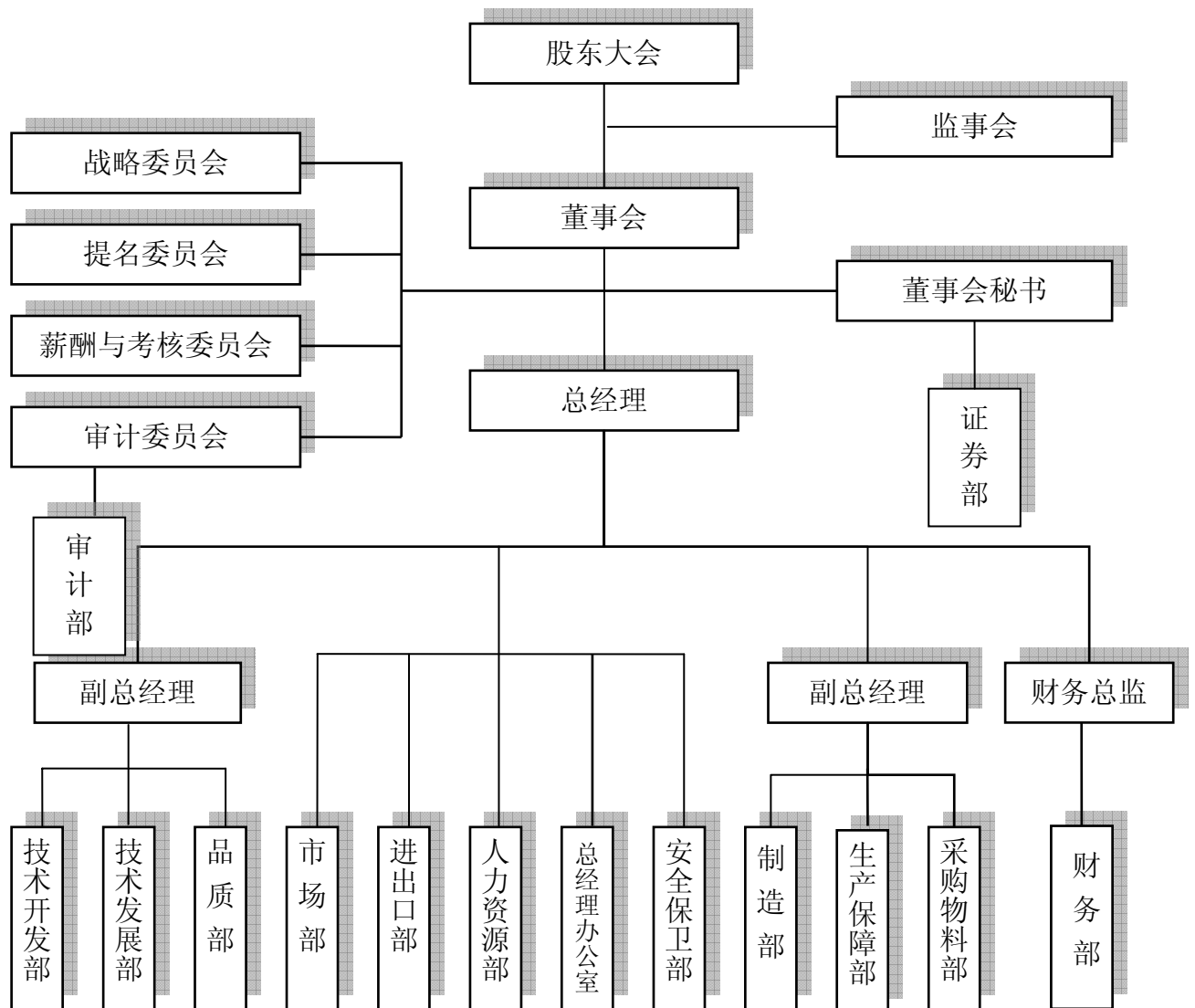
五、发行人组织机构

(一) 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 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图



(三) 发行人主要职能部门的工作职责

1、技术开发部：研究公司未来的技术和产品发展方向；公司共性技术和前瞻性技术的研究；集中精力开发新产品，做好技术降本、工艺研究、市场技术服务工作；专业人才队伍的建设。

2、技术发展部：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制定公司技术及产品发展规划，建立健全公司技术运行体系。负责公司科技项目、对外投资项目、研发平台（国家认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国家绝缘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信息化建设管理工作，建立、完善公司技术创新机制，并督导执行。

3、品质部：负责公司工艺技术、标准化、质量检验、计量检测及质量、计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等管理体系的建设管理工作。

4、市场部：依据公司战略目标，建立健全销售管理体系，培养专业化销售团队，掌握最新市场资讯，组织策划市场活动，满足客户需求，拓展国内市场，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获取销售利润。

5、进出口部：建立国际贸易平台；对公司出口业务进行整体规划、风险监控，出口公司产品，收集国际市场相关产品经济和技术信息。

6、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需求，建立、健全以人才为中心的人力资源管理平台，统筹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工作，为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提供有效的人力资源支持。

7、总经理办公室：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建立并完善法律、宣传、企业文化建设、行政等服务体系，为公司和部门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完善的后勤服务。

8、安全保卫部：依据公司战略和经营目标，建立有效的安全保卫工作制度，提供安全稳定的生产经营工作环境，确保公司财产安全和员工人身安全。

9、制造部：根据生产计划，控制及调整生产进度，合理配置生产资源，组织实施生产，最大限度的提升生产效能；负责 ISO 质量管理体系的维持和品质改善，控制生产成本，生产市场需要的有竞争力的优质产品。

10、生产保障部：建立、健全有效的设备、能源、环保、项目管理制度和体系，并组织实施；负责公司动力供应、污水处理，提供机电、土建类加工维修服务，保障公司生产、研发和技术改造工作正常有序进行。

11、采购物料部：依据公司战略和经营目标，建立完善公司物料采购、物料仓储、运输管理体系，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顺利开展，优化工作流程及降低成本。

12、财务部：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战略及经营目标，负责公司财务核算和财务监督，根据需要进行资金筹措，保证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为公司生产经营工作及时提供准确的财务信息。

13、证券部：协助处理董事会的日常工作，负责股东大会、董事会的组织和准备工作；负责子公司股权管理；负责管理和保存股东及董事资料；在公司上市

后处理各类公共关系，组织协调信息披露事宜，监管公司股票的市场情况并及时汇报和处理等。

14、审计部：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对公司及所属企业的财务收支、内部财务制度执行情况以及其他事项进行审计和效能监察；负责公司经济活动及其执行情况的监督管理。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情况

发行人共有 5 家控股子公司，分别为：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绵阳东方绝缘漆有限责任公司、四川东材绝缘技术有限公司和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连云港东材绝缘材料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住所：绵阳市东兴路 6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绵阳市东兴路 6 号

法定代表人：于少波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4 年 7 月 5 日

营业执照号：510700000040565（1-1）

经营范围：绝缘材料、塑料材料、化工材料的制造、销售，出口本企业自产的绝缘材料及其生产设备和原辅料，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科技信息咨询、技术服务，危险化学品储存、经营（按许可证核准的范围经营）。

东材股份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东材科技	9,932.08	99.32
四川矿山机器厂	60.00	0.60
内部职工股（117 人）	7.92	0.08

合 计	10,000.00	100.00
-----	-----------	--------

2、设立方式

东材股份前身为东方绝缘材料厂。东方绝缘材料厂始建于 1966 年，是国家三线建设重点厂，原国家第一机械工业部直属绝缘材料生产企业，也是西南地区建成的第一家绝缘材料生产企业。东材股份是经四川省体改委《关于对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试点的批复》（川体改【1993】189 号）批准，在东方绝缘材料厂整体改制的基础上，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3、财务情况

东材股份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如下表所示：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万元）	78,397.83
净资产（万元）	43,246.31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87,841.36
净利润（万元）	15,761.56

注：东材股份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4、东材股份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1994 年东材股份设立

1993 年 12 月 8 日，四川省体改委以《关于对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试点的批复》（川体改【1993】189 号）批准东方绝缘材料厂进行定向募集股份制试点，股本总额为 6,200 万股，其中，国家股 5,860 万股，占总股本的 94.5%；法人股 185 万股，占总股本的 3%；个人股 155 万股，占总股本的 2.5%。

1994 年 2 月 22 日，四川省体改委以《关于对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调整股本结构的批复》（川体改【1994】114 号）批准同意东材股份增加法人股 300 万股，由职工持股会认购。东材股份股本结构调整为：国家股 5,860 万股，占总股本的 90.00%；法人股 485 万股，占总股本的 7.6%；个人股 155 万股，占总股本的 2.4%，总股本相应调整为 6,500 万股。

按照四川省体改委的要求，东方绝缘材料厂于 1994 年 2 月与四川省建设信托投资公司绵阳市办事处（后更名为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绵阳临园路营业部）签订《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股权证集中登记、托管委托协议书》，委托四川省建设信托投资公司绵阳市办事处对东材股份拟发行的股份进行集中托管。

1994 年 6 月 18 日，东材股份完成定向募集工作，绵阳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以截至 1993 年 6 月 30 日经评估确认的东方绝缘材料厂经营性净资产 5,860.00 万元投入到东材股份，同时将全部非经营性资产剥离。其他社会法人股股东和内部职工以货币资金投入，其中：四川矿山机器厂、四川华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新华内燃机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绵阳市东方工贸公司分别以货币资金 50.00 万元、40.00 万元、40.00 万元、20.00 万元、20.00 万元投入，东材股份职工持股会、内部职工分别以货币资金 273.20 万元、150.30 万元投入，按 1: 1 的折股比例，共计折股 6453.50 万股。

1994 年 6 月 20 日，绵阳市审计事务所对以上出资进行审验，并出具绵审所（1994）50 号验资报告。验明东材股份已到位资金 6,453.50 万元，其中国家股 5,860 万元，占总股本的 90.80%，法人股 443.20 万元，占总股本的 6.87%，个人股 150.30 万元，占总股本的 2.33%。

1994 年 6 月 21 日，东材股份完成定向募集后，按与四川省建设信托投资公司绵阳市办事处签署的协议办理了募集股份的集中托管手续。

1994 年 6 月 23 日，四川省体改委以《关于对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股份募集和托管总结报告>审核确认的批复》（川体改【1994】314 号），确认东材股份募股和托管工作符合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3】114 号文件和省体改委有关文件的规定，可进行召开创立大会和正式工商登记注册等工作。

1994 年 7 月 5 日，东材股份在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资本 6,453.5 万元。注册号 20540359—1。

东材股份设立时股本结构如下：

持股单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一、国家股		

绵阳市国有资产管理局	5,860.00	90.80
二、定向募集法人股		
其中：四川矿山机器厂	50.00	0.78
四川华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40.00	0.62
绵阳新华内燃机股份有限公司	40.00	0.62
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	20.00	0.31
绵阳市东方工贸公司	20.00	0.31
职工持股会	273.20	4.23
三、内部职工股	150.30	2.33
合 计	6,453.50	100.00

(2) 1994 年东材股份股本减少及控股股东变更为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

1994 年 11 月 8 日，东材股份以《关于申请调整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的报告》（东材发【1994】办字 17 号）申请将东材股份对非主营企业的长期投资 330.30 万元从东材股份划出，作为四川东材企业集团的长期对外投资；将东材股份的国家股由 5,860 万股调减为 5,529.70 万股，股本总额由 6,453.50 万股调减为 6,123.20 万股；将东材股份股本中的国家股转为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法人股。

1994 年 11 月 24 日，四川省体改委以《关于对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国家股转为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法人股的转报报告的批复》（川体改【1994】410 号）同意：将东材股份的全部国家股共 5,529.70 万股转为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持有的法人股。划转后，东材股份的股本为 6,123.20 万股，其中法人股 5,972.90 万股，个人股 150.30 万股，分别占总股本的 97.55% 和 2.45%。

股份划转完成后，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成为东材股份的控股股东。

1997 年 6 月 18 日，东材股份对上述事项重新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 6,123.20 万元。

变更后东材股份的股本结构如下：

持 股 单 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一、国有法人股		
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	5,529.70	90.31
二、定向募集法人股		

其中：四川矿山机器厂	50.00	0.82
四川华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40.00	0.65
绵阳新华内燃机股份有限公司	40.00	0.65
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	20.00	0.33
绵阳市东方工贸公司	20.00	0.33
职工持股会	273.20	4.46
三、内部职工股	150.30	2.45
合 计	6,123.20	100.00

(3) 重新规范确认情况

根据国家体改委和四川省有关部门对原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依照《公司法》进行规范的要求，东材股份按照《公司法》对公司章程、股权结构和内控制度等方面进行了规范，绵阳市体改委于 1996 年 12 月 20 日以《关于对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规范确认的批复》（绵体改股【1996】90 号）确认东材股份已按时完成规范工作，达到规定条件。1997 年 3 月 28 日，东材股份重新在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规范登记。

(4) 2001 年华融资产管理公司通过债转股成为东材股份第二大股东

1999 年 11 月 19 日，经国务院审核同意，国家经贸委向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出具国经贸产业函【1999】109 号，确定东材股份为债转股企业。依据债转股方案及相关协议，东材股份债转股具体过程为：

①2000 年 4 月 20 日，华融公司与东材集团、东材股份三方共同签署《债转股协议》。

②2000 年 6 月 20 日，东材股份与中国工商银行四川省分行、华融公司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工商银行四川省分行将其对东材股份债权总计 10,700 万元转让给华融公司。

③东材股份委托东方资产评估事务所对东材股份截止 2000 年 3 月 31 日的全部资产进行了整体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东评司评报字【2000】120 号），经评估，东材股份总资产为 47,902.54 万元，净资产 13,070.11 万元。绵阳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以【2001】02 号文件对该评估结果予以确认。

④2000年12月16日，东材股份与华融公司签署《以资抵债协议》，东材股份以经评估确认的以绝缘漆业务为主的经营性资产抵偿所欠华融公司等额债务10,700万元。

⑤2001年1月19日，华融公司与东材集团签署《资产置换股份协议》，同意东材集团将持有东材股份的部分国有法人股2,755.44万股以2.1345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华融公司，华融公司以上述抵债资产中5,881.49万元的等额资产偿付给东材集团。资产置换股份完成后，华融公司持有东材股份2,755.44万股，占总股本的45%，成为东材股份的第二大股东。

上述债转股协议和方案经国务院审核同意，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于2001年2月13日以《关于同意大同矿务局等82户企业实施债转股的批复》（国经贸产业【2001】131号文）审核同意，四川省财政厅于2001年3月27日以《关于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国有法人股股权置换的批复》（川财企【2001】76号）审核同意。

(5) 2001年东材股份职工持股会清理

2001年5月15日，根据民政部办公厅《关于暂停对企业内部职工持股会进行社团法人登记的函》（民办函【2000】110号）精神，东材股份职工持股会召开了会员代表大会，对职工持股会持股进行清理（请参见本章“十、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职工持股会将所持有的东材股份273.2万股以1.08元/股的价格全部转让给东材集团，并向会员清退股金。职工持股会持股清理后，其不再为东材股份的股东。

(6) 2001年东材股份部分股东股份转让

①2001年5月，四川华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持有的东材股份40万股依法转让给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

②2001年7月，绵阳新华内燃机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持有的东材股份40万股依法转让给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

③2001年5月，绵阳市东方工贸公司与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持有的东材股份20万股依法转让给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

上述股份转让完成后，四川华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新华内燃机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市东方工贸公司不再为东材股份的股东。

2002年1月16日，四川省财政厅以《关于重新确认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川财企【2002】7号）确认，东材股份的股权结构为：总股本6,123.20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5,952.90万股，分别由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持有3,147.46万股，占总股本的51.40%，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持有2,755.44万股，占总股本的45%，四川矿山机器厂持有50万股，占总股本的0.82%；社会法人股20万股，由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持有，占总股本的0.33%；内部职工股150.30万股，占总股本的2.45%。

2002年3月，东材股份就上述（4）—（6）项股份变动事宜在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备案登记。股本结构如下：

持股单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一、国有法人股		
其中：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	3,147.46	51.40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2,755.44	45.00
四川矿山机器厂	50.00	0.82
二、法人股		
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	20.00	0.33
三、内部职工股	150.30	2.45
合计	6,123.20	100.00

（7）2004年广州高新通过竞买方式获得华融公司拍卖的股份，成为东材股份的股东

2004年9月，华融公司拍卖其持有的东材股份2,755.44万股股份和东漆公司4,698.51万元的股权，拍卖底价为7,800万元，广州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此次拍卖竞买了上述股权，成交价格7,850万元。2004年12月16日，东材股份进行了股东变更的工商备案登记。股本结构为：

持股单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	---------	---------

一、国有法人股		
东材集团	3,147.46	51.40
四川矿山机器厂	50.00	0.82
二、法人股		
其中：广州高新	2,755.44	45.00
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	20.00	0.33
三、内部职工股	150.30	2.45
合 计	6,123.20	100.00

(8) 2005 年广州高新分立为广州高新和广州高金，广州高金成为东材股份的股东

2005 年 3 月 28 日，广州高新召开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公司分立的股东会决议》，决定广州高新通过存续分立的方式，分立为广州高新和广州高金。根据相关分立协议及各股东签字确认的 2005 年 3 月 31 日资产、负债分割清单，明确分立前广州高新所持东材股份 45% 的股权归属分立新设的广州高金，东材股份第二大股东由广州高新变更为广州高金。东材股份于 2006 年 10 月 19 日办理了股东变更的工商备案登记。股东变更后，东材股份的股本结构如下：

持 股 单 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一、法人股		
其中：东材集团	3,147.46	51.40
广州高金	2,755.44	45.00
四川矿山机器厂	50.00	0.82
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	20.00	0.33
二、内部职工股	150.30	2.45
合 计	6,123.20	100.00

(9) 2006 年东材集团收购东材股份内部职工股

2006 年 6 月，东材集团对东材股份内部职工股进行收购，收购价格为 3.3 元/股，截至 2006 年 9 月 18 日，共有 2,247 名内部职工将其持有的东材股份共计 143.7 万股全部转让给东材集团。除此以外，尚有 117 名内部职工没有进行股份转让，没有转让的股份共计 6.6 万股。2006 年 9 月 18 日及 2008 年 11 月 13 日，

东材股份分两次针对内部职工股权转让情况进行了股东工商变更登记（请参见本章“九、发行人内部职工股的情况”）。

（10）2006 年增资

2006 年 8 月 3 日，东材股份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 2005 年年末总股本 6,123.2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2 股；同时东材股份再增加股本 2,652.16 万元，由东材集团以现金 4,614.76 万元按 1: 1.74 的比例认购。以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现金增资后公司总股本变为 10,000 万股。

2006 年 9 月 14 日，东材股份转增股本和现金增资完成。2006 年 9 月 18 日，四川中天华正会计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川中天会验【2006】字 010 号），对东材股份上述股本变动情况进行了验证。东材股份于 2006 年 10 月 19 日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东材股份股本结构如下：

持股单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一、法人股		
其中：东材集团	6,601.55	66.01
广州高金	3,306.53	33.07
四川矿山机器厂	60.00	0.60
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	24.00	0.24
二、内部职工股	7.92	0.08
合计	10,000.00	100.00

（11）2006 年广州高金将所持东材股份 33.07% 的股份转让给东材集团

为整合公司资源，2006 年 10 月，广州高金将所持有的东材股份 3,306.53 万股（占总股本 33.07%）以 1.5847 元/股的价格作价 5,240 万元转让给东材集团。2006 年 10 月 25 日东材股份对股东变更进行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东材股份经审计净资产为 181,277,316.06 元，每股净资产约为 1.81 元。为支持东材集团发展，做大做强绝缘材料主业，双方协商转让价格在净资产基础上给以一定折价。

此次股权转让后，东材股份股本结构如下：

持股单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一、法人股		

其中：东材集团	9,908.08	99.08
四川矿山机器厂	60.00	0.60
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	24.00	0.24
二、内部职工股	7.92	0.08
合 计	10,000.00	100.00

(12) 2007 年东材集团收购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持有的东材股份的股份

2007 年 1 月，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将所持有的东材股份 24 万股（占总股本的 0.24%）以 2.4 元/股的价格作价 57.6 万元转让给东材集团。此次股权转让后，东材股份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东材集团	9,932.08	99.32
四川矿山机器厂	60.00	0.60
内部职工股	7.92	0.08
合 计	10,000.00	100.00

(13) 2007 年因改制原因，控股股东由东材集团变更为东材科技

2007 年 2 月，东材集团改制为东材科技。东材股份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东材科技	9,932.08	99.32
四川矿山机器厂	60.00	0.60
内部职工股	7.92	0.08
合 计	10,000.00	100.00

(14) 2008 年度实施分红

2008 年 12 月 25 日，东材股份召开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总股本 10,000.00 万为基数，每 10 股现金分红 1 元（含税），其中自然人股东依据《个人所得税法》规定，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每 10 股分配股利 0.80 元。

(15) 2009 年度实施分红

2009 年 6 月 25 日，东材股份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总股本 10,000.00 万为基数，每 10 股现金分红 10 元（含税），其中自然人股东依据《个人所得税法》规定，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每 10 股分配股利 8.00 元。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东材股份无其他股权结构变动的情形。

5、公司上市主体不选择东材股份的主要原因

公司上市主体不选择东材股份的主要原因为：

(1) 以东材科技为上市主体可有效避免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公司产品涵盖了 JB/T2197—1996《电气绝缘材料产品分类、命名及型号编制方法》八大类产品中的七大类产品，其中东材科技主要生产电工云母带、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层（模）压制品、绝缘油漆及树脂、电工非织布和电工塑料，东材股份主要生产电工聚酯薄膜、电工聚丙烯薄膜及电工流延片材，东材科技和东材股份生产和销售的产品均为绝缘材料产品，以东材科技作为上市主体，可有效避免同业竞争。其次，东材科技和东材股份在某些产品上具有上下游关系，如东材科技生产的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需使用电工聚酯薄膜，本着节约成本的原则，双方一般就近采购和销售，另外，东材科技和东材股份距离较近，在建厂初期，水、电、汽等各种管线均统一埋设和布线，双方不可避免地发生水、电、汽等方面的关联交易，以东材科技作为上市主体，可有效规范关联交易。近年来，随着业务的整合，东材科技作为母公司层面的盈利能力逐渐增强，成为拟上市公司主体中重要的盈利来源。

(2) 以东材科技为上市主体可较好地满足上市公司独立性要求

本着资源共享、效益最大化原则，东材科技和东材股份在采购、销售、研发等方面主要采取了统一批量采购、统一销售、统一研发等措施，以避免人力资源、市场资源、费用等的浪费。如以东材股份为上市主体，东材股份将按照上市公司独立性要求，在业务、机构、人员、资产、财务方面重新规划和建设，一方面会造成资源的浪费，另一方面由于业务的关联度较为紧密，仍有可能在销售和研发

等方面出现违背上市公司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因此，以东材科技为上市主体可较好地满足上市公司独立性要求。

6、公司为确保东材股份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进行利润分配所采取的措施

公司及子公司东材股份均十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东材股份于2008年和2009年连续进行了两次利润分配，其中于2008年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10,000.00万为基数，每10股现金分红1元（含税）；于2009年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10,000.00万为基数，每10股现金分红10元（含税）。

东材股份于2010年6月召开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新的《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利润分配政策为：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应尽可能地采取现金的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在资金充裕，无重大技改投入或其他投资计划等情况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的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拟定，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为确保东材股份及时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将在东材股份的股东大会上充分行使大股东权利，积极提议现金分红议案，并对现金分红议案投赞成票，以保证上市后公司有足够的现金流用于利润分配。

（二）绵阳东方绝缘漆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住所：绵阳市东兴路6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绵阳市东兴路6号

法定代表人：于少波

注册资本：9,397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1 年 3 月 27 日

执照号：5107001801219

经营范围：绝缘漆制造、销售，化工产品销售，机械配件加工，电工器材、水暖器材加工维修，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储存、经营（以许可证核准的项目为准），绝缘材料、塑料材料、化工材料的制造、销售，出口本企业自产的绝缘材料及其生产设备和原材料，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科技信息咨询、技术服务。

2、设立及股权变动情况

（1）2000 年 12 月 16 日，东材股份与华融公司签署《以资抵债协议》，以经评估确认的以绝缘漆业务为主的经营性资产抵偿所欠华融公司等额债务 10,700 万元。

2001 年 1 月，华融公司以 58,814,866.80 元的绝缘漆业务净资产置换东材集团持有的东材股份 27,554,400 股股份。期间，东材股份向华融公司归还债务 120 万元。

2001 年 3 月，东材集团与华融公司签订《合资协议》，华融公司用剩余抵债资产 4,698.51 万元与东材集团持有的绝缘漆业务资产 4,698.49 万元共同出资设立绵阳东方绝缘漆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9,397 万元，双方持股各占 50%。上述出资经四川政通会计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川政会验[2001]字第 015 号《验资报告》确认，东漆公司于 2001 年 3 月 27 日在绵阳市工商局注册成立。

（2）2004 年 9 月，华融公司拍卖持有的东材股份 2,755.44 万股股份和东漆公司 4,698.51 万元的股权，拍卖底价为 7,800 万元，广州高新以 7,850 万元的价格成功竞买上述股权，成为东漆公司和东材股份的股东。

（3）2005 年 3 月 28 日，广州高新召开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公司分立的股东会决议》，决定广州高新通过存续分立的方式，分立为广州高新和广州高金。根据相关分立协议及各股东签字确认的 2005 年 3 月 31 日资产、负债分割清单，

明确分立前广州高新所持东漆公司 50%的股权归属分立新设的广州高金,广州高金因此成为东漆公司的股东。

(4) 2006 年 10 月,东材集团与广州高金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广州高金将持有的东漆公司 50%的股权转让给东材集团,双方协商确定转让价格 2,760 万元。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东漆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60,897,221.15 元,50%股权对应净资产为 30,448,610.58 元,为支持东材集团发展,做大做强绝缘材料主业,双方协商转让价格在净资产基础上给以一定折价。

(5)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东材集团持有东漆公司 100%的股权,2007 年 2 月东材集团整体变更为东材科技后,东材科技成为东漆公司的唯一股东。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东漆公司股权状况未发生变动。

3、财务情况

东漆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万元)	11,035.73
净资产(万元)	10,142.51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002.30
净利润(万元)	322.90

注:东漆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三) 四川东材绝缘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住所:绵阳市东兴路 6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绵阳市东兴路 6 号

法定代表人:唐安斌

注册资本:2,400 万元

实收资本:2,4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1997 年 12 月 31 日

执照号：510704000002980

经营范围：绝缘材料技术的研究开发、绝缘材料的制造及销售，绝缘技术咨询及服务及技术人员培训服务，成套工程化技术转让，高分子材料、精细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易制毒品）的研究开发、制造及销售。

2、设立及股权变动情况

四川东材绝缘技术有限公司原名绵阳东方电工塑料有限公司，系经绵阳市计划经济委员会出具的《关于东材集团成立东方电工塑料有限公司的批复》（绵市计经【1997】企 803 号）批准，由东材集团及 29 位自然人于 1997 年 12 月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226.9 万元。

2001 年 9 月 17 日，经绵阳东方电工塑料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绵阳东方电工塑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326.82 万元。

2001 年 9 月 25 日，经绵阳东方电工塑料有限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东材集团和 28 位自然人股东与东材股份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东材集团和 28 位自然人股东将其持有共计 96.02%股权转让给东材股份。自然人股东蔡启柏仍持有绵阳东方电工塑料有限公司 3.98%的股权。

2006 年 10 月，经股东会决议通过，东材股份及自然人股东蔡启柏将其持有绵阳东方电工塑料有限公司 96.02%及 3.98%股权，全部转让给东漆公司。同年 12 月，东漆公司与东材股份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东漆公司将其持有的绵阳东方电工塑料有限公司 96.02%的股权转让给东材股份。2007 年 1 月，东漆公司将其持有的绵阳东方电工塑料有限公司 3.98%的股权转让给东材股份，东材股份成为绵阳东方电工塑料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

2008 年 3 月 3 日，绵阳东方电工塑料有限公司更名为四川东材绝缘技术有限公司。

2009 年 3 月 18 日，东材股份将四川东材绝缘技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转让给东材科技，东材技术成为东材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2010 年 8 月，经四川东材绝缘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绵阳西南科技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股东，同意注册资本由 326.82 万元增加至 2,400 万元，其中东材科技增加出资 1,673.18 万元，绵阳西南科技大学资产

经营有限公司增加出资 40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由于少波变更为唐安斌，目前，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东材技术目前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东材科技	2,000.00	83.33
绵阳西南科技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00.00	16.67
合 计	2,400.00	100.00

3、财务状况

东材技术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万元）	2,965.67
净资产（万元）	2,792.36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72.78
净利润（万元）	13.56

注：东材技术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四）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住所：绵阳市东兴路 6 号

法定代表人：于少波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实收资本：3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1982 年 7 月 6 日

执照号：510704000016868（1-1）

经营范围：绝缘材料加工，五金交电、化工材料、绝缘材料、建筑材料销售；塑料制品、纸制品、绝缘漆、热固性产品、各类薄膜带、泡沫制品制造、销售。

2、设立及股权变动情况

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设立及股权变动情况请参见“本章之三、（二）、1、（5）2010年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

3、财务情况

加工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1,786.40
净资产（万元）	1,479.66
	2010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247.62
净利润（万元）	273.67

注：加工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五）连云港东材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住所：江苏省赣榆经济开发区环城南路81号

法定代表人：宗跃强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实收资本：2,00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0年11月25日

执照号：320721000071108

经营范围：绝缘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委托加工、销售；塑料制品科技信息咨询、技术服务。

2、设立及股权变动情况

2010年9月，经东材股份董事会决议同意，由东材股份出资2,000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连云港东材绝缘材料有限公司，出资已经连云港中义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连中义验资【2010】174号）。连云港公司于2010年11月25日设立，注册资本2,000万元。

3、财务情况

连云港公司最近一年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1,997.58
净资产（万元）	1,997.58
	2010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
净利润（万元）	-2.42

注：连云港公司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1、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2005年07月05日

注册资本：58,800万元

实收资本：58,800万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揽月路80号广州科技创新基地综合服务楼623A单元

主要生产经营地：中国广州

法定代表人：凤翔

注册号：4401012043975

经营范围：自有资金投资实业。研究、开发：电子计算机软硬件、网络设备，通信设备，电子产品，生物制品，塑料材料及产品，塑料模具、注塑模具，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品），金属材料，绝缘材料及制品，汽车零件，家用电器、塑料模具，注塑模具的技术服务。开发、加工、生产：电子产品、通信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 股本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凤翔	146,991,848.34	24.9986%
2	冼燃	147,035,250.00	25.0060%
3	戴耀花	147,002,633.56	25.0004%
4	李学银	146,970,268.10	24.995%
合计		588,000,000.00	100.00%

(3) 财务状况

广州高金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如下表所示：（2010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695,299.90
净资产（万元）	306,438.79
	2010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97,262.49
净利润（万元）	32,167.86

(4) 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广州高金持有发行人 11,621.88 万股，占公司发行前股本总额的 51%。广州高金持有本公司的股权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5) 广州高金的历史沿革及分立情况

广州高金由广州高新分立而来。广州高金的历史沿革及分立情况如下：

①1998年广州高新设立

1998年1月15日，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河科技园管理委员会以《关于组建广州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请示报告》（【1998】穗天高管字3号）请示由广州天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实业公司与广州天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信息开发总公司（1999年10月13日名称变更为“广州市天迅信息开发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组建广州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天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实业公司与广州天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信息开发总公司为广州市天河区下属国有企业。

1998年1月23日，广州高新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编号为穗（天河）63328019-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3,200万元，经营范围为：开发研制电子计算机，生物工程产品。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安装及技术咨询。计算机信息服务。承办科技展览。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项目除外）。

广州高新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高新实业	2,560.00	80.00
信息开发总公司	640.00	20.00
合 计	3,200.00	100.00

②2002年广州高新股权转让，股东发生变更并增资

依据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关于广州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事宜的函》（穗天府函【2002】39号），并经广州高新股东会决议通过，2002年10月30日，高新实业将其持有的广州高新1,600万元出资和960万元出资分别以1,600万元和96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天河投资和科技园管委会，信息开发总公司将其持有的广州高新640万元出资以6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科技园管委会。天河投资和科技园管委会成为广州高新的新股东。天河投资为广州市天河区下属国有企业。

同时，天河投资与科技园管委会各增资900万元，广州高新注册资本由3,200万元增加到5,000万元。本次增资1,800万元业经广州穗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穗贤验字[2002]031号《验资报告》验证，广州高新于2003年1月10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转让及增资后，广州高新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天河投资	2,500.00	50.00
科技园管委会	2,500.00	50.00
合 计	5,000.00	100.00

③2003年股东变更，民营资本重组广州高新

为加快广州高新负责运作的广州天河软件园扩建工程的建设步伐，充分借助社会资本的力量，发挥社会资本参与天河软件园建设的积极性，促进高新技术产业特别是软件支柱产业的孵化、培育和发展，2003年8月22日，科技园管委会出具《关于原则同意重组广州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函》（穗天高管函

【2003】40号) 批复同意广州毅昌制模有限公司、广州金悦塑业有限公司收购重组广州高新，并要求按期完成软件产业孵化中心 B2、B3、C 栋的建设工作。孵化中心 A、B1 栋工程仍由原国有股东负责投资建设。

2003 年 9 月 15 日，天河投资、科技园管委会与广州毅昌制模有限公司、广州金悦塑业有限公司共同签订《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及《关于重组广州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协议书》。根据上述批复、合同及重组协议书的约定，广州高新的重组方式如下：

A、广州高新截止 2003 年 8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归原国有股东，由原国有股东专门设立一个部门，开设独立的账户，负责对该部分资产进行经营管理，仍保留在重组后的广州高新名下，独立建账、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原 5,000 万元国有资本转为重组后广州高新对天河投资、科技园管委会的负债。

B、广州毅昌制模有限公司、广州金悦塑业有限公司投入货币资金 5,000 万元，成为重组后广州高新的股东。

2003 年 9 月 25 日，广州朗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朗审字[2003]20902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广州高新 2003 年 8 月 31 日重组时资产总额 52,192,969.52 元，负债 2,027,124.50 元，净资产为 50,165,845.02 元。2003 年 9 月 28 日，广州市大公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穗大师评字第【2003】第 081 号评估报告，确认重组时广州高新整体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50,167,648.34 元。

根据 2003 年 9 月 24 日广州市天河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确认的《企业国有资产注销产权登记表》，原广州高新的 5,000 万元国有资本已转为重组后广州高新对天河投资、科技园管委会的负债，归属业务分部独立核算，并已履行国有资产注销产权登记手续。

本次重组后，广州高新的业务分为两部分进行独立运作，重组前的国有资产以业务分部的形式由原公司继续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主要是负责继续建设、经营高新园区孵化中心 A、B1 工程；毅昌制模及广州金悦重组新注入的资金形成的业务按照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原则，主要提供资金支持帮助建设软件产业孵化中心 B2、B3、C 栋。

2003年10月10日，广州市大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穗大师内验字（2003）第171号《验资报告》对重组后的广州高新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验证，并说明“根据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河科技园管理委员会穗天高管函[2003]40号的函及贵公司的重组协议、股东会决议和新章程规定，贵公司截止2003年8月31日以前的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归原股东。”

广州高新于2003年10月26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重组后，广州高新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广州毅昌制模有限公司	3,250.00	65.00
广州金悦塑业有限公司	1,750.00	35.00
合 计	5,000.00	100.00

④2004年广州高新股权转让，股东变更为自然人

2004年8月29日，广州高新召开股东会，决议毅昌制模、广州金悦将其持有广州高新全部股权转让给凤翔、洗燃、戴耀花、李学银。同日，毅昌制模、广州金悦与凤翔、洗燃、戴耀花、李学银签署《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转让价格为其原始出资额，转让完成后，四名自然人持股各为25%。

2004年9月2日，广州高新召开股东会，同意凤翔、洗燃、戴耀花、李学银对广州高新增资15,000万元，广州高新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至20,000万元。2004年9月9日，广州市大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穗大师内验字（2004）第164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证。

广州高新于2004年9月17日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至此广州高新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凤 翔	49,991,848.34	24.9959
洗 燃	50,035,250.00	25.0176
戴耀花	50,002,633.56	25.0013
李学银	49,970,268.10	24.9852
合 计	200,000,000.00	100.00

⑤国有资本重新增资及广州高新分立

2004 年，国家加强了对高技术产业化的项目管理和验收工作，为顺利完成主管部门对广州天河软件园首期扩建工程的验收工作，需要将广州高新参与建设天河软件园相关的资产及负债独立出来，交由国有资产运营主体经营，因此决定将项目承担单位广州高新进行重组分立。

A、国有资本重新增资

2005 年 3 月 23 日，广州市天河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以《关于同意入股广州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函》批准科技园管委会和高唐管委会分别以 2,500 万元货币资金入股广州高新。2005 年 3 月 14 日广州高新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科技园管委会增资 2,500 万元，同意高唐管委会增资 2,500 万元。本次增资经过了广州市大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穗大师内验字(2005)第 005 号《验资报告》验证，根据该验资报告，本次增资的货币资金全部划归业务分部所控制的帐户上。广州高新于 2005 年 3 月 31 日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至此广州高新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洗 燃	50,035,250.00	20.0141
戴耀花	50,002,633.56	20.0011
凤 翔	49,991,848.34	19.9967
李学银	49,970,268.10	19.9881
科技园管委会	25,000,000.00	10.00
高唐管委会	25,000,000.00	10.00
合 计	250,000,000.0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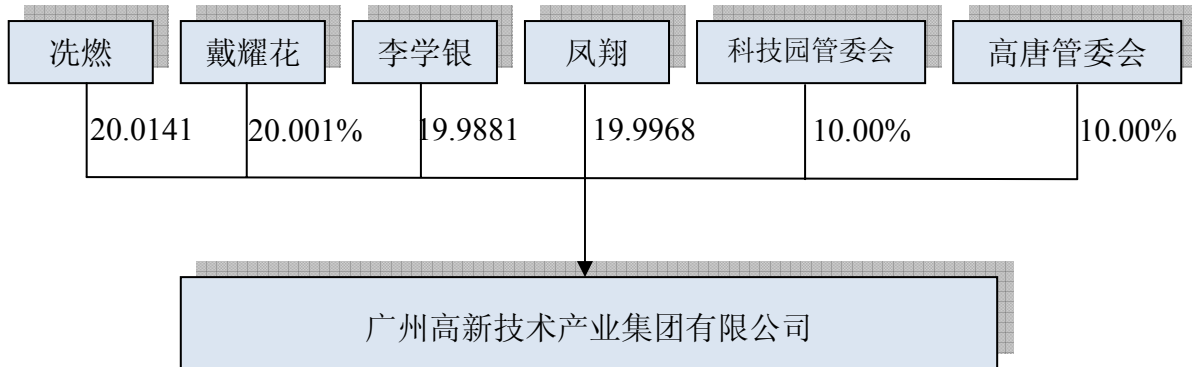
B、广州高新 2005 年分立情况

a、分立情况说明

2005 年 3 月 28 日，经广州高新股东会审议通过，形成《关于公司分立的股东会决议》，决定以存续分立的方式将广州高新分立为广州高新（存续公司）和广州高金（新设公司）。其中，广州高新（存续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股东为高唐管委会、科技园管委会；广州高金（新设公司）注册资本 2 亿元，股东为凤翔、洗燃、戴耀花、李学银 4 名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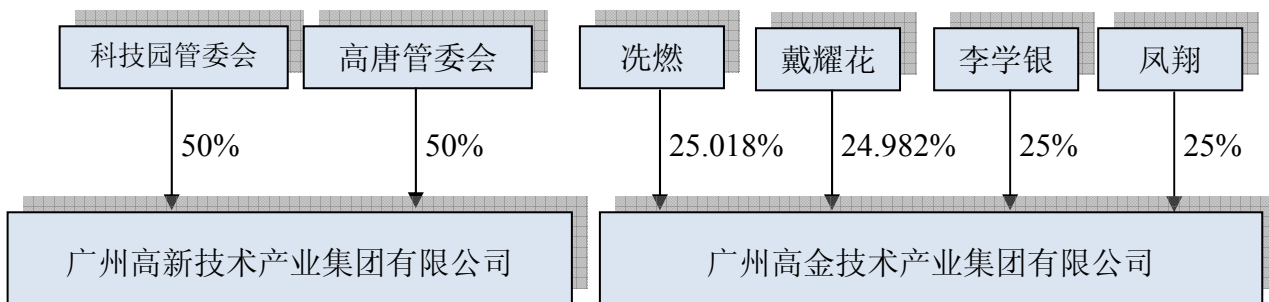
分立示意图如下：

分立前：



注册资本金：25,000 万元

分立后：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广州市大公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存续公司广州高新进行了验资，并出具穗大师内验字（2005）第 006 号《验资报告》予以核实。2005 年 7 月 5 日，广州高新（存续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012042564），法定代表人：陈鹏飞，注册资本：5,000 万元，公司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886 号 2 楼。

广州市大公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对新设公司广州高金的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穗大师内验字（2005）第 009 号《验资报告》核实。2005 年 7 月 5 日，广州高金（新设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

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012043975），法定代表人：凤翔，注册资本：20,000 万元，公司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890 号国际科贸中心大厦 11 楼。

b、分立履行的程序

2005 年 4 月 2 日，高唐管委会、科技园管委会、凤翔、洗燃、戴耀花、李学银等签订《公司存续分立协议》。

2005 年 4 月 4 日，广州高新股东会决议通过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25,000 万元减少至 5,000 万元。

广州高新于 2005 年 4 月 4 日、5 日、6 日分别进行了《公司分立公告》。

2005 年 5 月 25 日，科技园管委会、高唐管委会、凤翔、洗燃、戴耀花、李学银向广州市工商局出具《担保函》，承诺对广州高新分立前的全部债务及全部或有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05 年 6 月 14 日，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出具穗天财函【2005】11 号《关于同意广州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分立的函》，批准广州高新分立。

广州市大公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 2005 年 3 月 31 日为清产核资基准日，出具了穗大师专字（2005）第 011 号清产核资报告。

双方以清产核资数据为基础，进行财产分割。分立后，存续的广州高新的资产总额为 246,972,407.47 元，负债为 197,264,331.89 元，所有者权益为 49,708,075.58 元。新设的广州高金公司资产总额为 311,342,240.66 元，负债为 45,000,101.78 元，所有者权益为 266,342,138.88 元。

对于本次分立，广州市大公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穗大师评字第【2005】第 005 号评估报告，确认广州高新整体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336,036,836.14 元。

本次分立由业务分部核算的国有资产为存续公司，存续公司广州高新分立时的财产清单如下（截至 2005 年 3 月 31 日）：

科目名称		帐面价值（元）
一、现金		3,357.15
二、银行存款		
1	广州市商业银行江湾支行	29,634,673.96
2	中国工商银行高新支行	710,314.76
小计		30,344,988.72

三、其他应收款		
1	天河区商业总公司	13,000,000.00
2	万顺达油站	5,000.00
3	广州益寿泉纯净水公司	400.00
4	暂挂款	8,682.67
5	天河区财政局采购专户	2,550,684.63
6	暂挂广东宏昌建设工程公司工程保险费	844,979.00
7	暂挂铁通公司 2004.6 重扣电话费	390.88
小计		16,410,137.18
四、固定资产		
1	电脑	38,083.52
2	江维 HFC6500A1	133,783.50
小计		171,867.02
五、在建工程（A、B1、B2、B3、C 栋）		200,042,057.40
资产合计		246,972,407.47
六、其他应付款		
1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河科技园管理委员会	25,000,000.00
2	广东宏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02,000.00
3	广州万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1,000.00
4	广州市天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0
5	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3,468,877.39
小计		104,991,877.39
七、应付福利费		18,720.00
八、未交税金		734.50
九、专项应付款		92,253,000.00
负债合计		197,264,331.89
十、实收资本		
1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河科技园管理委员会	25,000,000.00
2	广州天河软件园高唐新建区管理委员会	25,000,000.00
小计		50,000,000.00
十一、未分配利润		-291,924.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708,075.58

根据分立协议，剔除业务分部的原广州高新其他资产由广州高金拥有，该部分财产清单如下（截至 2005 年 3 月 31 日）：

科目名称		帐面价值（元）
一、现金		1,154.80
二、银行存款		
1	深圳发展银行广州市越秀支行	274,980.72
2	民生银行广州市分行	47,323.48
3	工商银行广州市越秀支行	8,248.00
4	广州市商业银行体育西支行	50,000,000.00
小计		50,330,552.20
三、其他应收款		
1	郭建辉	-5,557.00
2	袁宏光	5,554.76
3	广州市意达建设有限公司	1,019,992.83
4	广州市天河建安建筑有限公司	374,514.00
5	陈范龙	1,100.00
6	宁红涛	3,107.00
7	黄欣	22,898.25
8	邓尔慷	14,032.00
9	中国联通广州市分公司	519.20
10	其他往来	35.84
11	代垫电费	190,563.16
12	长沙高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9,651.73
13	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成都办事处	78,500,000.00
14	四川亚奥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392,500.00
15	陶秋萍	1,000.00
16	林勇彬	155.32
17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3,468,877.39
小计		134,448,944.48
四、固定资产		
1	联想手提电脑	9,199.82
2	电脑	25,501.36
3	数码相机	2,139.68

4	广本 720	287,248.72
小计		324,089.58
五、长期投资		
1	广州毅昌科技有限公司	98,765,755.60
2	广州金悦塑业有限公司	14,771,724.00
3	广州金悦新材料有限公司	3,700,000.00
4	长沙高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00,000.00
小计		126,237,499.60
资产合计		311,342,240.66
六、其他应付款		
1	广州金悦塑业有限公司	31,600,000.00
2	广州毅昌科技有限公司	12,300,000.00
3	黄 欣	50.00
4	邓尔慷	50.00
5	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	1,000,000.00
6	方江山	9,865.00
小计		44,909,965.00
七、应付福利费		79,252.43
八、未交税金		10,263.07
九、专项应付款		621.28
十、长期负债		
负债合计		45,000,101.78
十一、实收资本		
1	洗燃	50,035,250.00
2	凤翔	49,991,848.34
3	李学银	49,970,268.10
4	戴耀花	50,002,633.56
小计		200,000,000.00
十二、资本公积		60,842,277.43
十三、盈余公积		992,389.92
十四、未分配利润		4,507,471.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6,342,138.88

c、分立时关于债务清偿的协议内容以及债务的清偿情况

广州高新分立时，未签订具体的债务清偿协议。根据广州高新于 2009 年 2 月 9 日出具的《关于负债情况的说明》，分立时的债务除对广州宏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 元工程押金未清偿外，其他债务已经全部清偿完毕。广州高新有能力清偿剩余的 2,000 元工程押金，广州高新不存在对分立时债务的清偿风险。根据广州高金于 2009 年 2 月 19 日出具的《关于负债情况的说明》，广州高金分立时，主要债务为其下属子公司的其他应付款，目前已全部清偿完毕，广州高金不存在对分立时债务的清偿风险。

d、各方当事人和政府主管机关对广州高新分立事项的确认

鉴于广州高新在分立前是国有参股企业（国有股东高唐管委会持股 10%、科技园管委会持股 10%），本次分立已履行代表广州市天河区政府行使国有资产监督部门职权的天河区财政局的批准程序。

根据国务院 2003 年 5 月 27 日公布的《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第五条“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和设区的市、自治州级人民政府分别代表国家对由国务院履行出资人职责以外的国有及国有控股、国有参股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及相关内容的规定，广州高新分立事项须经广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因此，各方当事人和政府主管机关对广州高新分立事项进行了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2008 年 4 月 29 日，科技园管委会向广州高金出具《关于广州高新重组及分立有关事项的复函》（穗高天管函【2008】52 号），认为“2005 年，经天河区财政局批准，同意广州高新分立为广州高新和广州高金，存续的广州高新股东为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河科技园管理委员会及广州天河软件园高唐新建区管理委员会。上述相关事项已履行了必要和有效的法律程序，且经天河区政府常务会议批准通过，与此相关的产权处置不存在争议”。高唐管委会、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在该复函签署“情况属实”并盖章确认。

2008 年 5 月 13 日，广州高新出具《关于广州高新重组及分立有关事项的复函》给广州高金，内容与前述穗高天管函【2008】52 号函基本相同，并称“广州高新重组、分立事项已履行了必要和有效的法律程序，相关事宜未发生争议也不

存在潜在的纠纷或争议。分立后，广州高新和广州高金产权清晰，对上述广州高新重组及分立事项我公司不持异议”。

2008年7月8日，广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广州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重组及分立的有关事项以及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的过程予以确认并出具了穗国资批【2008】60号的批复意见，认为“广州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重组及分立涉及的国有资产处置事项确认为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并经天河区人民政府确认，与此相关的产权处置不存在异议”。

2、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2006年10月18日

注册资本：38,241万元

实收资本：38,241万元

注册地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揽月路80号广州科技创新基地综合服务楼第六层623F单元

主要生产经营地：中国广州

法定代表人：熊海涛

注册号：4401012046447

经营范围：自有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咨询。

(2) 股本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袁志敏	195,029,100.00	51.00%
2	熊海涛	114,723,000.00	30.00%
3	袁长长	72,657,900.00	19.00%
合计		382,410,000.00	100.00%

(3) 财务状况

广州诚信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如下表所示：（2010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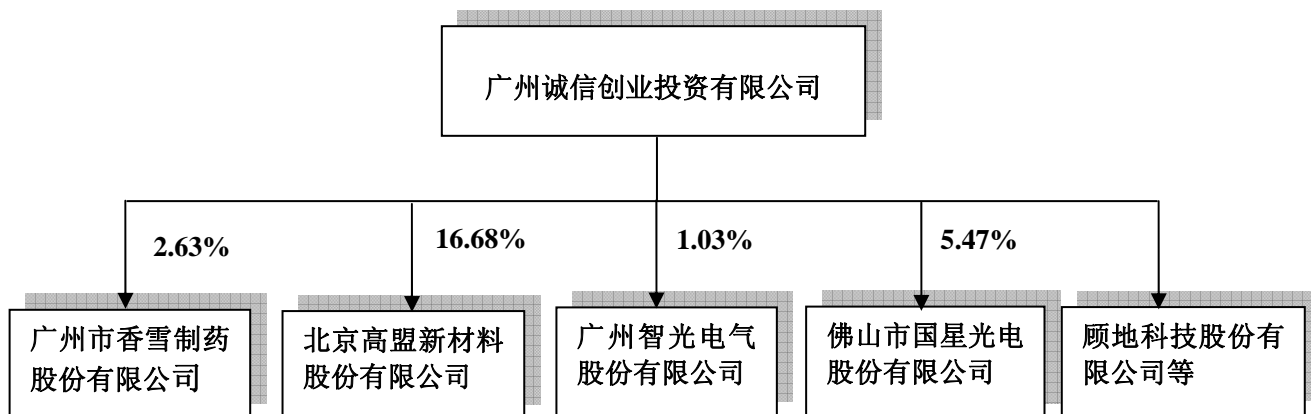
资产总额	54,874.87
净资产	39,124.39
项目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1,061.64

(4) 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广州诚信持有发行人 2,694.168 万股，占公司发行前股本总额的 11.82%。广州诚信持有发行人的股权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5) 广州诚信的其他投资情况

广州诚信除持有发行人 11.82%的股权外，还投资了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广州诚信的其他投资情况如下图所示：



3、广州金悦塑业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2000 年 5 月 16 日

注册资本：2,068 万元

实收资本：2,068 万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科技园软件园高唐新建区高普路 1023 号第 3 层 3A

主要生产经营地：中国广州

法定代表人：李学银

注册号：4401012024940

经营范围：塑料、化工、电器、建材新产品的开发、研究、技术服务、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环保技术产品、模具及配件、金属材料的研究、开发、技术服务（国家专营专控项目除外）。

（2）股本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广州高金	14,771,724.00	71.43%
2	丁金铎	5,908,276.00	28.57%
合计		20,680,000.00	100.00%

（3）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2007年2月8日东材科技设立时，广州金悦作为发起人持有发行人股份4,220.00万股，占公司设立时股本总额的25%。2008年9月，广州金悦将其所持发行人全部股份转让给于少波等12名自然人（请参见本章“三（一）12、东材科技法人股东股份转让，引入自然人股东”）。此后，广州金悦不再持有发行人股份。

4、四川新运科贸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1999年8月24日

注册资本：300万元

实收资本：300万元

注册地址：成都市马鞍南路110号5单元7楼11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中国成都

法定代表人：何琪

注册号：5100001811529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和产品，建筑材料，机电设备，仪器仪表，矿产品，农副产品，劳保用品，泵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2) 股本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何琪	2,700,000.00	90.00%
2	何令波	300,000.00	10.00%
合计		3,000,000.00	100.00%

(3) 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2007年2月8日东材科技设立时，新运科贸作为发起人持有发行人股份168.80万股，占公司设立时股本总额的1%。2008年6月，新运科贸将其所持发行人全部股份转让给其法定代表人何琪（请参见本章“三（一）4、东材科技法人股东股份转让，引入自然人股东”）。转让完成后，新运科贸不再持有发行人股份。

(二) 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包括广州高金、广州诚信和自然人于少波。广州高金和广州诚信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七（一）“发起人基本情况”。于少波的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章“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发行人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广州高金，持有本公司11,621.88万股，占公司发行前股本总额的51%。

1、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凤翔、洗燃、戴耀花和李学银四名自然人，理由如下：

（1）四名自然人持有广州高金股权及广州高金持有发行人股份的状况真实最近三年，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广州高金，广州高金的股权一直由凤翔、洗燃、戴耀花和李学银直接持有。依据发行人历年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广州高金工商登记资料、四名自然人的承诺，并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和对四名自然人的实地访谈，四名自然人持有发行人控股股东广州高金的股权真实、合法、有效，不存在代持或受托持股行为；广州高金持有发行人51%股份真实有效，不存在代持或委托持股等情形，四名自然人能够间接支配发行人股东大会的表决权。

（2）四名自然人对发行人形成共同控制

根据广州高金的股权结构，凤翔出资比例为 24.9986%，洗燃出资比例为 25.0060%，戴耀花出资比例为 25.0004%，李学银出资比例为 24.995%，合计持有广州高金 100%的股权，四人出资比例均衡，无人能单独控制广州高金董事会或独立决定股东会的决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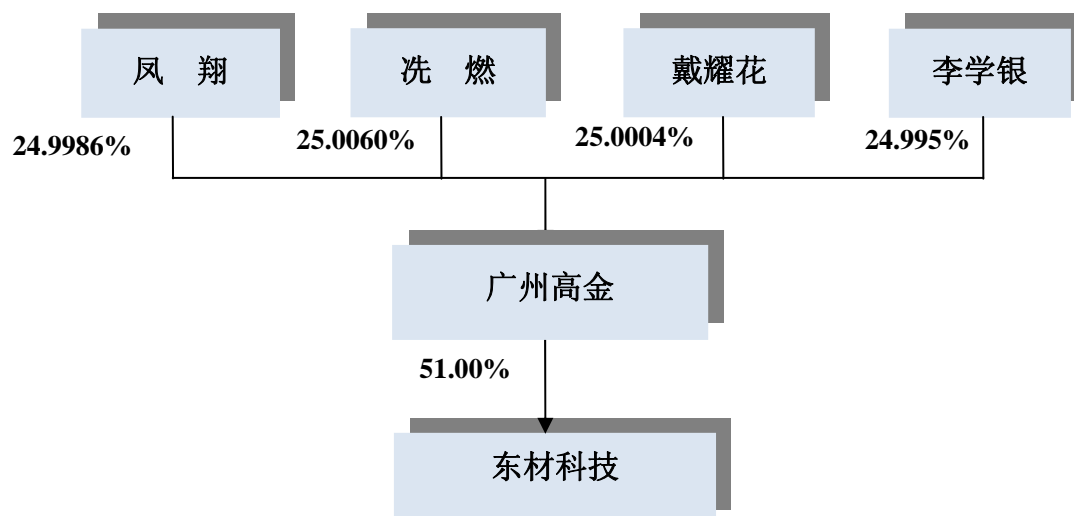
依据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对四名自然人的访谈并经核查相关资料，四名自然人积极参与发行人决策事宜。自广州高金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之后，凡涉及发行人的重大决策，四名自然人均以民主协商的方式，秉承稳健原则，内部形成一致意见之后，通过发行人股东大会行使相关权利，历次股东大会表决均保持一致。

因此，无论是股权结构，还是实际运营，凤翔、洗燃、戴耀花和李学银对发行人形成共同控制。

(3) 公司治理结构健全、运行良好，多人共同拥有公司控制权的情况不影响公司规范运作。

(4) 2008 年 8 月 8 日，凤翔、洗燃、戴耀花和李学银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四名自然人在作出与东材科技有关或可能对其产生影响的任何重大决策时，均保持一致行动，共同行使股东权利，并且在协议有效期内各方一致行动的承诺不因公司性质的变动或公司发生股权重组、增资行为等而失效，从而进一步确定了其对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地位。

2、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对公司的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3、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凤翔，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110108195803045***，住所：广州市天河北路 888 号。52 岁，硕士，高级工程师。1988 年 8 月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应用化学专业，同年进入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工艺技术处副处长，产品研究所所长，技改办主任，党支部书记，党委委员；1998 年 6 月至 2000 年 2 月，担任嘉陵一本田公司副总经理；2000 年 2 月至 2003 年 5 月，历任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技术中心主任、常务副总、党委常委；2003 年 9 月至 2005 年 4 月，担任广州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广州高金董事长，兼任重庆高金实业有限公司董事、经理。

洗燃，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440301196811305***，住所：广州市天河北路 251 号。41 岁，本科，华南理工大学 EMBA 在读，广东省注册高级工业设计师。1991 年 7 月至 1996 年 9 月，担任深圳康佳电子集团工业设计负责人，获得深圳市青年突击手称号。目前担任的社会职务有广东省第十一届政协委员、广东省青年商会会长、广东省工业设计协会副秘书长、中国青年科技工作者协会会员广州市萝岗区人大代表、广州市天河区政协常委。曾获广东省十大杰出青年、首届东亚（中日韩）自主创新十大经济人物、广州市十大杰出青年等荣誉称号。现任广州高金董事，兼任毅昌科技董事长、总设计师及高盟新材料董事。

戴耀花，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440106197409211***，住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483 号。36 岁，本科。2003 年 9 月至 2005 年 4 月，担任广州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广州高金监事，兼任毅昌科技副总经理。

李学银，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220104197306091***，住所：广州市天河北路 888 号。37 岁，硕士。1996 年本科毕业于吉林大学化学系化学专业，1999 年硕士毕业于吉林大学化学系物理化学专业。2003 年 9 月至 2005 年 4 月，担任广州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广州高金董事，兼任深圳唯科、北京高盟董事以及广州金悦执行董事。

(四)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实际控制人之一洗燃除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高金 25.01%的股权外，还持有毅昌投资 42.90%的股权和毅昌科技 3.95%股权，洗燃是毅昌投资第一大股东，对毅昌投资拥有实际控制权。

实际控制人之一戴耀花除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高金股份外，还持有毅昌投资 0.90%的股份。

另外两位实际控制人凤翔、李学银除持有控股股东广州高金股份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控股股东广州高金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广州高金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广州高金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出资比例	注册资本	控制方
1	广州维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06.8.24	79%	200	广州高金
2	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	2002.1.31	60%	2,000	广州高金
3	广州金悦塑业有限公司	2000.5.16	71.43%	2,068	广州高金
4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9.27	42.99%	40,100	广州高金
5	四川安捷车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3.12.3	79.63%	3,700	广州高金
6	重庆高金实业有限公司	2006.2.28	59.5375 %	1,200USD	广州高金
7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999.7.22	50.10%	8,000	广州高金
8	广州高金科技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2010.9.30	100%	6,000	广州高金
9	广东毅昌投资有限公司	2007.8.17	43.8%	1,000	洗然、戴耀花

2、广州高金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经营情况

广州高金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经营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主营业务
1	广州维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科技园软件园高唐新建区高普路 1021 号 3 楼	广州	通讯终端产品的研发与销售
2	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揽月路 80 号广州科技创新基地综合服务楼第六层 623E	广州	塑料产品的加工、销售
3	广州金悦塑业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科技园软件园高唐新建区高普路 1023 号第 3 层 3A	广州	通用塑料贸易
4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丰路 29 号	广州	设计、生产和销售电视机外观结构件
5	四川安捷车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市青羊区清江西路 2 号	成都	销售汽车
6	重庆高金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区云卉路 1 号	重庆	研制、开发、生产和销售汽车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发动机零部件等机电产品
7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航丰路 8 号 2 层 209 室（园区）	北京	粘合剂、涂料、油墨等
8	广州高金科技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年路 329 号 301 之 49	广州	为科技创业型企业提供项目投资策划；以自有资金对外进行投资（法律法规禁止投资项目除外）；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等
9	广东毅昌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萝岗区科学城揽月路 80 号广州科技创新基地综合服务楼第六层 623G	广州	自有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咨询

3、广州高金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近一年的财务情况

广州高金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近一年的财务情况及审计机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审计机构名称
1	广州维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98.82	198.82	0.29	未经审计
2	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	4,729.67	4,223.08	-110.81	未经审计
3	广州金悦塑业有限公司	9,653.90	9,564.22	1,628.27	未经审计
4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1,885.80	154,490.81	9,641.27	三季度报告
5	四川安捷车业投资有限公司	14,450.35	4,879.50	1,638.12	未经审计
6	重庆高金实业有限公司	27,291.61	15,397.57	2,436.47	未经审计
7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3,274.39	13,898.11	3,933.57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8	广州高金科技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6,010.87	5,999.76	-0.12	未经审计
9	广东毅昌投资有限公司	10,024.51	4,244.39	-8.73	未经审计

注：根据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业绩快报披露，公司总资产为 255,448.17 万元、公司利润总额为 16,763.05 万元、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3,681.50 万元。

(五)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总额为 22,788 万股，本次拟申请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不超过 8,000 万股，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股）	比例（%）	持股数（股）	比例（%）
广州高金	116,218,800.00	51.00	116,218,800.00	37.75
广州诚信	26,941,680.00	11.82	26,941,680.00	8.75
于少波	15,951,600.00	7.00	15,951,600.00	5.18
熊海涛	10,938,240.00	4.80	10,938,240.00	3.55
熊玲瑶	10,482,480.00	4.60	10,482,480.00	3.40
唐安斌	9,602,100.00	4.21	9,602,100.00	3.12

尹胜	7,570,800.00	3.32	7,570,800.00	2.46
刘照林	7,469,280.00	3.28	7,469,280.00	2.43
罗洋	6,608,520.00	2.90	6,608,520.00	2.15
李刚	4,557,600.00	2.00	4,557,600.00	1.48
罗春明	4,557,600.00	2.00	4,557,600.00	1.48
黄翼	3,375,000.00	1.48	3,375,000.00	1.10
何琪	2,278,800.00	1.00	2,278,800.00	0.74
魏梅兰	675,000.00	0.30	675,000.00	0.22
文纪元	180,000.00	0.08	180,000.00	0.06
陈长彦	180,000.00	0.08	180,000.00	0.06
任为国	135,000.00	0.06	135,000.00	0.04
罗中震	90,000.00	0.04	90,000.00	0.03
严翔	67,500.00	0.03	67,500.00	0.02
社会公众股	--	--	80,000,000.00	25.98
总股本	227,880,000	100	307,880,000.00	100

(二) 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担任职务
1	于少波	1,595.16	7.00%	董事长、总经理
2	熊海涛	1,093.82	4.80%	无
3	熊玲瑶	1,048.25	4.60%	董事
4	唐安斌	960.21	4.21%	董事、副总经理
5	尹胜	757.08	3.32%	董事、副总经理
6	刘照林	746.93	3.28%	采购总监
7	罗洋	660.85	2.90%	人力资源总监
8	李刚	455.76	2.00%	市场部部长
9	罗春明	455.76	2.00%	技术开发部部长
10	黄翼	337.50	1.48%	无

(三) 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公司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公司股份中也不存在国有股份、外资股份。

(四)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公司关联股东的关联关系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广州诚信	广州诚信董事长为熊海涛	2,694.17	11.82%
熊海涛	担任广州诚信董事长	1,093.82	4.80%
熊玲瑶	系熊海涛侄女	1,048.25	4.60%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五)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凤翔、冼燃、戴耀花、李学银承诺：自东材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人间接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东材科技回购其本人间接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高金承诺：自东材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公司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东材科技回购该公司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东材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该公司将所持东材科技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东材科技所有。

3、公司第二大股东广州诚信及其实际控制人袁志敏承诺：自东材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公司（其本人间接）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东材科技回购该公司（其本人间接）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东材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该公司将所持东材科技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东材科技所有。

4、在公司内担任董事、高管职务的自然人股东于少波、唐安斌、尹胜承诺：自东材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人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东材科技回购其本人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东材科技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本人所持有的

东材科技的股份；自东材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其本人将所持东材科技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东材科技所有；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东材科技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东材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5、在公司内担任董事职务的自然人股东熊玲瑶承诺：自东材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人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东材科技回购其本人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东材科技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本人所持有的东材科技的股份；自东材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其本人将所持东材科技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东材科技所有；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东材科技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东材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6、公司其他股东李刚、罗春明、刘照林、罗洋、文纪元、陈长彦、任为国、罗中震、严翔、熊海涛、魏梅兰、黄翼、何琪均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人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东材科技股份，也不由东材科技回购其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九、东材股份内部职工股的情况

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东材股份作为定向募集股份制试点企业，曾发行内部职工股，具体情况为：

（一）东材股份内部职工股的审批和发行情况

1、1993 年 12 月 8 日，四川省体改委以《关于对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试点的批复》（川体改【1993】189 号）批准东方绝缘材料厂进行定向募集股份制试点，股本总额为 6,200 万股，其中，国家股 5,860 万股，占总股本的 94.5%；法人股 185 万股，占总股本的 3%；个人股 155 万股，占总股本的 2.5%。

2、1994年2月22日，四川省体改委以《关于对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调整股本结构的批复》（川体改【1994】114号）批准同意东材股份增加法人股300万股，由公司职工持股会认购。公司股本结构调整后为：国家股5,860万股，占总股本的90.00%；法人股485万股，占总股本的7.6%；个人股155万股，占总股本的2.4%，总股本为6,500万股。

3、1994年6月18日，东材股份完成定向募集工作，实际发行股本为6,453.5万股，其中，国家股5,860万股，占总股本的90.8%；法人股443.2万股（其中社会法人股170万股，职工持股会273.2万股），占总股本的6.87%；内部职工股个人股150.3万股，占总股本的2.33%。发起人出资情况已经绵阳市审计事务所于1994年6月20日以绵审所（1994）50号验资报告验证。

东材股份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严格限制在原东方绝缘材料厂职工（包括在册职工、离退休职工及派驻联营企业的职工）范围内，认购股份职工实际共计2,364人。

4、1994年6月23日，四川省体改委以《关于对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股份募集和托管总结报告〉审核确认的批复》（川体改【1994】314号）批复，认为东材股份的募股和托管工作符合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3】114号文件和省体改委有关文件的规定，可进行召开创立大会和正式工商登记等工作。

（二）内部职工股的托管

按照四川省体改委的要求，东方绝缘材料厂于1994年2月6日与四川省建设信托投资公司绵阳办事处（后更名为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绵阳临园路营业部）签订《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股权证集中登记、托管委托协议书》，委托四川省建设信托投资公司绵阳办事处对东材股份拟发行的内部职工股进行集中托管。1994年6月21日，东材股份完成定向募集股份后，按规定和协议办理了募集股份的集中托管手续。

东材股份内部职工股募集时，东材股份印制了股权证，在证券机构办理集中托管，并向内部职工签发股权证持有卡。

1994年6月21日，东方绝缘材料厂、四川建设信托投资公司绵阳办事处共同向四川省体改委报送了《关于募股和托管的总结报告》。1994年6月23日，四川省体改委以《关于对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股份募集和托管总结报告>审核确认的批复》（川体改【1994】314号）批复，认为东材股份募股和托管工作符合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3）114号文件和省体改委有关文件的规定，可进行召开创立大会和正式工商登记注册等工作。

后经核查原始资料，发现原报送的《关于募股和托管的总结报告》统计数据有误，内部职工股原托管登记人数为2,366人，实际应为2,364人；此外内部职工持股前五名股东登记有误，内部职工持股前五名股东原登记为：杨代亮7,000股，田秀珍7,000股，雒朝青3,000股，邵景发2,500股，严翔2,500股。实际应为杨代亮7,000股，田秀珍7,000股，江承安4,000股，雒朝青3,000股，赵凤兰3,000股。此次更正已经托管机构华西证券于2001年9月20日出具说明。

根据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00年12月29日出具的《关于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证集中登记托管情况的说明》、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绵阳临园路营业部于2001年9月20日出具的《关于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托管资料的说明》，以及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02年6月3日出具的《关于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证集中登记托管情况的证明》，东材股份于1994年6月21日委托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绵阳临园路营业部对其股份进行了集中管理、登记造册。东材股份应托管内部职工股150.3万股，股东人数2,364人，实际托管的内部职工股150.3万股，股东人数2,364人。内部职工股前十名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设立时总股本的比例（%）
田秀珍	7,000.00	0.011
杨代亮	7,000.00	0.011
江承安	4,000.00	0.006
雒朝青	3,000.00	0.005
赵凤兰	3,000.00	0.005
徐宝珍	2,500.00	0.004
徐勇	2,500.00	0.004

李庆永	2,500.00	0.004
高晓林	2,500.00	0.004
寇东林	2,500.00	0.004
合计	36,500.00	0.058

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未上市股份公司股票托管问题的意见》（证监市场【2001】5号）文件精神，东材股份与华西证券于2010年4月21日签署了《关于〈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股权证集中登记、托管委托协议书〉解除暨相关材料移交协议》，并办理了内部职工股资料交接手续，至2010年5月，内部职工股资料已全部转回东材股份自己管理。

（三）内部职工股的收购情况

为完善公司股权管理，东材集团于2006年6月开始以3.3元/股（含税）的价格收购东材股份内部职工股股份。2006年6月9日、14日东材集团就收购内部职工股事宜在绵阳晚报进行了两次公告，包括收购方案、收购时间安排以及风险提示等，公告内容主要为：

1、收购价格为3.3元/股（含税），拟转让的个人股股东须将其持有的股份一次性全部转让；

2、本次股权转让行为均属转让双方自愿行为，对于不进行转让的股权，股东可以继续保留其股东身份；

3、转让登记时，股东本人须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和股权证持有卡原件办理。

此后，东材集团与自愿出售股份的内部职工股股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委托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并向权利人支付了股权转让款。

截止2006年9月18日，东材股份共有2,247名内部职工股股东（包括代理人等）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将其持有的股份全部转让给东材集团（共计143.7万股），东材集团对该2,247名内部职工股股东的股权转让款也全部支付完毕。除此以外，尚有117名内部职工股股东未进行股份转让（共计6.6万股，转增股本后为7.92万股）。2006年9月18日及2008年11月13日，东材股份分两次针对内部职工股股份转让情况在绵阳市工商局办理了股东变更登记。

内部职工股收购情况如下：

1、内部职工股股东亲自领取股款的人数为 1,164 人，涉及内部职工股 766,500 股，占转让股份总额的 53.34%。

2、委托第三人代领股款的内部职工共计 1,051 人，涉及内部职工股 652,500 股，占转让股份总额的 45.41%。其中，由内部职工股股东本人出具授权委托书、股东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及股权证持有卡的有 133 人，涉及内部职工股 81,500 股，占转让股份总额的 5.67%；未出具授权委托书，但出具了内部职工股股东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原件、代领人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股权证持有卡的有 880 人，涉及内部职工股 545,500 股，占转让股份总额的 37.96%；还有 38 名内部职工股股东去世，由其亲属代领，涉及内部职工股 25,500 股，占转让股份总额的 1.78%。去世的 38 名内部职工股股东已由绵阳市公安部门或民政部门出具死亡证明。

3、发生内部职工之间转让的共计 9 人，涉及内部职工股 4,500 股，占转让股份总额的 0.31%。

4、发生外部转让的共计 23 人，涉及内部职工股 13,500 股，占转让股份总额的 0.94%。

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情况	人数	股份数	转让价款	占转让股份 总额比例
一	股东本人自领	1,164	766,500	2,529,450.00	53.34%
二	第三人有权代领	1,051	652,500	2,153,250.00	45.41%
1	查验股东、代领人身份证明文件 原件及授权委托书，留存股东及 代领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133	81,500	268,950.00	5.67%
2	查验股东、代领人身份证明文件 原件，留存股东及代领人身份证 明文件复印件	880	545,500	1,800,150.00	37.96%
3	因去世由亲属代领	38	25,500	84,150.00	1.78%
三	内部转让后领取	9	4,500	14,850.00	0.31%
四	外部转让后领取	23	13,500	44,550	0.94%
合 计		2,247	1,437,000	4,742,100	100%

（四）以未分配利润送红股增加内部职工股情况

2006年8月3日，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东材股份以2005年年末总股本6,123.20万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2股，内部职工股由6.6万股增加为7.92万股。

（五）东材股份和广州高金针对潜在的问题和风险所做的承诺

为了更好地保护内部职工股股东的权益，避免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产生实质性影响，发行人控股股东广州高金出具承诺：如果出现内部职工股收购争议，由其承担全部责任。

东材股份出具承诺：向东材集团出售股权的内部职工如有足够证据证明其权利受到侵害，依其选择可恢复其在东材股份的股东身份。

（六）四川省人民政府对内部职工股审批、发行、托管及收购的确认文件

1、1993年12月8日，四川省体改委以《关于对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试点的批复》（川体改【1993】189号）批准东方绝缘材料厂进行定向募集股份制试点。

2、1994年6月23日，四川省体改委以《关于对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股份募集和托管总结报告>审核确认的批复》（川体改【1994】314号）批复，认为东材股份募股和托管工作符合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3）114号文件和省体改委有关文件的规定，可进行召开创立大会和正式工商登记等工作。

3、2002年3月27日，四川省人民政府以《关于对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股发行与托管予以确认的批复》（川府函【2002】73号），确认东材股份内部职工股的发行和托管工作合法、真实、有效，不存在潜在隐患。

4、2002年10月16日，四川省人民政府以《关于对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变动情况予以确认的函》（川府函【2002】290号），确认东材股份的设立、发行、托管与规范过程中的股本变动均经过了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不存在潜在隐患。

5、2010年6月12日，四川省人民政府以《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确认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股清理有关问题的函》（川府函【2010】109号），确认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股清理工作事实清楚，程序合法、合规，股份转让真实、有效。

（七）保荐机构和律师针对内部职工股的核查情况说明

经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

1、东材股份发行内部职工股已经四川省体改委的同意并批复，符合政策规定。

2、东材股份的内部职工股发行严格限制在原东方绝缘材料厂职工（包括在册职工、离退休职工及派驻联营企业的职工）范围内，发行范围符合政策规定。

3、东材股份的内部职工股股份总额控制在总股本的2.5%以内，在历次股权变更过程中，内部职工股比例均未超过总股本的2.5%，发行比例符合政策规定。

4、东材股份的内部职工股发行时按规定在四川省建设信托投资公司绵阳办事处（后更名为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绵阳临园路营业部）办理了全部募集股份的集中托管手续，东材股份于2010年4月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未上市股份公司股票托管问题的意见》（证监市场【2001】5号）文件精神，将内部职工股全部转回东材股份自己管理。托管符合政策规定。

5、东材股份的内部职工股股东中，有23名内部职工将股份进行了外部转让，不符合相关规定。但由于超范围转让涉及的内部职工股股东人数数量仅占此次转让股东总人数的1.02%，涉及的股份数量占此次收购股份总额的0.94%，涉及的股东人数和股份数额都很小，且至今未发生任何纠纷，因此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障碍。

6、依据东材股份及发行人出具的声明，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没有出现因收购内部职工股行为而产生的争议和法律纠纷。

7、东材股份内部职工股的审批、发行、演变、托管、清理情况已获四川省体改委和四川省人民政府的相关确认文件，确认东材股份的设立、发行、托管与规范过程中的股本变动均经过了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不存在潜在隐患。

基于上述理由，保荐机构认为，东材股份内部职工股的批准、发行、托管、演变及清理不存在潜在问题和风险隐患，不会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障碍。

发行人律师经核查后认为：东材股份作为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设立及内部职工股的设置得到合法批准；内部职工股按批准的比例、范围及方式发行；内部职工股托管、演变合法、合规、真实、有效；收购内部职工股行为得到了四川省人民政府的确认，发行人控股股东及东材股份出具了承诺，收购行为真实、有效，不存在潜在隐患，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造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十、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发行人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和委托持股情况。

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东材股份作为定向募集股份制试点企业，曾存在职工持股会持股的情形，具体情况为：

（一）职工持股会的审批和发行情况

1993年12月8日，四川省体改委以《关于对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试点的批复》（川体改【1993】189号）批准东材股份进行定向募集股份制试点。

1994年2月5日，依据四川省体改委《关于探索建立企业新体制试验企业设立职工持股会应遵循的若干原则的通知》（川体改【1994】32号）的精神，原东方绝缘材料厂向四川省体改委申请在定向募集设立东材股份时设置职工持股会，同时向职工持股会募集股份300万股，占总股本的4.6%，并制定了《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章程》。

1994年2月22日，四川省体改委以《关于对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调整股本结构的批复》（川体改【1994】114号），同意东材股份增加法人股300万元，由东材股份职工持股会认购。

东材股份募股时，实际向职工持股会发行的股数为273.2万股。职工持股会代表东材股份2,265名职工持股。

1994年6月23日，四川省体改委下发《关于对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股份募集和托管总结报告审核确认的批复》（川体改【1994】314号），

确认东材股份实际发行股本为 6,453.5 万股，其中职工持股会 273.2 万股，占总股本的 4.23%。

（二）职工持股会清退情况

根据民政部办公厅《关于暂停对企业内部职工持股会进行社团法人登记的函》（民办函【2000】110 号）的精神，2001 年 5 月 15 日，东材股份职工持股会召开了会员代表大会，会议应到人数 76 人，实到人数 70 人，占会员代表的 92.10%，经出席会议代表审议并举手表决一致通过决议：

1、同意将职工持股会将所持有的东材股份 273.2 万股全部转让给东材集团，转让价格为 1.08 元/股；

2、同意职工持股会清退方案。

2001 年 5 月 15 日，东材股份职工持股会与东材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东材股份于 2001 年 5 月 16 日发布清理公告，依法进行了股份转让，并于 2001 年 5 月 31 日前向会员清退了股金。

截止本招股书面书签署之日，尚有 13 名职工持股会会员由于下落不明，无法支付转让股款，总额共计 1.5 万元，占本次转让股款的 0.55%，东材集团以其会员名义在工行绵阳市北山储蓄所开具了 13 个账户，并存入了相应的款项。其余 2,252 人，均由东材集团向其支付了股权转让款，完成了清理工作。

职工持股会持有股份清理后，职工持股会不再是东材股份的股东。

2002 年 10 月 16 日四川省人民政府以《关于对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变动情况予以确认的函》（川府函[2002]290 号），确认东材股份的设立、发行、托管与规范过程中的股本变动均经过了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不存在潜在隐患。

（三）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

1、东材股份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得到了四川省体改委的批准及确认，职工持股会的设置得到合法批准。

2、东材股份职工持股会的清理符合当时的规定，并已获四川省人民政府的相关确认文件，不存在潜在隐患。

因此，东材股份职工持股会的发行和清理，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障碍。

十一、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专业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人数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专业分工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员工人数	比例 (%)	员工人数	比例 (%)	员工人数	比例 (%)
管理人员	160	9.59%	136	9.16	92	7.17
技术人员	492	29.48%	411	27.70	371	28.92
生产人员	920	55.12%	873	58.83	751	58.53
销售人员	75	4.49%	42	2.83	44	3.43
其他人员	22	1.32%	22	1.48	25	1.95
合计	1,669	100%	1,484	100	1,283	100

（二）员工受教育程度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受教育程度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受教育程度	员工人数 (人)	所占比例 (%)
本科及以上学历	250	14.98%
大专学历	286	17.13%
中专、技校学历	391	23.43%
中专以下学历	742	44.46%
合计	1,669	100%

（三）员工年龄分布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年龄分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龄分布	员工人数 (人)	所占比例 (%)
30岁以下	617	36.97%
30—40岁	570	34.15%

40 岁以上	482	28.88%
合 计	1,669	100%

（四）发行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等的情况

本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员工的聘用和解聘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办理，公司所有在册员工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本公司根据《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关于完善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国发【2005】38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通知》、《四川省失业保险条例》、《四川省工伤保险条例》、《绵阳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实施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要求，为员工开立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女职工生育保险的缴费账户，并按期履行缴纳义务。

2009年12月14日，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为A级劳动保障诚信单位。

绵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分别于2010年7月、2011年1月12日出具《关于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劳动用工及缴纳社会保险费情况的复函》，主要内容为：2007年1月至2011年1月，东材科技及其所属企业依法为员工购买了各项社会保险，不存在因社会保险费的缴纳问题而引发的纠纷或诉讼，也不存在因社会保险费的缴纳问题而导致的行政处罚；东材科技及其所属企业严格遵守劳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法与职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没有违反劳动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亦无因工伤事故等原因所引起的重大劳动纠纷。

绵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分别于2010年7月、2011年1月出具《关于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的复函》，主要内容为：自2007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月，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依法在本中心办理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设立了住房公积金账户、为员工及时、足额缴存了住房公积金，不存在逾期缴存、未足额缴存住房公

公积金的情况，不存在因住房公积金的缴存问题而引发的纠纷或诉讼，也未因住房公积金的缴存问题而受到行政处罚。

十二、持股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如下：

（一）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向本公司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和《规范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章“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2、公司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股东关于公司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请参见本章“八、发行人股本情况”之“（五）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3、关于内部职工股和职工持股会潜在风险事项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高金针对公司职工持股会清退和收购内部职工股事宜向东材科技出具承诺：如果出现职工持股会清退争议和内部职工股收购争议，由其承担全部责任。

4、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违反证券市场诚信行为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高金承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或者有关违法行为虽然发生在三年前，但目前仍处于持续状态的情形；目前除因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诉深圳吉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股权转让纠纷案（案号：（2008）粤高法民二初字第 17 号）中作为第三人涉诉外（目前该诉讼经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驳回原告诉求后，原告向最高人民法院

提起了上诉，二审尚未审结)，没有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案件，亦不存在可能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或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凤翔、冼燃、戴耀花、李学银承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以下情形：（1）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2）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3）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察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侦察，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目前没有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案件，亦不存在可能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或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股东广州诚信承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或者有关违法行为虽然发生在三年前，但目前仍处于持续状态的情形；本公司目前没有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案件，亦不存在可能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或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广州诚信的实际控制人袁志敏承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以下情形：（1）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2）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3）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察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侦察，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目前没有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案件，亦不存在可能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或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股东于少波承诺：“本人目前没有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案件，亦不存在可能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或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5、其他重要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高金对税收风险和历史上存在的关联交易出具承诺：自愿承担东材科技发行上市前的全部税收风险，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保证不因东材科技发行上市前的行为损害东材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自愿承担东材科技发行上市前的关联交易可能对东材科技造成的任何未来的风险及相关法律

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技术、质量、税务等，保证不因此损害东材科技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2) 公司第二大股东广州诚信对历史上存在的关联交易出具承诺：自愿承担东材科技发行上市前因广州诚信及其关联方与东材科技关联交易造成的任何未来的风险及相关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技术、质量、税务等，保证不因此损害东材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二) 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八、发行人股本情况”之“(五) 本次发行前持股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十三、“5.12”四川汶川地震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影响

在“5.12”四川汶川地震中，公司生产经营所在地绵阳市游仙区属于受地震影响较大的地区，地震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了较大的财产损失。

(一) 公司受灾情况

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各类房屋建筑物在地震中受损严重，其中多处厂房有不同程度的损坏，经四川省、绵阳市相关专家及绵阳市游仙区房产管理局共同检查确认，属“危房停止使用”、“拆除重建”、“加固后使用”的共 47 处。

此外，公司部分机器设备也在大地震中受损。

(二) 经济损失情况

1、直接损失

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因“5.12”地震损害支付的固定资产修复费用为 1,732,057.83 元，2009 年因震后造成危房闲置计提减值准备 502,825.95 元。

此外，因大地震造成公司正常生产突然中断，造成在产品净损失 39 万元。

2、间接损失

由于地震造成公司生产线停工、原材料运输困难以及产品交付困难，使公司 2008 年销售收入减少约 2,070 万元，利润减少约 530 万元；大地震还造成公司在

建的“8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技改工程项目延期投产约 2 个月，使 2009 年度销售收入减少约 2,400 万元，利润减少约 600 万元。

（三）“5.12”地震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影响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地处地震灾区，地震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有所影响

（1）因受“5.12”汶川地震及唐家山堰塞湖影响，公司生产车间厂房受损须加固处理，震后生产设备须进行排查、检修、维修，公司全面停工一个星期，陆续开工后又受余震影响，开工时断时续，至 6 月中旬生产才基本恢复正常；公司主要产品电工聚丙烯膜生产地处于游仙区小枧镇，是唐家山堰塞湖溃坝转移区，属绵阳市政府要求紧急撤离的范围，从 5 月 12 日至 6 月 10 日堰塞湖泄流完成近一个月的时间里无法连续、正常生产。

（2）公司的原材料及产品销售市场主要集中在华东、华南等地区，地震后进出川道路中断或拥堵，造成公司生产用原材料无法输入、公司产品也无法顺利交货。

（3）公司位于绵阳市游仙区小枧镇的“8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技改工程项目，土建工程施工期间正值“5.12”大地震及唐家山堰塞湖危险期，以及地震后房屋调高抗震等级对施工的要求，导致该项目停工 2 个月。另外，由于地震之后绵阳市要求所有新建房屋的抗震等级由 7 度调高到 8 度，以及地震后水泥、砖块等建材和人工费大幅度涨价导致特种聚酯薄膜厂房的建筑成本增加约 328 万元。

2、地震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未造成重大实质影响

公司因 2008 年地震影响直接经济损失为 262.49 万元，间接经济损失为 1,130 万元，合计损失 1,392.49 万元，对经营业绩有较大影响，但经过公司员工的努力，及时合理安排生产，公司 2008 年度绝缘材料产量较 2007 年仍有较大增加，2008 年度经营业绩较 2007 年度也有显著增长。2008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0,957.95 万元，较 2007 年度增长 9.2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80.04 万元，较 2007 年度增长 94.03%。

“5.12”大地震造成公司在建的“8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技改工程项目延期投产约 2 个月，使公司 2009 年度销售收入减少约 2,400 万元，利润减少约

600 万元。但公司通过调整产品结构，加大新产品的营销和市场开拓等措施，公司 200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8,265.37 万元，较 2008 年度下降 3.7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59.76 万元，较 2008 年度增长 33.71%。

综上，2008 年“5.12”大地震虽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了一定影响，并造成一定损失，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未造成实质影响。

（四）国家对灾区的支持政策、主管部门和当地政府对公司的支持政策

1、国务院令 526 号《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条例》第五条第二款规定：“国家对地震灾后恢复重建给予财政支持、税收优惠和金融扶持，并积极提供物资、技术和人力等方面的支持。”

2、国务院《关于支持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的意见》（国发【2008】21 号）规定：“在符合法定条件下，优先安排受灾地区企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上市公司再融资，优先审核拟将募集资金投向受灾地区和生产受灾地区重建、安置急需物资的公司的融资申请。”

3、2009 年 6 月 9 日，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间接控股子公司绵阳东方绝缘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和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分别取得《四川省绵阳市游仙区地方税务局备案通知书》（绵游地税备字【2009】8 号、9 号、10 号），确认上述三家企业符合《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04 号）、《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关于明确汶川地震损失严重企业认定标准的通知》（川财税【2008】16 号）及《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关于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具体问题的通知》（川国税函【2009】18 号）文件规定，2008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四川省绵阳市游仙区地方税务局减免税通知书》（绵游地税直减字【2009】第 4、11、15、17 号），减免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绵阳东方绝缘漆有限责任公司、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和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应纳房产税；根据《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减免绵阳开元电力（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绵阳东方绝缘漆有限责任公司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通知》(川地税函【2009】354号),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绵阳东方绝缘漆有限责任公司 2008 年未缴部分的城镇土地使用税实行减半征收。

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 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 本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因“5.12”汶川大地震而享受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及当地主管税务部门关于支持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有关税收政策所减免的企业所得税、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金额合计分别为 637.36 万元、740.34 万元和 2,428.77 万元。

(五) 公司抗震救灾情况

虽然公司遭受了地震的严重影响, 但公司积极开展生产自救, 并积极投入到抗震救灾活动中, 表现较为突出。

1、“5.12”汶川大地震灾难发生后, 公司主动履行社会义务, 积极加入到绵阳市政府组织的抗震救灾活动中, 先后 9 次派出 100 多名抗震救灾抢险应急队员, 分别参加了北川重灾区救援、率先空降唐家山堰塞湖排险、协助国家战备粮库和绵阳机场救灾粮物搬运等一系列抗震救灾工作。地震发生当天, 公司就抢修供电设施向绵阳电视塔供出电力, 保证了电视、广播和抗震救灾信号的传输; 在唐家山堰塞湖三分之一溃坝期间, 公司为紧急疏散群众提供了水电等生活条件。

2、公司向受灾同胞捐物、捐钱、捐建帐篷共计 28.58 万元。其中: 向市抗震救灾指挥部捐赠现金 20 万元、价值 5.67 万元的衣物、棉被等, 向绵阳机场捐赠薄膜 1.37 万元, 向安县永安镇捐赠帐篷学校 1.54 万元。

3、公司董事长于少波获得市级抗震救灾“先进个人”称号; 副总经理尹胜获抗震救灾“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 公司获得市级部门, 游仙区委、区政府抗震救灾“先进集体”“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

综上所述, “5.12”汶川大地震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经济效益虽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但在国家相关政策及各级政府部门支持下, 公司积极开展生产自救, 最大程度挽回了损失, 尽快恢复了公司的正常经营, 大地震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均未产生实质影响。

第六章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一）主要业务和主要产品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绝缘材料、功能高分子材料和相关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产品涵盖了 JB/T2197-1996《电气绝缘材料产品分类、命名及型号编制方法》八大类中的七大类产品，是国内绝缘材料品种配套最为齐全的制造商，主要产品包括电工聚酯薄膜、电工聚丙烯薄膜、电工云母带、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层（模）压制品、绝缘油漆及树脂、无卤阻燃片材、电工非织布和电工塑料等，公司具有研发和生产 E、B、F、H、C 各级耐热等级绝缘材料的能力。

（二）设立以来主要业务和主要产品的变化情况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绝缘材料、功能高分子材料和相关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公司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应用领域
电工聚酯薄膜	低萃取型薄膜	制冷压缩机
	薄膜开关用聚酯薄膜	薄膜开关
	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	太阳能电池
	白板膜	印刷、广告、磁卡、标签
	黑色聚酯薄膜	电声器材、胶带、电子
	其他	电机、家用电器等
电工聚丙烯薄膜	粗化膜	各种发电设备的电容器制造、输变电设施、电力机车等
	电子膜	电子产品、家用电器等
无卤阻燃片材		电子、电工、汽车等
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发电设备、高压电动机、电缆
	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大中小电机、微型电机、变压器
电工层（模）压制品		发电设备、高压输变电设备、变压器
电工塑料		高低压电器

绝缘油漆及树脂	漆包线漆	漆包线
	玻璃丝包线漆	玻璃丝包线
	浸渍漆	大电机、防爆电机、牵引电机、变压器等
	无卤阻燃树脂	无卤阻燃片材制造等
电工非织布	普通型	绝缘材料、过滤材料、胶带
	易浸型	变压器

公司重视技术创新和研发平台建设，不断加强企业管理，目前，公司取得的各种认证、认定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名称	批准或认证机构	批文号
公司	认定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国家经贸委、科技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	2002年108号
	批准组建	国家绝缘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科技部	国科发计字【2007】176号
	认定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国家人力资源部	国人部发【2003】74号
	认定	高新技术企业	四川省科技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	川高企认【2008】3号
	认定	全国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试点单位	国家知识产权局	国知发管字【2009】236号
	质量管理体系	GB/T19001:2008idt ISO9001:2008 标准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00110Q20288R4M/5100
	环境管理体系	GB/T24001:2004idt ISO14001:2004 标准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00108E22027R1M/5100
	测量管理体系	GB/T19022-2003idt ISO10012:2003 标准	中启计量体系认证中心	CMS【2007】43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GB/T28001:2001 标准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00108S10065R1M/5100
	质量信用	四川省质量信用 AAA 级企业	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0803126
产品	名牌产品	聚酯薄膜、聚丙烯薄膜	四川省人民政府	9463
	UL 认证	聚酯薄膜	美国 UL 安全检测实验室	E199019
	UL 认证	柔软复合制品	美国 UL 安全检测实验室	E199019、E324567

	类别	名称	批准或认证机构	批文号
	UL 认证	绝缘漆	美国 UL 安全检测实验室	E111357
	UL 认证	电工塑料	美国 UL 安全检测实验室	E199019
	UL 认证	电工层压制品	美国 UL 安全检测实验室	E230388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主管部门

我国绝缘材料行业的管理通过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进行，该协会是由绝缘材料生产、经营、科研、应用、设计、院校等企事业单位以及相关配套行业的企事业单位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组成的非营利性的、不受地区、部门隶属关系和所有制限制的全国性行业组织。该协会的主要职能是负责对我国绝缘材料行业进行引导和服务；负责我国绝缘材料研制、生产、经营和使用等方面的信息沟通、技术交流、数据统计和标准制订；负责对会员企业提供服务、行业自律管理以及代表会员企业向政府部门提出产业发展建议和意见等。

国际电工委员会（IEC）是一个负责制定电工标准的国际性组织，是 1906 年于瑞士成立的非政府国际性组织，是联合国社会经济理事会的甲级咨询机构，是世界上成立最早的专门国际标准化机构，我国已于 1957 年被接纳为会员，绝缘材料的国际标准主要是由该委员会组织制定。

公司由于产品销售的行业不同，同时还参加了不同的行业协会，加入的主要行业协会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行业协会名称
1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2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力电容器分会
3	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电容器分会
4	中国塑料工业协会 BOPET 专委会

（二）行业监管体制

在我国，涉及绝缘材料行业监管的职能部门有国家及地方各级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环境保护部门、安全生产管理部门等。国家及地方各级发展与改革委员会负责我国绝缘材料行业的宏观管理职能，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指导新建项目与技术改造；国家与地方各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负责绝缘材料行业的环境监控职能，负责制定环境保护政策、绝缘材料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检测绝缘材料企业污染物排放，监控绝缘材料企业环保设施运行；国家及地方各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负责危险化学品行业的安全生产监控职能，主要负责制定危险化学品行业的安全生产政策、安全生产标准，监督、检查、指导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各项安全生产政策的执行等。

（三）行业有关政策

绝缘材料作为工业基础材料，在工业体系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它的应用涉及电力、电子、家电、机车及航空航天等方面。绝缘材料是电工产品能够长期安全运行的重要保证，也是直接影响电工产品技术指标先进程度的关键材料，国家对绝缘材料的发展极为重视：

1、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将复合材料、功能性高分子材料列为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

2、在国家制定的“电工行业‘十五’和 2010 年十年期发展思路提纲”中，将发电设备、高压输变电设备用绝缘材料列为今后十年电工行业的重点发展产品，“十一五”期间重点发展与大型发电设备配套的关键绝缘材料、750kV 输变电设备和无油化配电设备用绝缘材料、高档电子绝缘材料、环保型家电绝缘材料。

3、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发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 年度）》中将特种功能材料的功能薄膜、环保绝缘材料输变电设备列入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4、全国绝缘材料行业“十一五”发展规划指出，扩展行业生产规模和投资规模，重点在出口势头较好的产品如层压制品、薄膜制品及电工塑料。调整产品结构，重点开发大型发电设备用主绝缘材料，超高压输变电设备用关键绝缘材料，

中小型电机用 F 和 H 级换代产品、高低压电器和家电用新型绝缘材料、高档电子绝缘材料和部分 F、H、C 级绝缘材料等目前供应不足或依赖进口的高新技术产品，缓解供需矛盾；同时鼓励发展节能和节材及少（无）污染等环保绝缘材料产品、出口创汇产品；限制发展长线产品，尤其是当中的污染大的产品。

绝缘材料应用领域很广，是各行业发展的基础之一。绝缘材料行业的发展有助于其他行业的发展，其他行业的发展也将带动绝缘材料行业的发展。绝缘材料行业相关的电力、电子和信息产业等行业是国家的基础工业，是国家重点发展的产业，这些行业的产业政策也对绝缘材料行业产生重大的影响。

（四）行业基本情况

1、绝缘材料概述

按国家标准 GB2900.5 规定，绝缘材料的定义为：“用来使器件在电气上绝缘的材料”。即能够阻止电流通过的材料。绝缘材料的电阻率很高，通常在 $10^6—10^{19}\Omega\text{m}$ 的范围内。如在电机中，导体周围的绝缘材料将匝间隔离并与接地的定子铁心隔离开来，以保证电机的安全运行。

绝缘材料的用途是将带电的部分与不带电的部分或带不同电位的部分相互隔离开来，使电流能够按人们指定的路线去流动。根据需要，绝缘材料往往还起着储能、散热、冷却、灭弧、防潮、防霉、防腐蚀、防辐照、机械支承和固定、保护导体等作用。

电机、电器设备主要由导体材料、磁性材料、绝缘材料和结构材料构成。除绝缘材料之外，其他主要为金属材料。电机、电器在运行中，不可避免地要受到温度、电和机械的应力、振动、有害气体、化学物质、潮湿、灰尘和辐照等各种因素的作用。这些因素对绝缘材料比其他材料有更显著的作用。因此，绝缘材料对这些因素更为敏感，容易变质劣化，致使电工设备损坏。所以绝缘材料是决定电机、电器运行可靠性的关键材料。随着运行时间的延续，绝缘材料必然老化，并且其老化速度要比其他材料快，所以绝缘材料是决定电机、电器使用寿命的关键材料。

绝缘材料是决定电机、电器技术经济指标的关键因素之一。电机的重要技术经济指标之一是重量功率比，即 kg/kW 值。减少比值，对电机产品具有重要意

义。从1900年到1967年，1hp（0.75kW）的电机重量由40kg减少到10kg，目前已降低到6kg/kW水平，导致变化的重要原因是采用了耐热性高的绝缘材料。降低kg/kW值具有重要的经济意义，可节约大量金属材料，降低电机成本。如一台A级（105℃）电动机采用H级（180℃）绝缘之后，可缩小体积30%—50%，节约铜20%、硅钢片30%—50%、铸铁25%。采用同一机座号，用耐温指数更高的绝缘材料，可以提高功率或延长电机的使用寿命。从电机、电器产品的造价情况来看，绝缘材料所占费用约在50%，这些都说明绝缘材料在电机、电器工业中所占的地位和作用。

绝缘材料在电工产品中是必不可少的材料。例如一台300MW汽轮发电机需绝缘漆10t、云母制品8t、层压板5t、漆布、薄膜约1t；一台3200kVA的变压器所需绝缘材料占其总重量的34%；一台10kV的高压断路器所需绝缘材料占其总量的18%。

绝缘材料作为基础材料，应用范围极广，如作为国民经济命脉的电力工业，它的发展与高性能绝缘材料密切相关。绝缘材料是保证电气设备特别是电力设备能否可靠、持久、安全运行的关键材料，它的水平将直接影响电力工业的发展水平和运行质量。随着经济的发展，我国输电线路的最高电压等级将由500kV提高到750kV或1000kV，而输电线路电压等级每上升一个台阶，电力设备绝缘系统也须相应提升。没有高性能绝缘材料作保证，从发电、输变电到所有用电系统就有可能出现局部电网运行不稳定，严重时会使整个电网瘫痪。因此，在保障发电、输变电、用电设备运行的可靠性和稳定性方面，绝缘材料的先进性、稳定性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对于国防而言，军事装备中的动力、控制、通讯、雷达等系统均需要绝缘材料，要发展新型军事装备，也必须有新型绝缘材料作先导。如核潜艇要求使用防盐雾、防潮、防霉、耐辐射的绝缘材料，又如航空航天飞行器需要高尺寸稳定性、耐低温、耐辐射的绝缘材料。如果绝缘材料不能满足这些恶劣使用环境下的苛刻要求，将导致军事装备中的许多重要系统无法正常运转。

因此，绝缘材料对提高国家工业整体水平，促进国民经济稳定快速的发展都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

2、绝缘材料的分类

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国民经济的分类标准，绝缘材料行业属于绝缘制品制造业，指电器绝缘子、电机或电气设备用的绝缘零件，以及带有绝缘材料的金属制电导管及接头的制造。但不包括玻璃、陶瓷绝缘体、气体绝缘等的制造。

绝缘材料产品按大类、小类、温度指数及品种的差异分类。按类别通常分为电工薄膜材料、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层模压制品、电工塑料、绝缘油漆及树脂材料和其他绝缘材料。此外，中国电器工业年鉴将绝缘材料分为：油漆树脂、浸渍纤维制品、层压制品、云母制品、电工塑料、薄膜、复合材料、其他类材料共八大类。

3、我国绝缘材料未来发展趋势

绝缘材料的研制和开发的水平是影响制约电工技术发展的关键之一。机电工业以及新能源（太阳能、核能、风能）自身技术的发展，对特种功能绝缘材料的需求日益突出，市场迫切希望能够得到更加稳定安全、无环境污染、功能完善的绝缘材料产品，所以绝缘材料具备阻燃、高耐热、低温快固化、耐腐蚀、低（无）毒等技术性能或功能是绝缘材料工程化技术所迫切需要解决的技术问题。从今后趋势来看，要求发展耐高压、耐热绝缘，耐冲击，环保绝缘，复合绝缘，耐腐蚀、耐水、耐油、耐深冷、耐辐照及阻燃材料，环保节能材料等。重点是发展用于高压大容量发电机的环氧云母绝缘体系；中小型电机用的 F、H 级绝缘系列；高压输变电设备用的六氟化硫气态介质；取代氯化联苯的新型无毒合成介质；高性能绝缘油；合成纸复合绝缘；无卤阻燃绝缘材料和表面防护材料等，同时要积极加速传统电工设备用绝缘材料的更新换代。

考虑未来的绝缘材料市场需求，绝缘材料未来发展趋势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发展高介电性能与高力学性能的耐高压绝缘材料

工作场强的高低是电气产品绝缘结构先进与否的标志，提高工作场强是电气产品、特别是高压大型电力设备设计改进的目标。我国正进一步加强高电场用新型绝缘材料的开发与产业化工作，发展 600—1000MW 级大型发电机组用新型主绝缘材料，使其具备热态机械强度、高云母含量、较高的耐热性（F 级）和导热性（低热阻）；研制 500—1000kV 级特高压输变电设备用新型绝缘材料。

（2）发展高耐热性、高耐腐蚀的绝缘材料

耐热绝缘材料对各种电机实现小型化、大容量化和使用环境多样化、苛刻化有重要意义，是现代绝缘材料产品的重点发展方向之一。根据中国国情，加强现有 F、H 级绝缘材料的推广应用，开拓新用途，并在此基础上发展价格适中的新型 F、H 级薄膜和 VPI 浸渍漆、新型耐热纤维纸、H 级浇注胶、牵引电机和航空电机用 C 级绝缘材料、超耐热（300℃ 以上）有机或半无机绝缘材料。

（3）发展高环保性能绝缘材料及节能型绝缘材料

开发少、无污染和资源保护型的高环保性能绝缘材料是中国和世界绝缘材料界在生产与应用中面临的跨世纪课题。从对环境、电气设备和人类健康影响大的绝缘材料产品入手，加快发展少、无溶剂绝缘漆新品种、低毒无毒绝缘材料新品种、使用过程中不释放有害气体的电工塑料和耐新型冷却介质的压缩机、电机用新型浸渍漆、漆包线漆、聚酯薄膜等。

（4）发展无卤阻燃型绝缘材料

研发环保型无卤聚酯、多功能电子、电工、军工领域复合材料板材及其预浸料用苯并噁嗪基体树脂合成技术。

（5）发展高档电子绝缘材料

电子绝缘材料产品主要是封装料、包封胶、层间涂料和超薄塑料膜等。为满足片状器件、光电器件、超大规模集成电路、高速信息系统等发展的需要，加快发展超纯 LIS 封装料、新型层间涂料、高频用低介电常数绝缘材料、高透明性电工塑料薄膜等绝缘材料。

（6）绝缘结构优化和绝缘诊断

绝缘结构优化和绝缘诊断是大型高压、超高压、特高压电力设备发展中的重大课题。通过采用先进的计算机辅助设计技术，不断改进现有大型电力设备的绝缘结构，同时研究更高电压等级用的绝缘结构。同时，大力开展对大型电力设备绝缘诊断技术的研究，使之能随时对设备的绝缘状态进行有效监控和诊断，将绝缘事故防患于未然，避免造成巨大的经济损失。

（五）行业竞争状况

1、行业竞争基本情况

（1）国际市场竞争格局

目前国外工业发达国家绝缘材料普遍处于较先进水平，世界上绝缘材料行业大型企业主要集中在美国、瑞士、奥地利、德国、日本、英国等国家，占据了国际市场绝大部分份额。同时，国外企业设备比较先进，研发能力强，在技术水平上处于领先地位。但是国外企业的制造成本比较高，与国内企业相比，制造成本竞争处于劣势，随着国内绝缘材料生产企业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在国际市场的份额日益增加，国际市场的竞争能力逐步提高。

国外绝缘材料行业主要制造商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品类别	主要制造商
1	电工聚酯薄膜	杜邦帝人 (DuPontTeijin) 公司 (美国)
		东丽 Toray 株式会社 (日本)
		SKC 株式会社 (韩国)
		Garware 聚酯公司 (印度)
2	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	信越株式会社 (日本)
		埃克森美孚 Mobil 公司 (美国)
		帝国化学工业 ICI 公司 (英国)
		东丽 Toray 株式会社 (日本)
		东洋纺公司 (日本)
3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依索拉 Von Roll Isola 公司 (瑞士)
		伊索沃尔塔 (Isovolta) 公司 (奥地利)
		普卡罗 Pucaro 公司 (德国)
		肯博 Krempel 公司 (德国)
		柯吉比 COGEBI 公司 (比利时)
4	电工层 (模) 压制品	依索拉 Von Roll Isola 公司 (瑞士)
		日东电工 Nitto Denko 株式会社 (日本)
		成原电气 SUNG-WON Electric 株式会社 (韩国)
		普卡罗 Pucaro 公司 (德国)
		肯博 Krempel 公司 (德国)
5	绝缘油漆及树脂	帝国化学工业 ICI 公司 (英国)
		依索拉 Von Roll Isola 公司 (瑞士)
		道尔夫 Dolph 公司 (美国)
		日东电工 Nitto Denko 株式会社 (日本)
		阿尔塔纳 Altana 公司 (德国)

6	无卤阻燃片材	通用 GE 公司（美国）
		帝人株式会社（日本）
		筒中株式会社（日本）
		拜尔 BAYER 公司（德国）
		陶氏化学公司（美国）
7	电工非织布	杜邦 DuPont 公司（美国）
		依索拉 Von Roll Isola 公司（瑞士）
		肯博 Krempel 公司（德国）
		魏德曼 Weidmann 高压绝缘公司（瑞士）
		伊索沃尔塔（Isovolta）公司（奥地利）
8	电工塑料	依索拉 Von Roll Isola 公司（瑞士）
		帝国化学工业 ICI 公司（英国）
		伊索沃尔塔（Isovolta）公司（奥地利）
		普卡罗 Pucaro 公司（德国）
		昭和电工株式会社（日本）

（2）国内市场竞争情况

①国内市场竞争基本情况

中国绝缘材料行业经过五十多年的发展，已初步形成一个产品比较齐全，配套比较完备，具有相当生产规模和科研实力的工业体系。目前中国绝缘材料生产企业和科研单位共有 800 多家，已形成具有一定生产规模和科研开发能力的全国性行业，可生产八大类、48 个系列、500 多个品种的产品。门类、品种、规格基本能满足国内经济建设需求，部分产品已经达到较高水平，在国际市场上具有较强的竞争能力。近年来中国绝缘材料市场发展十分迅速，无论是生产还是消费规模都排名世界前列，行业运转良好。2005—2009 年中国绝缘材料行业完成工业总产值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份	工业总产值（亿元）	增长率（%）
2005	58.55	15.00
2006	73.80	26.00
2007	95.41	29.28
2008	107.33	12.50
2009	130.84	21.90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以及发电、输变电、高速铁路、家电、新能源等行业迅猛发展，国内绝缘材料市场需求旺盛，为绝缘材料市场与技术的发展提供良好的机遇。

②国内主要制造公司 2009 年主要产品的市场份额

电工聚酯薄膜		
公司名称	销量（吨）	市场占有率（%）
常州裕兴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18,000	18.00
东材科技	17,800	17.80
佛山杜邦鸿基薄膜有限公司	14,200	14.20
中国乐凯胶片集团	13,100	13.10
仪化东丽聚酯薄膜有限公司	10,200	10.20
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		
公司名称	销量（吨）	市场占有率（%）
铜峰电子有限公司	9,900	20.50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00	11.60
东材科技	4,824	9.95
佛山塑料集团有限公司	4,800	9.90
宁波大东南万象科技有限公司	4,700	9.70
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云母带）		
公司名称	销量（吨）	市场占有率（%）
苏州巨峰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1,350	19.90
江苏冰城电材有限公司	934	13.70
上海同立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700	10.30
东材科技	465	6.80
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公司名称	销量（吨）	市场占有率（%）
东材科技	1,460	18.70
苏州巨峰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800	10.30
山东呈祥电工电气有限公司	500	6.40
无锡锡伟橡塑机械厂	320	4.10
电工层（模）压制品		
公司名称	销量（吨）	市场占有率（%）
山东四达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11,500	24.00

龙口澳兴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8,500	17.70
北京福润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000	14.60
江阴市沪澄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5,800	12.10
东材科技	1,426	3.00
电工塑料		
公司名称	销量（吨）	市场占有率（%）
浙江省乐清树脂厂	11,000	13.70
英代尔热固性复合材料（中国）有限公司	8,000	10.00
上海欧亚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7,800	9.70
宁波华缘玻璃钢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6,000	7.50
东材科技	702	0.90
绝缘油漆及树脂		
公司名称	销量（吨）	市场占有率（%）
铜陵西瓦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25,000	8.90
吴江巨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00	4.30
嘉兴荣泰雷帕司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12,000	4.30
丹阳四达化工有限公司	11,000	3.90
东材科技	3,310	1.23
电工流延片材		
公司名称	销量（吨）	市场占有率（%）
绵阳龙华薄膜有限公司	3,010	7.30
苏州奥美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2,070	5.00
江门安迪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2,000	4.80
东材科技	576	1.44
国外进口	30,350	73.50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2、行业的市场化程度

电工绝缘材料行业属于资金密集、技术密集型行业，市场的进入条件要求较高，但由于本行业属开放性行业，行业管理体制已基本过渡到行业协会协调管理，因此市场化程度较高。

3、进入本行业的障碍

(1) 资金

本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主要生产设备及相关检测仪器均从国外引进，固定资产投资较大，后期的维护费用较高，需要较强的资金实力，尤其是大型电工薄膜生产线，其他如高端的电工层（模）压产品、绝缘油漆、电工非织布等对资金的需求也较大。

(2) 技术

绝缘材料制造技术主要包括高分子材料结构设计、树脂配方及合成技术、生产工艺技术和产品应用工艺技术。高性能的树脂是生产高品质、差异化绝缘制品的基础，直接决定了绝缘材料产品的内在性能。产品在制造和应用过程中也涉及许多技术问题，涵盖了高分子物理、高分子化学、材料学、电工技术、热传导学、真空技术、自动化控制、机械等多门学科理论的运用。由于一些生产线是从国外引进，需要设备操作人员具备较高的技术素质。

此外，绝缘材料的未来发展需要企业具备较强的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以适应产品技术不断更新演变的趋势。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成为本行业进入的重要障碍。

(3) 产品的质量及市场和客户接受度

绝缘材料是电工产品的关键材料，其内在品质和质量稳定性将直接影响输变电设备、电机、电器等产品的使用寿命、安全运行和人身使用安全，绝缘材料在批量供货之前都要经过客户严格的试验、认证，供求双方从初步接触到建立稳定的供货关系需要一定的时间，为了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一旦形成供货关系，下游行业厂家不会轻易更换绝缘材料供应商。因此，基于长期合作而形成的稳定客户关系和品牌效应对于新进入本行业者将构成重大障碍。

4、市场供求情况及变动趋势

(1) 市场供应情况

目前，我国绝缘材料产品普通材料总体供大于求，但在高技术产品领域，由于在产品结构、技术水平、质量性能、技术开发、市场快速反应能力和企业设备技术改造的投入力度以及技术人才等方面与国外存在较大差距，我国高新绝缘材料产品供应不足，并缺乏国际市场竞争力，特别是超高压输变电设备用关键绝缘材料，高档电子绝缘材料和相当部份 F、H 级绝缘材料等尚需从发达国家进口。

未来影响绝缘材料供给的主要因素包括技术创新、基本建设投资、技术改造投资等。

(2) 市场销售现状

产品名称	2009年 销量(吨)	同比增长 (%)	2008年 销量(吨)	同比增长 (%)	2007年销 量(吨)
电工聚酯薄膜	100,000	31.60	76,000	18.80	64,000
电工聚丙烯薄膜	48,350	8.20	44,700	-3.20	46,200
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6,800	16.00	5,861.8	33.50	4,391.9
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7,800	18.20	6,600	11.90	5,900
电工层(模)压制品	48,000	17.10	41,000	-19.80	50,500
电工塑料	80,000	11.10	72,000	30.90	55,000
绝缘油漆及树脂	280,000	3.70	270,000	-3.57	280,000
电主流延片材	41,270	11.60	36,970	22.00	30,300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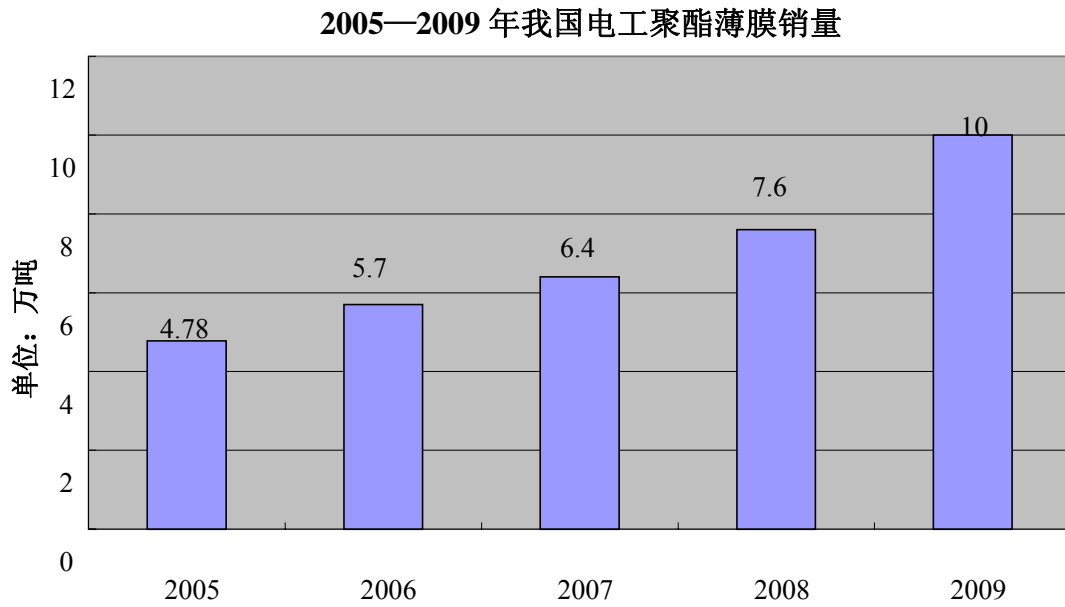
(3) 市场需求和销售分析

绝缘材料的市场需求与其下游应用行业的市场需求密切相关，主要应用于发电设备、输变电设备、牵引机车、电机、电器、电子、家电、通讯、新能源（风能、太阳能和核能）等多个行业，这些行业的稳定发展，推动了绝缘材料市场的增长。随着技术水平的发展，电子、家电、通讯等多个行业更新换代周期越来越短，而绝缘材料凭借其良好的性能和可靠性，成为推动上述行业更新换代不可或缺的基础材料。未来几年随着数字化、信息化、网络化建设进一步发展和国家在电网建设、电气化铁路建设、节能照明、混合动力汽车等方面的加大投入以及消费类电子产品的升级，绝缘材料的市场需求将呈现进一步快速增长的趋势。

① 电工聚酯薄膜

聚酯薄膜（PET 薄膜）学名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薄膜，是由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树脂经过拉伸、定型工艺生产的一种性能优良的薄膜。电工聚酯薄膜既可单独使用，也可与其它材料复合使用。电工聚酯薄膜作为聚酯薄膜细分市场中的高端产品，由于其优良的机械性、耐化学性和尺寸稳定性，作为一种电气绝缘材料得到了迅速发展和广泛应用。近年来，电工聚酯薄膜的用途不断扩展，已广泛应用于电气绝缘、电路印刷、太阳能光伏行业和感光材料等民用以及尖端、高

新技术领域，产量逐年增长。目前全球电工聚酯薄膜的需求急剧增长，电工聚酯薄膜产业处于高速成长期，我国的电工聚酯薄膜产业也迅速扩大规模。2009年，全球电工聚酯薄膜销售量为25万吨，其中中国电工聚酯薄膜销售量达到10万吨，高居世界首位，已成为全球电工聚酯薄膜产品的消费大国。2005—2009年我国电工聚酯薄膜销售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2005—2009年间，我国电工聚酯薄膜的销售量一直呈现上升趋势，整体保持约20%的复合增长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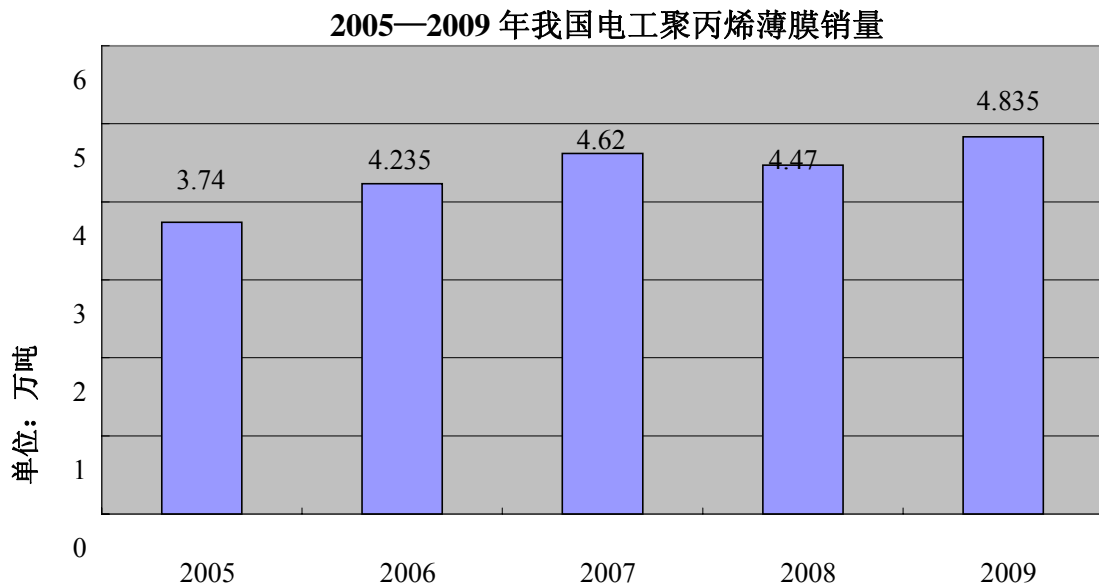
②电工聚丙烯薄膜

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是由等规聚丙烯树脂经双轴定向拉伸而成的一种性能优良的塑料薄膜，可以用管膜法双向拉伸生产，也可以使用平膜法双向拉伸生产。电工聚丙烯薄膜主要用作电容器介质材料，分为高压用易浸型电力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和电子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具有电容量稳定、损耗小、耐电压特性优异、绝缘电阻高、频率特性好、性能稳定、可靠性高等优点，广泛用于电子、家电、通讯、电力等领域。

高压电力电容器是广泛应用于各种电网的就地无功补偿和集中无功补偿的电力设备，主要作用是提高电网系统的功率因数及供电质量，可有效节约能源。我国规定，工业电网的功率因数不小于0.9，农业电网不小于0.85。而我国目前有相当部分的工业电网和农网均低于上述要求。随着电力工业的快速发展、铁路

电气化进程加快、高压直流输电技术高速发展以及无功补偿、节能降损管理的加强，特别是近年来国家电网不断加大特高压直流输变电工程的投运，使电力电容器制造企业获得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作为电力电容器的主要材料，电力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的市场需求量必然会随之增加。

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另一重要应用领域是电子电容器生产制造。目前电子电容器的主要原材料为电子聚丙烯薄膜，约占全部原材料总成本的70%，因此，行业态势与市场容量直接决定了电子聚丙烯薄膜行业的发展。随着电子聚丙烯薄膜材料生产技术的提高及超薄化的发展，薄膜电容器的应用领域也在不断被拓展，开始应用于混合动力汽车用电容器、节能灯电容器、风力发电电容器领域。目前薄膜电容器在整个电容器产业中的比重约为7—8%，随着应用范围的持续拓宽，市场增长空间十分广阔。作为薄膜电容器的核心介质材料，电容器用电子聚丙烯薄膜产业也将迎来巨大的发展机遇。2005—2009年我国电工聚丙烯薄膜销售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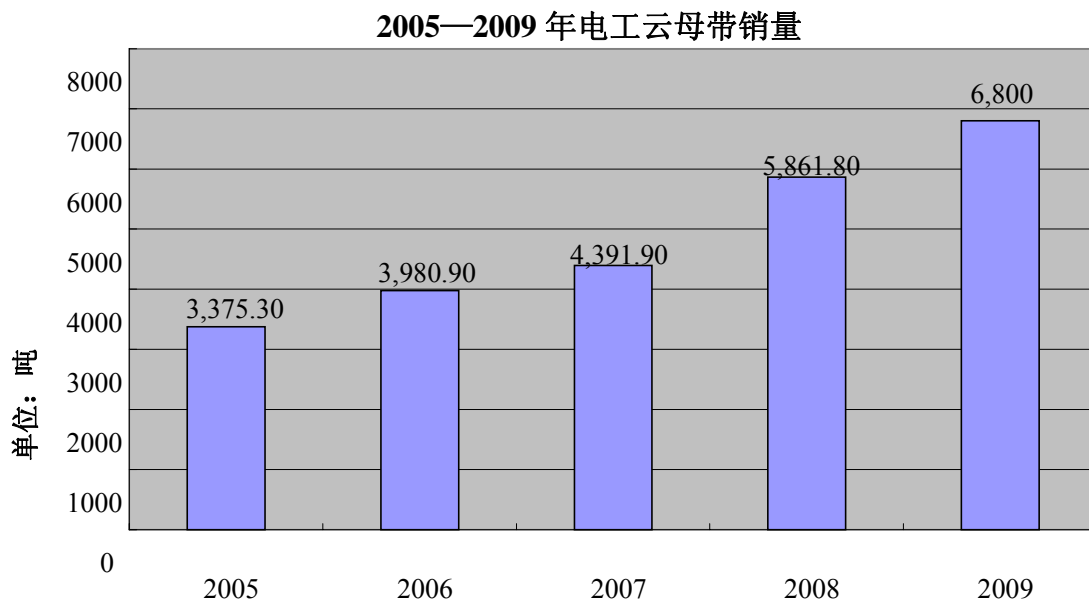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③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云母带）

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又称云母带，是以粉云母纸为基材，以电工无碱玻璃布或电工薄膜（聚酯薄膜、聚酰亚胺薄膜等）为补强材料，采用热固性合成树脂为胶粘剂，在云母带复合机上制造而成的可包绕性带状复合绝缘材料。云母带主要包括电机用绝缘云母带和电缆用防火云母带两大类。

自“十一五”规划以来，我国电机行业进入快速发展期。2005 年我国发电机总装机容量为 5 亿 kW，电动机年制造量为 11,000 万 kW，到 2009 年，发电机总装机容量已达 8.74 亿 kW，每年以约 8,500 万 kW 的增量发展。云母带的用量由 2005 年的 3,375 吨增加到 2009 年的 6,800 吨，以年均 19% 的幅度递增。2005—2009 年电工云母带销售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全球范围内的电工云母带年需求量在 10 万吨以上，近年来，由于中国制造业的高速发展及成本等方面的原因，发达国家的电机制造行业也开始关注中国的云母带产品并寻求系统采购，如美国 GE、法国 ALSTON、瑞士 ABB、日本 TOSHIBA 等。而高压电机行业内的产品结构调整，大型、超大型发电机和风力发电机也逐渐成为行业重点发展产品，其市场需求的增长速度将快于行业整体的增长速度，这使云母带产品更具广阔的市场前景。另外随着国家消防规范的进一步完善，电缆行业的云母带需求也由 2005 年参与绝缘材料行业统计的 10 吨增长至 2008 年的 105 吨，未来城市建设的需求和增长也使电缆用云母带面临较大的发展空间。

④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是由两种或两种以上的不同绝缘材料经胶粘剂粘合而成的新型绝缘材料。它能弥补单一绝缘材料在使用性能上的不足，满足电机、电器及变压器在介电强度、力学性能和应用工艺性等多方面的技术要求。

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由于其优良的机械、电气、耐热性能和嵌线工艺适应性，作为电机、电器槽绝缘材料得到了迅速发展和广泛应用。近年来，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已从电机领域逐步发展到变压器、互感器等技术领域，需求量逐年增长。据绝缘材料行业统计分析，我国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的年需求量呈逐年上升趋势，2005年—2009年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销售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2005—2009年间，我国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的销量整体保持约10.7%的复合增长率。

⑤电工层（模）压制品

电工层模压制品是由一层或多层浸有树脂的纤维或织物经叠合、热压结合成的整体。层模压制品按形状和用途分为层压板、层压管、层压棒和模压制品。层模压制品的性能由底材和胶粘剂的性质以及成型工艺决定，根据使用要求的不同，可制成各种耐热等级、机械强度及其他性能的层模压制品。层压制品可加工成各种绝缘和结构零部件。电工层模压制品广泛应用在电机、变压器、高低压电器、机车、电工仪表和电子设备中作绝缘结构零部件。

按照国家“十一五”规划的要求，发电机年总装机容量将每年以约8,500万kW的增量发展。未来几年伴随下游发电输变电设备、电力（电网）等行业的快速增长，电工层（模）压制品的用量将保持较快的增长，一方面，随着国内发电设备、

高压输变电设备、电动机、电器产品产量的扩大，F级、H级和C级等耐高温、耐高压（平行层向耐电压 $\geq 50\text{kV}$ ）、无卤阻燃环保型层（模）压制品的使用量将显著增长；另一方面，随着我国层压制品在品种上的完善，在质量上达到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的技术水平，近年来出口量以每年15%以上的速度增长。我国2005—2009年电工层（模）压制品的销售情况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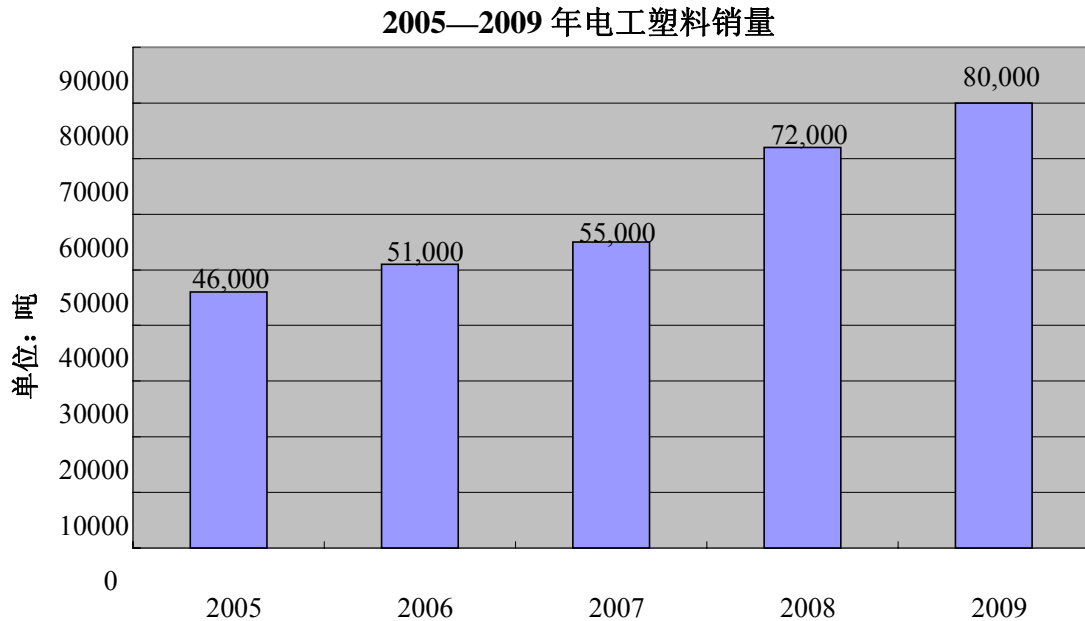
2005—2009年，我国电工层（模）压制品的销量增长趋势较为明显，从2005年的18,300吨增至2009年的48,000吨，2008年和2009年由于受到世界金融危机影响，国内需求，特别是产品出口受到较大的冲击，我国电工层（模）压制品的需求量有所下滑，但复合增长率仍达到27.3%。

⑥ 电工塑料

电工塑料是由合成树脂、增强材料、填料和其他添加剂组成的片状、团状、粉状或纤维状的成型材料。在一定的温度和压力下，可用模具加工固化成各种形状和规格的电气绝缘零部件，成为不溶不熔的热固性固化物。电工塑料的压制件应用于中低压电器、变压器、电动机、电器等行业。

随着中国等新兴市场电器行业的快速发展，2009年国际电工塑料的需求量约30万吨，其中中国市场的用量就达到8万吨以上。近几年来，随着外资企业在中国投资建厂以及国内部分制造企业引进新的SMC/BMC技术，我国电工塑料的产品质量已接近于进口的同类产品水平，提升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扩

大了电工塑料的应用领域，产量快速增长。我国 2005—2009 年电工塑料的销售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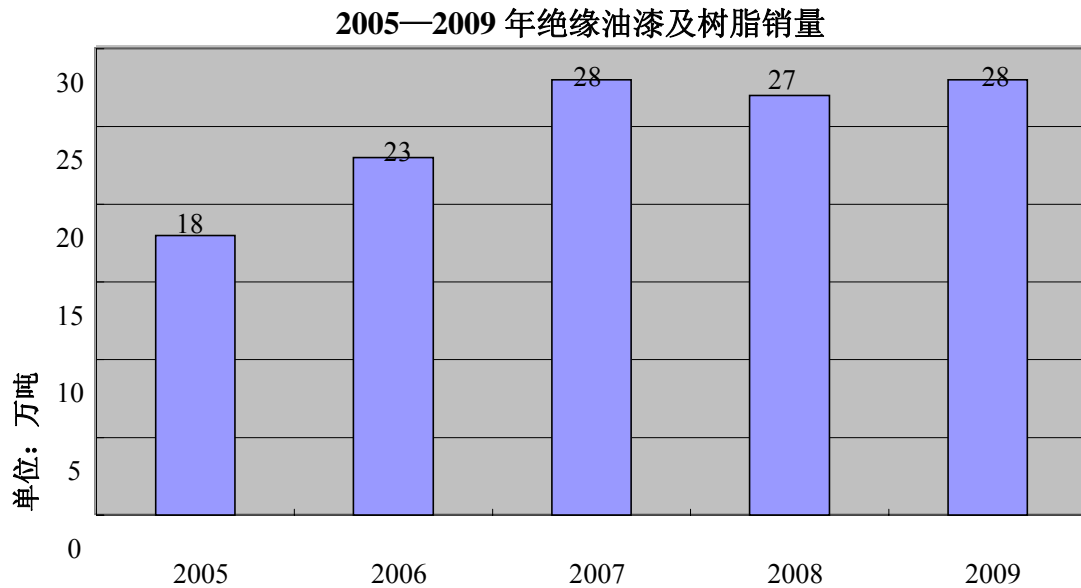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2005 年—2009 年，我国电工塑料的需求量增长趋势较为明显，从 2005 年的 46,000 吨增至 2009 年的 80,000 吨，平均年增长率达到 14.8%。未来几年伴随着我国中低压电器的迅速发展，以及外资企业大量在中国建厂制造高中低压电器，电工塑料的使用量将以每年 11% 以上的速度增长。

⑦ 绝缘油漆及树脂

绝缘油漆及树脂是一种可含或不含溶剂的液体树脂体系，通过涂覆在电磁线、硅钢片、电机线圈以及电气零部件上对其提供电气、机械和环境方面的保护。主要应用于电机、电器、电磁线等。

我国电机行业在改革开放后有了长足的进步，交流电动机的产量以每年 25%—30% 的速度递增。到 2009 年，发电机总装机容量已达 8.65 亿 kW，每年以约 8,500 万 kW 的增量发展。2005 年—2009 年绝缘油漆及树脂的销售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未来几年，随着国家加大对基础建设的投入以及增加内需拉动经济复苏的政策支持，各类电机电器的社会需求将逐步增长，在电磁漆包线制造、电机绝缘结构浸渍一体化处理、高低压电器（电感器、电抗器、变压器、电视机等）结构绝缘封装、表面绝缘防护等领域，蕴含着相关产业的增长带来的对绝缘油漆树脂市场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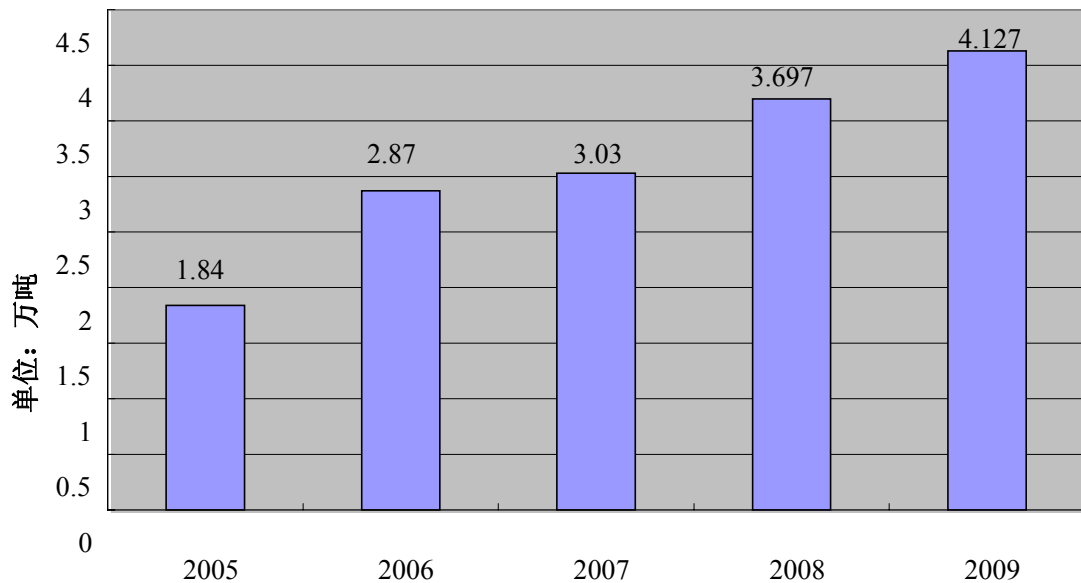
⑧ 电工流延片材

电工流延片材主要是指以聚碳酸酯（PC）、聚丙烯（PP）、聚酯（PET）或通过无卤阻燃改性的树脂为原料，经过熔体流延骤冷工艺制造的一种无拉伸、非定向的平挤片材，包括单层流延和多层共挤流延两种方式。

无卤阻燃片材是电工流延片材的中高端产品，具有绿色环保的优势，在液晶电视、个人电脑、手机及开关电源的绝缘与遮蔽的应用上占据的比重很大。随着中国经济快速增长，世界主要汽车、家电、IT 等行业巨头纷纷看好中国，国外许多知名的 IT 巨头如：戴尔、微软、摩托罗拉、松下、惠普、三星、苹果等的配套厂家都已在大陆投资设厂，为电工流延片材中的无卤阻燃产品提供了很大的市场。

据行业协会统计，2005—2009 年国内用于电子电器、汽车等行业的电工流延片材销售情况如下图所示：

2005—2009年电工流延片材销量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从下游产品的发展趋势来看，应用于电子电器、汽车、电子印刷等行业的电工流延片材在未来几年内将保持高速增长。从下游产品的环保政策上看，无卤阻燃产品将逐渐替代有卤阻燃产品。

5、行业利润水平及变动变化

随着下游发电、输变电、电器、电子等行业的稳定增长，我国绝缘材料行业将继续保持平稳增长趋势。由于绝缘材料属关键基础材料，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和较强的盈利能力，特别是高端产品的毛利率相对较高。受金融危机的影响，2008年行业整体利润水平有所下降，现处于回升阶段，但高端产品毛利仍相对较高。

6、行业竞争发展趋势

未来我国绝缘材料行业的市场竞争将从产品线的扩张转向核心业务的强化和品牌的提升。在产品开发方面，机电工业以及新能源（太阳能、核能、风能）自身技术的发展，对特种功能绝缘材料的需求不断增长；发展耐高压、高耐热性、环保节能、无卤阻燃型、耐辐照型、高档电子绝缘和高耐腐蚀绝缘等新型绝缘材料既是绝缘材料未来技术发展的趋势，也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一个重要方面。在服务方面，简单大批量生产将向定制化特色化发展；在宏观政策方面，国民经济的持续良性发展将带动全行业的整合和扩张。

（1）电工聚酯薄膜

电工聚酯薄膜的技术发展是与其下游行业的发展相关联的，从关联的下游行

业来看：

①电子行业：电子产品结构件向短小、轻薄的方向发展，对聚酯薄膜都提出了更高要求。将来，电子电气工业用电气聚酯薄膜将向着低收缩、微变形、高尺寸稳定性、高热稳定性、高阻隔和高阻燃的方向发展。

②特种电机行业：我国生产的特种电机主要出口欧、美国家，这些国家要求电机中使用的配套绝缘材料必须具备阻燃性能；因此，作为特种电机槽间绝缘、匝间绝缘的电气聚酯薄膜必须具备良好的阻燃性。同时欧盟 RoHS 指令中决定在 2006 年 7 月 1 日起在电机产品中全面禁止卤素阻燃剂的使用，这就对电气聚酯薄膜提出了环保阻燃性的要求，要求电气聚酯薄膜在具备优异阻燃性的同时，兼具良好的环保性——无卤阻燃。

③中小型电机行业：由于能源和环境保护愈来愈引起人们的重视，量大面广的通用产品将围绕节能和环保两方面进行攻关。因此，中小型电机用新型 B 级、F 级电气聚酯薄膜是“十一五”期间绝缘材料行业的发展重点之一。

④光学（电子类）行业：高透光率、抗静电的光学聚酯薄膜乃是 LCD 及 PDP 产品必不可少的原辅材料，该领域有望成为未来特种功能性聚酯薄膜开发生产的热点。

⑤太阳能光伏组件：具有水气阻隔性、尺寸稳定性、易加工性及耐撕裂性、耐候性等特点的电气聚酯薄膜，已被开发利用到太阳能电池组件上，并将逐渐成为国内外关注、开发的热点。

（2）电工聚丙烯薄膜

①向薄型化发展

薄膜电容的大容量及小型化的发展趋势使电容器用薄膜整体向薄型化方向发展。随着电容薄膜技术的不断提升，包括厚度均匀性、全面的电气及物理等各方面性能均有很大的提高。随着电容器制造工艺水平的提高，使薄膜的单位厚度承载的电压有较大的提升，由 90 年的 $40\text{V}/\mu\text{m}$ 左右提升至目前的 $55\text{V}/\mu\text{m}$ — $60\text{V}/\mu\text{m}$ ，甚至达到 $70\text{V}/\mu\text{m}$ — $80\text{V}/\mu\text{m}$ 。在电容性能得到保证的前提下，电容器制造商及其下游产品为了降低成本及减小电容体积，逐渐趋向使用更薄的电容薄膜，原使用厚度为 7 — $8\mu\text{m}$ 的电子电容器薄膜，目前已逐步被 3 — $5\mu\text{m}$ 产品取代。而电力电容这方面，目前多数制造商已采用 $12\mu\text{m}$ 及以下规格产品，而

更薄规格的 $6\mu\text{m}$ — $9\mu\text{m}$ 的使用量逐年上升。薄规格是电容薄膜的发展趋势，这对薄膜的制造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也使薄膜的制造上了一个台阶，薄膜的制造难度加大。

②耐温性

由于制造商大容量的需求及产品的使用范围越来越广，对电容薄膜可靠性的要求越来越高，尤其对电容薄膜的耐温性提出更高的要求，以满足大容量电容器在使用过程中温升较高、环境散热条件差和环境温度高等恶劣条件下使用性能不受影响的要求。尤其是电子电容，目前部分产品工作温度已由原先的 70°C 以内提升至 80°C — 90°C ，甚至更高，因此要求电容薄膜具有更高的耐温性。

（3）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云母带）

我国的发电机制造业以三峡机组（750MW）的成功制造为标志，制造技术和水平得到大幅提升，已具有较高的国际化竞争力。水电设计已向单机容量 1000MW 发展，同时 1000MW 级火电、核电、燃气电机也趋同步制造和发展。随着发电机向大容量、高可靠性及利用风能等清洁能源方向发展，云母带制品将逐步向高耐温性、耐高电压、高机械强度、耐辐射和高寿命方向发展。

（4）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的下游电机产品和变压器产品的技术发展方向对柔软复合制品的影响较大。随着电机、变压器向大容量、节能增效、安全和小型化方面发展，柔软复合制品也逐步向耐高电压、耐高温和阻燃方面发展。同时，随着世界各国对环境保护方面重视度的增加，复合工艺也有向无溶剂复合方向发展的趋势。

（5）电工层（模）压产品

电工层（模）压制品的技术发展趋势随下游行业技术发展要求而确定。随着电动机“小型化、大功率”的发展要求，需要耐热等级 H 级以上的耐高温、耐高压的电工层（模）压制品；随着发电设备提高单机容量的发展要求，需要耐热等级 F 级以上的高温压缩收缩率低的电工层压制品；随着提高高压交直流输变电输送效率，降低损耗的发展要求，需要耐热等级 F 级以上的耐高温、耐漏电起痕好（ $\geq 600\text{V}$ ）、阻燃（FV0）的电工层（模）压制品；随着干式变压器提高安全可靠性的发展要求，需要耐热等级 H 级以上的耐高温、低局放（ $\leq 10\text{Pc}$ ）的电工层（模）

压制品；随着欧盟《WEEE 指令》、《RoHS 指令》的实施，无卤阻燃制品是绝缘材料的一个重点发展方向。另外，部分电气设备还要求耐辐射、耐低温（-190℃）、耐磨、高磁导率（初始磁导率 ≥ 7 ）等的特殊技术要求的电工层（模）压制品。

（6）电工塑料

电工塑料的技术发展趋势随下游行业产品技术发展要求而确定。随着电器设备向“小型化、大功率”方向发展，对电工塑料的强度要求进一步提高；为满足低压开关在更高电压等级的应用，要提高空气开关塑壳的防爆强度，需开发高玻纤含量的 BMC；目前 SMC/BMC 成型厚壁制件时气隙率高，耐电压水平较低，同时在压制厚型板时易分层，影响产品使用，需开发制件结构致密的电工塑料。另外，部分电器设备还要求具有耐紫外线、耐低温（-50℃）、耐腐蚀等特殊技术要求的电工塑料。

（7）绝缘油漆

预计在“十二五”期间电机行业将集中力量调整产品结构，围绕“电机节能工程”，促进产品升级换代，优先发展一批节能环保重点产品，例如，交流变频电机、高效超高效电机、低噪声低振动电机、稀土永磁电机、低压大功率电机、电动汽车电机、风力发电用电机、燃气发电机。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机电一体化产品，如：变频器与电机组成一体的交流电动机，基于现场总线的多功能可通讯智能化电机等。相关行业的发展将促进绝缘油漆产品向节能、环保、高耐热、高机械性能和耐恶劣条件方向发展，如：固体粉末材料（包括电磁线漆和浸渍树脂）的研究、耐电晕变频电磁线以及高效特种绝缘材料的研究等。

（8）电工流延片材

从下游产品的发展来看，高档产品如 LED 背光液晶电视、3D 电视、显示器、笔记本电脑、汽车、开关电源等从设计开始就要考虑使用绿色环保、利于回收的元器件，进而应用于绝缘垫片、内部装饰、电子印刷等方面的绝缘片材产品也要符合环保要求，走绿色无卤阻燃路线。

（六）影响本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

绝缘材料作为基础材料,对国民经济的发展和工业水平的提高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我国政府高度重视绝缘材料相关行业,国务院及有关部门先后颁布了一系列政策,为本行业的发展提供良好的政策环境,有利地推动了行业的发展。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二、(三)行业有关政策”。

2、市场潜力巨大

目前中国人均用电量水平约为 3,000 度/年,与发达国家(美国 14,000 度/年;日本 8,000 度/年)相比还有很大差距。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国家的电力需求增长迅速,电力供应紧张矛盾日渐突出,我国近年来发电、输变电等行业迅猛发展。同时,近年来国家在新能源发展、智能电网建设、高速铁路、节能电机和家用电器方面采取了一系列鼓励措施,使电力、电子、电机、输变电和家用电器等行业不断壮大和快速发展,为绝缘材料在传统市场和新兴市场带来了巨大的市场需求。

3、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推动了下游行业的需求增长

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我国近年的 GDP 增长率数据如下表所示:

年 份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GDP 增长率 (%)	10.4	11.6	13.0	9.6	8.7

近年来,我国的 GDP 每年基本保持 9%以上的增长速度。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电力、电子、电机、输变电、机车和航空航天业等行业在较长的时期内也将保持良好的持续增长性,国民经济的增长为绝缘材料的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了机遇,可有效带动绝缘材料的需求增长。

(七) 影响本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关键设备国产化程度低

目前,我国因装备制造技术原因,还不能完全实现设备的国产化,电工薄膜和电工聚丙烯薄膜等生产线、分切设备及在线检测设备均须从国外引进,设备投资金额较大,供货周期长,日常设备维护成本高。

2、部分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依赖进口

电工聚丙烯薄膜所需的高规格、高纯度电工级聚丙烯树脂全部依赖进口。电工级聚丙烯树脂主要由欧美日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公司生产。目前国内部分生产

厂家已开始小规模研发和生产，但尚不能批量供应。高性能的聚芳酰胺纤维纸（N纸）长期被杜邦垄断，国产聚芳酰胺纤维纸尚处于起步阶段，与杜邦还存在较大差距。F级的聚萘酯薄膜、改性助剂等大都依赖进口。

（八）行业技术水平及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1、行业技术水平现状

我国绝缘材料产品主要有八大类、48个系列、约500个品种。经过近20年的发展，产品种类和品种数量都有较大发展，水平也有较大提高。目前从行业总体来看，技术水平参差不齐，大部分企业定位于中低端市场，根据行业调查，全国约800家绝缘材料生产企业中，大部分企业规模较小，规模以上企业仅有约50家，其中大型骨干企业3家，中型骨干企业1家，中型重点企业5家，规模以上企业占全国绝缘材料生产总值的70%以上。虽然部分企业在一些产品质量上已经达到国际同行先进水平，但在新产品研发和工艺创新上还落后于国外先进企业。本公司的技术水平处于行业前列，特别是在双面粗化聚丙烯薄膜、特种聚酯薄膜、特种层模压制品、耐高温柔软复合材料、多胶中胶电工云母带、无卤阻燃树脂等方面，技术水平和产品性能均达到国内领先或先进水平。

本行业的技术特点表现在三个方面：

（1）装备技术的依赖性。我国因装备制造技术原因，部分生产和检测设备均须从国外引进。同时，企业生产设备运行的稳定性、设备状态及生产工艺的适配性直接决定了产品质量的稳定和品质的提升。

（2）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实力。绝缘材料广泛应用于发电设备、输变电设备、牵引机车、电机、电器、电子、家电、通讯、新能源（风能、太阳能和核能）、航天军工等不同领域，并且同一领域不同的应用范围对绝缘材料的相关性能也有不同的指标要求，因此需要针对不同应用范围的差异化需求的技术和产品进行研发。研发实力决定了绝缘材料行业企业竞争能力的高低。

（3）差别化的个性技术和产品的技术服务。绝缘材料应用时大多需要二次加工，并且同一产品在不同客户处应用时的工艺不尽相同，这就需要有针对性的个性技术服务。

2、行业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特征

本行业的周期性与宏观经济环境密切相关。当整个经济环境不景气或低迷时，本行业亦会受到影响。近年来，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增长带动了绝缘材料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

由于绝缘材料的下游应用领域极为广泛，因此，尽管个别绝缘材料的品种或规格具有一定的季节性和区域性，但行业整体无明显的季节性和区域性特征。

（九）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制造绝缘材料的主要原材料有：苯酚、甲醛、苯乙烯等有机化合物，环氧树脂、聚丙烯、聚酯等高分子聚合物，云母、石棉、碳酸钙、滑石粉、氢氧化铝等无机物。绝缘材料上游产业主要为石油化工行业。

绝缘材料应用范围广泛，绝缘材料产品中的云母带、VPI 浸渍树脂、硅钢片漆等应用于大型发电设备；耐辐射绝缘材料应用于核电设备；低局放材料、H 级、C 级绝缘漆（树脂）、耐热塑料和层压制品（制件）、变压器油、耐候合成材料等应用于输变电系统；聚丙烯薄膜、合成芳烃油等应用于电力电容器；VDT 式 VPI 浸渍树脂、浇注式环氧浇注树脂、F、H 级预浸渍材料、挤拉材料和成型件（模压/浇注）等应用于干式变压器（含互感器、电抗器）；少胶云母带、VPI 浸渍树脂、防晕材料（漆、带）等应用于高压电机；耐电晕漆包线漆、CR 型 PI 膜、浸渍漆等应用于变频电机。因此，绝缘材料下游产业主要为电力（发电、输变电）、电器、电机（电动机、牵引机车）、航空航天、电子和信息等行业。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带动了绝缘材料的发展。

（十）上下游行业发展对本行业及其发展前景的影响

1、上游行业原材料价格对本行业的影响

近五年，主要原材料石化产品价格走势呈现较大幅度波动的特征，2005 年至 2007 年，主要原材料平均价格基本呈现上涨趋势。2008 年由于国际经济形势的变化，原油等基础原材料价格经历了暴涨后的暴跌，导致下游产品价格的同向大幅波动。总体而言，2008 及 2009 年主要原材料平均采购价格相对于 2007 年呈现不同程度的下降。2010 年初以来原材料价格有所恢复。

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本行业造成一定影响，但相对石化直接影响行业而言，本行业对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反应敏感度较低，更大程度是受到下游行业需求的影响。

2、下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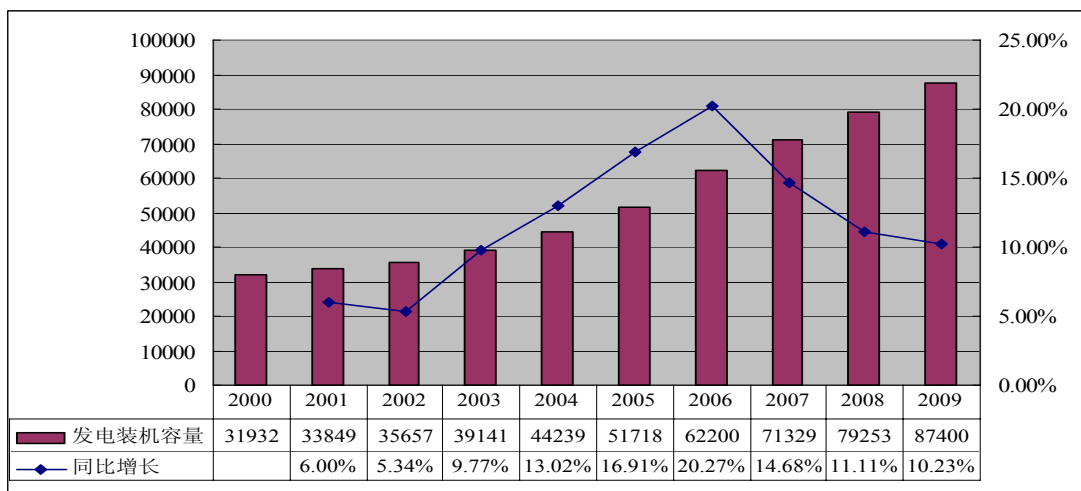
绝缘材料应用领域很广，其下游行业的发展将带动绝缘材料行业的发展。如电力、消费电子、家用电器、节能灯具、汽车电子、航天军工等。受整个宏观经济持续增长的带动，薄膜电容器下游应用行业近年来呈现了持续增长的势头，在电力方面，我国电力装机容量保持稳定增长，同时未来大规模的电网建设将进一步扩大对电力电容器的需求；家用电器行业受居民消费水平的提升以及向全国推广“家电下乡”政策的实施影响，未来对特种聚酯薄膜、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绝缘油漆等产品将保持持续增长的需求；混合动力汽车市场及节能照明市场的巨大潜力也将为本行业带来新的应用和发展空间；太阳能电池行业在全球范围的迅速发展更是给特种聚酯薄膜产品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

下游产业发展趋势有利于本行业未来持续健康发展，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电力装机容量稳定增长

电力行业是整个国民经济的基础，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及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社会对电力的需求日趋增长。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的统计数据显示，我国电力装机容量快速增长，截至 2009 年底，全国电力装机总容量累计达 8.74 亿千瓦，同比增长 10.23%。2000—2009 年电力装机容量年复合增长率为 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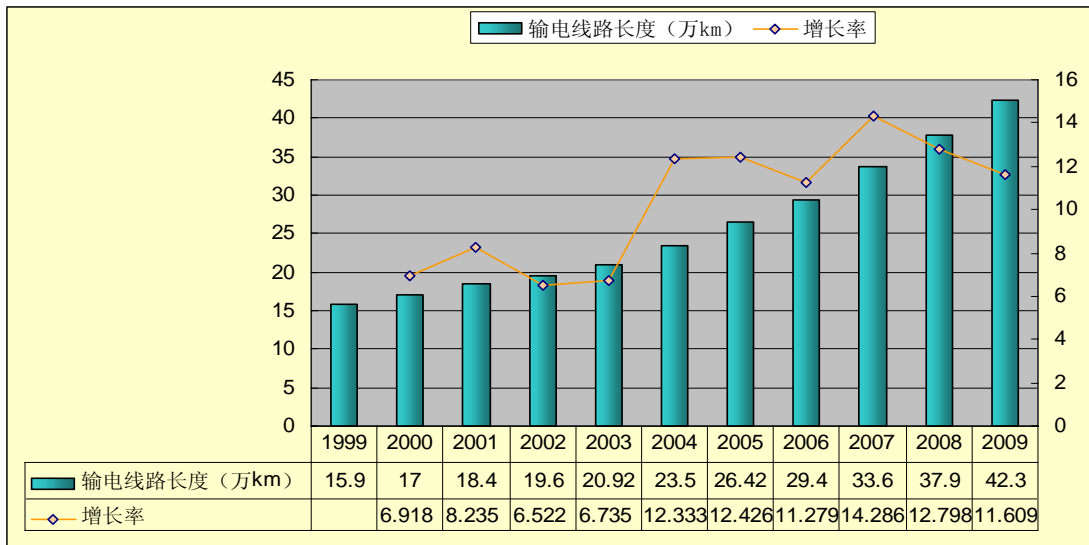
2000年—2009年我国电力装机容量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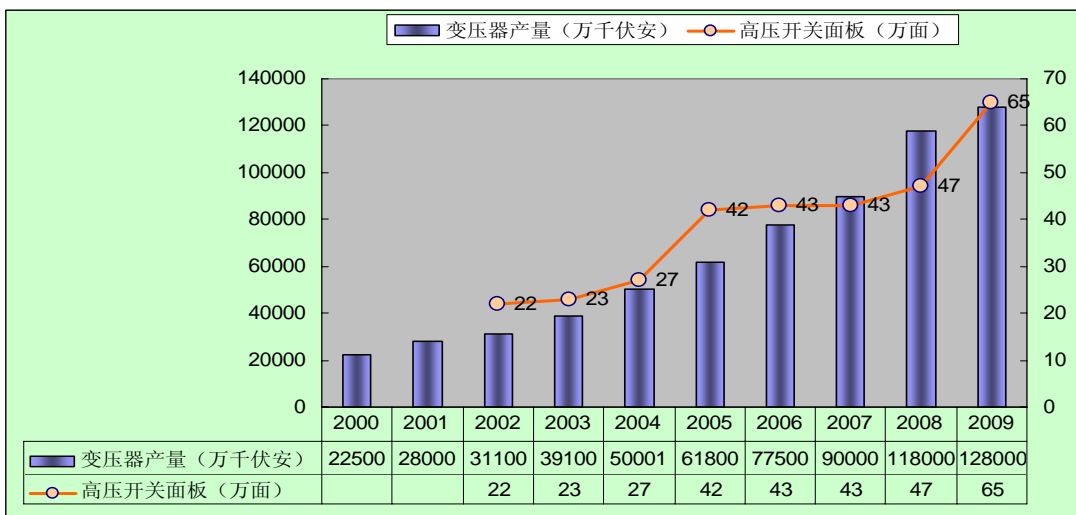
(2) 我国正处于电网投资建设的高峰时期

“十一五”期间，我国规划电网新建及改建的总投资为1.2万亿元，是“十五”期间的2.4倍。随着我国“十一五”电网建设高峰的到来，我国绝缘材料的市场需求大幅度增加。电力工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基础产业，社会对电力的需求较大，部门发展对国民经济发展具有较强的推动作用。我国当前和未来电力行业的产业政策主旨是优化电源结构，加强电网建设，将进一步拉动绝缘材料市场的的市场需求。1999—2009年我国220千伏及以上输电线路规模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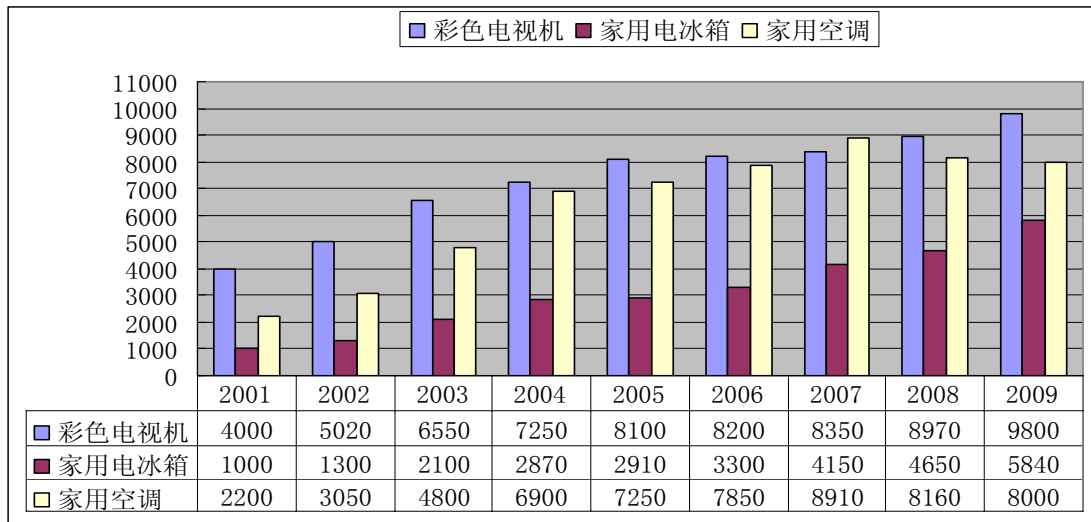
2000—2009年我国高压电器产量变化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3) 家用电器、电动工具、消费类电子仍将保持增长，家电下乡将较快拉动农村地区的家电消费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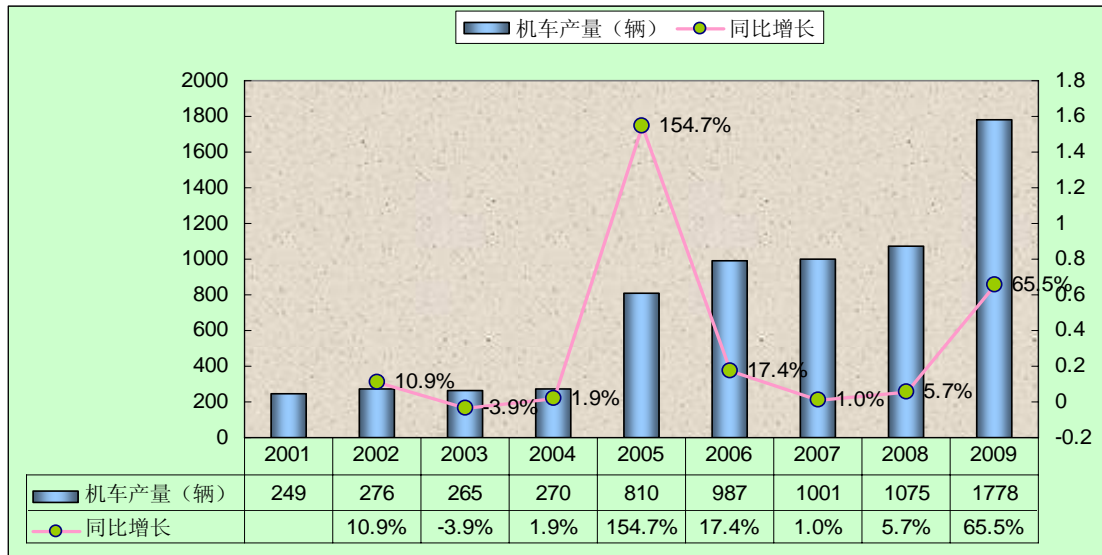
基于成本比较优势，我国已成为家用电器、电动工具、消费类电子等制造业全球产业转移的首选，产量增长迅速。此外，我国从 2007 年 12 月开始实施家电下乡的促进消费政策。据测算，我国农村 2 亿多户家庭，即使农村家电普及率仅提高 1 个百分点，每种家电也可以增加 200 多万台的需求。预计向全国推广的家电下乡政策将较快拉动农村地区的家电消费，进而有效提升产品的下游需求。2001—2009 年我国主要家电产品变化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4）我国正处于铁路电气化投资建设的高峰时期

“十一五”期间我国电气化铁路年均新增里程约 3,000 公里。根据我国铁路“十一五”规划，到 2010 年我国铁路网营业里程将达到 8.5 万公里左右，其中电气化 3.5 万公里。根据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到 2020 年，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10 万公里，主要繁忙干线实现客货分线，复线率和电化率均达到 50%，运输能力满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主要技术装备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此外，近年国家出台的 4 万亿元投资计划中，其中 45% 约 1.8 万亿元将投向于铁路、公路、机场、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其中铁路投资约 5,000—6,000 亿元。随着铁路电气化进程的加快，绝缘材料市场也会相应快速增长。2000—2009 年我国机车产量变化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5) 混合动力汽车市场已经启动且空间巨大

在混合动力汽车领域，绝缘材料主要应用于汽车电机、电池等。随着我国汽车保有量的快速增长，能源消耗和环境污染问题日益突出。而混合动力汽车作为一种相对成熟的清洁节能汽车技术，可以有效地减少汽车燃油消耗和尾气排放。在“十一五”规划中，我国已将混合动力汽车产业化作为汽车工业重点发展方向，未来还将继续加大政策扶持力度，这对于保持我国经济可持续发展、缓解能源消耗、改善大气环境具有重要战略意义。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国务院于2009年3月发布了《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明确了电动汽车产销形成规模的规划目标，目标确定2009—2011年期间形成50万辆纯电动、充电式混合动力和普通型混合动力等新能源汽车产能，新能源汽车销量占乘用车销售总量的5%左右。由此可以给混合动力汽车绝缘材料带来巨大的市场空间。

(6) 新能源市场给绝缘材料提供了新的市场增长点

根据国家发改委2007年8月31日发布的《可再生能源发展中长期规划》和2008年3月3日发布的《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一五”规划》，风能、太阳能、水能和核能等将是未来10年新能源发展的重点领域，累计市场容量约为3,200亿元，优先发展水电、核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生物质发电等可再生能源及新能源，而对煤电则立足优化结构、节约资源、重视环保、提高技术经济水平。对于新能源的各项政策及规划，将引导降低火电在电力中的占比，增加水电、核电、风电的比例，优化电力结构。风能、太阳能等新能源行业需要新型的绝缘材料，为特种电工聚

酯薄膜、电工云母带、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等绝缘材料提供了新的发展空间。

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电力、电子、电机、机车和航空航天业在较长的时期内将持续增长。不论资源性能源（水能、燃煤、燃气、核能、风能等）来源如何，作为将带电的部分与不带电的部分或带不同电位的部分相互隔离开来的绝缘材料，都将与电能共同存在和发展。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发行人主要产品技术水平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

1、双面粗化聚丙烯薄膜

公司是我国最早生产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的厂家。公司先后引进两条管膜法生产线和一条平膜法生产线，生产的“东方”牌双面粗化聚丙烯薄膜产品质量在行业内名列前茅，并在国内外享有盛誉，产品供不应求，多年来双面粗化聚丙烯薄膜在高压电容器方面一直占有 30% 以上的市场份额，处于领先地位，并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2 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电容器用超薄型聚丙烯薄膜/6012（RP）/6014（MP）”列入四川省 2008 年度创新产品。

2、电工聚酯薄膜

公司多年从事聚酯薄膜的科研和生产，并承担了多项国家、省市科技攻关项目的研究，取得多项研究成果。各产品的技术水平均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并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6 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公司开发生产的系列电工聚酯薄膜在国内外具有很强的竞争优势。超厚型电工聚酯薄膜属国内首创，获得国家级新产品称号；无卤阻燃聚酯薄膜是国内最早采用无卤阻燃技术开发的产品；低萃取物薄膜是国内企业中最先掌握该技术并量产的高技术产品，打破了国外产品对国内市场的垄断。本公司还拥有国内领先的特种聚酯切片合成技术及特种聚酯薄膜配方技术，承担的国家 863 课题“特种聚酯薄膜工程化研究”项目获得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科技进步二等奖。

3、云母带产品系列

公司自主研发出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多胶云母带产品“5440-1D 单面补强多胶云母带”和“D615-1 快固化高强度多胶粉云母带”，在提高结构云母含量、提高使用工效和节能方面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多胶结构与国际

VPI 结构比较，具有环保和低成本的优势。“东方”牌 D615-1 快固化高强度环氧多胶玻璃粉云母带获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

4、耐高温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公司依靠自身的技术力量，自主研发出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耐高温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的关键生产工艺技术，申请相关国家发明专利 2 项，开发的 F 级、H 级耐高温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满足了国内外特种电机的绝缘结构要求，提高了电机的绝缘等级，在市场中占有很高的份额。“东方”牌 6641 聚酯薄膜聚酯纤维非织布柔软复合绝缘材料被绝缘材料行业协会评为“质量可信产品”。

5、电工层（模）压制品系列

公司依靠自身的技术力量，研发出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的关键工艺技术，承担了国家“八五”科技攻关项目《双马型聚酰亚胺航空工装模具材料及 C 级板管复合材料》、“九五”科技攻关项目《开环聚合酚醛树脂的合成及玻璃布层压板的制备》和国家“863 计划”项目《多项复合导磁特种层压板材研究》等的研制工作，相继开发出 20 余种特种基体树脂新产品和 EPGC 系列玻璃布层压板、UPGM 系列聚酯玻璃毡板、双马型聚酰亚胺玻璃布层压板、F、H 级无卤阻燃高强度玻璃布层压板、H 级高强度二苯醚玻璃布层压板以及用于高压输电设备的封母绝缘模压件等耐高温、耐高压层压（模）复合材料等，形成了高、中、低配套的产品结构。产品获得了国家、省部级等多项奖励，在大型水轮、汽轮发电机组、干式变压器、高速电力机车、交、直流输变电设备以及石油、军工、特种机械零件（耐磨、耐热、耐辐射、耐低温）等领域有很高的声誉。满足了耐高温、耐高压、无卤阻燃等特种电工层（模）压制品的性能要求，不仅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而且有利于产品性能的不断提高，使产品具有持续的市场竞争力。

6、无卤阻燃片材

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无卤阻燃聚酯切片合成技术、无卤阻燃聚碳酸酯配方技术，公司开发的无卤阻燃绝缘片材不含任何卤素元素及化合物，已获得 UL、R₀HS 等相关认证，产品自开发成功后一直供不应求。

（二）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市场竞争地位

在我国绝缘材料企业的发展过程中，发行人在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已经跃居行业前列，目前综合实力稳居行业前茅。

1、发行人产品市场占有率及变化情况

（1）电工聚酯薄膜

单位：吨

指标 公司名称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销量	比例	销量	比例	销量	比例
常州裕兴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18,000	18.00%	12,200	16.10%	8,400	13.10%
东材科技	17,800	17.80%	15,734	20.72%	14,039	21.98%
佛山杜邦鸿基薄膜有限公司	14,200	14.20%	10,800	14.20%	10,200	15.90%
仪化东丽聚酯薄膜有限公司	10,200	10.20%	9,200	12.10%	7,400	11.60%
中国乐凯胶片集团	13,100	13.10%	9,000	11.80%	7,300	11.40%

（2）电工聚丙烯薄膜

单位：吨

指标 公司名称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销量	比例	销量	比例	销量	比例
铜峰电子有限公司	9,900	20.50%	9,500	21.30%	9,600	20.80%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00	11.60%	5,400	12.10%	5,300	11.50%
东材科技	4,824	9.95%	4,867	10.85%	4,307	9.33%
佛山塑料集团有限公司	4,800	9.90%	4,700	10.50%	4,800	10.40%
宁波大东南万象科技有限公司	4,700	9.70%	4,550	10.20%	4,400	9.50%

（3）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云母带）

单位：吨

指标 公司名称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销量	比例	销量	比例	销量	比例
苏州巨峰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1,350	19.90%	1612	27.50%	1,586	36.10%
江苏冰城电材有限公司	934	13.70%	875	14.90%	715	16.30%
上海同立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700	10.30%	675	11.50%	485	11.10%
东材科技	465	6.80%	383	6.50%	410	9.30%
哈尔滨庆缘电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20	4.70%	304	5.20%	352	8%

(4) 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单位：吨

指标 公司名称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销量	比例	销量	比例	销量	比例
东材科技	1,460	18.70%	1,257	19.30%	1,540	26.10%
苏州巨峰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800	10.30%	1,000	15.40%	840	14.20%
山东呈祥电工电气有限公司	500	6.40%	520	8%	410	6.90%
无锡锡伟橡塑机械厂	320	4.10%	298	4.60%	512	8.70%

(5) 电工层（模）压制品

单位：吨

指标 公司名称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销量	比例	销量	比例	销量	比例
山东四达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11,500	24%	12,000	29.30%	11,300	22.40%
龙口澳兴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8,500	17.70%	8,500	20.70%	11,500	22.80%
北京福润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000	14.60%	7,200	17.60%	7,600	15%
江阴市沪澄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5,800	12.10%	3,800	9.30%	4,000	7.90%
东材科技	1,426	3.00%	1,733	4.19%	1,634	3.21%

(6) 电工流延片材

单位：吨

指标 公司名称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销量	比例	销量	比例	销量	比例
绵阳龙华薄膜有限公司	3,010	7.30%	3,070	8.30%	3,180	10.50%

苏州奥美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2,070	5.00%	1,880	5.10%	1,230	4.10%
江门安迪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2,000	4.80%	1,690	4.60%	--	--
东材科技	576	1.44%	--	--	--	--
国外进口	30,350	73.50%	28,510	77.10%	25,560	84.20%

以上数据均来源于：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2、公司主要产品电工聚酯薄膜的市场占有率逐年下降的原因

2007 年—2009 年，公司主要产品电工聚酯薄膜的市场占有率分别为：21.98%、20.72%、17.80%，市场占有率逐年下降，主要原因为：

(1) 公司的产能瓶颈和资本结构限制了市场占有率的提升

2007 年—2010 年，公司电工聚酯薄膜自有生产线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114.57%、108.94%、105.63%和 103.80%，已超过现有设备产能设计能力。为扩大产销规模，公司从 2006 年起以委托加工方式弥补了部分产能的不足，同时新投资建设了 8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并于 2009 年下半年开始试产，但仍不能满足下游客户对公司产品持续增长的需求。目前，公司仍有大量的订货意向因产能不足无法接受，公司的产能瓶颈限制了公司市场占有率的提升。而公司的资本结构也制约了公司生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和未来的发展空间。

2007 年—2010 年，公司主要偿债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比率	1.72	1.30	0.94	1.04
速动比率	1.16	0.97	0.69	0.6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25%	41.10%	51.67%	52.71%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46.29%	56.85%	60.87%	68.75%

报告期内公司的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为银行借款，公司重大项目建设、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和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主要来源于负债资本和自身积累。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逐步增强，但公司资产负债率依然较高。

(2) 竞争对手生产规模的扩大使公司市场占有率相对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电工聚酯薄膜的销量从 2007 年的 14,038.81 吨增长至 2009 年的 17,799.51 吨，增长率为 26.79%，而我国电工聚酯薄膜的销量从 2007 年的 6.4 万吨增长到 2009 年的 10 万吨，增长率达 56.25%。

报告期内，公司竞争对手持续扩大生产规模，如常州裕兴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现更名为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新的生产线,新增产能约10,000吨。其他主要竞争对手佛山杜邦鸿基薄膜有限公司、仪化东丽聚酯薄膜有限公司和中国乐凯胶片集团主要为国有上市公司或大型企业,凭借雄厚的资金实力在报告期内也迅速扩展了产能,使公司在产销量提高的情况下,市场占有率仍有所下降。

3、市场占有率下降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市场占有率虽有所下降,但公司仍保持较强的市场地位,2007年—2009年,公司电工聚酯薄膜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排名均在前两名,同时,公司通过开发新产品、调整客户结构等措施继续保持着良好的市场竞争优势,公司的经营收入和净利润也呈现连续快速增长的良好趋势,因此,市场占有率的下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未构成实质性影响,同时公司将通过各种积极措施应对市场占有率逐年下降的情况。

4、公司应对电工聚酯薄膜市场占有率逐年下降的主要应对措施

公司为积极应对电工聚酯薄膜市场占有率逐年下降的情况,主要采取了以下应对措施:

(1) 积极筹集资金扩大生产规模。报告期内,公司抓住当前良好的市场环境以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方式投资新建了8000吨电工聚酯薄膜生产线,并于2009年下半年开始试产,一定程度上缓和了产能的不足。

(2) 在目前产能有限的情况下,公司加大对品种结构和客户结构的调整力度,并加大对新能源、高铁等新兴行业配套产品的研发和销售。

(3) 大力开拓国际市场,充分利用公司产品与国外产品的性价比优势,提高“东方”牌绝缘材料在国外市场的知名度,扩大公司产品在国外的市场占有率。

(4) 积极争取通过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扩大产能,加快本次上市募投项目之一的“年产1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技改项目”的实施。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公司目前市场占有率下降的原因主要是产能瓶颈的限制,公司已通过积极的措施予以应对,目前公司的经营正常运转,经营指标呈现良好的增长趋势,市场占有率的下降未对公司的市场地位造成不利影响。

5、竞争优势

(1) 技术创新平台优势

本公司一直致力于高性能新型绝缘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凭借雄厚的研发、制造实力及强大的市场开拓能力，已成为中国综合性绝缘材料研发制造企业的排头兵。公司是经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 2008 年新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2006 年公司被四川省科技厅、四川省经委、四川省国税局、四川省地税局等认定为四川省建设创新型试点企业；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并获国家科技部批准组建国内唯一的国家绝缘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在创新平台建设方面行业内首屈一指。公司技术中心下属的技术开发部下设五个专业部，涉及薄膜材料、电机绝缘材料、复合材料、功能高分子材料、精细化工材料等五大类材料的研发。同时，与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四川大学、东华大学、西南科技大学等国内十几所知名高校和科研院所开展了产、学、研联合研发合作，新产品开发能力在国内同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形成了强有力的技术创新平台和持续创新的发展能力，在绝缘材料行业具有极强的竞争优势。

（2）技术创新能力优势

公司一直重视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通过对引进技术的消化、吸收，自主研发的“超厚型电工聚酯薄膜产品”和“无卤阻燃树脂 D125”被国家经贸委认定为国家级新产品；公司承担的国家 863 课题“特种聚酯薄膜工程化研究”项目获得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科技进步二等奖；高性能不饱和聚酯玻璃纤维增强片状模塑料项目获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科技进步二等奖。公司与四川大学合作研发的“双马型聚酰亚胺/纤维增强型复合材料（H 级、C 级板，管及模具材料）”项目被教育部授予“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公司研发的“电容器用超薄型聚丙烯薄膜 /6012（RP）/6014（MP）”列入四川省 2008 年度新创产品；“橡胶轮胎脱模用聚酯薄膜的制造”、“含氮氧杂磷菲阻燃剂”、“无溶剂耐热浸渍树脂及其应用”分别列入 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四川省专利实施计划项目。

作为绝缘材料行业的重点研发和生产企业，公司承担了国家“863”计划、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项目及四川省、绵阳市等多项重点研究课题。公司承担的主要重点研究课题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批准立项单位	项目类型
----	------	--------	------

国家级项目			
1	特种聚酯薄膜工程化研究	科技部	“863”计划
2	多相复合导磁特种层压板材研究	科技部	“863”计划
3	特种纳米电磁线制备技术	科技部	“十五”国家科技攻关计划
4	新型苯并恶嗪无卤阻燃树脂及其复合材料研发	国家发改委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
5	含有毒有害元素材料的替代技术	科技部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
6	新型 N-P 协同无卤阻燃苯并恶嗪/环氧树脂合成技术研究及应用	科技部	“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
省级项目			
1	双环戊二烯不饱和聚酯树脂的合成及 SMC/DMC 的制备	省科技厅	省科技攻关
2	显示面板薄膜材料涂布关键技术	省经委	省技术创新重点项目
3	高性能低成本苯并恶嗪树脂及其复合材料开发	省科技厅	省科技攻关
4	单面补强多胶主绝缘材料开发	省科技厅	省科技支撑计划
5	新型高效环保芳氧基取代磷腈阻燃剂的制备与应用技术研究	青年科技基金 (科技厅)	省青年科技基金
6	纤维用无卤阻燃共聚酯树脂	省科技厅	省科技支撑计划项目
7	V0 级无卤阻燃聚酯树脂关键技术及产业化研究	省科技厅	省科技支撑计划项目
8	特种聚酯薄膜成果产业化	省经委	重大创新成果产业化项目

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取得多项国家发明专利，目前仍有效的为 14 项，另有 1 项实用新型专利申请已获授权通知及 12 项国家发明专利申请已获受理。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的统计，1985 年—2009 年，公司为我国绝缘材料研究和生产企业中所获国家发明专利最多的企业。公司具备突出的创新能力，在行业内具有显著优势。

(3) 标准领先优势

公司多年来一直承担和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起草和制订工作，致力于通过标准的提高来提升我国绝缘材料行业的技术水平，使之逐步向 IEC 标准及国外先进标准靠近。公司先后承担和参加制订、修订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任务 49 项，建立了以采用国际标准为核心的技术标准体系，已获采标证书 30 个，共

覆盖 45 个产品。主导产品均采用国际先进标准组织生产，如 IEC、ISO、ASTM、NEMA、DIN、JIS 等标准，采标率已在 90%以上，出口产品采标率达 100%。公司在行业竞争中处于“标准领先”的优势地位。

（4）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多年的绝缘材料研发和生产历史，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培养了一大批专业技术人才和制造人才，对公司的稳步发展起到了关键作用。尤其是公司近年来通过实施良好的激励机制，吸引了大批优秀人才加盟，为公司新产品研发、工艺技术管理、产品营销等各方面的持续提升奠定了基础。技术和营销队伍迅速壮大，人员素质不断提高，确立了强大的人才优势。

（5）制造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从日本、德国、美国等发达国家引进的九条生产线设备和技术，并结合公司多年积累的生产技术和经验对进口生产线进行消化、吸收和再创新，对引进的生产设备、生产技术大胆进行技术改造和工艺改进，使其具备了生产特种绝缘材料产品的工艺特点，生产的许多产品填补了国内空白。

由于公司注重技术改造和技术进步，并不断积累经验，使引进设备一直保持良好性能，同时还拓展了设备的应用能力，极大地提高了生产效率，使公司的制造技术水平在行业中一直保持领先。

（6）综合配套优势

公司作为绝缘材料的综合性研发和生产企业，目前有电工聚酯薄膜、电工聚丙烯薄膜、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层（模）压制品、电工塑料、绝缘油漆及树脂等各类产品近 200 个品种。从种类上看，涵盖了 JB/T2197-1996《电气绝缘材料产品分类、命名及型号编制方法》中八大类产品中的七大类产品，是国内绝缘材料品种配套最为齐全的制造商；从品种结构上看，具有研发和生产 E、B、F、H、C 级各耐热等级绝缘材料的能力；从服务上看，公司拥有一支由博士、硕士领衔的高素质技术服务队伍，能够为客户在产品选择、个性化制造到产品应用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和解决方案，在行业内有明显的综合配套优势。

（7）质量及信誉优势

公司坚持“科学管理，精益制造，持续创新，顾客满意”的质量方针，先后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0012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

理体系、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主导产品取得美国 UL 实验室安全认证；并通过 SGS 测试，符合欧盟 RoHS、REACH 环保要求，在四川省质量信用等级评定中获得了 AAA 等级。公司从原材料采购、生产到技术服务的整个过程，均严格执行通用国际技术标准，确保了产品质量的稳定，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质量形象。近年来公司为三峡工程、龙滩水电、德阳—宝鸡直流输变电项目、京沪高铁、上海地铁、新加坡地铁等项目以及输变电设备、高速电力机车等行业提供了大量优质的绝缘材料高端产品。公司生产的“无卤阻燃树脂 D125”产品荣获“国家重点新产品”称号，“东方”牌商标被评为四川省著名商标，“东方”牌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电工聚酯薄膜被评为四川省名牌产品，本公司先后获得四川省质量效益型先进企业、四川省卓越绩效模式先进企业特别奖等称号。

（8）营销网络与服务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营销网络建设，在全国多个城市建立了销售服务网点，就地就近为用户服务，做到让用户“方便、满意、放心”。公司利用现有营销网络及时了解、收集、反馈市场信息，掌握全国市场的产品需求、价格信息，据以调整生产计划、销售计划和新产品开发计划。完善的营销网络成为公司产品销售和新产品推广的重要渠道。与此同时，公司与国际上20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了贸易关系，产品远销欧美和亚太主要国家和地区，市场声誉良好。

6、竞争劣势

（1）地域劣势

尽管本公司享受国家关于西部开发的优惠政策，但由于产品市场及原材料供应商多集中在东南沿海经济发达地区及华北、东北地区，运输路线远，运输周期长，物流成本高，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2）生产能力不足劣势

本公司非常重视设备技术改造工作，但部分设备生产能力仍不能满足市场需求。目前，电工聚丙烯薄膜、电工聚酯薄膜等生产线的实际生产能力已超过了设计能力，产品供不应求。生产能力不足制约着公司规模化发展，直接影响公司经济效益的进一步提高。

（3）资金不足劣势

由于本公司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生产经营所需资金较大，公司经营发展所需资金来源主要依靠自身积累和银行借款。目前，资金短缺问题已经成为制约本公司快速发展的瓶颈。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

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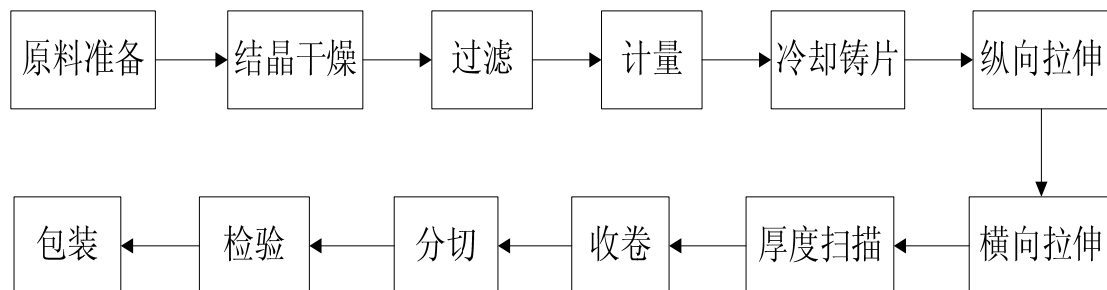
单位：元

业务构成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电工聚酯薄膜	477,077,202.67	262,210,139.14	278,874,516.97
电工聚丙烯薄膜	173,432,785.25	170,032,927.07	168,263,479.24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108,354,705.07	77,500,172.51	71,823,751.42
电工层（模）压制品	63,945,439.40	45,145,622.58	52,657,073.87
电工塑料	9,410,555.56	8,711,990.33	10,697,333.00
电工绝缘油漆	70,574,270.87	52,287,667.24	76,433,911.32
无卤阻燃片材	57,538,561.86	21,737,010.23	4,675,336.20
其他产品	22,899,602.26	21,682,035.44	27,649,810.21
合 计	983,233,122.94	659,307,564.54	691,075,212.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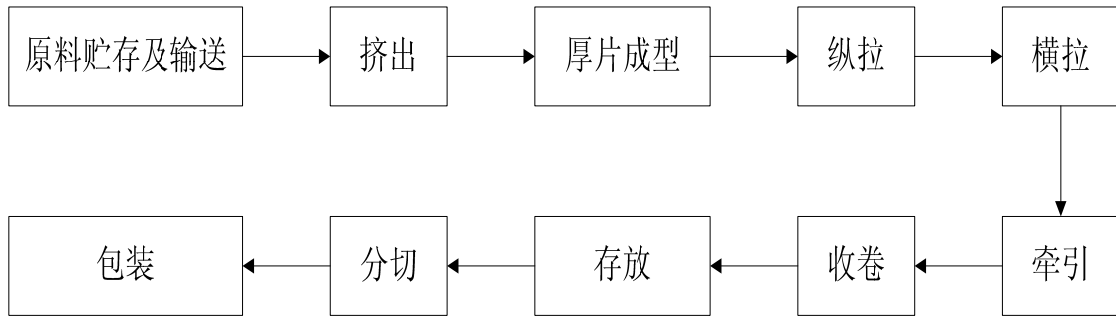
上述产品的主要用途请参见本章“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二）公司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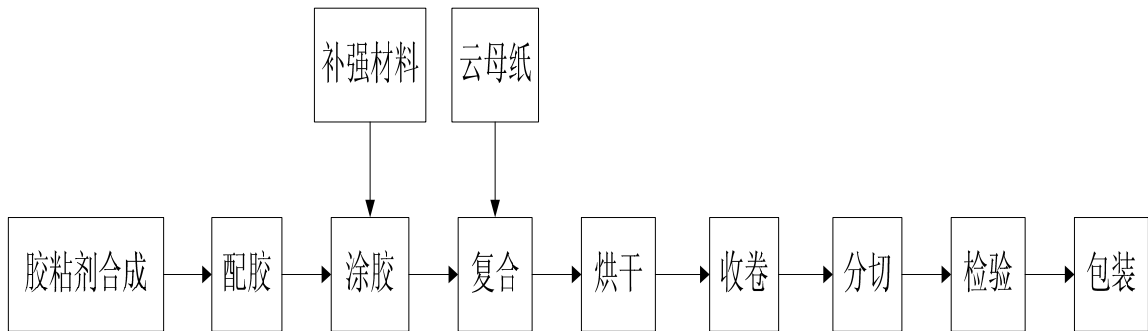
1、电工聚酯薄膜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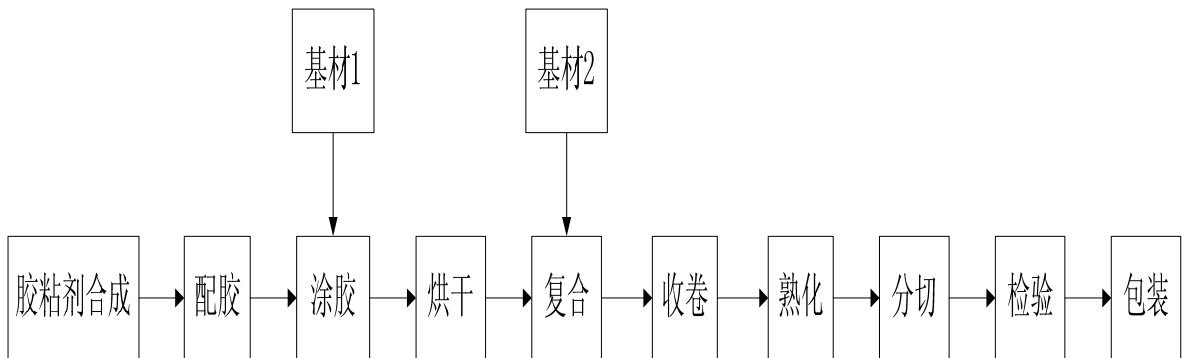
2、电工聚丙烯薄膜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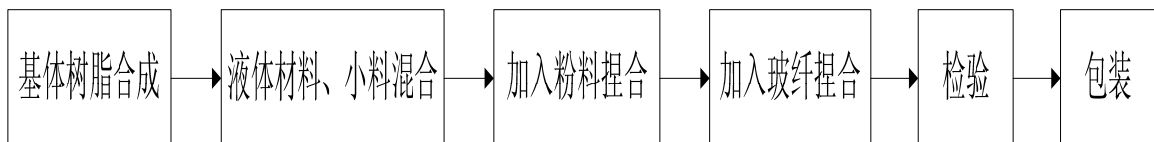
3、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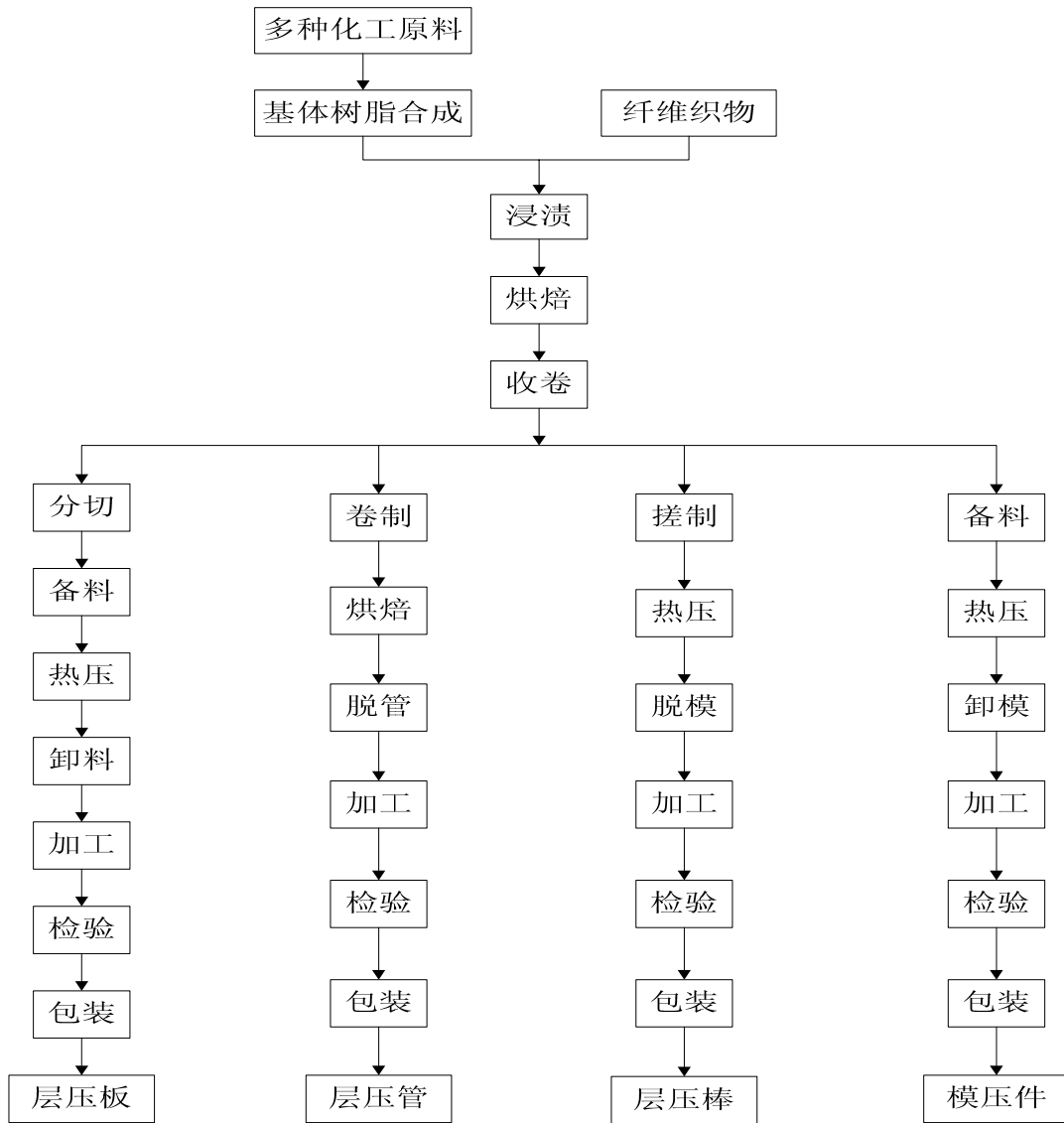
4、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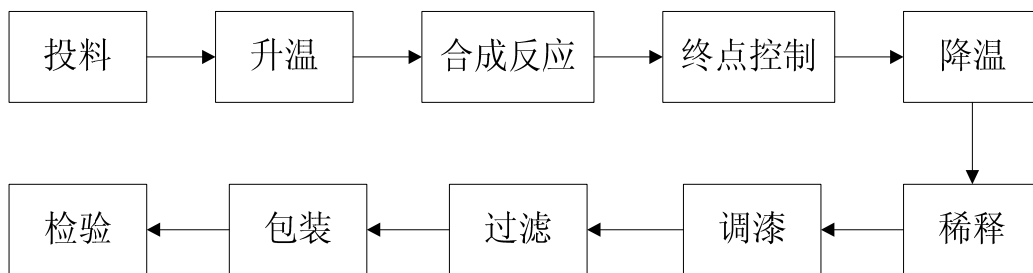
5、电工塑料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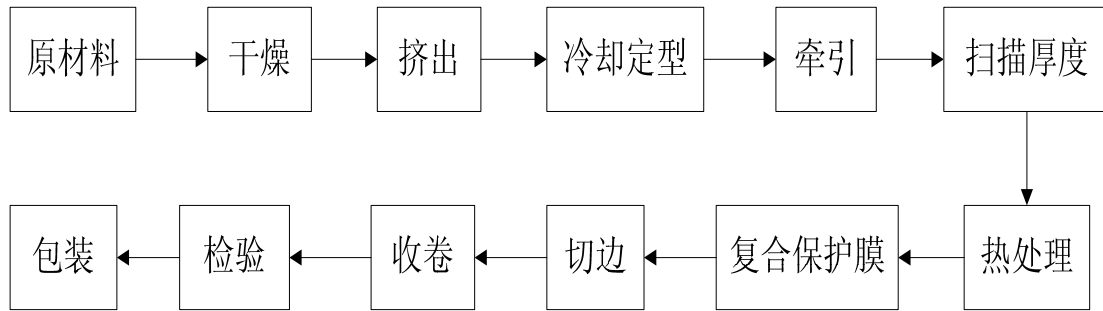
6、电工层（模）压制品工艺流程图



7、绝缘油漆及树脂工艺流程图



8、无卤阻燃片材



（三）本公司的采购、生产、销售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需要的生产性材料、辅料备件、办公用品、及生产设备由采购物料部集中向国内外供应合作伙伴进行采购；采购物料部根据生产计划/物料需求计划、安全库存量/库存/采购在途量制定采购计划；采购物料部秉承 QCDS（质量/成本/交期/服务）原则积极拓展采购渠道、完善采购数据库，按照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建立采购控制程序和采购作业规范，按询价、比价、议价的制度实施采购作业。

公司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采购控制流程		
责任部门/责任人	流 程	相关表单/质量记录
各需求部门	物资请购	《请购单》、《生产物资需求计划》
采购物料部	采购询价	《合格供方名录》、《询价审批单》/询价记录
采购总监	合格供应商确认	
采购总监	订单/合同审批	《订货单》/《合同》
采购物料部	预付款?	《请款单》、《支付证明单》
采购物料部	采购订单跟催	《订货单》/《合同》
采购物料部 品质部	进货检验	《提检单》、《供方不良信息反馈单》、《供方赔偿通知单》
采购物料部	物资入库	《收料单》
采购物料部	货款支付	《支付证明单》/《请款单》
采购物料部 财务部	发票跟催/报帐	《支付证明单》、发票、《收料单》

2、生产模式

在生产制造方面，公司基本原材料主要向国内外大型石化企业采购。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

公司生产控制流程如下图所示：

生产控制流程		
责任部门	流 程	相关表单/质量记录
营销部	意向订单	《要货计划》
市场服务部	评审	《意向订单》、《合同评审单》
营销部	签订订单	《订单》/《合同》
市场服务部	下达生产计划	《生产计划》
采购物料部 技术开发部 制造部	生产准备 物料 工艺技术 装备 环境 人员	《生产计划》、《物料需求计划》、《工艺文件》
制造部	生产	《生产操作记录》
品质部	检验	《提检单》、《检验记录》、《不合格品通知单》
制造部 采购物料部	缴库	《缴库单》、《入库单》
采购物料部	发运	《发运通知单》
采购物料部 营销部	交付	《送货单》、《发票》

3、销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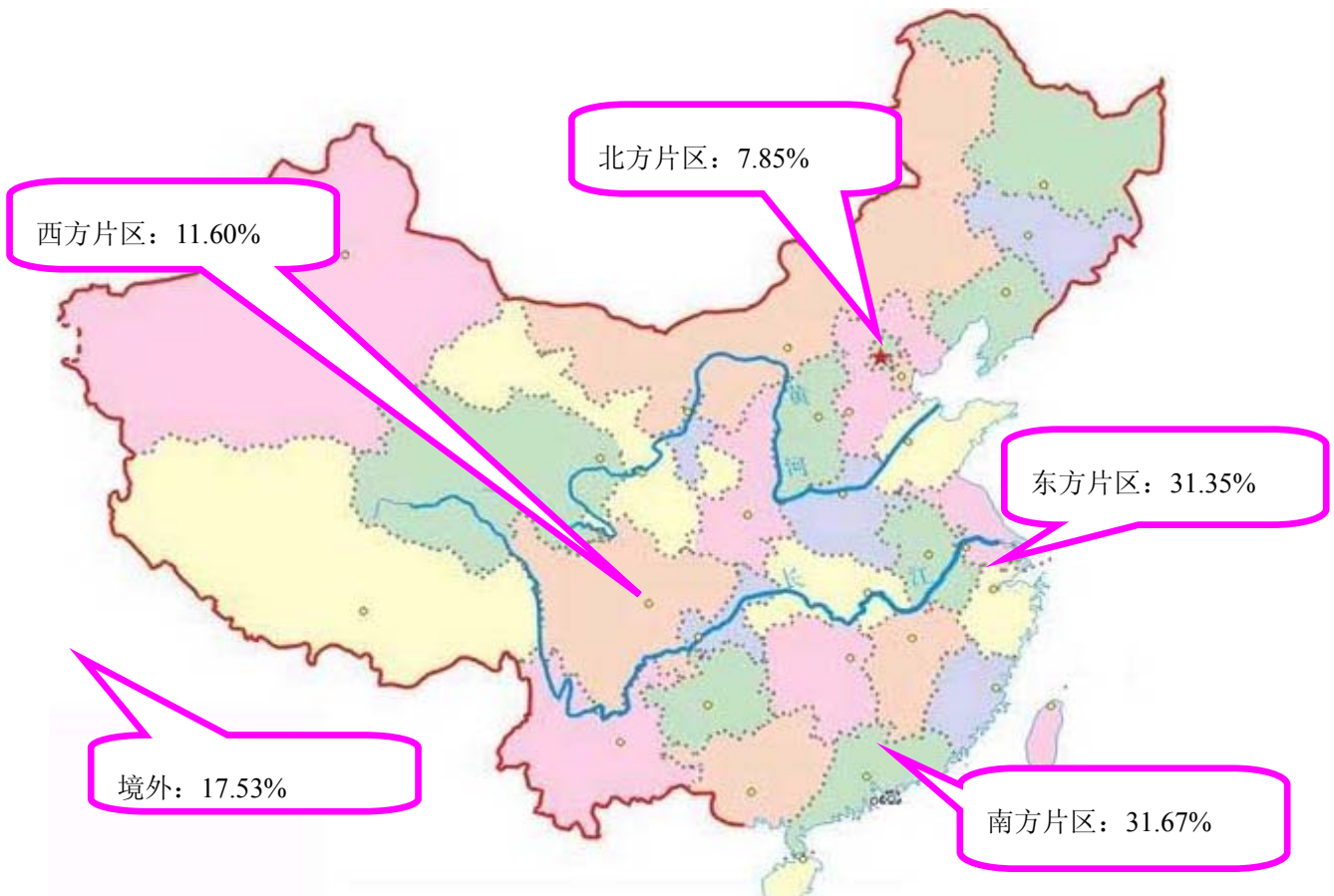
公司产品销售分为内销和外销。内销占主导地位，约占公司整体销售的 90%；外销是由客户通过行业信息直接与公司进出口部联系订货。

(1) 公司产品主要采取直销模式，并以自有品牌冠名销售给终端客户。通过不断完善销售渠道和营销服务网络，贴近终端客户，及时掌握客户需求变化信息、增强市场开拓能力和快速响应能力。

(2) 强化大客户营销策略。公司根据客户的经营状况和发展潜力，并结合其对公司业绩的支撑能力和贡献，对客户进行分级管理。对大客户，公司委派专人负责销售业务，资源配置给予倾斜，把大客户做深做透。

(3) 实施专业化主导下的区域化营销管理模式。根据本公司产品品种多、下游行业多、专业性强等特点，在区域化管理的基础上推行专业化销售，按公司主导产品分类，组建专业营销部，分别负责不同类别产品的销售，提高专业化服务水平，提高客户满意度。

2010年，公司产品的销售收入区域分布情况如下图所示：



本公司下游厂家主要集中于华东、华南等总体经济发展水平相对较高的地区。目前本公司的销售区域中，以长三角地区客户为主的东方片区销售额占公司销售收入总额的 31.35%，以珠三角地区客户为主的南方片区销售额占公司销售收入总额的 31.67%，上述两经济区域销售额占公司销售收入总额的 63.02%，其它地区则主要以国家大型发电、输变电设备集团为主要客户，随着国家产业政策的调整，其它经济区域发展也进入快车道，对公司产品需求也在逐年增加，但短期内公司的区域性格局不会改变。除国内销售之外，公司产品还有部分出口国外，主要包括特种聚酯薄膜、柔软复合材料、特种层压制品等。

(四) 本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的产销情况

1、公司产品分用途的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行业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1	电力电容器	17,000	16,800	16,000
2	IT产品	24,400	9,500	9,000
3	漆包线	5,600	5,500	7,800
4	电机	13,500	5,600	5,500
5	发电设备	6,200	5,500	5,300
6	压缩机	5,500	4,200	4,000
7	电子电容器	2,500	2,300	2,800
8	变压器	3,000	2,800	2,500
9	太阳能背板	8,200	2,200	500
10	其他	15,969	13,865	17,558
	合计	101,869	68,265	70,958

2、产销情况

(1) 本公司主要产品最近三年产销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种类	年份	产量(吨)	产能(吨/年)	销量(吨)	产销率(%)	平均销售价格(万元/吨)	销售收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电工聚酯薄膜	2010	自产 16,608.12	自有产能	24,519.13	93.64	1.95	47,707.52	48.52
		委托生产 9,575.32	16,000.00					
	2009	自产 10,562.53	自有产能	17,799.51	95.14	1.47	26,221.01	39.77
		委托生产 8,145.99	10,000.00					
	2008	自产 8,715.54	自有产能	15,734.29	97.57	1.77	27,887.45	40.35
		委托生产 7,409.97	8,000.00					
电工聚丙烯薄膜	2010	4,837.71	4,800.00	4,893.15	101.15	3.54	17,343.28	17.64
	2009	4,826.73	4,800.00	4,823.95	99.94	3.52	17,003.29	25.79
	2008	4,828.41	4,800.00	4,866.82	100.80	3.46	16,826.35	24.35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2010	2,446.20	2,350.00	2,337.55	95.56	4.64	10,835.47	11.02
	2009	1,916.68	1,800.00	1,909.37	99.62	4.06	7,750.02	11.75
	2008	1,646.81	1,800.00	1,765.07	107.18	4.07	7,182.38	10.39

电工层 (模)压 制品	2010	1,876.79	3,000.00	1,811.12	96.5	3.53	6,394.54	6.50
	2009	1,568.30	3,000.00	1,426.45	90.96	3.16	4,514.56	6.85
	2008	1,778.49	3,000.00	1,732.98	97.44	3.04	5,265.71	7.62
电工塑 料	2010	839.88	3,000.00	798.41	95.06	1.18	941.06	0.96
	2009	932.17	3,000.00	701.59	75.26	1.24	871.20	1.32
	2008	1,132.31	3,000.00	864.86	76.38	1.24	1,069.73	1.55
电工绝 缘油漆	2010	4,436.37	8,000.00	4,428.91	99.83	1.59	7,057.43	7.18
	2009	3,502.24	8,000.00	3,309.71	94.50	1.58	5,228.77	7.93
	2008	4,863.04	8,000.00	5,026.77	103.37	1.52	7,643.39	11.06
无卤阻 燃片材	2010	1,498.94	1,000.00	1,499.63	100.05	3.84	5,753.86	5.85
	2009	597.46	750.00	576.37	96.47	3.77	2,173.70	3.30
	2008	--	--	122.15	--	3.83	467.53	0.68

注：1、公司于2010年新增一条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生产线，设计产能1000吨，于2010年8月份投产，根据加权计算原则，2010年新增产能约415吨；同年新增一条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生产线，设计产能180吨，于2010年4月份投产，根据加权计算原则，新增产能135吨。加权计算后2010年合计新增产能约550吨。

2、公司新建的1000吨无卤阻燃片材生产线于2009年4月设备达到正常使用状态，并投入生产，根据加权计算原则，2009年无卤阻燃片材生产线产能为750吨。2010年产能为1,000吨。

3、由于公司新建的8000吨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于2009年10月设备达到正常使用状态，并投入生产，根据加权计算原则，2009年公司新增2000吨产能。2010年公司产能为16,000吨。

(2) 公司主要产品产量占行业产量的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指标 产品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行业产 量(吨)	公司产量 (吨)	比例 (%)	行业产 量(吨)	公司产量 (吨)	比例 (%)	行业产 量(吨)	公司产量 (吨)	比例 (%)
电工聚酯薄膜	100,000	18,708.52	18.71	76,000	16,125.51	21.22	64,000	15,178.42	23.72
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	48,350	4,826.73	9.98	44,700	4,828.41	10.80	46,200	4,160.56	9.01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14,600	1,916.68	13.13	12,461.8	1,646.81	13.21	10,291.9	1,949.18	18.94
电工层(模)压制品	48,000	1,568.30	3.27	41000	1,778.49	4.34	50,500	1,729.74	3.43

电工塑料	80,000	932.17	1.17	72,000	1,132.31	1.57	55,000	1,220.46	2.22
电工绝缘油漆	280,000	3,502.24	1.25	270,000	4,863.04	1.80	280,000	5,828.89	2.08
电工流延片材	41,270	597.46	1.45	36,970	--	--	30,300	--	--

注：电工聚酯薄膜公司产量包括公司自产数量和委托江苏雷华生产数量。

3、公司委托江苏雷华生产加工情况说明

(1) 委托生产加工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电工聚酯薄膜产品订单持续快速增长，但受限于自有生产线产能不足的影响，公司现有电工聚酯薄膜产能与订单量之间存在较大缺口，由于公司受资金限制及新建生产线投资周期较长等因素，为充分利用公司技术资源、整合社会资源、发展大众客户、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及保持良好的市场竞争力，公司采取了委托加工生产的形式增加电工聚酯薄膜产品的供应，受托方为江苏雷华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最近三年自产和委托生产电工聚酯薄膜及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公司自产数量	16,608.12	10,562.53	8,715.54
公司委托江苏雷华生产数量	9,575.32	8,145.99	7,409.97
产量合计	26,183.44	18,708.52	16,125.51
销量合计	24,519.13	17,799.51	15,734.29
产销率	93.64%	95.14%	97.57%

(2) 双方合作背景说明

江苏雷华位于江苏省赣榆县，法定代表人为高华，公司类型为自然人独资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606 万元，经营范围为塑料制品加工、销售。2005 年，江苏雷华购买了国产设备进行组装后开始聚酯薄膜的生产，由于江苏雷华实际控制人主要从事编织袋的生产和销售，从未涉足聚酯薄膜的生产，缺乏生产技术能力、设备改造能力和市场认可度，产品质量较差且市场销售不理想，投产后一年内江苏雷华即出现较大亏损。为解决上述问题，江苏雷华主动与公司进行了接洽，寻求合作。

而另一方面，公司的电工聚酯薄膜产品供不应求，现有生产线已满负荷运转，若新建一条生产线，投资较大、周期较长，且生产线投产后需进行一段时间的调试后才具备稳定的产出能力，且公司生产的聚酯薄膜主要为高附加值的中高端产

品，无法完全满足客户提出的中低端配套产品的要求。同时，由于江苏雷华位于江苏省赣榆县，距离公司的主要原料采购地和销售地之一长三角地区较近，有利于节约采购成本和运输成本。为抢占市场份额、发展大众客户及保持良好的市场竞争力，公司与江苏雷华经过充分协商后决定以委托加工方式生产电工聚酯薄膜产品。

（3）协议及担保书主要内容

①委托加工协议

2006年7月1日，发行人子公司东材股份与江苏雷华材料有限公司签订《委托加工合同书》，东材股份委托江苏雷华为其加工聚酯薄膜产品，加工费为2100元/吨，合同有效期限为2006年7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2007年6月20日，双方签订新的《委托加工合同书》，将加工费调整为 $2,200 \pm 10\%$ 元/吨，合同有效期为2007年7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2010年6月30日，东材股份与江苏雷华材料有限公司续签《委托加工合同书》，委托江苏雷华继续为其加工聚酯薄膜产品，加工费为 $2,300 \pm 10\%$ 元/吨，合同有效期限为2010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委托加工合同书》主要内容为：

- A、甲方向乙方委派技术人员负责产品工艺技术控制、产品质量控制等。
- B、甲方向乙方提供委托加工产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并向乙方提供加工产品的数量、规格及交货时间计划。
- C、根据委托加工产品的技术要求，甲方负责对乙方现有设备进行改造，并承担改造费用，因改造新投入的成套设备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拆除或搬迁，但乙方有权优先购买，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 D、乙方严格按照甲方的委托内容及要求从事加工活动，并按甲方确定的数量、质量及生产期限进行生产，产品符合《产品质量技术指标协议书》质量要求，乙方接受甲方委托生产的产品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超过订单数量。
- E、乙方产品加工得率不得低于97%，废料及废次品处置权归甲方。
- F、乙方必须保证现已抵押的厂房、土地等不影响本加工合同的履行，且不得再承揽其他任何委托加工，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赔偿甲方改造设备所投入的费用，并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G、双方每月月末结算一次，乙方在结算后次月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加工费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加工费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 个工作日内付清当月加工费。

H、设备改造投入正常生产后，在本合同有效期限内，如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致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则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计人民币 250 万元。如果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直接或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向第三方承担责任以及其他任何导致甲方利益受损行为产生的损失），乙方应负责补足。

②担保书

2006 年 4 月 7 日，史丹利化肥有限公司向东材股份出具担保书，同意作为保证人，承担江苏雷华与东材股份签署的委托加工合同（2006 年 7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项下因江苏雷华违约给东材股份造成的全部损失以及履行有关业务的保证责任。

江苏雷华位于江苏省赣榆县，法定代表人为高华，注册资本为 2,606 万元，经营范围为：塑料制品加工、销售，江苏雷华的实际控制人为高华。高建华（后更名为高进华）为史丹利化肥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总经理，系高华的弟弟。

江苏雷华、高华已出具《承诺书》，承诺与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江苏雷华、高华、高建华与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2010 年 6 月 30 日，山东雷华塑料工程有限公司向东材股份出具担保书，同意作为保证人，承担江苏雷华与东材股份签署的委托加工合同（2010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项下因江苏雷华违约给东材股份造成的全部损失以及履行有关业务的保证责任。经核查，山东雷华塑料工程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高华先生，该公司为高华先生控制的企业，主要业务范围为生产、加工包装编织袋等。

担保书的主要内容为：

A、保证书的下述保证为无条件的不可撤消的，保证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书的担保金额为委托加工合同项下被担保人违约给受益人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被担保人应承担的违约金。

B、保证人保证被担保人如不能履行其义务，保证人将承担被担保人应承担的全部赔偿义务，并同意在接到受益人书面通知七日内代被担保人开始履行。

C、保证书在贵公司同意被担保人延期赔付时继续有效。

D、保证书的有效期限自被担保人与受益人签订的委托加工合同生效日起至委托加工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两年止。

由于公司完全掌握核心生产技术、设备改造技术和原材料配方技术，且双方多年来合作良好。报告期内，江苏雷华生产的电工聚酯薄膜产品全部属受托加工产品，并全部提供给东材股份，不存在自行生产电工聚酯薄膜产品对外销售的情形，也不存在接受其他客户委托生产同类产品的情形。

东材股份与江苏雷华在签订的《委托加工合同书》中明确规定：江苏雷华不得再承揽其他任何委托加工，若因此给东材股份造成损失，江苏雷华应赔偿东材股份改造设备所投入的费用，并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江苏雷华于 2010 年 7 月出具《江苏雷华材料有限公司关于〈委托加工合同书〉的承诺函》，说明：截止承诺日，江苏雷华没有由于违约出现终止委托加工关系的情形，亦没有出现自产自销或接受他方委托加工的情形，并承诺：2010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受托加工期内，江苏雷华将严格按照《委托加工合同书》中双方的约定，继续接受东材股份的委托为其加工聚酯薄膜及深加工产品，决不自产自销或接受他方委托加工聚酯薄膜及深加工产品；亦不单方面改变生产线的用途，若因正常受托加工需要，对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生产工艺改良或生产用途改变，需征得东材股份的同意。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报告期内，江苏雷华除了给东材股份加工电工聚酯薄膜产品外不存在接受其他客户委托加工同类产品的情形。

（4）委托加工费定价的公允性说明

在委托加工中，公司承担主要原材料成本，江苏雷华承担其他辅助材料成本、制造费用、人工费用和动力费用等。公司根据行业经验、各项生产、制造费用等

对委托江苏雷华加工的成本进行了测算，并适当考虑了水、电、工资等的上涨因素及江苏雷华的毛利率，经双方协商后确定委托加工费为 2,300 元+10%/吨。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公司在现有生产线已满负荷运转，电工聚酯薄膜产品供不应求，同时受到资金制约，在短期内暂时无法通过新建生产线扩大生产的情况下，通过委托加工的方式扩大产量，增加公司盈利符合市场化原则，公司在综合各种因素进行测算后，委托加工成本与双方协商确定的委托加工价格基本相符，同时具备一定的浮动性，适当考虑了对方的人工、水电、毛利等，可使对方更好地履行合同，且委托加工产品在报告期内为公司带来了与公司自产产品接近的毛利率，因此加工费定价是合理和公允的。

(5) 公司控制技术泄密风险的措施

公司将从以下三个方面控制技术泄密的风险：

A、原料及配方控制。连云港委托加工生产电工聚酯薄膜的配方由公司掌握，产品的配方对产品的主要性能起决定性作用，该配方由公司派驻人员掌握，另外部分特种聚酯切片由东材科技在绵阳自行生产，不存在技术泄密的风险。

B、员工控制。公司派遣的生产员工和技术员工均为在公司任职超过 10 年的老员工，且给予派遣员工较高的薪酬激励。

C、生产工艺控制。生产线所有的核心工艺均由公司派遣的员工进行监控，江苏雷华仅进行正常的加工。

(6)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电工聚酯薄膜产品和委托加工产品的成本、毛利率、毛利及占比的对比情况及毛利率的差异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与委托江苏雷华加工的电工聚酯薄膜产品在公司合并报表中的营业收入、成本、毛利率、毛利及占比的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合计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自产	631,554,933.14	313,815,606.90	153,603,296.39	164,136,029.85
	委托加工	386,606,925.67	163,261,595.80	108,606,842.75	114,738,487.12
营业成本	自产	445,636,462.14	206,817,877.80	114,489,817.44	124,328,766.90
	委托加工	281,976,647.64	113,613,502.80	81,181,651.93	87,181,492.91
毛利额	自产	185,918,471.10	106,997,729.20	39,113,478.95	39,807,262.95

	委托加工	104,630,277.96	49,648,092.93	27,425,190.82	27,556,994.21
毛利率	自产	29.44%	34.10%	25.46%	24.25%
	委托加工	27.06%	30.41%	25.25%	24.02%
	差异幅度	2.38%	3.69%	0.21%	0.23%
毛利占比	自产	63.99%	68.31%	58.78%	59.09%
	委托加工	36.01%	31.69%	41.22%	40.91%

2008—2010年，公司自产电工聚酯薄膜产品毛利率为24.25%、25.46%、34.10%，分别较同期委托加工产品高0.23%、0.21%和3.69%。影响两者毛利率的主要因素为：

①公司自2009年下半年开始调试运行新的8000吨薄膜生产线，在调试初期，产量较低，单耗及制造费用较高，提高了2009年度下半年、2010年1-6月公司自产产品的单位成本。

②江苏雷华生产线受设备限制，只能生产厚度较薄、生产难度相对较低的产品，但该生产线产量较大，有效宽度达5米，适合生产市场需求量大、技术含量相对较低的产品。公司自有的3条生产线主要生产中、高档产品，但产量相对较低，生产的产品有效宽度分别为1米—3米，适合生产厚度较厚、生产工艺要求较高的定制产品。因此委托江苏雷华加工的产品数量相对较大、产品型号及规格较少、连续生产时间较长，生产易于组织；而公司自产产品技术含量较高、数量相对较小、产品型号及规格较多，转产较为频繁，生产过程的材料损耗较多，因此江苏雷华的生产设备利用率高于公司，产品的单耗及动力成本低于公司。

③江苏雷华位于江苏省赣榆县，其生产电工聚酯薄膜的主要原料为聚酯切片，距离聚酯切片的主要供应商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公司较近，采购原材料时运输距离较短，运输成本相对较低，可有效节约采购成本。而公司自产产品生产基地位于四川省绵阳市，采购的聚酯切片需运输至绵阳市进行生产，运输距离较长，运输成本相对较高，因此，用于自产产品的原材料成本高于委托加工产品的原材料采购成本。

(7)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其他委托加工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向其他第三方委托加工的情形，委托加工内容和金额情况说明如下：

2008年3月，东材股份与苏州华泰塑胶有限公司签署《加工承揽合同》，委托其加工PC、PP、PET、PBT等无卤阻燃片材，合同执行时间为2008年4月—2008年9月，东材股份最终加工数量为77,953.8公斤，加工费单价为5元/公斤—7元/公斤，实际支付加工费为440,675元，公司委托苏州华泰塑胶有限公司加工少量无卤阻燃片材的主要原因是提供给客户试用，以更好地推广新产品。2009年公司新建了1000吨无卤阻燃片材生产线，并于2009年4月开始投产，此后未再委托其生产无卤阻燃片材。

(8) 委托加工对公司的影响

①发行人委托江苏雷华生产的聚酯薄膜主要包括6021、6020、DD01、DK10和DK11五个品种，均为低端产品，对公司生产的中高端产品不构成竞争。

②由于公司完全掌握核心生产技术、设备改造技术和原材料配方技术，公司对江苏雷华不存在技术依赖。

③公司通过委托加工的方式扩大产量，增加公司盈利符合市场化原则，虽然委托生产的产品销售价格相对较低，但为公司带来了与公司自产产品接近的毛利率，可使公司获得较好的收益。

④委托生产有利于公司接近市场和原料供应地，可有效节约生产成本和运输成本。

⑤目前双方合作良好，同时在《委托加工合同书》明确约定了相关违约责任，山东雷华塑料工程有限公司向东材股份出具担保书，同意作为保证人承担江苏雷华相关违约责任，另外公司在生产和销售中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组织方式，以上措施可有效避免因江苏雷华主动或被动违约时使公司承担的市场风险。

4、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1) 2010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名称、公司向其销售产品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客户情况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台湾冠喆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5,428,892.05	2.50
2	日新电机（无锡）有限公司	23,353,445.09	2.29
3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	22,076,121.50	2.17
4	意大利 COVEME 公司	18,730,315.11	1.84

5	西安西电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18,232,976.69	1.79
合计		107,821,750.44	10.59

(2) 2009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名称、公司向其销售产品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客户情况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	日新电机（无锡）有限公司	36,108,838.67	5.30%
2	西安西电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22,735,122.92	3.34%
3	新东北电气（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	16,759,569.52	2.46%
4	东方电气集团	16,217,864.68	2.38%
5	昆山鼎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4,952,441.78	2.19%
合计		106,773,837.57	15.67%

(3) 2008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名称、公司向其销售产品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客户情况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	日新电机（无锡）有限公司	24,765,590.75	3.49%
2	西安西电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23,026,407.60	3.25%
3	新东北电气（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	14,642,932.49	2.06%
4	东方电气集团	13,421,149.92	1.89%
5	中山金利宝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12,571,174.20	1.77%
合计		88,427,254.96	12.46%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公司营业收入的 50%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技术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不拥有权益，公司前五名客户不存在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情况。

（五）本公司主要产品所需原材料和能源

1、原材料供应及价格变动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聚酯切片、聚丙烯、NOMEX 纸、PTA（对苯二甲酸）、MEG（乙二醇）、PC 树脂、MDI 等化工原材料，多为石油化工行业下

游相关原材料、价格随国际原油价格/下游需求波动的影响较大，公司通过与供方合作伙伴达成长期供货协议按照年度/季度/月度签订合同按需适时采购。

(1)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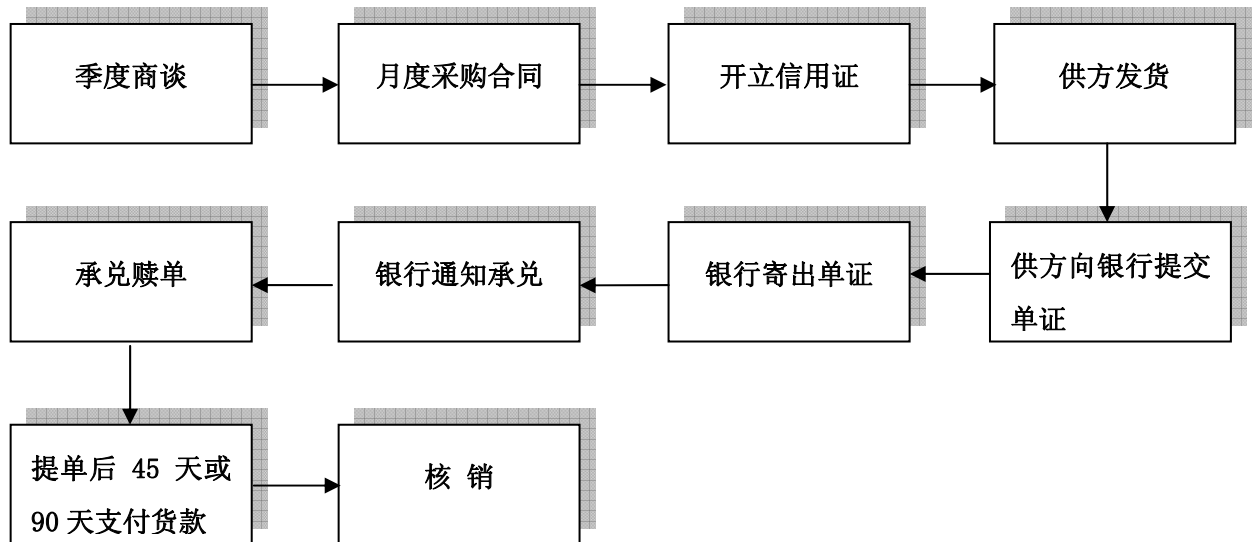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吨

原材料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聚酯切片	0.926	0.755	0.905
聚丙烯树脂	1.276	1.217	1.552
NOMEX 纸	27.042	29.079	27.479
PTA (对苯二甲酸)	0.724	0.647	0.683
MEG (乙二醇)	0.707	0.490	0.817

①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聚丙烯树脂的境外采购模式说明

公司首先对内部生产集中需求进行统计和计划，以形成更具议价能力的采购量，按照保障生产、合理库存、长期稳定、适度分散的原则进行电工聚丙烯树脂的采购工作，然后公司再与上游材料原材料供应商采取较为灵活的季度商谈、分月订货的模式，支付形式以信用证作为采购电工聚丙烯树脂的支付方式，结算币种为美元。

公司进口聚丙烯树脂的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②境外采购商名称、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境外采购商名称、基本情况为：

A、博禄公司

博禄公司（Borouge PTE Limited）是由世界最大的石油天然气公司之一阿布扎比国家石油公司（ADNOC）和总部设在奥地利的塑料供应商北欧化工共同投资成立的企业，博禄香港有限公司为其在亚太区设立的分支机构。

B、岩谷产业株式会社

岩谷产业株式会社为日本普瑞曼聚合物株式会社（日本三井化学株式会社控股的子公司，主要产品为聚丙烯和聚乙烯）的销售代理商，成立于 1945 年，经营范围包括能源、产业气体、机械、电子、化学品、矿产、生活用品、食品等的销售。

C、大韩油化工业株式会社

大韩油化公司成立于 1970 年，系韩国一家 30 多年专业从事石油化学行业的石油化学企业，主要生产和供应丙烯，乙烯等单体和聚丙烯，高密度聚乙烯等化工产品。

③公司主要原材料聚丙烯树脂的采购金额和占比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主要原材料聚丙烯树脂的采购金额和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供应商名称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博禄香港有限公司	3,035.30	34.56	3,677.29	48.96	10,122.26	77.28
日本岩谷产业株式会社	5,476.63	62.36	3,770.27	50.20	2,831.86	21.62
大韩油化工业株式会社	270.70	3.08	63.45	0.84	143.65	1.10
合计	8,782.63	100.00	7,511.01	100.00	13,097.77	100.00

④公司应对主要原材料聚丙烯树脂采购渠道相对单一和采购周期较长的风险所采取的措施

2008 年之前，公司采购聚丙烯树脂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通过博禄香港有限公司向北欧化工采购，向其采购聚丙烯树脂金额占当期采购聚丙烯树脂总金额的比重达到 94.10%。2008 年后，公司开始拓展聚丙烯树脂采购渠道，先后与埃克森·美孚公司、日本岩谷产业株式会社、大韩油化等国际化工生产及经销公司展开洽谈、合作，由于该系列材料在全球能够生产的化工企业较少，行业内各企业技术水平、质量保证、稳定供货能力差异较大，经公司对各企业充分评价，原由博禄香港有限公司单一供货现已逐步拓展为博禄香港有限公司、日本岩谷产业

株式会社、大韩油化等欧洲和亚太地区供应商共同供货的局面。2008 年、2009 年及 2010 年，公司通过博禄香港有限公司向北欧化工采购聚丙烯树脂金额占当期采购聚丙烯树脂总金额的比重分别为 77.28%、48.96%和 34.56%，总体呈现下降趋势，同期公司通过日本岩谷产业株式会社向普瑞曼聚合物株式会社采购聚丙烯树脂金额占当期采购聚丙烯树脂总金额的比重分别为 21.62%、50.20%和 62.36%，总体呈现上升趋势，此措施有效地改善了采购渠道单一的风险。

公司通过博禄香港有限公司向北欧化工采购自签订采购合同日起，至货物到达公司平均约需 80 天的采购周期，采购周期相对较长。在拓展亚太地区供应商日本岩谷产业株式会社、大韩油化后，自签订采购合同日起，至货物到达公司平均约需 40 天，采购周期缩短一半，此项措施有效改善了公司采购周期较长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吨

产品名称	产品销售价格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电工聚酯薄膜	1.95	1.47	1.77
电工聚丙烯薄膜	3.54	3.52	3.46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4.64	4.06	4.07
电工层模压制品	3.55	3.16	3.04
电工塑料	1.23	1.24	1.24
电工绝缘油漆	1.59	1.58	1.52
无卤阻燃片材	3.84	3.77	3.83

公司平均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总成本的 75%以上，虽然近年来公司原材料价格变动幅度较大，但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波动幅度较小，部分重要产品销售价格甚至还呈上升趋势，公司具备一定的定价能力。

(3) 能源供应及价格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的自产产品总产量及主要能源电和煤的消耗量和消耗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 度	2008 年 度
产品总产量（吨）	32,544.01	23,906.11	22,964.60
电平均单价（元/度）	0.5884	0.5630	0.5359
电消耗量（度）	61,707,920.00	45,627,307.00	45,793,864.00
电费合计（元）	36,312,004.20	25,687,513.37	24,540,752.30
与煤相关的产品总产量（吨）	21,770.99	14,979.68	13,273.15
煤平均单价（元/吨）	481.70	427.45	469.19
煤消耗量（吨）	26,347.53	18,781.83	13,261
煤炭消耗金额（元）	12,691,723.9	8,028,246.91	6,221,900.05

注：上述统计数据不含委托江苏雷华生产产品的数据。

公司最近三年用电量基本保持稳定，2010 年，电消耗量同比有所上升，主要与企业生产规模扩大有关。

公司生产用煤主要为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层（模）压制品、电工聚酯薄膜、电工塑料提供生产过程中所需的蒸汽，公司其他产品不需使用蒸汽，因此也与煤的耗用量无关。公司涉及用煤的产品 2008—2010 年的产量分别为 13,273.15 吨、14,979.68 吨和 21,770.99 吨，与用煤量趋势基本一致。

同时，结合企业电、煤的价格、采购煤炭的质量、热能转化率等特点及企业报告期内的生产情况等因素，公司产品产量与煤炭和电的消耗量相匹配。

2、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1）2010 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名称、采购内容、采购金额及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吨）	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均价 （万元/吨）	占当期总 金额比例
1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公司	聚酯切片	20,514.38	17,802.77	0.87	27.94
2	日本岩谷产业株式会社	聚丙烯树脂	4,786.00	5,476.63	1.14	8.60
3	上海嘉远拜力投资管理有	聚碳酸脂	1,789.05	3,583.71	2.00	5.63
4	博禄香港有限公司	聚丙烯树脂	2,340.00	3,035.30	1.30	4.76
5	中石油化工公司化工销售华东分公司	PTA\乙二醇	3,286.12	2,188.52	0.67	3.44
合 计			32,715.55	32,086.93		50.37

（2）2009 年度，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名称、采购内容、采购金额及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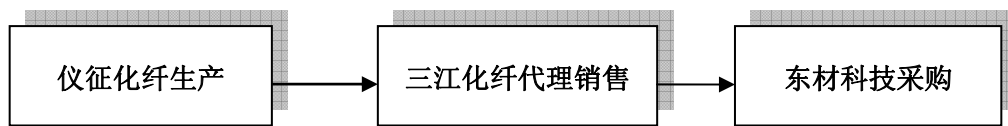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吨)	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均价 (万元/吨)	占当期总金额比例
1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公司	聚酯切片	18,005.95	14,799.27	0.82	36.74%
2	日本岩谷产业株式会社	聚丙烯树脂	3,324.50	3,770.27	1.13	9.36%
3	博禄香港有限公司	聚丙烯树脂	2,399.87	3,677.29	1.53	9.13%
4	杜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NOMEX 纸	64.43	2,372.08	36.81	5.89%
5	上海嘉远拜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聚碳酸脂	991.17	1,757.06	1.77	4.36%
合计			24,785.92	26,375.97	1.06	65.48%

①公司向“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的采购比例 2009 年以来大幅上升的原因主要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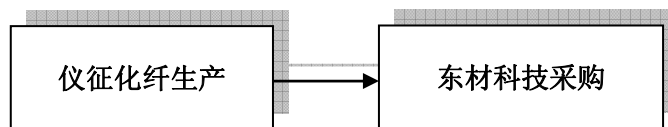
公司所购用于聚酯薄膜的主要生产原材料聚酯切片在 2009 年以前主要向江苏三江化纤工业有限公司、佛山塑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采购，因佛山塑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采购成本方面同期较中石化体系结算价高出约 100/吨，且无运费补贴等优惠措施，因此在 2009 年后逐步转向中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采购。

②公司向“江苏三江化纤有限公司”的采购比例 2009 年起大幅下降的原因主要为：

江苏三江化纤有限公司为中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代理商。公司 2009 年以前主要通过江苏三江化纤有限公司向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采购聚酯切片，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逐步扩大，聚酯切片采购量不断增加，达到并符合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直购条件，为减少采购环节，降低采购费用和采购风险，公司改为直接采购，现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基于向优质上游企业集中采购，以达向同一生产企业、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同一等级采购原材料以及减少中间环节、改善原材料价格竞争力的考虑，公司自

2009 年以来向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比例大幅上升，向江苏三江化纤工业有限公司的采购比例大幅度下降。

③公司向“博禄香港有限公司”的采购比例 2009 年起大幅下降的原因主要为：

博禄公司（Borouge PTE Limited）是由世界最大的石油天然气公司之一阿布扎比国家石油公司和总部设在奥地利的塑料供应商北欧化工共同投资成立的企业，博禄香港有限公司为其在亚太区设立的分支机构。

公司向其采购生产电工聚丙烯薄膜所用电工级聚丙烯树脂由北欧化工生产，北欧化工生产该系列电工级聚丙烯树脂的工厂位于欧洲，相对采购周期较长：自确定采购合同起，至货物到达公司平均约需 80 天的周期；此外由于欧元区生产成本高企、运距长、运费高等因素，北欧化工电工级聚丙烯树脂在亚太区的销售价格近年来处于该行业的高价位水平。

公司基于缩短采购周期、降低采购综合成本、降低独家采购风险等因素考虑，拓展了与日本岩谷产业株式会社的合作，加大了通过日本岩谷产业株式会社向日本生产企业的采购数量和金额，减少了通过博禄香港有限公司向北欧化工的采购数量和金额。因此自 2009 年以来向博禄香港有限公司的采购比例大幅降低。

（3）2008 年度，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名称、采购内容、采购金额及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吨)	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均价 (万元/吨)	占当期总 金额比例
1	博禄香港有限公司	聚丙烯树脂	5,749.42	10,122.26	1.76	22.06%
2	江苏三江化纤工业有限公司	聚酯切片	9,757.94	9,771.11	1.00	21.30%
3	佛山塑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聚酯切片	2,662.60	3,386.67	1.27	7.38%
4	日本岩谷产业株式会社	聚丙烯树脂	1,512.00	2,831.86	1.87	6.17%
5	杜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NOMEX 纸	74.00	2,383.19	32.21	5.19%
合计			19,755.96	28,495.09	1.44	62.10%

（4）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名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说明如下：

①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公司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是我国大型现代化化纤和化纤原料生产企业，主要从事生产及销售聚酯切片和涤纶纤维等产品，经营范围包括化纤及化工产品的生产及销售，原辅材料与纺织机械的生产，纺织技术开发，自产产品运输及技术服务。该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位于江苏省仪征市，控股股东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②博禄香港有限公司

博禄公司（Borouge PTE Limited）是由世界最大的石油天然气公司之一阿布扎比国家石油公司（ADNOC）和总部设在奥地利的塑料供应商北欧化工共同投资成立的企业，博禄香港有限公司为其在亚太区设立的分支机构。

③日本岩谷产业株式会社

日本岩谷产业株式会社为日本普瑞曼聚合物株式会社（日本三井化学株式会社控股的子公司，主要产品为聚丙烯和聚乙烯）的销售代理商，成立于1945年，经营范围包括能源、产业气体、机械、电子、化学品、矿产、生活用品、食品等的销售。

④上海嘉远拜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嘉远拜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主要经营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市场调研、塑料及产品、金属材料及制品、化工原料（除危险品）、橡胶制品的销售及以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东材科技通过上海嘉远拜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其子公司上海锦磁贸易有限公司采购聚碳酸酯（PC）产品，上海锦磁贸易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德国拜耳（Bayer）公司工程塑料产品在中国的代理销售，该公司目前是德国拜耳（Bayer）公司聚碳酸酯（PC）产品在国内最大的代理销售商。

⑤中石油化工公司华东分公司

中石油化工公司华东分公司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化工销售分公司的区域分公司，位于上海市，主要负责华东片区除油品以外石化产品的销售、经营、贸易和仓储等业务。

⑥杜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杜邦公司是一家以科研为基础的全球性企业生产石油化工、日用化学品、医药、涂料、农药以及各种聚合物等 1,700 个门类，20,000 多个品种。经营范围涉及军工、农业、化工、石油、煤炭等多个行业。杜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为杜邦公司设在中国的分公司，主要从事杜邦产品在中国区域的销售。

⑦江苏三江化纤工业有限公司

江苏三江化纤工业公司成立于 1989 年，该公司主营我国最大的现代化化纤和化纤原料生产基地——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聚酯切片、涤纶短纤、涤纶长丝、三维卷曲中空纤维等四大系列产品的销售，是仪化股份公司的销售代理商。

⑧佛山塑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塑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各种塑料薄膜及复合包装材料、功能性高分子新材料、塑料编织复合制品、光电材料、建筑工程与装饰材料等五大系列产品，是国内生产规模较大、品种最齐全的塑料新材料生产企业。

(5)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名供应商变动较大的原因主要为：

①境内采购供应商变动较大的原因

公司在境内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生产电工聚酯薄膜等所需的聚酯切片、聚碳酸酯等化工基础材料，公司供应商变动较大主要是基于向优质上游企业集中采购的考虑，以达到向同一生产企业、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同一等级采购原材料以及减少中间环节、降低采购费用、改善原材料价格竞争力的目的，将间接通过中间商采购改为直接向生产企业采购，并逐渐向优质上游企业集中采购。

②境外采购供应商变动较大的原因

公司在境外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生产电工聚丙烯薄膜所需的电工级聚丙烯树脂，公司供应商变动较大主要是基于降低原材料采购风险、缩短采购周期、降低采购综合成本等因素考虑，报告期内，公司拓展了日本岩谷产业株式会社作为新的聚丙烯树脂原材料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金额比例超过采购总额的 50% 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技术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不拥有权益，公司前五名客户不存在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情况。

保荐机构和会计师经核查后认为：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与报告期内的公司前5名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发行人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情况

（一）发行人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近年来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2007年—2009年，公司连续三年被绵阳市人民政府评为“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公司制定的各项安全生产制度包括：

1、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体系

（1）公司制定了企业各级人员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度”，上至总经理下至普通员工，全部签订了安全生产责任书。公司总经理对企业安全生产绩效负总责，生产副总经理作为企业管理者代表，主管公司安全生产工作，代表总经理对公司安全生产进行管理和监督，公司其他高管人员对其分管部门及工作范围的安全负责。

（2）公司设立了安全生产委员会，负责重大安全决策，在安全生产委员会领导下，安全保卫部作为独立设置的安全管理部门负责日常安全管理工作。

（3）按企业员工5‰比例，公司在安全管理部门配备了足额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公司主要领导和安全管理人员均取得了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管理上岗资格证书。

2、安全生产制度体系

公司建立了生产安全、消防、危险化学品管理、安全作业管理等46个安全管理制度和规定，形成了完整的安全管理制度体系；建立了覆盖生产全部工序的270余个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建立了107个岗位安全教育标准；建立了全公司各个岗位的劳动防护用品发放标准等。

3、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

公司对危险化学品生产和经营的各个环节实施管理和监督，定期委托有资质的中介单位进行了安全评价、评审，并通过有效的硬件改造，使公司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的各重要危险源均得到了有效的监督和控制。2009年，公司通过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标准化二级企业评审。

4、安全生产措施

(1) 员工培训管理

公司重视员工安全培训，对新、转岗员工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并经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在上岗初期执行安全监护“一对一”管理制度；公司对职工的安全教育内容和考核已经实现了标准化和常态化；特种作业人员、特殊工种全部由绵阳市劳动局进行培训，持证上岗。

(2) 建设项目管理

公司重视建设项目安全管理工作，聘请有资质的专业机构对新建项目和技改项目进行安全预评价，在建设过程中始终贯彻安全“三同时”原则，使安全工作从本质上得到保证。

(3) 生产安全措施

公司认真执行职业安全计划、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资金保障计划管理。2004年公司通过OHSAS 18001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公司已形成“以人为本、安全为先”的安全理念；公司重视安全投入，2005年以来，仅劳动防护、职业健康安全的技术措施、安全教育三项投入，每年平均达到110余万元。2008年“5.12地震”，公司更是加大了隐患治理力度，成为绵阳市最早恢复生产的企业之一。

(4) 消防应急措施

本公司在安全保卫部设立专职消防队，配备了消防车等应急设施、设备和专职消防监督员、警消战斗员，并在生产各部位配备了足量的消防器材；公司各生产部门建立了突发事件的应急小队，随时处理火灾等突发事件；公司编制有综合、单项和局部消防三级应急预案，并定期进行演练；公司为各部门配备了应急药箱和常用的应急药品；每年按照防雷、防静电要求定期对建筑和生产设施进行专项监测。

绵阳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分别于2010年7月、2011年1月出具《关于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复函》，主要内容为：

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1 年 1 月，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没有因违反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被处罚的情形。

（二）发行人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非常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制定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其它相关要求；预防控制工伤事故、职业病的发生，减少环境污染；减少废物排出量，提高再利用率，实现零排工厂；持续改进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绩效；教育培训员工，提高其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意识和技能；重视员工、社区等相关方的愿望要求。”的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从源头控制、生产全过程控制和末端治理控制系统做好环保和安全工作。

公司自成立以来，从未出现过重大环境污染事故。2009年2月，公司通过“四川省环境友好企业”验收，成为四川省内仅有的两家环境友好企业之一。

公司环境保护的主要措施说明如下：

1、机构设置

为保证环保工作与经济发展同步，公司的生产保障部作为环保管理部门，由分管生产的副总经理主抓环保工作，生产保障部部长总体负责，并配备专职环保人员12人。

2、强化环境管理，严格管理制度

（1）建立科学的环境管理体系

公司自愿采用ISO14001、OHSAS18001标准，在公司原有的管理基础上，建立起一套系统化、文件化的环境管理体系并通过了认证，使公司环境管理工作从过去的管理结果向管理因素转变，从传统的末端治理到实施污染源头控制，强调以预防为主，做到防患于未然。

（2）制定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编制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废水控制规定》、《废气污染控制规定》、《噪声管理规定》、《废弃物管理规定》、《辐射工作安全防护管理规定》等管理文件，通过规范化的文件管理，使公司环保工作得以顺利进行。

（3）建立定期监测和巡查制度。

为了确保体系的有效运行，并对公司环境表现进行监控，公司每年都请法定（具有相关资质的）监测部门，对公司生产作业场所职业危害因素、厂界噪声、废水、废气等污染物进行一次监测。公司环境监测人员每天对总排放口水质进行监测，发现异常立即采取措施加以解决，保证外排废水达标排放。环保人员每日对公司区域环境进行巡查，发现有污染事故隐患的部门，立即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执行，把污染事故消灭在发生之前。

（4）宣传教育和培训

公司对新上岗的员工要经过相关培训，合格后才能上岗，并通过在职培训强化其工作技能、提高质量意识、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意识。

（5）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

公司在进行每一个新建、改建、扩建技术改造项目时，都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建设前填写《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申报表》，经省、市环保主管部门监测、评价、审查合格后，方开始动工兴建，使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并通过环保主管部门的竣工验收。在建设过程中，公司环保人员对有可能产生污染的部位随时进行检查，以防止对环境产生污染。

（6）依法申领排污许可证，足额缴纳排污费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按要求填报《排放污染物申报登记统计表（试行）》，并依法申领了《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辐射安全许可证》。按照国家法律规定，按时足额向环保部门缴纳总量排污费。

3、优化产品结构，推行清洁生产

为了保护环境，减少污染，提高产品的技术水平，公司先后从日本、德国、英国和奥地利等发达国家引进了电工聚丙烯薄膜、电工聚酯薄膜等9条生产线及其先进技术，以上引进项目采用无污染的清洁生产工艺，生产清洁产品，生产作业场所环境干净整洁，实现了清洁生产。

4、积极治理“三废”，防止环境污染

针对目前主要产品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三废”污染，公司采取了严格的治理措施，治理后均能达到相关环保标准的要求，主要措施说明如下：

（1）废水的治理

公司的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II类污染物一级排放标准。目前，公司按照“清污分流”的原则，将生产、生活废水分别通过厂区污水管网及有毒废水管网排往公司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处理工艺见下图），达标后排放。公司污水排污口建设规范，COD在线监控系统与省市环保部门联网。

（2）废气的治理

公司的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公司废气分为燃煤锅炉废气和生产工艺废气两大类，均为有组织排放。

目前，公司燃煤锅炉废气治理采用自行设计加工的水封系统，除尘效果达到95%以上，使燃煤锅炉烟尘、二氧化硫排放浓度远低于《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国家排放标准。

公司的生产工艺废气主要是漆包线漆生产工艺废气，其主要污染因子是二甲苯和酚类二种有机物。污染物主要是在缩聚工艺抽真空时产生，治理主要通过洗气塔洗脱处理后排放（洗脱废水进入污水站处理后排放）。

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的国家排放标准。

（3）废弃物的管理

公司的废弃物分为：一般性废弃物和危险性废弃物。公司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将固废定点堆放、收集，分类处置，大量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对于一般性废弃物，如办公废纸、废纸管、废弃包装箱等可回收废弃物，全部分类后出售，实现了资源的再利用。危险废弃物交有《四川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交换回收。

5、环保支出情况

（1）公司最近三年主要的环保支出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度	项目	投资额（万元）
2010年	污染源在线监控	1.43
	污水处理	62.25
	工业垃圾处理	12.77
	危险废弃物处置	3.90
	其他（废水、废气、厂界环境噪声、放射源监测费）	1.00
2009年	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技术改造	40
	污染源在线监控	4.2

	污水处理	69.11
	工业垃圾处理	10.29
	其他	1.09
2008年	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技术改造	100
	中水回用	3.2
	污水处理	48.74
	工业垃圾处理	9.31
合 计		349.42

(2) 公司最近三年的排污费缴纳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份	排污种类	缴纳排污费(万元)
2010	废水、废气	49.83
2009	废水、废气	34.97
2008	废水、废气	35.52
合 计		120.32

6、相关环保批文说明

四川省环保厅于2009年2月和2010年3月分别出具《关于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环境保护情况的函》(川环函【2009】130号)、《关于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环境保护情况的函》(川环函【2010】215号), 确认东材科技环境保护符合环保政策各项要求。

六、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 主要固定资产

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章 财务会计信息之六(三)、最近一期末主要固定资产类别、原价、净值”。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商标

发行人拥有的商标如下表所示:

商标	商标权人	注册号	注册地	商标使用范围	取得方式	有效期

	发行人	200305	中国	浸渍漆、硅钢片漆、防电晕漆、树脂漆、漆包线漆、醇酸复盖漆	转让	2003.10.30 至 2013.10.29
	发行人	183130	中国	云母绝缘材料、其他绝缘材料	转让	2003.07.05 至 2013.07.04
	发行人	1290036	中国	绝缘材料、绝缘漆、未加工或部分加工云母	转让	2009.07.07 至 2019.07.06
东材科技	发行人	6044568	中国	酚醛树脂；合成树脂塑料；硅塑料；模塑料；有机硅塑料；离子交换树脂；未加工的环氧树脂；聚氨酯；固化剂；工业用粘合剂。	申请	2010.01.28 至 2020.01.27
东材科技	发行人	6044569	中国	绝缘材料；绝缘毡；绝缘纸；绝缘清漆；未加工或部分加工云母；电介质（绝缘体）	申请	2010.01.14 至 2020.01.13
	发行人	01330795	台湾	绝缘漆；封装用绝缘胶；防爆隔热膜；工业用电器绝缘胶带；工业用电器绝缘胶布；绝缘胶带；工业用胶膜；防刮保护膜；云母；未加工或半加工的云母；塑胶粉；聚丙烯塑胶；非包装用塑胶膜；绝缘油；电缆线用绝缘体；绝缘子；绝缘玻璃棉；绝缘玻璃纤维；电木板；纺织材料制软管	申请	2008.10.1 至 2018.9.30
	发行人	Kor292282	泰国	合成树脂（半成品）；绝缘材料；电介质（绝缘体）；绝缘毡；绝缘纸；绝缘纤维织物；绝缘漆；未加工或部分加工云母；铁路轨道绝缘物。	申请	2008.1.31 至 2018.1.30

发行人拥有的上述注册地在中国的“东方”牌商标原为东方绝缘材料厂于1983年10月30日取得,有效期至1993年10月29日,后经续展有效期延至2003年10月29日。1998年4月7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商标局核准变更商标注册人为东材股份。2003年6月5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核准该商标续展注册,有效期至2013年10月29日。2007年3月14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核准该商标转让给东材集团。2008年6月25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核准该商标注册人名义变更为发行人。2008年11月5日,绵阳市国资委以《绵阳市国资委关于确认“东方”牌商标完全所有权的批复》(绵国资产【2008】69号),确认发行人为“东方”牌商标的所有权人,可依法行使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完整权利。

发行人于2008年8月根据《商标国际注册马德里协定有关议定书》的规定,在马德里联盟成员国间进行商标注册申请。目前已经成功在马德里联盟成员国及我国台湾、泰国等地区和国家成功申请注册商标。商标使用范围为云母绝缘材料;绝缘材料。

2、专利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贯注重对技术研发和科研人才的培养,经过多年开拓和积累,目前公司拥有多项发明专利。

(1)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专利技术如下表所示:

序号	发明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授权公告日	保护期限	专利权人	专利权取得方式
1	高云母含量多胶桐马环氧玻璃粉云母带	ZL00112731.4	2004.08.25	20年	东材股份	申请
2	一种纳米改性耐电晕漆包线漆的制备方法	ZL200310111189.3	2006.2.8	20年	东材股份	申请
3	一种轮胎橡胶脱模用聚酯薄膜的制备方法	ZL200310104140.5	2005.12.28	20年	东材股份	申请
4	一种含Ti—O—Ti结构的钛酸酯复合物的制备方法	ZL200410040039.2	2006.06.28	20年	发行人	东材股份转让

5	一种氧杂磷菲阻燃剂中间体 2-(2'-羟基苯基)苯基磷酸的合成方法	ZL200410081672.6	2007.4.11	20 年	发行人	东材股份 转让
6	一种高玻璃化转变温度无卤阻燃玻璃布层压板的制备方法	ZL200510138201.9	2009.7.29	20 年	发行人	申请
7	一种含硼苯并恶嗪树脂的制备方法	ZL 200510138202.3	2010.1.13	20 年	发行人	申请
8	一种无卤阻燃含磷化合物的制备方法	ZL200610021495.1	2009.4.1	20 年	发行人	申请
9	一种高介电常数低介电损耗绝缘树脂的制造方法	ZL200610021494.7	2008.10.8	20 年	发行人	申请
10	一种电工专用芳烷基酚树脂胶粘剂溶液的制备方法	ZL03135902.7	2005.09.21	20 年	东材绝缘 技术	东方绝缘 制品公司 转让
11	一种透明亚光聚酯薄膜的制造方法	ZL200810044519.4	2010.06.23	20 年	发行人	申请
12	多溴苯氧基取代的均三嗪阻燃性化合物的制备方法	ZL200710049272.0	2010.10.06	20 年	发行人	申请
13	一种聚苯胺抗静电油墨的原位制备方法	ZL200810046210.9	2010.11.03	20 年	发行人	申请
14	一种 2,4,6-三溴苯酚的制备方法	ZL200710051049.X	2010.11.17	20 年	发行人	申请

(2)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技术如下表所示:

序号	申请发明专利的名称	申请人	申请号	申请日期	备注
1	可增稠双环戊二烯型不饱和聚酯树脂的制备方法	发行人	200710051048.5	2007.12.24	公开日 2008.07.30 实审阶段
2	丙烯酸酯与不饱和季铵盐无规共聚抗静电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行人	200810045443.7	2008.06.29	公开日 2009.01.28 实审阶段
3	一种含均三嗪结构氧杂磷菲阻燃性化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用	发行人	200810046212.8	2008.09.29	公开日 2009.03.04 实审阶段

	途				
4	双环戊二烯改性不饱和聚酯树脂玻璃纤维增强模塑料组合物	发行人	200910058017.1	2009.01.01	公开日 2009.06.17 实审阶段
5	一种磷系无卤阻燃共聚聚酯的制备方法	发行人	200910058655.3	2009.03.17	公开日 2009.08.19 实审阶段
6	六氯环三磷腈的催化合成方法	发行人	200910059840.4	2009.06.26	公开日 2009.12.16 实审阶段
7	磷钨杂多酸季铵盐催化制备二氧化双环戊二烯的方法	发行人	200910216170.2	2009.11.06	初审阶段
8	乳液法催化制备二氧化双环戊二烯的方法	发行人	200910216171.7	2009.11.06	初审阶段
9	一种耐高温电工柔软复合材料及其制造方法	东材绝缘技术	200910263593.X	2009.12.25	初审阶段
10	太阳能电池背板膜用聚酯薄膜的制造方法	发行人	201010177281.X	2010.05.19	初审阶段
11	电容器用超薄型双向拉伸聚丙烯粗化薄膜的制造方法	发行人	201010195526.1	2010.06.09	初审阶段
12	电容薄膜宽度可调式电弱点测试装置	发行人	201020219900.2	2010.06.09	已取得授予实用新型专利权通知书
13	阻燃剂六苯氧基环三磷腈的合成方法	发行人	201010501935.X	2010.09.29	初审阶段

3、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章“财务会计信息之六主要资产”。

(三) 允许他人使用的资产

1、专利

2009年9月5日，发行人与广州高金签署了“一种环氧玻璃钢复合材料制造用脱模剂的制备方法”和“一种电工专用芳烷基酚树脂胶粘剂溶液的制备方法”专利授权使用合同，授权方式为独占实施许可，合同履行期限为2009年9月5日—2014年9月5日。发行人授权广州高金使用该两项专利技术的原因有：

(1) 上述授权使用的“一种电工专用芳烷基酚树脂胶粘剂溶液的制备方法”专利为公司于2003年9月申请，由于该专利技术使绝缘产品生产在固化过程中

容易施放出少量低分子，复合成的材料结构致密性差。目前，该专利已被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申请的另一项专利“一种含硼苯并恶嗪树脂的制备方法”代替。而新技术在固化的过程中不会释放出低分子，合成的材料结构致密性好。因此，该专利已在公司停止使用。

(2) 上述授权使用的“一种环氧玻璃钢复合材料制造用脱模剂的制备方法”专利为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 26 日申请，由于企业在利用此技术生产脱模剂时成本较高，而且脱模剂中如果含有少量杂质，会导致层压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同时在人工涂抹脱模剂时经常出现涂抹不均，导致层压产品外观出现油污现象。因此公司于 2008 年 7 月，开始用低端聚酯薄膜代替脱模剂。代替脱模剂使用的聚酯薄膜可以重复使用多次，可有效地降低生产成本。聚酯薄膜的替代使用，完全解决使用脱模剂出现的质量、外观问题。

虽然该两项专利技术已在公司停止使用，但该两项专利技术仍处于专利保护期内，在其他领域仍具有一定的使用价值，可继续为公司创造一定的经济效益。公司经过与广州高金的协商，拟按照 5 年 56 万元的价格授权广州高金使用，广州高金拟用于生产玻璃钢复合材料。

根据双方 2009 年 12 月签署的协议，目前，公司已终止该两项专利技术的授权使用。

2010 年 7 月，控股子公司东材股份与广州高金集团签订《专利权转让合同》，将东材股份拥有的“一种环氧玻璃钢复合材料制造用脱模剂的制备方法”专利（专利号：ZL200310104139.2）转让给广州高金集团，合同约定转让费为人民币 40 万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经完成上述技术全部转让手续。

2、商标

绵阳东方特种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原系发行人的子公司。因历史原因，特塑公司一直在使用“东方”牌商标。2010 年 4 月 1 日，发行人与特塑公司签署停用“东方”牌商标协议。协议中除规定特塑公司支付给发行人 45 万元使用费外，还承诺从签署日后停止使用。关于发行人“东方”牌商标占用终止及补偿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章“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二）最近三年关联交易”。

七、特许经营、境外经营的情况

（一）安全生产许可证

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东材股份、东漆公司均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许可证说明如下：

- 1、发行人《安全生产许可证》，登记编号为：（川）WH 安许证字【2010】0059号，有效期至2013年3月29日。
- 2、东材股份《安全生产许可证》，登记编号为：（川）WH 安许证字【2008】0059-1号，有效期至2011年5月29日。
- 3、东漆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登记编号为：（川）WH 安许证字【2008】0059-2号，有效期至2011年5月29日。

（二）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东材股份、东漆公司均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证说明如下：

- 1、发行人《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登记编号为：川绵安经（乙）字【2010】000020号，有效期至2013年3月25日。
- 2、东材股份《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登记编号为：川绵安经（乙）字【2009】000042，有效期至2012年11月25日。
- 3、东漆公司《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登记编号为：川绵安经（乙）字【2009】000043，有效期至2012年11月25日。

（三）进出口权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东材股份具有对外贸易进出口权，说明如下：

- 1、东材股份《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进出口企业代码为5100205403591。
- 2、东材股份《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有效期至2011年6月24日，海关注册登记编码为5107913000。

截止本招股书签署之日，公司没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进行经营，亦不拥有境外资产。

八、发行人主要技术的基本情况

（一）东材科技的主要技术及使用情况

编号	名称	技术使用情况
1	国家863项目“特种聚酯薄膜工程化研究”	已应用于印刷电路用聚酯薄膜、阻燃聚酯薄膜（VTM-2）、压缩机专用聚酯薄膜和行输出变压器专用聚酯薄膜等批量生产
2	电容器专用聚丙烯薄膜易浸型单双面薄膜粗化加工工艺技术	已应用于易浸型单双面粗化电容器专用聚丙烯薄膜批量生产
3	特种聚酯薄膜专用树脂合成及其改性技术	已应用于无卤阻燃聚酯薄膜、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压缩机专用聚酯薄膜、无卤阻燃聚酯流延片材等批量生产
4	超厚型电工聚酯薄膜的加工工艺技术	已应用于超厚型电工聚酯薄膜批量生产
5	F级DMD柔软复合材料生产技术	已应用于F级DMD柔软复合材料批量生产
6	厚型环氧桐马玻璃布粉云母带生产技术	已应用于厚型环氧桐马玻璃布粉云母带批量生产
7	桐油酸酐苯基马来酰亚胺合成技术	已应用于多胶云母带批量生产
8	双马来酰亚胺树脂合成技术	已应用于耐高温（H级、C级）聚酰亚胺层模压复合材料批量生产
9	苯并噁嗪单体合成技术及复合材料生产技术	已应用于无卤阻燃树脂D125及无卤阻燃层模压、耐高温（F级、H级）层模压、高强度层模压等复合材料批量生产
10	无卤高效阻燃共聚聚酯的合成技术	已应用于无卤高效阻燃聚酯树脂、无卤阻燃（V2—V0级）聚酯薄膜、无卤阻燃（V2—V0级）聚酯流延片材等产品的批量生产
11	快固化高强度多胶粉云母带生产技术	已应用于快固化高强度多胶粉云母带小批量生产
12	单面补强多胶云母带生产技术	已应用于高云母含量多胶云母带小批量生产
13	无卤阻燃聚酯流延片材生产及配方技术	已应用于无卤阻燃聚酯流延片材批量生产

（二）正在从事的研究和开发项目

公司目前正在从事的研究和开发项目情况如下：

1、新型无卤阻燃共聚聚酯

新型无卤阻燃共聚聚酯切片可用于制膜、纺丝等领域，其无论在性能、健康安全 and 环境保护等方面，都具有其他各种阻燃聚酯无法比拟的优点，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十分可观。本公司在成功开发出薄膜级无卤阻燃共聚聚酯的基础上，又立项开发纤维级无卤阻燃共聚聚酯，其目标市场为无卤阻燃电工非织布、无卤阻燃工业丝、无卤阻燃地毯及各种纺织品等广阔领域。目前所研制的产品已提供给用户进行纺丝，产品完全能满足长丝及短纤的纺丝工艺要求，所织造的军用帐篷送国家阻燃测试中心进行测试，达到了国家阻燃织物的最高阻燃级别—阻燃 I 级，且质量稳定，该项产品技术填补了国内空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该项目目前处于扩试阶段和客户试用阶段。

2、电容器用超薄型聚丙烯薄膜

为了适应电容器小型化高容量的要求，电容器制造厂使用的电容器用膜有向超薄型化方向发展的趋势，电容器用超薄型聚丙烯薄膜是根据市场需要和为公司在未来市场上取得强大的竞争能力而实施的研制项目，符合未来电容器用膜的发展方向，可满足电容器小型化、高容量化的要求。该项目目前处于扩试阶段和客户试用阶段。

3、高性能低成本苯并噁嗪树脂及其系列复合材料开发

高性能低成本苯并噁嗪树脂及其复合材料是一种重要的树脂材料，广泛应用于制造耐高压、耐高温的无卤阻燃层模压复合材料和高性能无卤阻燃覆铜板，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它是直流输电设备用高可靠性绝缘材料和覆铜板行业无卤无铅无磷化的关键材料，高性能苯并噁嗪树脂及其复合材料的生产应用将会推动超高压、特高压直流输电用绝缘材料和覆铜板向高耐压、耐高温、无卤阻燃的方向发展，同时其较低的成本对市场竞争也将起到积极的作用。本公司通过自主创新已研发出系列高性能低成本苯并噁嗪树脂及其复合材料产品，其中与需求方合作开发的高耐压、耐漏电、无卤阻燃层模压材料目前已在±500千伏德宝直流输电线路挂网试运行，模压大尺寸绝缘槽钢已试制出产品供需方试用，树脂中试及批量

产品已通过国内著名覆铜板企业试用，均打破了跨国公司在以上领域的垄断。该项目目前处于批量扩试生产和推广应用阶段。

4、单面补强多胶主绝缘材料开发

国内大电机行业主绝缘材料产品主要为多胶粉云母带，由于胶粘剂和工装工艺技术发展的局限，半个世纪来一直停滞在双面补强方式，本项目研究采用单面补强的多胶云母带，首次在多胶体系实现单面补强技术，提高了多胶体系主绝缘材料云母含量，达到提高大型、超大型发电机组的主绝缘材料整体性能，大幅度提高了云母主绝缘结构的电气机械性能。该项目现处于客户试用阶段。

5、快固化粉云母主绝缘材料

快固化粉云母主绝缘材料是高压电动机定子VPI混包（云母/玻璃布、云母/薄膜）绝缘结构需用云母带材料的新型简化替代材料。该类材料的使用可改变以前的混合材料包扎为单一材料包扎，不仅满足了电机的基本结构性能要求，而且可简化包扎过程，缩短电机制造工序时间。本公司开发了B级、F级快固化粉云母绝缘材料，该项目目前处于客户试用阶段。

6、新型高效环保磷腈阻燃剂

对环境友好的磷腈阻燃剂是目前无卤阻燃研究的热点之一，其阻燃性、耐热性及耐水解性优异，与高分子材料相容性好，适用于热固性或热塑性材料阻燃，可显著改善材料综合性能，满足在电子、电气领域的复杂、严格要求，广泛应用于绝缘层压制品、薄膜制品、覆铜板等领域，但迄今为止国内尚未有磷腈阻燃剂工业产品面世，市场上仅有的磷腈阻燃剂产品全部都掌握在日本、美国几家大公司手中，价格高昂难以为更多领域接受。本项目的实施将填补国内空白。目前本项目包括工程化等关键技术已为公司独家突破，该项目产品正处于客户试用阶段。

7、新型 N-P 协同无卤阻燃苯并噁嗪/环氧树脂合成技术研究及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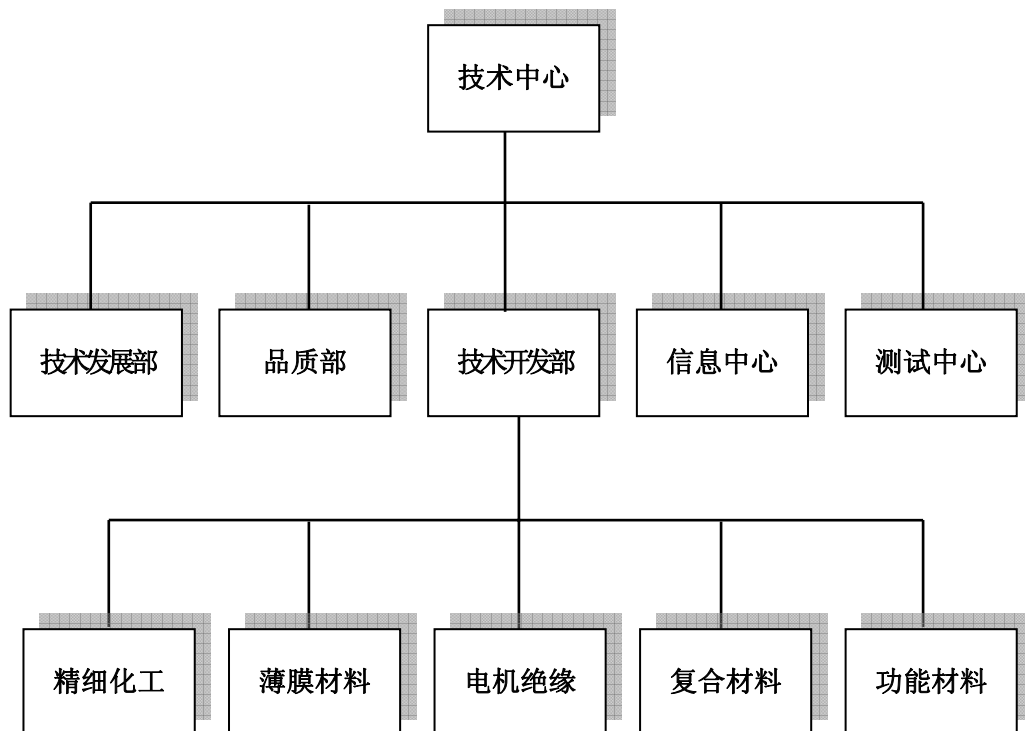
本项目通过特定分子设计合成系列高效、低成本、高性能的 N-P 协同反应型或添加型无卤阻燃苯并噁嗪/环氧树脂，为我国绝缘材料、电子灌封树脂行业提供无卤阻燃技术及产品的解决方案。所研发的系列产品具有无卤阻燃、低发烟率特点，解决国内 155 级、180 级绝缘层、模压制品存在的价格过高、热态机械强度保持率较低的问题，提高国内绝缘材料及其复合材料产品的水平，降低大型发

电机制造和电子元器件的灌封成本。该项目已经取得了小试的成功，正处于放大试验和客户试用阶段。

（三）研究开发情况

1、研究开发部门的设置和研究人员的构成

本公司技术中心下设技术开发部、技术发展部、信息中心、测试中心和品质部。技术开发部是公司研发机构的核心，下设薄膜材料、电机绝缘材料、复合材料、精细化工和功能材料等五个专业开发部，各专业开发部又设置了相关的专业研究室。公司现有科研人员168人，其中博士5人，硕士27人，高级工程师38人，工程师86人；科研人员能力水平及所占比例在同行业中位列前茅，人才优势明显。截止目前，技术中心直接从事产品研发的技术人员有65人，主要研发技术人员大部分有10年以上的工作经验。技术中心构架如下图所示：



2、技术研发方向

结合公司发展方向和市场需求，新产品研发以新型绝缘材料、精细化工材料和新型高分子材料为主要方向。重点开发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方向的新产品，如国家重大装备领域需要的绝缘材料，太阳能、风能、核能等新能源产业使用的绝缘

材料，屏板显示领域需要的新型无卤阻燃薄膜和片材，特种耐高温绝缘材料以及无卤阻燃功能高分子材料和精细化工材料等。

3、技术创新和激励机制

为保持在行业中的技术优势，公司形成了良好的研发体制和激励制度：

(1) 通过自主开发、合作开发等形式，培育一批技术含量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良好、竞争力强的产品，择优转化，形成调研→开发→转化→储备的研发体制；

(2) 建立合理的决策机制，保证决策的科学性。在重大建设项目和科技项目的决策者中，不仅有技术专家，还包括市场研究、成本核算、生产管理以及营销等各部门的专业人员，形成科学合理的决策组织结构和机制；

(3) 公司通过建立有效的人才激励机制，积极营造有利于技术人员发展的工作环境，从社会保障制度、奖励、工资、福利、发展前景、企业文化和经营理念等各方面努力创造条件，对公司吸引、培养和留住人才起到了较好作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核心研发人员、管理人员保持稳定，未发生因人才流失使公司产品、市场、技术等方面蒙受损失的情况。

4、研发费用的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研发费用投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018,686,376.50	682,653,654.27	709,579,459.91
研发费用（元）	35,047,487.42	23,080,216.44	14,198,027.4
研发费用占销售收入比例	3.44%	3.38%	2%

九、主要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标准

为确保公司的产品和服务质量，公司从行业和自身实际出发，不断建立和完善质量控制体系的各种规范性文件，建立了一套全员参与的质量管理体系。1997年12月通过了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于2000年、2009年先后通过了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ISO9001：2000、ISO9001：2008 版的换版认证。公司测量管理体系通过了 GB/T 19022 idt ISO10012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用户满意为标准”为质量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进行质量控制，向客户提供符合相应产品质量标准和订货协议的产品。公司现有产品技术标准覆盖率为 100%，主导产品执行 IEC 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执行企业标准的产品是在采用 IEC 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高了多项指标水平或增加了符合用户需求的项目。

公司先后主持或参与制定了 49 项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2003 年—2005 年，公司参与了国家重大专项“重要技术标准研究”地方试点，自主起草了具有自主核心技术的《薄膜开关用聚酯薄膜》（GB/Z21212-2007）、《行输出变压器用聚酯薄膜》（GB/Z21214-2007）、《改性二苯醚玻璃布层压板》（GB/Z21215-2007）、《F 级无卤阻燃高强度玻璃布层压板》（GB/Z21213-2007）、《耐电晕漆包线漆》（GB/T24122-2009）五项国家标准。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文件结构包括：质量手册、程序文件、管理标准和作业指导文件、记录和表单四个层次。

公司质量管理标准的相关程序包括：

序号	程序文件名称
1	文件控制程序
2	记录控制程序
3	方针、目标管理程序
4	管理评审控制程序
5	人力资源控制程序
6	设备控制程序
7	顾客要求的识别、评审与沟通过程
8	产品研制和开发策划控制程序
9	产品研制和开发控制程序
10	采购控制程序
11	供方评定控制程序
12	生产运作控制程序
13	产品标识和可追溯性程序
14	料防护控制程序
15	测量和监视装置控制程序

16	顾客满意度测评程序
17	内部审核控制程序
18	检验控制程序
19	不合格品控制程序
20	数据分析控制程序
21	纠正和预防措施控制程序
22	顾客财产控制程序

（二）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设立品质部作为专职的质量管理部门，由品质部部长总体负责，并由分管质量工作的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副主任领导，配备了国家注册质量工程师负责公司的质量管理工作。

公司按照 ISO9001 标准建立质量体系，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GB/T 19022-2003《测量管理体系 测量过程和测量设备的要求》建立了计量体系，并于 2007 年通过了中启计量认证中心四川分中心 AAA 级测量体系认证。

公司确立了“科学管理、精益制造、持续创新、顾客满意”的质量方针，围绕质量方针，公司制定了质量目标，并将质量目标分解落实到各部门。严格执行 ISO9001 质量体系文件，按质量体系控制文件、管理标准的要求，从原料控制、过程控制和结果监督全面控制产品质量，同时加强内部审核及管理评审等工作，定期走访和收集顾客意见（信息），并对用户的质量信息及时采取改进措施。

为了不断的提高体系运行的有效性，提高企业的绩效，2006 年公司开始引入 GB/T19582《卓越绩效评价准则》，通过综合的绩效管理，提高公司的整体绩效和能力，为顾客和相关方创造价值，并使公司持续获得成功。

1、产品研制和开发过程的控制

为了保证产品技术的可行性和质量的可靠性，公司制定并实施了《产品研制和开发控制程序》。从产品的立项、研制开发的输入、试验过程控制、研制开发的输出、研制开发的评审、验证、确认、接口管理和试生产评审等各环节都做出了详细的规定。由于公司重视设计和开发确认工作，近几年所开发的产品，从工艺技术、工程化水平到产品性能都取得较好的效果，并且在某些品种上取得重大创新和改进。

2、采购过程的控制

为了确保采购质量的不断提高，公司对整个采购过程做了严格的规定，制定并实施了《采购控制程序》和《供方评定控制程序》。

原材料技术标准由品质部、技术开发部和制造部共同制定，采购物料部按此要求向社会广泛寻求供方、编制采购计划。品质部组织相关部门对供方的产品质量、生产能力、安全管理、环保措施、企业资信等综合情况进行调查，根据调查情况对同类产品供方进行评定，择优选定合格供方实施采购。采购产品必须进行进货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入库和领用手续。每年对合格供方的业绩情况进行评定，并规定了可继续作为合格供方的条件，达不到条件者取消资格，需调查和评定新的供方。

3、产品生产过程的控制

本着“预先控制、超前预测”的原则，针对各主要产品工艺流程特点，根据公司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的要求，制定并完善了各种产品的工艺过程控制文件，明确工艺过程参数和产品特性，识别关键工序和特殊工序，对特殊的工序、设备、人员进行鉴定，确保满足规定要求。同时，应用先进的质量控制手段，如：5S 管理、统计过程控制、测量系统分析等，从原材料的进厂、中间过程控制、到产品出厂检验，做到层层把关。公司始终坚持“不合格原料不得使用”、“不合格半成品不得进入下道工序”、“不合格产品不得出厂”的“三不”原则，保障了产品质量。

4、检验过程控制

在质量检验中，公司实行“三检制”，建立了独立的检验机构，根据产品特点的不同，制定了产品检验文件，严格按照《检验控制程序》实施检验。公司配置了高电压击穿试验装置、西林电桥、耐电弧试验仪、漏电起痕试验仪、电晕脉冲试验仪、电子万能材料试验机、气相色谱、液相色谱、红外光谱、DSC 热分析仪等先进的试验仪器，对原材料进行进厂检验，对产品进行过程和最终检验，确保检验过程处于受控状态。

5、不合格品的控制

为了防止不合格品的混淆使用，公司对不合格品的控制作了相应规定。不合格品的处理流程为：标识→记录→隔离→评审→处置。经检验判定为不合格的产品，质检监督责任部门做好标识，质检部门对不合格品的批号、数量、岗位名称

等做好记录，责任部门做好隔离工作，把不合格品移至规定的区域；质检部门组织责任部门、技术部门等对不合格品进行评审，分析不合格品原因，制定纠正措施。不合格品的处置分为返工、返修、改制、降级、让步、拒收和报废等七种形式，处理后的不合格品必须重新检验。

6、产品售后服务过程的质量控制

公司严格执行《顾客技术服务工作制度》，定期对用户进行走访和服务咨询，广泛收集用户信息、市场供求信息及相关行业信息，及时研究顾客的需求、潜在期望及特别意愿，做好售前、售后服务工作。

（三）产品质量纠纷情况

公司品质部设立客户服务专职人员，负责受理顾客投诉，若出现产品质量投诉，公司本着“以客户为关注焦点”的态度及时与顾客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由于公司较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及对每一过程均严格按技术标准实施，迄今为止，本公司未出现因违反有关产品及服务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况，也未因质量问题与客户发生过重大纠纷。公司产品质量稳定可靠，依法经营，守法履约，最近三年来不存在因产品的质量而引起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导致的纠纷。

绵阳质量技术监督局分别于2010年4月、2011年1月出具《关于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情况的复函》，主要内容为：自2007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月，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产品符合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没有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的情形。

十、发行人名称冠以“科技”字样的依据

发行人名称冠以“科技”字样的依据说明如下：

1、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根本动力来源于产品和技术的自主创新，公司长期致力于创新平台的建设和科研队伍的培养，不断完善创新激励机制，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的市场核心竞争力。公司拥有发明专利多项，目前仍有效的有11项，并参与制定49项国家和行业产品技术标准。

2、2002年12月23日，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以【2002】第108号文认定发行人技术中心为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3、2003年12月26日，国家人事部以国人部发【2003】74号文批准发行人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4、2006年8月22日，经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经济委员会、四川省财政厅等七部门以川科政【2006】4号联合认定发行人为“四川省建设创新型企业试点企业”。

5、2007年4月13日，由科技部以国科发计字【2007】176号文批准发行人组建国家绝缘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6、2008年12月22日，经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以川高企【2008】3号文认定发行人为高新技术企业。

7、2009年12月3日，国家知识产权局以国知发管字【2009】236号批准发行人为全国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试点单位。

基于上述理由，发行人认为公司名称冠以“科技”字样符合有关政策的规定。

第七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情况

(一)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与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凤翔、冼燃、戴耀花、李学银四名自然人，四人于 2008 年 8 月 8 日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四人除对广州高金持股外，其中冼燃、戴耀花还分别持有毅昌投资 42.90%、0.90%的股权，冼燃持有毅昌科技 3.95%股权；除此之外，实际控制人未在其他企业直接持股。目前，毅昌投资主要从事项目投资及投资咨询等业务，毅昌科技主要从事电视机外观结构件的设计、生产和销售，与本公司均不存在同业竞争。

2、控股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止本招股书签署之日，广州高金持有公司 11,621.88 万股，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51.00%，为公司控股股东。

广州高金目前主要事实业投资、资产管理业务等，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广州高金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出资比例(%)	经营范围
广州维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79.00%	研究、开发通信设备、通信终端产品、电子产品、电子计算机配件、集成电路。通信软件开发、销售。
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	60.00%	生产、加工塑料产品、金属制品，销售本企业产品（涉证产品除外）。
广州金悦塑业有限公司	71.43%	塑料、化工、电器、建材新产品的开发、研究、技术服务。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环保技术产品、模具及配件、金属材料的研究、开发、技术服务（国家专营专控项目除外）。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99%	研究、开发、加工、制造、汽车零件、家用电器、注塑模具、冲压模具。汽车技术设计。电子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广州高金科技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为科技创业型企业提供项目投资策划；以自有资金对外进行投资（法律法规禁止投资项目除外）；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翻译服务；电脑打字、录入、核对、打印服务；电脑排版、装订服务、复印、传真、电话服务；物业管理
青岛恒佳塑业有限公司	毅昌科技持股 75.00%	工程塑料制品及其模具、配件的加工、制作；电视机整机制造；货物进出口。
无锡金悦科技有限公司	毅昌科技持股 75.00%	开发电子计算机软件技术；研发加工制造塑料制品；加工制造模具。
安徽毅昌科技有限公司	毅昌科技持股 100.00%	工程塑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精密塑胶及制品的生产、装配、销售；家电产品、五金模具、五金冲压件及相关材料的设计、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江苏设计谷科技有限公司	毅昌科技持股 99.15%	电子信息产品、汽车配件、家用电器、通讯产品、医疗器械、家具的创意概念、外观造型和结构工艺设计；模型手板加工；模具开发技术咨询、产品包装设计、营销推广设计、平面广告设计、网页设计、企业形象设计、设计咨询和培训；零配件及材料的技术咨询、专利申请服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
沈阳毅昌科技有限公司	毅昌科技持股 99.00%	注塑模具、冲压模具、工程塑料制品、钣金材料制品设计；模具外协加工；工程塑料制品制造；电子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电视机、电视机料件及模具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
广州设计谷设计有限公司	毅昌科技持股 100.00%	电子信息产品、汽车配件、家用电器、通讯产品、医疗器械、家具的设计；模型加工；模具设计；产品包装设计；平面广告设计；企业形象设计。
重庆一创精密塑业有限公司	安徽毅昌持股 64.05% 毅昌科技持股 35.95%	汽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电器机械零配件的生产、装配、销售；五金模具、家电产品、五金冲压件及相关材料的设计、生产、销售。

厦门一创科技有限公司	毅昌科技持股 100.00%	研发、制造：电视机结构件、汽车零件、家用电器、注塑模具、冲压模具、改性塑料材料、钣金材料、装饰材料、塑料及其制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四川安捷车业投资有限公司	79.63%	销售汽车（不含小轿车）；汽车美容装饰；汽车相关产业投资。
四川安捷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安捷车业持股 95.00%	销售汽车（含东风标致汽车）及配件；汽车装饰及技术服务；二手车销售；汽车租赁；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2012年9月27日）；机动车辆保险、家庭财产保险、以外伤害保险。
四川乐山安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安捷车业持股 95.00%	广汽本田、东风风神品牌轿车、汽车配件、轮胎、润滑油销售；汽车美容、汽车装饰；代理机动车辆保险（有效期至2011年12月29日）；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有效期至2012年11月30日）。
乐山安捷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安捷车业持股 100.00%	销售东风本田品牌汽车、汽车配件、汽车轮胎、润滑油；汽车美容；代理机动车辆保险（有效期至2011年12月29日）；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客车含轿车维修）（有效期至2014年11月2日）；二手车经销。
四川安捷顺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安捷车业持股 95.00%	汽车租赁服务；汽车信息咨询；组织文体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汽车展览、展示服务；汽车美容服务。
四川安捷致诚二手车销售有限公司	安捷车业持股 95.00%	二手汽车经销、汽车美容、装饰。
乐山安捷奥信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安捷车业持股 100.00%	销售普通货车、汽车配件。
重庆高金实业有限公司	59.5375 %	研制、开发、生产和销售汽车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发动机零部件等机电产品、电子产品，设计、制造、加工、销售机械加工产品、金属制品、塑料制品、模具，并提供相应的技术咨询和管理。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10%	许可经营项目是生产粘合剂、涂料、油墨；一般经营项目是销售建筑材料、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电子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北京高盟燕山科技有限公司	高盟新材料持股 100.00%	许可经营项目是生产粘合剂、涂料、油墨、普通货物运输；一般经营项目是技术开发、咨询、服务、销售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	高盟新材料持股 100.00%	建筑材料、水性粘合剂、水性涂料、机械电子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销售；新材料技术开发及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广州毅昌投资有限公司	冼然为实际控制人	以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

（二）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产生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凤翔、冼燃、戴耀花、李学银以及控股股东广州高金分别做出承诺，主要承诺内容如下：

1、在其本人（该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东材科技股份的期间内，其本人（该公司）将不会采取控股、参股、联营、合营、合作或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东材科技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东材科技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并将促使其本人（该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比照前述规定履行不竞争的义务；

2、如其本人（该公司）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东材科技经营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其本人（该公司）将立即通知东材科技，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与东材科技；

3、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其本人（该公司）或其本人（该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来从事的业务不可避免地构成与东材科技之间的同业竞争时，则其本人（该公司）将在东材科技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

业务或促使其本人（该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东材科技并对上述业务的转让享有优先受让权；

4、如其本人（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东材科技及东材科技其他股东均有权根据本承诺书依法申请强制发行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要求其本人（该公司）赔偿东材科技及东材科技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其本人（该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均归东材科技所有；

5、以上承诺在其本人（该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东材科技的股份期间内持续有效，且是不可撤销的。

（三）中介机构对同业竞争的核查意见

1、经保荐人核查后认为，公司与控股股东控制下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发行人与部分关联企业在经营范围中有名称为塑料的产品，但存在着明显区别，主要为：

（1）东材科技主要原材料为不饱和聚酯等热固性树脂和玻璃纤维；其他关联企业主要原材料为普通热塑性塑料。

（2）东材科技塑料产品主要为片状模塑料和团状模塑料，均属于热固性塑料，其热变形温度较高、表面硬度强、绝缘性较好、耐腐蚀、耐高压，不能循环使用；关联企业生产的是将树脂粒子、添加剂等加热混合均匀，然后通过模具压制等方法浇铸成型，属于热塑性塑料，能循环使用。

（3）东材科技产品主要应用于压制高压电器绝缘结构件、压制电器灭弧罩、电机接线端子、各种母线绝缘件、电缆连接器；关联企业产品应用于家电外壳，汽车等领域的成型塑料结构件。

由于发行人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生产技术、产品用途、下游客户等方面明显不同，因此，发行人的业务独立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的同业竞争。

发行人律师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报告期内，公司为北京高盟新材料及其子公司北京高盟燕山科技有限公司主要加工固化剂产品，详细情况请参见本章之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二）最近三年关联交易”。

保荐机构核查和了解了发行人的生产流程、生产原理、产品应用范围等，查阅了北京高盟新材料的招股意向书，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

（1）发行人接受北京高盟新材料的委托为其加工产品，主要是利用了生产电工绝缘油漆产品的反应釜等设备，反应釜在工业生产过程中属于较为普遍的一般加工设备，主要应用于石油、化工、医药、冶金等行业，其主要原理是通过可实现物理或化学反应的容器，实现工艺要求的加热、冷却、蒸发等的混配功能。由于在生产过程中，受托加工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和部分辅料由北京高盟新材料提供，公司并不掌握其核心配方和技术，因此，公司无法生产与北京高盟新材料同种类型的产品。

（2）发行人的各种产品中仅电工绝缘油漆与北京高盟新材料的固化剂产品存在一定的相似之处，均需通过一定的化学反应，但电工绝缘油漆与固化剂产品在生产工艺、产品特性、产品用途等方面均存在着较为明显的差异：

①生产工艺和产品特性的差异：发行人的电工绝缘油漆的生产工艺主要是熔融法生产，产品是低固体量、低粘度油漆；北京高盟新材料的固化剂产品的生产工艺主要是采取溶剂法生产，产品是高固体量、高粘度胶粘剂。

②产品用途的差异：发行人的电工绝缘油漆是一种可含或不含溶剂的液体树脂体系，通过涂覆在电磁线、硅钢片、电机线圈以及电气零部件上对其提供电气、机械和环境方面的保护，主要应用于电机、电器、电磁线等；北京高盟新材料的固化剂产品是用于将两种或两种以上相同或不同性质的膜状、片状材料粘接，形成综合性能比原组成材料更全面、优化的复合材料，主要应用于食品、医药、日化、电子、轻纺等行业的产品包装以及交通运输、油墨印刷、安全防护等其他领域。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与北京高盟新材料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律师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与北京高盟新材料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目前存在的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如下：

（一）关联方确认情况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揽月路 80 号广州科技创新基地综合服务楼	自有资金投资等	人民币 5.88 亿元	51%	51%
凤翔	身份证号码：110108195803045***			通过广州高金间接、共同持有公司 51% 股份，四人共同作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洗燃	身份证号码：440301196811305***				
戴耀花	身份证号码：440106197409211***				
李学银	身份证号码：220104197306091***				

凤翔担任广州高金董事长、总经理，洗燃和李学银担任董事，戴耀花担任广州高金监事。四名自然人就对东材科技的控制权于 2008 年 8 月 8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2、直接或间接持有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1）直接或间接持有 5% 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

持有 5% 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揽月路 80 号广州科技创新基地综合服务楼	自有资金投资	38,241.00	11.82%

（2）直接或间接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自然股东

自然人股东姓名	关联关系
于少波	持有发行人 7.00% 的股份，发行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袁志敏	袁志敏持有广州诚信 51% 股权，为广州诚信的实际控制人，广州诚信持有发行人 11.82% 的股份
熊海涛	直接持有发行人 4.80% 股份。熊海涛为广州诚信董事长，

	持有广州诚信 30%股权，广州诚信持有发行人 11.82% 的股份
--	-----------------------------------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发行人的第二大股东，持有发行人 11.82% 的股权。袁志敏持有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且广州诚信其他股东均为袁志敏关系密切家庭成员，袁志敏为广州诚信实际控制人。袁志敏配偶熊海涛持有东材科技 4.80% 的股权，熊海涛的侄女熊玲瑶持有东材科技 4.60% 股权。

(3) 直接或间接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形成的关联方

除广州诚信以外，袁志敏还为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有广东汇香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3.4995 万股；同时担任：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萝岗金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嘉卓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市南菱汽车销售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河南金丹乳酸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市科密电子有限公司董事、湖南华自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信保（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公司名称	备注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为袁志敏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	袁志敏担任该公司董事
广州萝岗金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袁志敏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袁志敏担任该公司董事
深圳嘉卓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袁志敏担任该公司董事
广州市南菱汽车销售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袁志敏担任该公司董事
河南金丹乳酸科技有限公司	袁志敏担任该公司董事
广州市科密电子有限公司	袁志敏担任该公司董事
湖南华自科技有限公司	袁志敏担任该公司董事
信保（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袁志敏担任该公司董事
广东汇香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袁志敏持有 883.4995 万股，持股比例为 21.1111%
长沙高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上海金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珠海万通化工有限公司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天津金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香港金发发展有限公司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广州金发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绵阳长鑫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绵阳东方特种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绵阳东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江苏金发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广州金发科绿可木塑科技有限公司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吉林金谷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广州金发溯源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 控股股东形成的关联方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备注
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熊玲瑶的配偶何宇飞担任董事长；冼燃的配偶李玮晴任董事；戴耀花的妹妹戴春朵任董事
广州维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李玮晴为冼燃的配偶，李玮晴担任该公司监事
重庆高金实业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凤翔任董事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冼燃担任该公司的董事长，戴耀花担任该公司的副总经理
广州金悦塑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李学银任执行董事
四川安捷车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冼燃、李学银任董事
广州高金科技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戴耀花任执行董事、经理

(2) 实际控制人形成的关联方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广东毅昌投资有限公司	冼燃持有该公司 42.9% 的股份，戴耀花持有该公司 0.90% 的股份
深圳市唯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高金持有该公司 39.5261% 股权，李学银任该公司董事、戴耀花的妹妹戴春朵任该公司董事

4、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1) 控股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5403591	绵阳市东兴路6号	10,000万元	绝缘材料、塑料材料、化工材料的制造和销售，出口本企业自产的绝缘材料及其生产设备和原辅料；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科技信息咨询、技术服务，危险化学品储存、经营。	99.32%
绵阳东方绝缘漆有限责任公司	72552614-9	绵阳市东兴路6号	9,397万元	绝缘漆制造、销售，化工产品销售，机械配件加工，电工器材、水暖器材加工维修，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储存、经营（以许可证核准的项目为准），绝缘材料、塑料材料、化工材料的制造、销售，出口本企业自产的绝缘材料及其生产设备和原材料，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科技信息咨询、技术服务。	100.00%
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	510704000016868 (1-1)	绵阳市东兴路6号	300万元	绝缘材料加工，五金交电、化工材料、绝缘材料、建筑材料销售；塑料制品、纸制品、绝缘漆、热固性产品、各类薄膜带、泡沫制品制造、销售	100.00%
绵阳东方绝缘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71445233-2	绵阳市游仙区新桥镇赵家坝工业开发区	158万元	新型绝缘制品的研制、销售、机械配件加工，电工器材销售，普通货运。	100.00%
四川东材绝缘技术有限公司	205419892	绵阳市东兴路6号	2,400万元	绝缘材料技术的研究开发、绝缘材料的制造及销售，绝缘技术咨询服务及技术人员培训服务，成套工程	83.33%

				化技术转让，高分子材料、精细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易制毒品）的研究开发、制造及销售。	
连云港东材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320721000071108	江苏省赣榆经济开发区环城南路81号	2,000万元	绝缘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委托加工、销售；塑料制品科技信息咨询、技术服务。	东材股份持有100%

注：绵阳东方绝缘制品有限公司于2010年3月更名为绵阳市纯穗商贸有限公司，该公司的100%股权于2010年4月转让给绵阳市鸿恒贸易有限公司。

(2) 参股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本公司无参股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5、其他关联方

(1)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于少波	董事长、总经理
唐安斌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尹胜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熊玲瑶	公司董事
徐坚	独立董事
杨鸣波	独立董事
马宗桂	独立董事
赵平	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文权	公司监事
马庆柯	公司监事
简青	公司监事
宗跃强	公司监事
周乔	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董事熊玲瑶，独立董事杨鸣波、徐坚、马宗桂外，均无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章“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2)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形成的关联方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报告期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成都健坤聚合物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杨鸣波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无
绵阳高新区东方科技开发公司	曾经关联方	商品购销、资金往来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唐安斌、公司监事宗跃强在报告期内曾分别持有东方科技 25%和 10%的股权，唐安斌曾担任东方科技董事。2008 年 4 月，唐安斌、宗跃强将其持有的股权转让给李松岳和陈力。同时，经东方科技 200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过，唐安斌辞去东方科技董事职务。

(3)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对外投资或任职形成的关联方

姓名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报告期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袁志敏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袁志敏为熊海涛的配偶，袁志敏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商品购销、委托加工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	袁志敏担任该公司董事	商品购销
	广州萝岗金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袁志敏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无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袁志敏担任该公司董事	无
	深圳嘉卓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袁志敏担任该公司董事	无
	广州市南菱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集团有限公司	袁志敏担任该公司董事	无
	河南金丹乳酸科技有限公司	袁志敏担任该公司董事	无
	广州市科密电子有限公司	袁志敏担任该公司董事	无
	湖南华自科技有限公司	袁志敏担任该公司董事	无
	信保（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袁志敏担任该公司董事	无
	广东汇香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袁志敏持有该公司 883.4995 万股，持股比例为 21.1111%	无
熊玲瑶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	熊玲瑶为熊海涛的侄女，持有乐凯胶片 1,331.40 万股，占其总股本的 3.893%	商品购销

	广州萝岗金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熊玲瑶持有小额贷款公司1,000万股,占其总股本比例的10%。	无
李玮晴	广州维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李玮晴为洗燃的配偶,李玮晴担任该公司监事	无
	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	李玮晴担任该公司董事	商品购销
洗京晖	广州金海设计有限公司	洗京晖为洗燃的弟弟,洗京晖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无
	广州乐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洗京晖担任该公司监事	无
戴春朵	深圳市唯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戴春朵为戴耀花的妹妹,戴春朵担任该公司董事	无
	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	戴春朵担任该公司董事	商品购销
刘献	德阳市同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刘献为尹胜的姐夫,持有该公司10.00%的股权并担任总经理	无

除上表列示以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无其他对外投资或任职形成的关联方。

(二) 最近三年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经常性交易

交易形式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名称	交易金额 (元)	交易时间 (年度)
提供劳务	受托加工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51,821.89	2010
提供劳务	受托加工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77,602.39	2010
销售商品	原材料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7,893.59	2010
销售商品	产成品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	12,739,750.18	2010
采购商品	原材料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803.42	2010
小计			18,145,871.47	
提供劳务	受托加工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40,923.01	2009
提供劳务	受托加工	北京高盟燕山科技有限公司	93,399.82	2009
提供劳务	受托加工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84,341.03	2009

销售商品	产成品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2,322.13	2009
销售商品	原材料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8,324.36	2009
销售商品	产成品	上海金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95,736.55	2009
采购商品	原材料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623.93	2009
销售商品	产成品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	3,761,840.21	2009
小计			9,088,511.04	
提供劳务	受托加工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32,704.60	2008
销售商品	产成品	广州金悦塑业有限公司	2,108,333.33	2008
销售商品	产成品	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	7,937,708.60	2008
销售商品	原材料	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	752,200.00	2008
销售商品	水电气	绵阳高新区东方科技开发公司	55,547.35	2008
采购商品	原材料	绵阳高新区东方科技开发公司	20,956,785.93	2008
销售商品	产成品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	477,482.06	2008
小计			33,120,761.87	

(2) 与经营活动相关的往来款项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科目名称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1,860,000.00	--	--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	--	--
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	--	2,192,256.50
北京高盟燕山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	109,277.79	--
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	--	279,390.62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327,127.77	1,149,624.17	--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	513,916.21	881,036.29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	--	--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	1,270,257.35	444,974.00

(3) 公司最近三年与关联方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的主要原因说明如下：

① 发行人 2008 年度与东方科技发生交易金额为 2,101.23 万元，其中从东方科技采购 2,095.68 万元，向其销售 5.55 万元。主要原因为东方科技原系东材集团下属子公司，东材集团国有产权转让后，新管理层针对公司非生产人员较多的

具体情况，对公司的机构和人员进行了调整。2006 年公司对东方科技进行了处置，处置时东方科技承担了安置 100 多名职工的工作。为支持东方科技在剥离后经营的平稳过渡及稳定职工队伍，公司将部分管理难度较大、种类繁多、用量小的原材料交由东方科技进行采购，使双方在 2008 年度产生较大的关联交易。

由于采购材料种类繁多，难以对所有材料的交易价格进行核查，故公司选取了发行人向东方科技采购总金额前 5 名商品的同期非关联方采购价格或市场价格作为比较数据，与东方科技合同签订时的合同价格进行对比，前 5 名商品采购总额占与其关联交易总额 41.62%，核查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品名称	合同时间	合同价格 (元)	合同成交额 (元)	同期市场价格 (元)	
					价格一	价格二
1	薄膜 6020	2008.2.2	16.82	2,282,475.00	18.50	18.50
2	环氧 E44	2008.1.5	28.59	1,224,195.00	28.80	26.80
		2008.2.2	27.67	632,282.00	26.00	27.00
		2008.3.1	27.47	553,320.00	29.00	27.50
		小计		2,409,797.00		
3	无纺布	2008.1.5	15.3	1,233,493.00	16.50	14.10
		2008.3.1	15.4	589,397.00	19.00	15.00
		小计		1,822,890.00		
4	无碱布 0.03*900	2008.1.5	94.89	910,518.00	84.49	100.00
	无碱布 0.025	2008.3.1	144.14	587,434.00	140.00	134.38
	小计		1,497,952.00			
5	热粘纤维	2008.1.5	19.73	710,004.00	20.00	22.00
合计				8,723,118.00		

注：公司通过东方科技对外采购薄膜 6020 主要用于生产薄膜复合绝缘材料、涂布制品，主要原因为：

- 1、公司产能不足，自身生产的薄膜 6020 无法全部满足要求，且公司委托其采购的薄膜 6020 主要为小批量、多规格的配套产品，如公司调整生产设备进行生产，会增加生产成本，降低生产效率。
- 2、生产薄膜 6020 的厂家主要为公司的业务竞争对手，如公司自行采购，供货方可能会提高售价或延长交货时间，从而影响公司生产和供货进度。为避免此类情况发生，公司通过东方科技公司完成相关采购工作。

②发行人与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 2008 年度发生关联交易 8,689,908.60 元。

报告期内，公司向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销售产成品的详细名称、数量、单价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销售量（公斤）	销售金额（元）	单价（元/公斤）
阻燃剂	229,083	6,142,982	26.82
聚丙烯粒子	150,000	1,455,128	9.70
PBT 切片	24,421	339,598	13.91
聚酯切片	49,600	484,978	9.78
PTA	35,000	220,214	6.29
二甲脂	5,000	47,009	9.40
合计	493,104.00	8,689,908.60	

2008 年，东材科技向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康鑫塑胶”）销售的产品主要包括聚丙烯粒子和阻燃剂两大类，占与其关联交易总额 94.86%，交易价格采取市场定价原则。

保荐机构选取同期向其他非关联方销售聚丙烯粒子和阻燃剂的平均价格进行比较，核查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期间	销售总额（元）	销售单价（元/公斤）	同期向非关联方销售价格（元）	差异率（%）
聚丙烯粒子	2008 年	1,455,128.21	9.70	10.37	-6.48
阻燃剂	2008 年	6,142,982.39	26.82	无	
合计		7,598,110.60			

选取的聚丙烯粒子和阻燃剂可比销售价格确认原则为除广州康鑫塑胶外发公司同期向其他所有非关联方销售同类产品价格的加权平均。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与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价格与同期公司向其他非关联方销售同类产品的价格差异较小，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

③报告期内，东材科技为北京高盟新材料和北京高盟燕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高盟燕山科技”）主要加工生产固化剂产品。定价方式为成本加成，高盟材料支付给发行人的加工费为 1,600 元/吨。

经测算，公司为北京高盟新材料和北京高盟燕山科技加工产品的生产成本大约为：水电汽费 560 元/吨、工资成本 620 元/吨、设备折旧及改造费 100 元/吨、

低值易耗品成本 50 元/吨、包装桶 700 元/吨，合计 2,030 元/吨。北京高盟新材料和北京高盟燕山科技支付给公司的加工费为 1,600 元/吨+包装桶 770 元/吨，合计 2,370 元/吨。公司受托加工的整体毛利率为 14.35%，处于合理范围之内，不存在显示公允的情形。2010 年 8 月，发行人与北京高盟新材料签订《关于终止代加工的协议》，双方约定自协议签订之日起终止代加工的合作。

④2009 年—2010 年，东材科技受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发科技”）委托代其加工高温尼龙和降解塑料，为金发科技提供委托加工服务的定价原则为发行人代垫费用上浮 5%—8%收取加工费。其中，公司受托加工高温尼龙按代垫费用金额上浮 8%收取加工费，降解塑料按代垫费用金额上浮 5%收取加工费，处于合理范围之内，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⑤公司与乐凯胶片 2008 年—2010 年共发生关联交易 16,979,072.45 元，主要原因为乐凯胶片向发行人采购聚酯薄膜用于生产太阳能电池背板等。

报告期内，公司向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的产成品详细名称、数量、单价（不含税）情况如下表所示：

2008 年			
项目	销售量（公斤）	销售金额（元）	年均单价（元/公斤）
聚酯薄膜 DS10-K	15,040.00	359,931.63	23.932
聚酯薄膜 DP10	3,332.50	99,184.62	29.763
聚酯薄膜 6020 6021	1,343.00	18,365.81	13.675
合计	19,715.50	477,482.06	
2009 年			
项目	销售量（公斤）	销售金额（元）	年均单价（元/公斤）
聚酯薄膜 DS10-K	161,070.50	3,731,352.39	23.166
聚酯薄膜 DD10	2,685.00	23,981.41	8.932
聚酯薄膜 6020 6021	525.00	6,506.41	12.393
合计	164,280.50	3,761,840.21	
2010 年			
项目	销售量（公斤）	销售金额（元）	年均单价（元/公斤）
聚酯薄膜 DS10-K	530,482.01	12,734,724.54	24.006
聚酯薄膜 D250	210.00	5,025.64	23.932
合计	530,692.01	12,739,750.18	

2008 年—2010 年，东材科技向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销售聚酯薄膜产品采取市场定价原则。

2008 年—2010 年，东材科技向乐凯胶片主要销售定制产品聚酯薄膜 DS10-K，销售金额占与其关联交易总额 99.10%。

发行人向关联方乐凯公司销售的产品主要为太阳能背板膜，由于该产品多为定制产品，无标准规格。保荐机构选取同期向其他非关联方销售聚酯薄膜 DS10 类似规格的价格进行比较，核查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年份	销售总额（元）	销售单价（元/公斤）	同期可比非关联方销售价格	
				非关联方一销售单价（元/公斤）	非关联方二销售单价（元/公斤）
聚酯薄膜 DS10-K	2008 年	359,931.64	23.93	无	
	2009 年	3,731,352.39	23.17	23.93-27.35	22.22-23.08
	2010 年	12,734,724.54	24.01	23.93	23.93
合计		16,826,008.56			

公司选取的非关联方一销售单价为同期向霍尼韦尔贸易（上海）有限公司销售聚酯薄膜 DS10 的价格区间，选取的非关联方二销售单价为同期向东莞朗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聚酯薄膜 DS10 的价格区间。公司与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价格与其他同期公司向其他拟可比非关联方销售价格的差异较小，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行为均遵循了市场原则，交易价格与向无关联第三方交易价格或同期市场价格差异较小，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发行人向其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并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4）报告期，公司与关联方的经常性关联交易金额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经核查，公司报告期经常性关联交易呈快速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向绵阳高新区东方科技开发公司采购原材料和向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销售产成品减少造成的。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金额及上述三家相关关联交易金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交易内容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经常性关联交易金额		1,814.59	908.85	3,312.08
其中:				
绵阳高新区东方科技开发公司	采购原材料			2,095.68
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	销售产成品、原材料			868.99
小计				2,964.67

①公司与东方科技关联交易减少的原因

公司与东方科技关联交易减少的主要原因为:

2006 年, 东方科技从公司剥离后,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唐安斌、公司监事宗跃强因个人投资原因入股东方科技, 分别持有 25%和 10%的股权, 唐安斌担任东方科技董事。2008 年, 公司经营逐步迈入正轨, 公司为减少关联交易, 规范公司管理, 经与唐安斌和宗跃强协商, 唐安斌和宗跃强同意转让其所持有的东方科技股权, 唐安斌同意辞去其担任的东方科技董事职务。2008 年 4 月, 唐安斌、宗跃强将其持有的股权转让给李松岳和陈力。同时, 经东方科技 200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过, 唐安斌辞去东方科技董事职务。2008 年 4 月开始, 公司与东方科技不再存在关联关系, 因此在 2008 年 4 月后, 未再将其列入关联方。2009 年度, 公司因业务往来与东方科技的交易金额为 4,834,047.86 元, 2010 年公司与东方科技的交易金额为 5,429,914.42 元, 双方交易金额大幅下降。

公司为减少关联交易, 采取了规范措施符合相关要求, 双方交易金额大幅下降, 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经核查, 东方科技于 2009 年 1 月更名为绵阳市新制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为李松岳, 股东为两名: 其中李松岳出资 1200 万元, 持有该公司 75%的股权, 陈力出资 400 万元, 持有该公司 25%的股权, 经营范围为: 高分子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 对工业项目的投资及提供相关技术咨询。绵阳市新制科技有限公司及李松岳和陈力已出具承诺书, 承诺其与东材科技、持有东材科技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②公司与广州康鑫塑胶关联交易减少的原因

公司与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减少的原因主要为:

A、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部分原材料需求量较小、自行采购单价较高，因此通过东材科技代为采购，随着需求量的增长，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逐步建立起自己的采购渠道，不再由东材科技代购。2009年和2010年，双方未发生关联交易。

B、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采购公司自行研发的阻燃剂产品作为原材料，在一定程度上替代较为昂贵的进口材料，但随着国内其他竞争对手也开发出类似产品，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本着就近采购、分散供应的原则，在其开发出新的供应商后逐渐减少了从公司的采购。

C、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有相对稳定的销售渠道，公司聚丙烯粒子的初期销售部分通过康鑫塑胶进行，在公司开发出稳定优质的客户后即减少了广州康鑫塑胶有限公司作为贸易商的中间环节。

保荐机构和会计师经核查后认为：随着公司的经营逐渐步入正轨，相应的关联方采购交易得以快速下降，而关联方销售金额快速降低是正常的市场选择的结果，报告期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金额减少是合理的，同时，公司为减少关联交易，采取了规范措施符合相关要求，双方交易金额大幅下降，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材料采购

交易形式	关联交易形式	关联方名称	交易金额 (元)	交易时间 (年)
采购商品	采购原材料	绵阳长鑫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1,880.34	2010
采购商品	采购模具	重庆高金实业有限公司	38,461.54	2010
采购商品	采购原材料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24,371.79	2010
采购商品	采购原材料	北京高盟燕山科技有限公司	1,880.34	2008

(2) 原材料销售

交易形式	关联交易形式	关联方名称	交易金额 (元)	交易时间 (年)
销售商品	销售产成品	绵阳东方特种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3,096.32	2010
销售商品	销售原材料	广州高金	1,886,842.21	2009

(3) “东方”牌商标占用终止及补偿情况说明

绵阳东方特种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原系发行人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石油管道防腐材料的生产及销售，销售客户主要是为中石油、中石化提供防腐管道的企业，由于结算时间较长，公司在销售货物时一般不能及时收到货款，资金占用较大，同时公司还需投入大量资金对其进行生产设备改造。另外由于公司在国企转为民营后，融资环境受到一定影响，公司管理层决定将有限的资金用于绝缘材料主业，因此 2006 年公司对其进行了剥离。因历史原因，特塑公司一直在使用“东方”牌商标。

2010 年 4 月 1 日，发行人与特塑公司签署停止使用“东方”牌商标的协议，协议中约定特塑公司一次性向发行人支付 45 万元商标使用补偿费，特塑公司承诺自 2010 年 4 月 1 日起停止使用“东方”牌商标。如有违反，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损失；若未给发行人造成损失或者损失难以计算的，特塑公司应按 100 万元/年向发行人支付使用费作为补偿。

(4) 与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科目名称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绵阳东方特种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	5,998.29
于少波	其他应收款	--	115,387.05	206,963.68
简青	其他应收款	2,198.00	--	100,000.00
李刚	其他应收款	--	--	103,664.00
李文权	其他应收款	25,400.10	--	--
马庆柯	其他应收款	1,392.00	--	90,000.00
唐安斌	其他应收款	27,294.00	32,803.60	180,000.00
尹胜	其他应收款	--	--	150,000.00
赵平	其他应收款	--	--	591.00
周乔	其他应收款	--	37,000.00	--
宗跃强	其他应收款	--	--	100,000.00
广州高金	其他应付款	--	--	5,151.85
绵阳东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付款	--	--	15,000.00

(6) 关联方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州高金集团	东材股份	2,000.00	2007年5月23日	2008年5月22日	是
广州高金集团	东材股份	6,700.00	2007年9月24日	2008年9月24日	是
广州高金集团	东材股份	6,000.00	2007年10月1日	2010年10月1日	是
广州高金集团	东材股份	3,600.00	2008年4月16日	2011年4月16日	否
广州高金集团	东材股份	5,200.00	2008年11月19日	2009年11月19日	是
于少波	东材股份	6,700.00	2007年9月24日	2008年9月24日	是
于少波	东材股份	5,200.00	2008年11月19日	2009年11月19日	是
于少波	东材股份	1,900.00	2008年7月18日	2009年7月17日	是
广州高金集团	东漆公司 东材股份	6,000.00	2009年8月20日	2010年8月20日	是
广州高金集团	本公司 东材股份	11,000.00	2009年6月2日	2014年6月1日	否
广州高金集团	东材股份	3,000.00	2009年8月20日	2010年8月19日	是
广州高金集团	东材股份	7,000.00	2008年10月1日	2010年10月1日	是
广州高金集团	东材股份	7,800.00	2009年1月13日	2012年8月26日	否
广州高金集团	东材股份	5,000.00	2009年6月19日	2012年6月18日	否
广州高金集团	本公司	5,000.00	2009年6月19日	2012年6月18日	否
于少波	东漆公司 东材股份	6,000.00	2009年8月20日	2010年8月20日	是
于少波	东材股份	3,000.00	2009年8月20日	2010年8月19日	是
于少波	东材股份	5,088.22	2009年12月23日	2010年12月23日	是
于少波	东材股份	1,900.00	2009年5月19日	2009年11月19日	是
广州高金集团	东材股份	7,000.00	2010年10月1日	2012年10月1日	否

(7) 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借款方	还款方	资金往来期间	支出金额	归还金额
1	发行人	特塑公司	2008.04.23—2008.05.27	9,935,000.00	9,935,000.00
2	发行人	东方科技	2008.01.04—2008.03.31	26,248,959.78	25,854,300.00
3	广州高金	发行人	2008.06.27—2008.06.27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8.12.29—2008.12.31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资金的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借款方	还款方	资金往来期间	支出金额	归还金额	原因说明
1	发行人	特塑公司	2008.04.23—2008.05.27	9,935,000.00	9,935,000.00	短期资金拆借
2	发行人	东方科技	2008.01.04—2008.03.31	26,248,959.78	25,854,300.00	银行承兑汇票背书和短期资金拆借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资金的详细原因为：

①公司在业务往来中，许多客户以银行承兑汇票作为支付手段支付货款，公司当时处于改制过渡期，经营处于逐步恢复中，现金流紧张，但银行信用尚未完全恢复，因此公司在票据贴现时受制于银行流动资金贷款额度的限制，无法将收到的大量银行承兑汇票及时贴现，影响了公司正常的资金周转。为尽快回笼资金，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给关联方，但关联方未同时向公司支付相关票据结算款项，而由其向银行贴现后，再将资金支付给公司。因此，在上述票据结算过程中，形成了公司对关联方的应收票据款项。

②关联方出于临时资金周转需要，公司向其提供了短期资金拆借。

保荐机构对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核查后认为：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且未严格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存在不规范之处。但该等资金占用期限较短，归还及时，未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后公司对该等资金拆借进行了规范。2009年度和2010年，公司未再发生向关联方提供资金的情况。

随着发行人关联交易制度及各项内控制度的制定和实施,发行人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得到了规范。目前,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律师经核查后认为:

①发行人占用关联方的资金,缓解了公司短期资金周转的压力,有利于发行人生产经营的稳定,且资金被占用的关联方未收取资金占用费,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发行人占用关联方资金时间短、归还及时,且随着发行人经营业绩的提高,其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可通过银行融资方式解决,不存在对关联方资金过分依赖的情形,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因此,发行人短期占用关联方资金的行为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②关联方占用发行人的资金,占用时间短、归还及时,不规范的情形得到了规范,对发行人造成的影响较小且已经消除。截至报告期末,未再发生关联方占用发行人非经营性资金的情形。因此,关联方短期占用发行人资金的行为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8) 授权关联方专利使用情况

专利名称	专利所属人	被授权方	授权时间
一种环氧玻璃钢复合材料制造用脱模剂的制备方法	东材股份	广州高金	2009.9.5-2014.9.5
一种电工专用芳烷基酚树脂胶粘剂溶液的制备方法	东材技术	广州高金	2009.9.5-2014.9.5

鉴于公司已经用新的技术替代上述两项专利技术,该两项专利技术在公司已经停止使用,但该两项专利技术仍处于专利保护期内,在其他领域仍具有一定的使用价值,可继续为公司创造一定的经济效益。公司经过与广州高金的协商,拟按照5年56万元的价格授权广州高金用于生产玻璃钢复合材料。

目前,公司与广州高金签署终止协议,终止该两项专利技术的授权使用(授权关联方专利使用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 行业与技术之六 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2010年7月,控股子公司东材股份与广州高金集团签订《专利权转让合同》,将东材股份拥有的“一种环氧玻璃钢复合材料制造用脱模剂的制备方法”专利(专

利号：ZL200310104139.2) 转让给广州高金集团，合同约定转让费为人民币 40 万元。东材股份已于 2010 年 12 月收到转让款。

(9) 采购车辆

2010 年 12 月，东材股份向四川乐山安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购入奥德赛商务用车一辆，价款 242,000.00 元。

(10) 股东对历史上存在的关联交易出具的承诺

①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高金对历史上存在的关联交易出具承诺：自愿承担东材科技发行上市前的关联交易可能对东材科技造成的任何未来的风险及相关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技术、质量、税务等，保证不因此损害东材科技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②公司第二大股东广州诚信对历史上存在的关联交易出具承诺：自愿承担东材科技发行上市前因广州诚信及其关联方与东材科技关联交易造成的任何未来的风险及相关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技术、质量、税务等，保证不因此损害东材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三)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经常性关联交易及其影响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形式	关联交易金额	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关联交易金额	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关联交易金额	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采购商品	18,803.42	0.003%	31,623.93	0.01%	20,956,785.93	3.73%
销售商品	13,197,643.77	1.30%	6,538,223.25	0.96%	11,331,271.34	1.60%
提供劳务	4,929,424.28	0.48%	2,518,663.86	0.37%	832,704.60	0.12%
合计	18,145,871.47		9,088,511.04		33,120,761.87	

上述经常性关联交易，占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和采购成本比例较小，经常性关联交易总体呈现下降趋势，且交易价格公允，对发行人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

(2) 偶发性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包括房屋租赁、商品销售、商标使用、担保、资金往来、专利授权使用等，公司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随着公司关联交易制度及各项内控制度的制定和实施，发行人与关联方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得到了规范，发行人不存在对关联方依赖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制度

1、章程规定

（1）现行公司章程相关主要规定

第三十七条规定：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七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2）上市后使用章程相关主要规定

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十五）审议批准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关联交易事项：

①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0 万以上的关联交易；

②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

第七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针对公司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等方面,董事会制订《关联交易制度》,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①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不足 1,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

②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在 0.5%以上的关联交易。依据本章程的有关规定,需要由股东大会审议的,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并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2、独立董事规则相关主要规定

2008 年 10 月 24 日,公司 200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独立董事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十八条 为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独立董事同时具有以下特别职权: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应予披露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方可根据相关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第十九条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应当就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5%以上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发表独立意见。

3、关联交易制度规定

2007 年 3 月 10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交易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二条 公司在确认和处理有关关联人之间关联关系与关联交易时，应遵循并贯彻以下原则：

- (1) 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
- (2) 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时，应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等价有偿的原则，并以书面协议方式予以确定；
- (3) 对于必须发生的关联交易，应切实履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
- (4) 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原则；
- (5) 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或专业评估机构发表意见和报告。

第十三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不足 1,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

前款交易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四条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在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董事会审议，依据公司章程和本制度的有关规定，需要由股东大会审议的，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的意见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了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的批准程序。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如下：

“作为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审阅了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是以公司利益最大化和保护中小股东权益为基本点，交易价格公允、合理，遵循市场规律，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 减少关联交易措施

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本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程序。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与市场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确定。无市场价格可比较或

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按照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的标准予以确定交易价格，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实际控制人凤翔、冼燃、李学银和戴耀花及控股股东广州高金对关联交易的承诺如下：

其本人（该公司）作为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为规范和减少与东材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有效保护东材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郑重承诺如下：

1、其本人（该公司）及其本人（该公司）控制的公司尽量避免与东材科技及其所属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若关联交易难以避免，其本人（该公司）保证其本人（该公司）或其本人（该公司）控制的公司作为关联交易的一方严格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保证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遵循市场公平的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确定。若无同期同类市场价格可资比较或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师事务所出具的评估报告结果或合理成本加利润的方法确定交易价格，以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发行人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 2 人，设监事会主席一名。高管共 4 名，其中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 2 名，董事会秘书一名（兼财务负责人）。

（一）发行人董事会成员简介

至本次发行前，发行人董事会成员为：于少波、唐安斌、尹胜、熊玲瑶、杨鸣波、徐坚、马宗桂，其中杨鸣波、徐坚、马宗桂为独立董事。董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1、于少波，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生，大学本科，清华 EMBA 在读，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绵阳市五届人大代表。1989 年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精细化工专业，曾在北京化工三厂、国家化工部生产协调司等单位工作，曾任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副总经理、监事长及重庆八菱汽配公司总经理。2005 年 6 月进入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曾获四川省杰出企业家、四川省优秀创业企业家、绵阳市杰出青年企业家、绵阳市“抗震救灾”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唐安斌先生，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8 年生，博士，研究员，中共党员，西南科技大学材料学院兼职教授，硕士生导师。1989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精细化工专业，同年分配至东方绝缘材料厂工作，1999 年 7 月毕业于四川大学获高分子材料专业博士学位，2001 年 7 月从四川大学轻工技术与工程博士后流动站博士后出站，历任公司车间技术员、产品研发工程师、总工程师。同时担任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绝缘材料与绝缘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工程电介质专委会委员、四川省纳米技术协会副理事长、四川省绵阳市专家评议（审）委员会委员。作为负责人主持了国家发改委技术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新型无卤阻燃树脂研究”、四川省重大创新成果产业化专项“特种聚酯薄膜成果产业化”、四川省重点技术改造项目“年生产 10000 吨多功能聚酯切片”、四川省科青

年基金项目“新型高效环保芳氧基取代磷腈阻燃剂的制备与应用技术研究”等项目，作为组织者和主研完成了国家 863 科技攻关项目“特种聚酯薄膜工程化研究”、国家 863 科技攻关项目“多相复合导磁特种层压板材研究”、“十五”国家科技攻关项目“特种纳米电磁线漆的研究”、“十一五”国家科技攻关计划“新型 N-P 协同无卤阻燃树脂合成技术”等项目；已获发明专利 7 项、省部级成果 3 项、发表论文 40 余篇。近年来连续获得四川省委、省政府颁发的“四川省优秀创业人才”、“四川省学术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四川省有突出贡献优秀专家”、“四川省优秀博士后”等称号。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公司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主任、绝缘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

3、尹胜先生，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8 年生，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修班结业，1981 年分配至东方绝缘材料厂工作，历任生产处调度组计调员、调度组组长、三分厂副厂长、财经处副处长、电工塑料分厂副厂长、电工塑料分厂厂长、薄膜厂厂长、销售部经理，东材集团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熊玲瑶，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生，会计师。1994 年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曾就职于四川湖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和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曾任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现就读于华南理工大学 EMBA。现任公司董事。

5、杨鸣波，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 年生，工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教授。享受政府特殊津贴，四川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现任四川大学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工程与材料学部专家评审组成员、中国化学学会成员、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工程塑料工业协会副理事长、学术委员会副主任、中国交通运输协会新材料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资源综合利用协会木塑复合材料专家委员会委员、高分子材料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四川大学）第五届学术委员会委员、《工程塑料应用》杂志编委等职务。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6、徐坚，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 年生，工学博士，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享受政府特殊津贴，首批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材，国家杰出青年基金（仿生材料）获得者。曾任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副所长，高

分子物理与化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国家科技部 863 高技术计划新材料领域高性能结构材料主题专家组组长和高性能碳纤维关键技术专项组组长，中国材料学会常务理事等职务。现就任于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博士生导师，学术委员会委员，国家“十一五”863 计划新材料领域专家组首席专家，国家 973 计划碳纤维项目首席专家，国家基础科技条件平台项目负责人，中国材料研究会副理事长，中国化学会高分子委员会委员，北京市化学会副秘书长，北京大学等院校兼职教授等职务。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7、马宗桂，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0 年生，教授、教授级注册咨询师。1963 年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工业经济系，先后在核工业部第一、第四研究设计院和四川核工业局从事技术经济设计、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财务评价分析和财务管理工作。1983 年至 2002 年，在中国企业管理成都培训中心、四川省经济管理学院执教，从事企业管理方面的教学、科研和咨询工作。2002 年退休至今，受聘于川内各高校、各工业管理局和各大型企业培训班任教。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上述董事会成员任期至 2013 年 5 月 4 日止。

（二）监事会成员简介

至本次发行前，公司共有 5 名监事，本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至 2013 年 5 月 4 日止，赵平为监事会主席，马庆柯、李文权为职工监事。监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1、赵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中国电工技术学会认定高级电气工程师。1984 年 7 月毕业于四川大学化学系高分子化学专业获理学学士学位，同年分配至四川东方绝缘材料厂工作，2004 年 9 月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结业。历任研究所课题组组长，分厂副厂长、厂长，生产技术处副处长、处长，销售部副经理、经理，质检中心主任、品质部部长，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目前担任全国绝缘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全国电气绝缘材料与绝缘系统评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标准化协会理事、中国电工技术学会高级会员、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绝缘材料与绝缘技术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绝缘材料》杂志编委、四川省电工技术学会常务理事、四川省质量协会常务理事、绵阳市计量标准学会副理事

长等职务。作为负责人主持了“环氧无溶剂滴浸树脂”、“环氧亚胺无溶剂滴浸树脂”、“环氧聚酯亚胺无溶剂浸渍树脂”新产品开发以及“改性聚酰亚胺浸渍漆”、“聚胺酰亚胺耐氟里昂玻璃丝包线漆”技术改进工作。作为组织者和技术指导完成了“F 级玻璃丝包线漆”新产品开发以及“聚酯漆包线漆”技术改进工作。主持或参与制定了“行输出变压器用聚酯薄膜”、“薄膜开关用聚酯薄膜”、“F 级无卤阻燃高强度玻璃布层压板”、“改性二苯醚玻璃布层压板”等 20 余项国家标准和机械行业标准，主持审查了 10 余项国家标准和机械行业标准。主持建立了 ISO9001: 2000 版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10012 测量管理体系、危险化学品安全标准化管理体系。作为副主编出版了《中国绝缘材料产品及应用手册》、《中国电气工程大典绝缘材料篇》。获发明专利 3 项，发表论文 10 余篇。先后获得四川省“四川省优秀青年科学研究能手”、“绵阳市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绵阳市质量能手”、“四川省质量管理小组卓越领导者”、“绵阳市质量管理小组活动优秀领导者”等荣誉称号。现任公司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副主任、监事会主席。

2、宗跃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生，工学硕士，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1986 年 7 月毕业于四川大学化学专业，同年分配至东方绝缘材料厂工作，1993 年获四川大学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工学硕士，历任车间技术员、技术组组长、分厂副厂长，研究所副所长、所长，电材车间经理，公司副总工程师等职务。作为主研人之一参加了国家“八·五”科技攻关项目：“双马型聚酰亚胺/纤维增强先进复合材料（H 级、C 级板、管材料及模具材料）”，获国家教育部科技进步三等奖；参加了“开环聚合酚醛树脂与纤维增强复合材料”，获国家教育部科技进步二等奖；参加完成了“苯并恶嗪中间体溶液的合成及玻璃布板的制备”，获四川省科技厅成果奖。曾在国内学术刊物发表多篇科技论文。现任公司制造总监、监事。

3、李文权，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师。1998 年 7 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专业，同年分配进入东方绝缘材料厂，历任总经办秘书、总经办副主任、南方分部副主任、销售部副经理、东方分部主任、生产部副部长、电材车间主任等职。现担任市场部副部长、市场部党支部书记、监事。

4、马庆柯，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高级注册咨询师。1987年7月毕业于成都科技大学（现名四川大学）高分子材料系塑料成型加工专业，同年分配进入东方绝缘材料厂，历任分厂工艺员，电工塑料厂副厂长，塑料研究所副所长，绵阳东方电工塑料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担任四川省纳米技术协会理事，四川省技术创新促进会常务理事，绵阳市第五届政协委员。现任公司技术发展部部长、监事。组织参与了国家重点科技攻关项目、国家“863”科技攻关项目、国家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四川省重点科技攻关项目、四川省应用基础研究项目等10余项重点科研项目。其中具有代表性的是：在国家科技支撑计划“新型 N-P 协同无卤阻燃苯并噁嗪/环氧树脂合成技术研究及应用”任项目课题组副组长；在国家 863 计划课题高性能轻质、高强材料技术——低成本、高强、耐热耐辐照树脂基体合成材料项目中担任主研人员；在四川省科技计划项目双环戊二烯不饱和聚酯树脂的合成及 SMC/DMC 的制备项目的主研人员。参与 2003 年度国家 863 计划课题“多相复合导磁特种层压板材研究”和“特种聚酯薄膜工程化研究”的研制工作，其中课题“特种聚酯薄膜工程化研究”在 2008 年 10 月获得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颁发的科技进步二等奖；参与承担国家“十五”科技攻关计划项目《特种纳米电磁线漆制备技术》的研制及项目组织工作；参与四川省科技支撑计划项目“高性能不饱和聚酯玻璃纤维增强片状模塑料”的研制工作，获得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四川省科技进步奖三等奖。参与《滞燃、耐弧不饱和聚酯玻纤增强模塑料 SMC、DMC 新产品研制》课题的研制工作，通过鉴定并获机电部科技进步二等奖和厂科技进步一等奖，并与同事一起合作，现已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4 项；先后在国家级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 10 余篇。是省技术创新评审专家、省科技计划和中小企业创新基金评审专家。

5、简青，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西安交通大学绝缘专业本科毕业，学士学位，北京理工大学 MBA 研修班结业。1983年分配至东方绝缘材料厂，历任车间技术员、综合技术组组长、电工薄膜分厂副经理等职务。作为“特种聚酯薄膜工程化研究”课题主要参加人，荣获了绵阳市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科技进步二等奖。

作为项目负责人开发的“超厚型聚酯薄膜”荣获了四川省科技进步三等奖，绵阳市科技进步二等奖。现任制造部聚酯薄膜车间经理、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高管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公司现任高管人员包括总经理于少波，副总经理唐安斌、尹胜，董事会秘书周乔（兼财务负责人）。

- 1、于少波（请参见董事会成员简介）；
- 2、唐安斌（请参见董事会成员简介）；
- 3、尹胜（请参见董事会成员简介）；

4、周乔：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生，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深圳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主管、深圳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5年6月进入四川东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

（四）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唐安斌、赵平、马庆柯、罗春明、黄杰、许自贵、伍尚华、胡俊祥、刘峰、候明，简历如下：

- 1、唐安斌（请参见董事会成员简介）；
- 2、赵平（请参见监事会成员简介）；
- 3、马庆柯（请参见监事会成员简介）；

4、罗春明，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6年生，硕士，高级工程师。1989年7月毕业于四川大学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同年分配至东方绝缘材料厂工作，历任车间技术员、薄膜研究所副所长、薄膜车间技术经理等职务。2003—2005年作为负责人完成了国家863项目“特种聚酯薄膜工程化研究”，该课题通过国家验收，并获得绵阳市科技进步一等奖和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颁发的科技进步二等奖；2006年负责四川省行业平台技术创新专项“显示面板薄膜材料涂布关键技术”的研究；负责开发的“低萃取物聚酯薄膜”、“阻燃聚酯薄膜”、“耐老化聚酯薄膜”等新产品达到国际先进技术水平，销售额超过亿元，打破美、日等对我国市场的垄断并出口海外，填补多项国内空白；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利 5 项；省部级成果 3 项；主起草 2 项、参加起草 2 项国家和行业绝缘材料标准。近年来先后获得“全国知识型职工先进个人”、“四川省五一劳动奖章”、“第八届四川省青年科技奖”、“公司有突出贡献科技人才一等奖”等称号。现任公司技术开发部部长。

5、黄杰，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3 年出生，硕士，工程师，中共党员，1996 年 7 月毕业于成都科技大学获精细化工专业学士学位，同年分配至中国石化兰州炼油化工总厂工作，曾任研发技术员、课题组长，2003 年 7 月毕业于四川大学获应用化学专业工学硕士学位，同年进入四川东材企业集团公司，历任产品研发工程师、技术中心副主任、技术开发部副部长。作为主研和项目人员参与过四川省科技青年基金计划项目“新型高效环保芳氧基取代磷腈阻燃剂的制备与应用技术研究”、“十一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替代含溴阻燃材料的系列产品开发及产业化”、“十一五”国家科技攻关项目“新型 N-P 协同无卤阻燃树脂合成技术”等项目，已获 3 项发明专利，发表论文 20 余篇。现任公司技术开发部副部长兼精细化工部部长。

6、许自贵，男，中国国籍，1965 年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九三学社社员。1987 年 7 月毕业于四川大学化学系，同年分配至东方绝缘材料厂工作，1996 年 7 月毕业于四川大学高分子材料科学与工程系，获工学硕士学位。历任技术员、技术经理等职务。同时担任全国绝缘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电工用热固性模塑料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1992 年—1995 年参加国家“八五”科技攻关项目《双马型聚酰亚胺航空工装模具材料及 C 级板管复合材料》的研制，获国家教委科技进步成果三等奖。1996 年—1999 年参加国家“九五”科技攻关项目《开环聚合酚醛树脂的合成及玻璃布层压板的制备》的研制，获国家教委科技进步成果二等奖。2003 年—2005 年承担国家“863 计划”课题《多项复合导磁特种层压板材研究》的研制，任课题组组长，2005 年通过国家科技部组织的鉴定和验收。已获发明专利 6 项、省部级成果 2 项、发表论文 10 余篇。现任公司技术开发部复合材料部部长。

7、伍尚华，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4 年出生，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1987 年 7 月毕业成都科技大学高分子合成专业就业东方绝缘材料厂，曾任主任工程师、电材车间副经理兼技术经理职务。2000 年获“绵阳市十大

优秀青年科技进步奖”称号，2006年获四川省科技进步三等奖。现任公司技术开发部电机绝缘材料部部长。

8、胡俊祥，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4年出生，大学本科，工程师。1988年毕业于四川大学化学系化学专业，同年分配到广东佛山化纤联合总公司，曾任技术员、工段长，技术质验科科长，仪化佛山聚酯有限公司技术质管科长、开发部新产品开发科长、资产管理科长，2004年2月在浙江新风鸣集团工作，2004年7月任东材集团电材车间技术副经理。曾参与国家标准GB/T17932—1999膜级聚酯切片、GB/T 17931—1999瓶级聚酯切片的起草制定工作，主持了全消光切片、防伪薄膜用聚酯切片、FDA膜级聚酯切片、PETG聚酯切片等项目产品的开发，先后在《聚酯工业》上发表了《PET间歇固相增粘工艺的优化》、《PTA酸值测试方法的探讨》等论文。现任公司技术开发部薄膜材料部部长，

9、刘锋，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4年生，学士，高级工程师，九三学社社员。1987年7月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化学合成专业，同年分配至东方绝缘材料厂工作，历任技术管理助理工程师、工艺助理工程师、产品研发工程师、研究所第三研究室主任、主任工程师、工艺技术主管、项目经理、技术开发部复合材料部部长。同时担任全国电气绝缘材料与绝缘系统评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绵阳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安全生产专家组成员，绵阳市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委员，绵阳市游仙区第四届政协常委。主持研制公司《F级高强度苯并噁嗪层压玻璃布板》、《F级高强度环氧层压玻璃布板》、《高强度二苯醚玻璃布层压板、管》、《无卤阻燃树脂》等十余项新产品。参加并负责公司与四川大学联合承担的国家“863”项目《聚苯硫醚薄膜及系列绝缘材料开发》，担任与四川大学联合承担的国家“九五”攻关项目《开环聚合高性能酚醛树脂系列产品及应用》项目负责人；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新型N-P协同无卤阻燃树脂合成技术研究及应用》课题组长。研制产品《F级高强度环氧玻璃布板》获绵阳市优秀职工技术创新二等奖；《提高EPGC/DFL系列玻璃布板的产品合格率》获绵阳市QC成果一等奖。获得三项省部级科技成果奖，《无卤阻燃树脂》2009年获国家重点新产品。主持起草2项国家标准，申请5项发明专利，发表论文近30篇。现任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公司制造部电材车间经理。

10、侯明，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大学本科，现任公司制造部电工丙膜车间经理。1985年7月毕业于哈尔滨电工学院（现哈尔滨理工大学）电气绝缘材料制造专业，同年分配至东方绝缘材料厂工作，历任车间技术员、工艺工程师、分公司副经理、分公司经理。同时担任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电力电容器专业委员会委员、绵阳市专家评议（审）委员会委员。作为负责人主持研制生产出新产品 6013 双面粗化聚丙烯薄膜，并顺利通过国内四大电力电容器厂的使用评价，填补了国内空白。为国家重点工程，“三峡”水电工程及“西电东送”、“城网、农网改造”、国家电网联网工程等重点工程提供了优质的配套材料。该产品获绵阳市职工技术创新十大成果奖。作为我国培养的第一代电工业用聚丙烯薄膜制造专家，参加国标 GB/T13541-92《试验方法》起草、验证工作，自行设计、制作薄膜在拉力和压力下随温度变化的尺寸稳定性试验装置，该试验设备填补了国内空白。以主起草人身份组织起草国标 GB/T12802-96《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顺利完成国标起草任务。近年来被团市委、市科委、市科协评为绵阳市先进青年科技工作者。曾获“四川省青年岗位能手”、“四川省机械工业厅拔尖人才”称号。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在公司任职情况	股数（万股）	比例（%）
于少波	董事长、总经理	1,595.16	7.00
唐安斌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960.21	4.21
尹胜	董事、副总经理	757.08	3.32
熊玲瑶	公司董事	1,048.25	4.60
杨鸣波	独立董事	--	--
徐坚	独立董事	--	--

马宗桂	独立董事	--	--
赵平	监事会主席、核心技术人员	--	--
宗跃强	监事	--	--
简青	监事	--	--
马庆柯	职工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	--
李文权	职工监事	--	--
周乔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	--	--
罗春明	技术开发部部长、核心技术人员	455.76	2.00
黄杰	核心技术人员	--	--
许自贵	核心技术人员	--	--
伍尚华	核心技术人员	--	--
胡俊祥	核心技术人员	--	--
刘锋	核心技术人员	--	--
侯明先生	核心技术人员	--	--

(二)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管以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三)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三年持股变动情况

1、个人持股及变动情况

个人持股最近三年持股情况如下表：

姓名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于少波	15,951,600.00	7.00%	11,816,000.00	7.00%	11,816,000.00	7.00%
唐安斌	9,602,100.45	4.21%	7,112,667.00	4.21%	7,112,667.00	4.21%
尹胜	7,570,800.00	3.32%	5,608,000.00	3.32%	5,608,000.00	3.32%
李刚	4,557,600.00	2.00%	3,376,000.00	2.00%	3,376,000.00	2.00%
罗春明	4,557,600.00	2.00%	3,376,000.00	2.00%	3,376,000.00	2.00%

熊玲瑶	10,482,480.00	4.60%	7,764,800.00	4.60%	7,764,800.00	4.60%
-----	---------------	-------	--------------	-------	--------------	-------

2、近亲属持股情况

公司股东、董事熊玲瑶女士为公司股东熊海涛女士的侄女。除此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所持股份质押、冻结的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管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未被质押、冻结，也未被设定他项权利。广州高金和广州诚信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也未被质押、冻结或者被设定他项权利。

（四）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熊玲瑶	熊玲瑶持有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 1,331.40 万股，占其总股本的 3.893%；熊玲瑶持有金发科技 22,277,462 股；熊玲瑶持有广州萝岗金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万股，占其总股本的 10%
于少波	于少波持有金发科技 338 万股

除上述所列以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公司领取津贴，除董事熊玲瑶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专职在公司工作。2010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如下：

类别	人数	薪酬区间	
		税前总金额（万）	领薪人数
董事	4	84	3

独立董事	3	12	3
监事、高管、核心技术人员（不含董事成员）	13	160.80	13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在公司任职情况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于少波	董事长、总经理	无
唐安斌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无
尹胜	董事、副总经理	无
熊玲瑶	董事	担任广州萝岗金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杨鸣波	独立董事	四川大学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等。担任成都硅宝科技（300019）独立董事、成都健坤聚合物有限公司董事长
徐坚	独立董事	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研究员、国家“十一五”863 计划新材料领域专家组首席专家等。担任时代新材（600458）独立董事和雅克科技（002409）独立董事
马宗桂	独立董事	四川永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平	监事会主席、核心技术人员	无
宗跃强	监事	无
简青	监事	无
马庆柯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无
李文权	监事	无
周乔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	无
罗春明	技术开发部部长、核心技术人员	无
黄杰	核心技术人员	无
许自贵	核心技术人员	无
伍尚华	核心技术人员	无

胡俊祥	核心技术人员	无
刘锋	核心技术人员	无
侯明先生	核心技术人员	无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六、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

公司与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对上述人员的诚信义务，特别是商业秘密、知识产权等方面的保密义务作了严格的规定。截止本招股书签署之日，上述合同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在公司内担任董事、高管职务的自然人股东于少波、唐安斌、尹胜承诺：自东材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人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东材科技回购其本人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东材科技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本人所持有的东材科技的股份；自东材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其本人将所持东材科技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东材科技所有；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在公司内担任董事职务的自然人股东熊玲瑶承诺：自东材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人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东材科技回购其本人持有的东材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东材科技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本人所持有的东材科技的股份；自东材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其本人将所持东材科技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东材科技所有；在申

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东材科技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东材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在公司内担任高管职务的于少波、唐安斌、尹胜、周乔承诺：截至承诺书出具日，其本人未在东材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亦未在东材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在公司担任核心技术人员的唐安斌、赵平、罗春明、马庆柯、伍尚华、许自贵、胡俊祥、黄杰、刘锋、侯明承诺：截至承诺书出具日，其本人未在除东材科技及其所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中担任任何职务，亦未在该等其他企业领薪。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提名和选聘均严格履行了相关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以下情况：

1、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2、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之日起未逾三年。

3、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4、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5、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

6、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7、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察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侦察，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九、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一) 最近三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董事	于少波、唐安斌、尹胜、熊玲瑶、杨鸣波、徐坚、马宗桂	于少波、唐安斌、尹胜、熊玲瑶、杨鸣波、徐坚、马宗桂	于少波、唐安斌、尹胜、熊玲瑶、杨鸣波、徐坚、马宗桂
监事	赵平、宗跃强、李文权、马庆柯、简青	赵平、宗跃强、李刚、马庆柯、简青	赵平、宗跃强、李刚、马庆柯、简青
总经理	于少波	于少波	于少波
副总经理	唐安斌、尹胜	唐安斌、尹胜	唐安斌、尹胜
董事会秘书	周乔	周乔	周乔
财务负责人	周乔	周乔	周乔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说明

1、2007年1月，东材科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决议，选举于少波、唐安斌、尹胜、邓尔慷、周乔担任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少波为公司董事长；选举赵平、宗跃强、简青与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李刚、马庆柯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于少波为总经理，聘任唐安斌、尹胜为副总经理，聘任周乔为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

2、原董事邓尔慷、周乔于2008年9月向董事会提出辞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

3、2008年10月，经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邓尔慷、周乔辞去董事职务，并选举熊玲瑶为公司董事，选举杨鸣波、徐坚、马宗桂为公司独立董事。

4、2010年5月，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于少波、唐安斌、尹胜、熊玲瑶为公司董事；选举杨鸣波、徐坚、马宗桂为公司独立董事；选举赵平、宗跃强、简青与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李文权、马庆柯共同组成公司监事会。

第九章 公司治理

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逐步建立了符合上市要求的、科学和规范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制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职权和议事规则等法人治理细则。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情形。

一、法人治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自改制为股份公司后，参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制度，并在报告期内逐步增补健全：

1、2008年6月，公司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各类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绵阳东方绝缘漆有限责任公司各类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2008年10月，公司召开200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启用<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同意邓尔慷、周乔辞去董事职务并增选公司董事的议案》，聘请马宗桂、杨鸣波、徐坚为公司独立董事，并建立了独董工作制度；同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就股东变更和董事会人数变更情况修改了《公司章程》；

3、2009年6月，公司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变更注册地址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为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各类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200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算情况的议案》；

4、2010年4月，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方案的议案》，决定设立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审议通过了各专门

委员会议事规则；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对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进行了完善；

5、2010年5月，公司召开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上市后适用<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上市后适用<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关于上市后适用<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并选举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届监事会成员；通过了《关于为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各类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的职责

《公司章程》第三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修改本章程；
- 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审议批准第三十九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
- 14、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6、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2、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4、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 5、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二）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的同时，也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章程的相应内容作了细化规定；2010年5月4日，公司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适用<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完善，待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生效。

（三）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自2008年以来，共召开了7次股东大会，分别为2008年3月29日召开的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8年6月24日召开的2007年度股东大会、2008年10月24日召开的200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09年6月27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以及 2010 年 5 月 4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2010 年 10 月 15 日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在召集、表决事项、表决程序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董事会的职责

《公司章程》第九十九条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一条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经理的工作；（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的同时，也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章程的相应内容作了细化规定；2010 年 5 月 4 日，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完善。

（三）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本公司自 2008 年以来，共召开了 14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全体董事能够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全体股东负责，勤勉尽责，独立履行其相应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运用公司资产作出投资决策，并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超出权限的报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按照法律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加强对公司经理层的聘任、激励、监督和约束。

四、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监事会的职责

《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七条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二）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的同时，也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章程的相应内容作了细化规定；2010 年 5 月 4 日，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完善。

（三）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本公司自 2008 年以来，共召开了 11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一直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

运行，能够充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有效地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及公司财务实施监督和检查，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利。

五、独立董事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在董事会中设立独立董事。2008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200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启用<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同意邓尔慷、周乔辞去董事职务并增选公司董事的议案》，聘请马宗桂、杨鸣波、徐坚为公司独立董事，并建立了独董工作制度。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成员7人，包括独立董事3名，其中马宗桂为财务专家；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总数超过三分之一。

（二）独立董事发挥作用的制度安排

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第十八条规定，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独立董事同时具有以下特别职权：（1）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应予披露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请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如上述提议未被采纳或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第十九条规定，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

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5%以上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5）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第二十条规定，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应采用下列方式之一：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有关事项涉及需要披露时，公司应当将独立董事的意见予以公告，独立董事出现意见分歧无法达成一致时，董事会应将各独立董事的意见分别披露。

（三）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自受聘以来，以公司和股东的最大利益为行为准则，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和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起到了积极的作用。本公司独立董事所具备的丰富专业知识和勤勉尽责的职业道德，在董事会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发展计划和生产经营决策，以及确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方面发挥了良好的作用，有力地保障了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相信随着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不断完善和优化，尤其是股票发行以后，独立董事将能更好地发挥作用，本公司也将尽力为其发挥作用提供良好的机制环境和工作条件。

六、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六条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2007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启用<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公司章程》的相应内容作了细化。

公司董事会秘书承担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要求的义务，也享有相应的工作职权，对公司治理有着重要作用，促进了公司的运作规范。

七、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2010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方案的议案》，决定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审议通过了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中担任主任委员的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各个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委员会名称	主任	委员
战略委员会	于少波	于少波、徐坚、杨鸣波
提名委员会	徐坚	徐坚、杨鸣波、唐安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杨鸣波	杨鸣波、马宗桂、尹胜
审计委员会	马宗桂	马宗桂、熊玲瑶、徐坚

（一）战略委员会职责权限

对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负责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二）提名委员会职责权限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董事会授权的其他相关事宜。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责权限

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制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计划；负责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对授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人员之资格、授予条件、行权条件等审查；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四）审计委员会职责权限

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指导和监督审计部进行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执行情况；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和协调；审阅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在向董事会提交季度、中期及年度财务报表前先行审阅；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查；对公司募集资金投向及管理、使用进行审查；对公司重大投资项目的投资情况进行审查监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监督；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八、最近三年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制度，最近三年，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1、绵阳市国土资源局分别于2010年7月、2011年1月出具《关于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土地使用的复函》，主要内容为：自2007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月，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享有的土地使用权均系依法履行了相关手续而取得，合法有效，并且严格遵守土地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因违反前述规定而被处罚的情形。

2、四川省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分别于2010年7月、2011年1月出具《关于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经营行为及工商守法情况的复函》，主要内容为：自2007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月，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生产、经营，不存在超越经营范围或未依经营范围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没有发生因违反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行为，并且不存在侵犯他人商标权的情形。

3、四川省绵阳市游仙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分别于2010年7月、2011年1月出具《关于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经营行为及工商守法情况

的复函》，主要内容为：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1 年 1 月，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企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生产、经营，不存在超越经营范围或未依经营范围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没有发生因违反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行为，并不存在侵犯他人商标权的情形。

4、中华人民共和国绵阳海关于 2010 年 7 月出具如下证明：“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997 年 6 月在海关注册，注册编码为 5107913000，管理类别为 A 类。2009 年 7 月 10 日—12 月 28 日海关在对该公司稽查过程中，发现该企业因进口货物部分运费未调整计入完税价格，对其所涉税款 7,949.53 元予以补税处理。2010 年 2 月成都海关缉私局因进口申报不实对其处罚款 8,000 元，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2007 年 3 月至今在关区未发现抗税、偷税、漏税和欠税等事情”。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都海关于 2011 年 1 月 19 日出具证明：“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7 年 6 月 24 日在海关注册，海关编码为 5107913000，企业类别 A 类。该公司 2010 年 7 月 1 日至今在我关未发生违反海关法律法规情事。”

5、国家外汇管理局绵阳市中心支局分别于 2010 年 7 月、2011 年 1 月出具《关于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外汇使用情况的复函》，主要内容为：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1 年 1 月，东材科技严格遵守外汇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因违反前述规定而被处罚的情形。

九、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1、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基本情况及中介机构对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占用事项发表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基本情况及中介机构对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占用事项发表的意见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二）、2、（7）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2、杜绝未来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措施

为保障不发生关联方占用本公司资金行为，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制度》，并要求在关联交易决策时需由独立董事明确发表意见，从制度上有效保证了不发生关联方占用资金行为。

另外，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高金向本公司出具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详细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二）报告期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十、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价及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一）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

本公司为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结合公司自身的具体情况，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了内部控制体系，建立起适应现代企业发展要求的内部控制制度。实践证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备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及相关具体规范的控制标准，本公司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内部控制制度还需进一步改进、完善和提高，公司管理当局将不断建立、修正和维护各项控制，并监督控制政策和程序的持续有效性，使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合理保证其提供可靠数据、保护各项资产及记录安全、提高经营效率，促进公司各项经营目标的实现。

（二）会计师事务所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2011 年 1 月，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出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广会所专字【2011】第 08000590216 号），认为“公司按照《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控制标准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章 财务会计信息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依据公司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广会所审字【2011】第 08000590182 号）。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招股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除阅读本章所披露之财务会计信息外，还应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注册会计师意见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对公司 2008—2010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于 2011 年 1 月 22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广会所审字【2011】第 08000590182 号），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2009 年度、2008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现金流量。

审计意见摘录如下：

“我们认为，东材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东材科技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备注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99.3208%	
绵阳东方绝缘漆有限责任公司	9,397 万元	100%	
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原“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	300 万元	100%	
绵阳市纯穗商贸有限公司（原“绵阳东方绝缘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158 万元	100%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不纳入
四川东材绝缘技术有限公司	2,400.00 万元	83.33%	增资
连云港东材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 万元	100.00%	东材股份持股、新设

（二）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根据绵阳市工商局绵企注资第 2007035 号《企业注销登记核准通知书》，绵阳市东方建筑工程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20 日注销登记。

根据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注销登记通知书》，绵阳依斯特气动消防器材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 27 日注销登记。

根据东漆公司与绵阳市鸿恒贸易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东漆公司将其持有的纯穗商贸 100% 股权于 2010 年 4 月 21 日全部转让给非关联方绵阳市鸿恒贸易有限公司，绵阳市纯穗商贸有限公司自 2010 年 4 月开始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根据子公司东材股份董事会决议，2010 年 11 月 25 日，东材股份在江苏省连云港投资 2,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连云港东材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三、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550,940.73	110,403,528.88	82,244,125.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0,898,032.43	87,388,402.34	86,939,933.87
应收账款	101,821,832.86	95,006,841.05	72,318,138.34
预付款项	53,268,681.96	49,414,713.60	36,019,445.6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81,686.55	3,958,747.61	4,558,380.44
存货	188,394,379.01	117,096,209.44	104,122,885.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74,506.82	221,061.43	152,420.77
流动资产合计	575,490,060.36	463,489,504.35	386,355,330.1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5,707,766.47	282,535,988.02	233,121,231.44
在建工程	32,901,587.60	2,069,919.70	34,069,338.1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4,588,700.20	42,879,779.84	43,302,510.62
开发支出	4,050,189.68	3,639,273.57	1,882,026.8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86,044.84	4,118,970.44	2,962,901.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3,534,288.79	335,243,931.57	315,338,008.24
资产总计	959,024,349.15	798,733,435.92	701,693,338.38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5,168,618.12	278,818,839.79	262,225,241.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723,384.71	39,677,960.19	14,406,548.80
预收款项	23,775,466.87	12,387,791.55	12,676,603.22
应付职工薪酬	6,356,134.75	11,480,147.92	7,161,670.09
应交税费	5,910,995.72	11,910,629.64	11,435,642.0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5,300.00	93,160.00	13,960.00
其他应付款	6,767,254.91	2,830,769.52	4,618,242.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80,000.00	13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34,757,155.08	357,379,298.61	410,667,908.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8,000,000.00	78,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990,875.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180,000.00	18,670,000.00	13,46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180,000.00	96,670,000.00	16,450,875.09
负债合计	443,937,155.08	454,049,298.61	427,118,783.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7,880,000.00	168,800,000.00	168,800,000.00
资本公积	4,217,043.83	4,217,043.83	4,217,043.83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12,675,004.92	10,392,423.42	
未分配利润	263,355,256.80	159,407,905.87	99,491,785.4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08,127,305.55	342,817,373.12	272,508,829.26
少数股东权益	6,959,888.52	1,866,764.19	2,065,725.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5,087,194.07	344,684,137.31	274,574,554.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59,024,349.15	798,733,435.92	701,693,338.38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18,686,376.50	682,653,654.27	709,579,459.91
减：营业成本	715,707,208.84	499,758,746.20	561,569,800.46
营业税金及附加	5,136,195.55	3,477,262.68	3,367,703.35
销售费用	39,213,673.29	31,137,244.31	27,149,135.16

管理费用	61,606,673.02	48,477,379.45	34,994,526.15
财务费用	20,051,794.19	17,758,673.54	25,554,526.34
资产减值损失	913,954.39	4,372,617.29	-3,669,631.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1,234,419.01		397,947.68
其中：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7,291,296.23	77,671,730.80	61,011,347.77
加：营业外收入	9,149,316.51	11,184,255.31	5,264,819.09
减：营业外支出	711,020.36	38,872.06	2,347,127.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57,909.86	26,872.06	136,960.07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85,729,592.38	88,817,114.05	63,929,039.26
减：所得税费用	2,446,535.62	1,148,331.37	1,401,167.88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3,283,056.76	87,668,782.68	62,527,871.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82,189,932.43	87,188,543.86	62,184,339.18
少数股东损益	1,093,124.33	480,238.82	343,532.2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0	0.52	0.3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0	0.52	0.37
六、其他综合收益			-559,121.77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3,283,056.76	87,668,782.68	61,968,749.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2,189,932.43	87,188,543.86	61,629,014.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3,124.33	480,238.82	339,734.64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9,632,138.31	759,700,234.39	809,887,663.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61,728.37	987,616.13	889,822.7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62,762.50	10,837,723.15	40,191,825.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6,056,629.18	771,525,573.67	850,969,311.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4,140,355.23	571,046,606.55	605,636,774.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112,745.73	35,679,433.65	32,809,302.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786,199.38	36,943,740.50	35,679,271.0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528,956.57	35,095,050.59	37,994,074.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8,568,256.91	678,764,831.29	712,119,422.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88,372.27	92,760,742.38	138,849,889.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4,771,799.51	1,326,5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04,641.30		1,647,545.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4,641.30	4,771,799.51	2,974,10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0,065,247.57	41,267,797.63	56,023,023.2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6,02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351,267.57	41,267,797.63	56,023,023.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846,626.27	-36,495,998.12	-53,048,918.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9,868,618.12	259,800,000.00	209,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000,000.00	90,920,000.00	65,96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868,618.12	350,720,000.00	275,765,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15,100,000.00	269,200,000.00	251,652,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4,487,261.81	33,310,787.83	24,493,495.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37,860.00	600,000.00	905,353.57

利、利润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771,188.33	114,400,000.00	42,345,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358,450.14	416,910,787.83	318,490,995.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89,832.02	-66,190,787.83	-42,725,995.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02.13	5,446.55	43,486.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47,411.85	-9,920,597.02	43,118,461.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403,528.88	66,324,125.90	23,205,664.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550,940.73	56,403,528.88	66,324,125.90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0 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8,800,000.00	4,217,043.83	10,392,423.42	159,407,905.87	1,866,764.19	344,684,137.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8,800,000.00	4,217,043.83	10,392,423.42	159,407,905.87	1,866,764.19	344,684,137.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9,080,000.00		2,282,581.50	103,947,350.93	5,093,124.33	170,403,056.76
（一）净利润				182,189,932.43	1,093,124.33	183,283,056.7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2,189,932.43	1,093,124.33	183,283,056.7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	4,0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4,000,000.00	4,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59,080,000.00		2,282,581.50	-78,242,581.50		-16,8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82,581.50	-2,282,581.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59,080,000.00			-75,960,000.00		-16,880,000.00
4.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7,880,000.00	4,217,043.83	12,675,004.92	263,355,256.80	6,959,888.52	515,087,194.07
2009 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8,800,000.00	4,217,043.83		99,491,785.43	2,065,725.37	274,574,554.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8,800,000.00	4,217,043.83		99,491,785.43	2,065,725.37	274,574,554.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0,392,423.42	59,916,120.44	-198,961.18	70,109,582.68
(一) 净利润				87,188,543.86	480,238.82	87,668,782.6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7,188,543.86	480,238.82	87,668,782.68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0,392,423.42	-27,272,423.42	-679,200.00	-17,559,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392,423.42	-10,392,423.4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16,880,000.00	-679,200.00	-17,559,200.00
4.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8,800,000.00	4,217,043.83	10,392,423.42	159,407,905.87	1,866,764.19	344,684,137.31
2008 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8,800,000.00	4,772,368.04		37,307,446.25	3,516,811.94	214,396,626.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8,800,000.00	4,772,368.04		37,307,446.25	3,516,811.94	214,396,626.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55,324.21		62,184,339.18	-1,451,086.57	60,177,928.40
(一) 净利润				62,184,339.18	343,532.20	62,527,871.3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555,324.21			-3,797.56	-559,121.77
上述(一)和(二)小计		-555,324.21		62,184,339.18	339,734.64	61,968,749.61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790,821.21	-1,790,821.21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						

权益的金额						
3.其他					-1,790,821.21	-1,790,821.21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8,800,000.00	4,217,043.83		99,491,785.43	2,065,725.37	274,574,554.63

5、合并分部信息

(1) 产品分部

报告期收入成本按类别列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工聚丙烯薄膜	17,343.28	12,097.94	17,003.29	12,251.81	16,826.35	13,659.01
电工聚酯薄膜	47,707.72	32,043.14	26,221.01	19,567.15	27,887.45	21,151.03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10,835.47	7,383.16	7,750.02	5,295.38	7,182.38	5,502.52
电工层(模)压制品	6,394.54	4,773.45	4,514.56	3,380.04	5,265.71	4,379.71
电工塑料	941.06	794.23	871.20	753.91	1,069.73	909.86

电工绝缘油漆、树脂	7,057.43	5,816.94	5,228.77	4,220.60	7,643.39	6,697.53
无卤阻燃片材	5,753.86	4,044.05	2,173.70	1,765.05	467.53	385.63
其他	2,289.96	1,340.35	2,168.20	958.33	2,764.98	1,949.10
合计	98,323.31	68,293.27	65,930.75	48,192.27	69,107.52	54,634.39

(2) 地区分部

报告期收入成本按地区列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销售地区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东方片区	30,819.53	21,406.59	22,458.11	16,415.82	22,261.67	17,599.43
南方片区	31,137.82	21,627.66	21,393.14	15,637.37	26,710.68	21,116.68
西方片区	11,404.72	7,921.47	11,956.56	8,739.68	9,446.28	7,467.95
北方片区	7,716.89	5,359.99	3,713.17	2,714.15	4,713.74	3,726.54
境外	17,244.35	11,977.56	6,409.78	4,685.24	5,975.15	4,723.78
合计	98,323.31	68,293.27	65,930.76	48,192.26	69,107.52	54,634.38

东方片区包括江苏省、上海市、浙江省、安徽省；

南方片区包括广东省、广西壮族自治区、湖南省、湖北省、福建省、江西省、海南省；

西方片区包括四川省、重庆市、贵州省、云南省、陕西省、河南省、山西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青海省、甘肃省、宁夏回族自治区；

北方片区包括北京市、河北省、山东省、辽宁省、吉林省、黑龙江省、天津市、内蒙古自治区。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070,249.93	55,476,453.62	6,727,516.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4,230,611.22	15,609,260.29	18,587,520.05
应收账款	33,130,041.84	11,729,376.96	4,366,372.05
预付款项	15,550,487.28	16,341,970.25	473,327.7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60,758.19	13,733,524.89	1,403,022.43
存货	58,178,367.69	10,286,282.99	9,935,261.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77,686.80	6,498.47	5,784.78
流动资产合计	225,798,202.95	123,183,367.47	41,498,805.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3,083,254.06	296,351,454.06	296,351,454.0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959,408.87	17,129,451.23	19,130,457.23
在建工程	23,033,199.81	1,865,495.3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274,877.28	1,611,288.83	140,889.78
开发支出	4,050,189.68	1,302,874.88	1,882,026.8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40,330.95	2,730,382.07	2,148,590.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7,741,260.65	320,990,946.37	319,653,418.78
资产总计	623,539,463.60	444,174,313.84	361,152,223.9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35,327,415.87	1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账款	13,790,598.15	7,960,022.89	521,328.56
预收款项	4,511,295.36	1,249,830.78	1,845,927.70
应付职工薪酬	4,777,914.69	9,879,180.95	5,120,511.96
应交税费	-946,911.77	3,570,549.36	3,296,093.2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7,674,150.00	56,835,198.99	146,410,481.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80,000.00	13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29,807,046.43	165,002,198.84	173,324,343.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170,000.00	17,570,000.00	13,27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170,000.00	17,570,000.00	13,270,000.00
负债合计	356,977,046.43	182,572,198.84	186,594,343.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7,880,000.00	168,800,000.00	168,800,000.00
资本公积	4,772,368.04	4,772,368.04	4,772,368.04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12,675,004.92	10,392,423.42	
未分配利润	21,235,044.21	77,637,323.54	985,512.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6,562,417.17	261,602,115.00	174,557,880.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3,539,463.60	444,174,313.84	361,152,223.98
------------	----------------	----------------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44,183,097.76	98,626,253.33	102,191,743.14
减：营业成本	280,066,319.47	82,736,273.93	92,887,517.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653,200.76	292,544.31	92,626.29
销售费用	11,435,449.98	1,692,198.62	1,192,209.64
管理费用	26,303,376.18	15,106,252.46	8,494,391.37
财务费用	2,369,878.00	729,331.80	1,137,782.90
资产减值损失	1,132,992.56	385,816.89	-3,412,290.7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99,320,800.00	65,943.36
其中：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221,880.81	97,004,635.32	1,865,449.42
加：营业外收入	2,669,053.60	7,346,066.83	4,235,103.07
减：营业外支出	200,133.68	20,833.93	497,097.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5,133.68	8,833.93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4,690,800.73	104,329,868.22	5,603,455.47
减：所得税费用	2,850,498.56	405,634.01	583,418.13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840,302.17	103,924,234.21	5,020,037.34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0.62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0.62	0.03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840,302.17	103,924,234.21	5,020,037.34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9,061,255.73	104,577,227.26	115,138,353.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174,542.50	7,586,304.45	36,675,889.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235,798.23	112,163,531.71	151,814,243.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9,999,513.95	91,778,711.19	108,785,535.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484,274.21	3,667,795.26	5,900,443.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55,089.95	4,994,448.71	1,074,501.4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01,397.39	52,403,346.70	41,227,22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040,275.50	152,844,301.86	156,987,702.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95,522.73	-40,680,770.15	-5,173,458.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99,320,800.00	9,932,08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740,000.00	4,494,254.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47,545.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000.00	103,815,054.25	11,579,62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9,196,783.09	17,052,450.70	2,856,675.4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6,731,800.00		7,282,502.1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6,02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214,603.09	17,052,450.70	10,139,177.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474,603.09	86,762,603.55	1,440,447.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00,000.00	5,000,000.00	1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000,000.00	35,000,000.00	11,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9,355,935.00	16,332,896.00	115,704.6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71,188.33	47,000,000.00	5,800,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127,123.33	63,332,896.00	5,916,204.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72,876.67	-28,332,896.00	5,083,795.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93,796.31	17,748,937.40	1,350,783.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76,453.62	1,727,516.22	376,732.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70,249.93	19,476,453.62	1,727,516.22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0 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8,800,000.00	4,772,368.04	10,392,423.42	77,637,323.54	261,602,115.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8,800,000.00	4,772,368.04	10,392,423.42	77,637,323.54	261,602,115.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9,080,000.00		2,282,581.50	-56,402,279.33	4,960,302.17
（一）净利润				21,840,302.17	21,840,302.1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1,840,302.17	21,840,302.17
（三）股东投入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59,080,000.00		2,282,581.50	-78,242,581.50	-16,8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82,581.50	-2,282,581.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59,080,000.00			-75,960,000.00	-16,880,000.00
4.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7,880,000.00	4,772,368.04	12,675,004.92	21,235,044.21	266,562,417.17
2009 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8,800,000.00	4,772,368.04		985,512.75	174,557,880.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8,800,000.00	4,772,368.04		985,512.75	174,557,880.7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0,392,423.42	76,651,810.79	87,044,234.21
(一) 净利润				103,924,234.21	103,924,234.2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3,924,234.21	103,924,234.21
(三) 股东投入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0,392,423.42	-27,272,423.42	-16,8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392,423.42	-10,392,423.4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16,880,000.00	-16,880,000.00

4.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8,800,000.00	4,772,368.04	10,392,423.42	77,637,323.54	261,602,115.00
2008 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8,800,000.00	4,772,368.04		-4,034,524.59	169,537,843.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8,800,000.00	4,772,368.04		-4,034,524.59	169,537,843.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020,037.34	5,020,037.34
(一) 净利润				5,020,037.34	5,020,037.3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020,037.34	5,020,037.34
(三) 股东投入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8,800,000.00	4,772,368.04		985,512.75	174,557,880.79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 (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如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且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全部得到补偿的，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不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存货的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在途物资、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使用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实物数量采用永续盘存法。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摊销。

（三）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和收益确认方法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

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方法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

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四）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类 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预计净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6 年	3.73-9.7%	3%
机器设备	5-14 年	6.93-19.4%	3%
运输设备	5 年	19.4%	3%
其他设备	5 年	19.4%	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对单项固定资产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并且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将来期间内不能恢复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固定资产，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1）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2)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3)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4)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5)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五）无形资产的计价和摊销方法

1、无形资产的确定标准和分类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自行开发成果等。

2、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

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类别	估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土地使用权使用年限
专利技术与非专利技术	5 年	预计受益年限

每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并将其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六）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坏账损失核算采用备抵法，按如下方法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 100 万以上（含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并表范围内公司间的应收款项组合	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非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外部应收款项组合	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外部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并表范围内公司间的应收款项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0%）
非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外部应收款项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50%	5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特殊的回收风险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 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 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 调整每期利息金额。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 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 根据其资本化率计算的发生额予以资本化。除此以外的其它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八)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 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 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 且能够收到时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九）税项

1、流转税及其附加税费

税 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营业税	租金收入	5%
增值税	销售货物收入	17%、销售蒸汽按 13%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1%
房产税	自用房产原值的 70%	1.2%
	出租房产租金收入	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4.5 元/平米至 15 元/平米

2、所得税

公司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本公司	15%	15%	15%
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子公司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免税	免税	免税
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子公司四川东材绝缘技术有限公司	25%	25%	25%
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子公司绵阳东方绝缘漆有限责任公司	25%	15%	25%
本公司之间接控股子公司绵阳市纯穗商贸有限公司（原“绵阳东方绝缘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26 日变更公司名称和经营范围）	25%	免税	免税
本公司之间接控股企业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现“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19 日变更工商登记）	免税	免税	免税

公司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本公司之间接控股子公司连云港东材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25%		

3、税收优惠及批文

1、本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22 日取得由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GR200851000325”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相关规定，本公司在 2008 年至 2010 年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本公司分别于 2009 年 5 月 4 日和 2010 年 3 月 30 日取得了四川省绵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方税务局“（绵高）地企税减免备字【2009】02 号”和“（绵高）地企税减免备字【2010】02 号”《企业所得税减免备案通知书》，确认 2008 年度和 2009 年度可执行相关税收优惠。报告中暂以本公司 2010 年能够因高新技术而继续取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为假设进行会计处理。

2、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00]33 号）并经四川省财政厅《对绵阳市政府关于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问题请示的意见》（川财交办【2001】698 号）和《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同意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批复》（川地税函【2002】148 号）批准，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属于设立在西部地区国家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中的新型绝缘材料制造业，在 2001 年至 2010 年期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3、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00】33 号），并经四川省经济委员会“川经产业函【2007】158 号”文件和《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同意绵阳市赛龙电子有限公司等 6 户企业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批复》（川地税函【2003】162 号）及《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同意江油川西北天然气总公司等 8 户企业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批复》（川地税函【2003】174 号）批准，绵阳东方绝缘漆有限责任公司、四川东材绝缘技术有限公司（原“绵阳东方电工塑料有限责任公司”）及绵阳东方绝缘制品有限责任公司（2010 年 3 月 26 日已更名为“绵阳市纯穗商贸有限公司”）属于企业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满足享受西部大开发的税收优惠政策

条件。

绵阳东方绝缘漆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5 日经绵阳市地方税务局审核批准，同意其 2009 年度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0 年，该公司已将主营业务及相关经营用资产转移至本公司，无法满足上述税收优惠条件，2010 年采用 25% 的所得税率。

由于四川东材绝缘技术有限公司在本报告期内均处于亏损状态，故未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绵阳东方绝缘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16 日取得绵阳市地方税务局的审批，同意其 2007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征收。

4、2009 年 6 月 9 日，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绵阳东方绝缘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和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于 2010 年 4 月 21 日变更为“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分别取得《四川省绵阳市游仙区地方税务局备案通知书》（绵游地税备字【2009】8 号、9 号、10 号），上述三家公司符合《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04 号）、《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关于明确汶川地震损失严重企业认定标准的通知》（川财税【2008】16 号）及《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关于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具体问题的通知》（川国税函【2009】18 号）文件规定，2008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通知》（财税【2009】131 号）规定，财税【2008】104 号文件规定的 2008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的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继续执行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三家企业 2009 年度企业所得税免税已得到执行。鉴于绵阳东方绝缘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26 日变更为绵阳市纯穗商贸有限公司，该公司 2010 年适用 2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本报告中暂以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和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 2010 年能够继续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为假设进行会计处理。

5、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原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于 2007 年 1 月 1 日取得四川省民政厅核发的“福企证字第 51004060003 号”《社会福利企业证书》，有效期限：2007 年至 2009 年。2009 年 12 月 30 日，该企业

取得绵阳市民政局核发的“福企证字第 51004060002 号”《社会福利企业证书》，有效期限：2010 年至 2012 年。该企业 2008 年、2009 年分别取得国家税务总局、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联合颁布的“绵市民救【2008】40 号”、“绵市民救【2009】58 号”文件，确认 2007 年度、2008 年度社会福利企业年检合格，符合“国税发【2007】67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征管办法的通知》规定，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和相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2010 年 5 月 18 日，该企业取得绵阳市民政局、绵阳市国税局、绵阳市地税局联合颁布的“绵市民救【2010】22 号”文件，确认 2009 年度社会福利企业年检合格，可继续享受社会福利企业税收减免等多项优惠政策。2010 年该公司生产经营与以前年度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且持续收到税局的增值税退税款，故本报告中暂以该公司 2010 年能够获得年检合格、取得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为假设进行会计处理。

6、由于 2008 年 5·12 汶川地震对相关地区的房屋和土地造成了严重破坏，根据《绵阳市游仙区人民政府关于减免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 49 户企业 2008 年度房产税的通知》（绵游府函【2009】22 号）、《绵阳市游仙区人民政府关于减免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 15 户企业 2009 年房产税的通知》（绵游府函【2010】41 号）和《绵阳市游仙区人民政府财金办公室关于减免四川兴事发门窗有限公司等 23 户企业 2010 年房产税的通知》（绵游财金办【2010】2 号）批准，减免绵阳东方绝缘漆有限责任公司 2008 年应纳房产税 91,600.71 元，2009 年应纳房产税 50,000.00 元，2010 年应纳房产税 112,620.44 元；减免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 2008 年应纳房产税 2,171.94 元，2009 年应纳房产税 2,171.94 元；减免四川东材绝缘技术有限公司 2008 年应纳房产税 11,116.90 元，2009 年应纳房产税 10,000.00 元，2010 年应纳房产税 22,233.80 元；减免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应纳房产税 165,574.46 元，2009 年应纳房产税 100,000.00 元，2010 年应纳房产税 100,000.00 元。

根据《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减免绵阳开元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绵阳东方绝缘漆有限责任公司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通知》（川地税函【2009】354 号），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绵阳东方绝缘漆有限责任公司 2008 年末缴部分的城镇土地使用税 907,605.45 元实行减半征收。

7、根据《国务院关于支持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的意见》（国发【2008】21号）、《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04号），公司所在地绵阳市游仙区属于重灾区，本公司及所属企业已于2008年7月1日起至2008年12月31日享受增值税扩大抵扣范围政策优惠。

五、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审核，非经常损益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19,225.08	3,847,747.72	328,701.0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24,287,701.00	7,403,352.53	6,373,581.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345,709.60	4,161,667.60	3,677,772.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60,376.00	1,646,217.1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31,490.6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5,737.00	719,599.93	-1,529,195.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2,041.03	67,893.16	41,423.6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9,956.49	1,119,779.95	556,940.61
合 计	32,666,751.16	16,590,911.78	9,383,985.68

2010年、2009年、2008年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17.93%、19.03%、15.2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4,952.32万元、7,059.76万元、5,224.50万元。

六、主要资产

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合计为 70,169.33 万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合计为 79,873.34 万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合计为 95,902.43 万元。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等。

（一）应收票据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为 130,898,032.43 元，不包含集团内部形成的应收票据。

1、合并后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收款人	应收票据金额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4,230,611.22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5,453,474.93
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有限公司	1,213,946.28
合 计	130,898,032.43

2、应收票据前 5 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出票或背书单位	票面金额
日新电机（无锡）有限公司	4,181,225.90
哈尔滨哈电线圈制造有限公司	4,000,000.00
苏州中来太阳能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中山金利宝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2,801,414.49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	2,684,766.80
合 计	16,667,407.19

（二）应收账款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为 108,450,680.01 元。应收关联方款项 1,327,127.77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1.22%；应收账款前五名合计欠款 19,547,168.62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18.01%；一年内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102,142,838.97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94.18%。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意大利 COVEME 公司	8,038,973.47	一年以内	7.41
上海 ABB 变压器有限公司	3,231,303.94	一年以内	2.98

西安西电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3,104,932.71	一年以内	2.86
东方电气集团东风电机有限公司	2,824,844.86	一年以内	2.60
新东北电气(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	2,347,113.64	一年以内	2.16
合 计	19,547,168.62		18.01

(三) 最近一年末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截至2010年12月31日, 本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房屋建筑物	123,850,994.71	48,766,997.82	502,825.95	74,581,170.94
机器设备	437,325,969.33	243,186,611.40		194,139,357.93
运输工具	8,462,969.65	5,734,403.13		2,728,566.52
其他设备	11,962,531.05	7,703,859.97		4,258,671.08
合 计	581,602,464.74	305,391,872.32	502,825.95	275,707,766.47

1、房屋建筑物

(1)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人拥有与业务相关的主要房屋建筑物如下:

①东材股份拥有与业务相关的主要房产

房(地)权证号	座落	房号/幢号	用途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15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 产区	空压机房 幢号: 44 水泵房 材料间 承放间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自建	抵押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16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 产区	冷库 办公楼 成品库	生产 其他 生产	自建	抵押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17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 产区	生产厂房 生产厂房 生产厂房	生产 生产 生产	自建	抵押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18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 产区	幢号: 24 27	办公 办公	自建	抵押

		10	其他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19号	涪城区西山北路54 号院内	材料库 材料库 材料库 值班室 泵房	生产 生产 生产 其他 办公	自建	无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23号	涪城区西山北路54 号院内	变电所 消防泵间 工艺泵房	其他 其他 其他	自建	抵押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26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 产区以内	生产厂房 机房	生产 其他	自建	抵押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27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 产区以内	办公楼 成品库	办公 生产	自建	抵押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30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 产区	成品库	生产	自建	抵押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32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 产区以内	幢号：30	生产	自建	抵押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34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 产区	成品库 幢号：5E	生产 生产	自建	抵押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36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厂 区以内	厂房	生产	自建	抵押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39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厂 区以内	幢号：109 109-1	生产 办公	自建	抵押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40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 产区	幢号：36 36-3 36-1	生产 办公 生产	自建	抵押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41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公 司厂区以内	生产仓库 办公楼 软水站 水泵站	生产 办公 其他 其他	自建	抵押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43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厂 区以内	幢号：38 38-1	生产 办公	自建	抵押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44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	生产厂房	生产	自建	抵押

绵房权证第0000017645号	涪城区西山北路54号	幢号91-6	其他	自建	抵押
绵市绵房权证第200601721号	游仙区三星路188号聚丙烯薄膜综合加工厂房	幢号: 101 车间	办公 生产	新建	抵押
绵市绵房权证第200601720号	游仙区三星路188号(原料库、水处理站)	幢号: 102	生产	新建	抵押
绵市绵房权证第200601722号	游仙区三星路188号配变电站	幢号: 103	生产	新建	抵押
绵权全字第01052号	涪城区临园路西段81号B 2306、2307、2308、2309号	2306至2309	经营	--	无
绵权全字第01057号	涪城区临园路西段81号C1268、1269号	1268-1269 (C1幢)	经营	--	无
绵房权证第200402046号	涪城区西山北路54号	幢号91-17 *91-16	办公 生产	新建	抵押
绵房权证监证字第0109013号	游仙区三星路188号特种聚酯薄膜202A(栋)1-4层	202A(栋) 1-4层	生产	新建	无

②东漆公司拥有与业务相关的主要房产

房权证号	座落	房号/幢号	用途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绵房权证第0000017658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产区以内	总配电所	其他	变更	无
绵房权证第0000017675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产区以内	材料库	生产	变更	抵押
绵房权证第0000017676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产区	锅炉房 辅助楼 干煤库 碎煤间 泵房	生产 其他 生产 生产 其他	变更	抵押
绵房权证第0000017680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产区	聚酯漆房 办公楼 锻工房	生产 办公 其他	变更	抵押

		办公室 东化办房	办公 其他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84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	材料库 中试厂房	生产 生产	变更	无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85号	游仙区开元路	泵房 泵房 23D 23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变更	无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91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 产区	科研楼	办公	变更	无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95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 产区	汽车库 材料库 材料库	其他 生产 生产	变更	无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97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 产区	润滑油库 汽车维修 设计办 维修办	生产 生产 办公 办公	变更	无
绵房权证第 0000017699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 产区	幢号：1 1A 54	生产 办公 其他	变更	无
绵房权证第 0000017700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 产区	幢号：5 35 6 7 17	生产 其他 生产 生产 生产	变更	无
绵房权证第 0000029567	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 产区	生产厂房 幢号110A 辅助楼	其他 办公 其他	新建	无
绵房权证市房监 字第200912945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	厂房	一万吨多 功能聚酯 切片项目	新建	无

③正在办理产权证书的房产

东材股份在其位于游仙区小观沟镇新华三社的土地上进行的仓库建设已经竣工、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目前处于竣工验收和产权证书在办理过程中。

2、发行人拥有的主要机器设备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拥有的主要机器设备如下表所示：

设备名称	数量	开始使用日期	原值	成新率
丙膜 1#生产线	1	1988.06	25,144,686.92	3.00%
丙膜 2#生产线	1	1996.12	23,078,135.67	3.00%
丙膜 3#生产线	1	2005.01	105,643,202.93	58.83%
丙膜大分切机	1	2005.01	11,588,010.00	58.83%
丙膜小分切机	1	2005.01	1,611,000.00	58.83%
丙膜分切机	1	2002.03	4,017,065.7	39.59%
NGR 回收设备	1	2005.01	1,847,618.00	58.83%
薄膜 1#生产线	1	1984.02	11,980,448.48	1.00%
薄膜 2#生产线	1	1998.11	60,360,361.96	14.21%
薄膜 3#生产线	1	2009.09	41,262,681.67	87.94%
薄膜分切机	1	1998.11	1,751,000.00	15.68%
薄膜分切机	1	2009.09	3,274,705.00	87.94%
PC 片材挤出生产线	1	2009.09	7,451,575.45	87.94%
绝缘漆控制系统	1	2001.12	4,240,533.31	39.67%
稀释釜（13 立方米）	1	2001.12	2,387,739.50	39.02%
2200 吨高温压机	1	2005.04	3,449,983.95	58.86%
双效立式上胶机	1	2003.12	632,420.30	51.11%
无纺布 1#生产线	1	1986.08	4,155,572.97	2.50%
无纺布 2#生产线	1	2000.12	4,450,637.69	44.49%
合 计			318,327,379.5	

公司固定资产中主要机器设备：电工丙膜 1#生产线、电工丙膜 2#生产线、电工薄膜 1#生产线、电工薄膜 2#生产线和无纺布 1#生产线成新率较低。

（1）公司上述生产设备成新率较低的原因

公司电工丙膜 1#生产线于 1988 年建成投产，主要设备从日本引进；电工丙膜 2#生产线于 1996 年建成投产，主要设备从美国引进；薄膜 1#生产线于 1984 年建成投产，主要设备从德国引进；薄膜 2#生产线于 1998 年建成投产，主要设

备从日本引进；无纺布 1#线于 1986 年建成投产，为引进多国设备组装。由于使用年限较为久远，上述设备除薄膜 2#生产线以外，固定资产折旧均已计提完毕，目前账面价值为净残值。因此，上述生产设备成新率较低。

(2) 公司生产设备使用情况

目前上述生产设备使用状况良好，最近三年电工丙膜 1#生产线、电工丙膜 2#生产线、电工薄膜 1#生产线、电工薄膜 2#生产线和无纺布 1#生产线年均设备开机时间约为：300 天—330 天，其中电工丙膜 1#生产线最近三年年平均产量在 800 吨以上；电工丙膜 2#生产线最近三年年平均产量在 600 吨以上；电工薄膜 1#生产线最近三年年平均产量在 3,000 吨以上，电工薄膜 2#生产线最近三年年平均产量在 5,000 吨以上。

(3) 成新率较低的设备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影响

目前，公司部分主要生产设备成新率较低，为保证其稳定、高效运转，公司每年均投入大量资金对其进行维护、保养和技术改造，最近三年公司对部分主要生产设备的维护、保养和技术改造费用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合计
1、电工丙膜 1#、2#生产线	638,151.94	455,283.98	305,124.52	2,575,861.86
2、电工薄膜 1#、2#生产线	3,132,588.37	2,232,327.42	817,585.72	6,065,277.46
3、无纺布生产线	145,345.48	20,030.25	1,182,196.58	1,251,674.84
合计	3,916,085.79	2,707,641.65	2,304,906.82	9,892,814.16

公司通过多年的生产技术和经验积累以及对进口生产设备的消化、吸收和再创新，并通过与专业设备制造厂家的合作，对引进的生产设备、生产技术大胆进行技术改造和工艺改进，使引进设备一直保持良好性能，因此，公司部分主要生产设备成新率较低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合并范围外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成本法)	持股比例 (%)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	-------------	--------	------	------	------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9.3208	237,839,732.92	227,907,652.92	--	227,907,652.92
绵阳东方绝缘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61,161,299.02	61,161,299.02	--	61,161,299.02
四川东材绝缘技术有限公司	83.33	7,282,502.12	7,282,502.12	16,731,800.00	24,014,302.12
合 计		306,283,534.06	296,351,454.06	16,731,800.00	313,083,254.06

(五) 与业务相关的无形资产

公司拥有与业务相关的无形资产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取得方式	初始金额	摊销年限（月）	摊余价值	剩余摊销年限（月）
土地使用权	购入	77,419,440.53	360-600	61,117,585.91	248-588
可增稠双环戊二烯不饱和聚酯树脂的制备方法	研发	176,112.23	60	70,444.94	24
一种透明亚光聚酯薄膜的制造方法	研发	1,005,835.65	60	402,334.24	24
一种含均三嗪结构氧杂磷菲阻燃性化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用途	研发	1,882,026.86	60	1,129,216.17	36
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	研发	2,336,398.69	60	1,869,118.94	48

1、发行人拥有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国有土地使用证

类别	性质	土地权证号	地理位置	他项权利
土地使用权	出让	绵城国用（2010）第04004号	涪城区塘汛镇洪恩村，三河村	无

2、东材股份拥有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国有土地使用证

类别	性质	土地权证号	地理位置	他项权利
土地使用权	出让	绵城国用（2001）第03419号	西山北路54号	抵押
土地使用权	出让	绵城国用（2001）第03510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	抵押
土地使用权	出让	绵城国用（2001）第03509号	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产区	抵押
土地使用权	出让	绵城国用（2009）第17040号	绵阳市游仙区三星路188号	抵押
土地使用权	出让	绵城国用（2009）第17041号	绵阳市游仙区三星路188号	抵押

土地使用权	出让	绵城国用(2009)第16879号	绵阳市游仙区三星路188号	无
土地使用权	出让	绵城国用(2009)第16880号	绵阳市游仙区三星路188号	抵押

3、东漆公司拥有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国有土地使用证

类别	性质	土地权证号	地理位置	他项权利
土地使用权	出让	绵城国用(2006)字第89950号	绵阳市游仙区东兴路6号生产区	抵押
土地使用权	出让	绵城国用(2001)第03485号	东兴路6号生产区	抵押
土地使用权	出让	绵城国用(2001)第03426号	游仙区东兴路六号生产区	无

七、主要债项

截止2008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合计为42,711.88万元;截止2009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合计为45,404.93万元;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合计为44,393.72万元。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递延收益和预计负债等。

(一) 短期借款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255,168,618.12元,不存在已到期未归还的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12-31
信用借款	12,500,000.00
质押借款	88,568,618.12
抵押借款	44,100,000.00
保证借款	6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50,00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合 计	255,168,618.12

（二）应付票据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抵消后应付票据余额为零，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应付票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收款人	出票人	到期日	出票日	金额
东材股份	东材科技	2011.5.22	2010.11.23	7,000,000.00
东材股份	东材科技	2011.5.22	2010.11.23	7,000,000.00
东材股份	东材科技	2011.5.22	2010.11.23	6,000,000.00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应付票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收款人	出票人	到期日	出票日	金额
东材科技	东材股份	2011.06.06	2010.12.07	5,000,000.00
东材科技	东材股份	2011.06.06	2010.12.07	5,000,000.00
东材科技	东材股份	2010.08.11	2010.08.11	10,000,000.00

（三）应付账款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36,723,384.71 元，其中，1 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 96.41%，主要为应付购买原材料货款。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上海嘉远拜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332,674.89	1 年以内	11.80%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院（蓝星成都新材料有限公司）	2,266,357.09	1 年以内	6.17%
广东彩艳股份有限公司	1,317,595.33	1 年以内	3.59%
广州市宏粤化工有限公司	1,298,500.00	1 年以内	3.54%
绵阳安运物流有限公司	1,787,519.94	1 年以内	4.87%
合计	11,002,647.25		29.96%

(四) 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享受“四川汶川特大地震缓缴社会保险优惠”政策，经绵阳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确认，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21 日办理完毕缓缴社会保险的手续，缓缴社会保险 1 年 6 个月。2010 年缓缴期已过，公司开始逐步上缴社会保险费用。

项 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88,612.36	45,195,270.44	46,557,794.56	2,126,088.24
二、职工福利费	558,724.78	651,434.50	700,301.50	509,857.78
三、社会保险费	5,871,017.53	8,893,464.08	11,265,647.54	3,498,834.07
其中： 1、医疗保险费	1,312,122.12	2,656,705.16	2,834,623.48	1,134,203.80
2、基本养老保险费	4,082,157.70	5,417,438.31	7,447,719.35	2,051,876.66
3、年金缴费				
4、失业保险费	218,687.02	270,532.94	386,748.72	102,471.24
5、工伤保险费	163,286.31	374,516.45	394,071.04	143,731.72
6、生育保险费	94,764.38	174,271.22	202,484.95	66,550.65
四、住房公积金	1,457,913.46	539,438.20	1,929,584.63	67,767.0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3,879.79	1,164,915.82	1,115,207.98	153,587.63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35,249.95	35,249.95	
八、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11,480,147.92	56,479,772.99	61,603,786.16	6,356,134.75

绵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分别于 2010 年 7 月 20 日、2011 年 1 月 11 日出具《关于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劳动用工及缴纳社会保险费情况的函》，确认，东材科技及其所属企业统一由东材科技在绵阳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依法社保账户。公司依法为员工购买了各项社会保险，不存在因社会保险费缴纳问题而引发的纠纷或诉讼，也不存在因社会保险缴纳问题而导致的行政处罚。发行人及其所属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法与职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定和标准，没有违反劳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亦无因工伤事故等原因所引起的

重大劳动纠纷。

（五）应缴税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交税费余额为 5,910,995.72 元。

公司应交税费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适用税率
增值税	1,208,546.32	17%、13%
营业税	1,186.40	5%
企业所得税	1,808,217.63	33%、25%、15%、
个人所得税	39,533.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6,950.15	7%、5%
印花税	96,155.10	
教育费附加	217,342.04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867.45	1%
土地使用税	1,874,448.21	4.5 元/平米--15 元/平米
房产税	128,749.40	1.2%、12%
堤围防护费	-	
合 计：	5,910,995.72	

四川省绵阳市游仙区国家税务局分别于 2010 年 7 月 20 日、2011 年 1 月 11 日出具《关于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有关税务情况的复函》确认，东材科技所属企业近三年遵守国家税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的税种、税率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合法有效，没有抗税、偷税、漏税及欠税行为，不存在因违反税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川省绵阳市游仙区地方税务局分别于 2010 年 7 月 20 日、2011 年 1 月 11 日出具的《关于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有关税务情况的复函》确认，东材科技所属企业近三年遵守国家税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的税种、税率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合法有效，没有抗税、偷税、漏税及欠税行为，不存在抗税、偷税、漏税及欠税行为，不存在因违反税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川省绵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分别于 2010 年 7 月 20 日、2011

年 1 月 11 日出具的《关于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有关税务情况的复函》确认，东材科技近三年遵守国家税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的税种、税率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合法有效，没有抗税、偷税、漏税及欠税行为，不存在抗税、偷税、漏税及欠税行为，不存在违反税收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四川省绵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分别于 2010 年 7 月 20 日、2011 年 1 月 13 日出具《证明》确认，东材科技近三年能按时申报纳税，没有发现抗税、偷税以及欠税行为，不存在违反税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八、股东权益变动表

（一）股本变化情况

公司会计期末股本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227,880,000.00	168,800,000.00	168,800,000.00

2010 年 5 月 4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向全体股东按照现有股东持股比例以每 10 股送 3.5 股派 1 元（含税）的方式进行分配。

（二）资本公积变化情况

公司会计期末资本公积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4,217,043.83	4,217,043.83	4,217,043.83
其他资本公积	--	--	--

2008 年度，发行人子公司东材股份处理历史遗留问题（处理改制前公房经房改后再出售的相应维修基金），调整减少资本公积 555,324.21 元。

（三）盈余公积变化情况

公司报告期盈余公积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2,675,004.92	10,392,423.42	--
任意盈余公积	--	--	--

(四) 未分配利润变化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分配利润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期初数	159,407,905.87	99,491,785.43	37,307,446.25
本期增加	182,189,932.43	87,188,543.86	62,184,339.18
本期减少	78,242,581.50	27,272,423.42	--
期末数	263,355,256.80	159,407,905.87	99,491,785.43

九、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9,632,138.31	759,700,234.39	809,887,663.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6,056,629.18	771,525,573.67	850,969,311.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4,140,355.23	571,046,606.55	605,636,774.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8,568,256.91	678,764,831.29	712,119,422.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88,372.27	92,760,742.38	138,849,889.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4,641.30	4,771,799.51	2,974,10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351,267.57	41,267,797.63	56,023,023.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846,626.27	-36,495,998.12	-53,048,918.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868,618.12	350,720,000.00	275,76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358,450.14	416,910,787.83	318,490,995.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89,832.02	-66,190,787.83	-42,725,995.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4,502.13	5,446.55	43,486.24

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47,411.85	-9,920,597.02	43,118,461.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403,528.88	66,324,125.90	23,205,664.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550,940.73	56,403,528.88	66,324,125.90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现金流量分析”。

十、或有事项、承诺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为其子公司提供银行借款（授信）、融资担保 351,935,400.00 元。发行人子公司东漆公司为东材股份提供银行借款（授信）、融资担保 72,582,200.00 元。发行人子公司东材股份为发行人提供银行借款（授信）230,010,000.00 元。

（二）承诺事项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承诺事项主要有保证金用途的货币资金；抵押的房产、土地、设备；质押的票据、应收账款、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承诺事项	标的	金额
抵押	房产、设备净值	177,330,643.36
抵押	土地使用权	25,038,614.51
质押	应收票据	40,000,000.00
质押	应收账款	32,100,945.28
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东材股份	428,551,734.46
质押	定期存单	20,000,000.00
保证金（银行承兑）	货币资金	12,000,000.00
保证金（信用证）	货币资金	1,330,444.43
合 计		736,352,382.04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

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四) 其他重要事项

2010年12月31日, 本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中小非金融企业集合票据的议案》, 公司拟申报发行中小非金融企业集合票据, 拟发行规模不超过1.4亿元人民币, 期限为3—5年。募集资金用于公司项目建设、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贷款。具体发行时间、期限、金额、利率等相关事项以国家有关部门批准文件为准。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财务指标

(一)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流动比率		1.72	1.30	0.94
速动比率		1.16	0.97	0.69
资产负债率(合并)		46.29%	56.85%	60.8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25%	41.10%	51.67%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35	8.16	8.71
存货周转率		4.69	4.52	4.8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3,709.81	13,956.81	11,978.64
利息保障倍数		12	5.85	3.50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0.52	0.55	0.8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3	-0.06	0.26
每股净资产(元)		2.26	2.04	1.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0.80	0.52	0.37
	稀释每股收益	0.80	0.52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42.96%	28.08%	25.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0.66	0.42	0.31
	稀释每股收益	0.66	0.42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35.26%	22.74%	21.82%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比例		0.67%	0.64%	0.34%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3)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4)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5)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总(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总(净)资产
- (6)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7)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 期末股本总额
- (8) 每股净利润=报告期净利润/期末股份总额
- (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份总额
- (1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无形资产以及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 (11)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12)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份总额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本公司2008年度至2010年度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1) 基本指标列示

指标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基本	稀释	基本	稀释	基本	稀释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42.96%		28.08%		25.70%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35.26%		22.74%		21.82%	
每股收益(元)	基本	0.80	基本	0.52	基本	0.37
	稀释	0.80	稀释	0.52	稀释	0.37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	基本	0.66	基本	0.42	基本	0.31
	稀释	0.66	稀释	0.42	稀释	0.31

(2) 计算方法

①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的计算公式如下：

$$ROE = P \div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②基本每股收益=P÷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③稀释每股收益=[P+（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1—所得税率）]/（S₀+S₁+S_i×M_i÷M₀—S_j×M_j÷M₀—S_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十二、关于盈利预测的说明

本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十三、验资情况

历次验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 发起人基本情况”。

十四、设立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

设立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 发起人基本情况”。

第十一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状况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资产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货币资金	9,555.09	9.96	11,040.35	13.82	8,224.41	11.72
应收票据	13,089.80	13.65	8,738.84	10.94	8,693.99	12.39
应收账款	10,182.18	10.62	9,500.68	11.89	7,231.81	10.31
预付款项	5,326.87	5.55	4,941.47	6.19	3,601.94	5.13
其他应收款	368.17	0.38	395.87	0.50	455.84	0.65
存货	18,839.44	19.64	11,709.62	14.66	10,412.29	14.84
其他流动资产	187.45	0.20	22.11	0.03	15.24	0.02
流动资产合计	57,549.01	60.01	46,348.94	58.03	38,635.52	55.06
固定资产	27,570.78	28.75	28,253.60	35.37	23,312.12	33.22
在建工程	3,290.16	3.43	206.99	0.26	3,406.93	4.86
无形资产	6,458.87	6.73	4,287.98	5.37	4,330.25	6.17
开发支出	405.02	0.42	363.93	0.46	188.2	0.27
商誉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8.60	0.66	411.9	0.52	296.29	0.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353.43	39.99	33,524.40	41.97	31,533.79	44.94
资产总计	95,902.43	100.00	79,873.34	100.00	70,169.3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随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总体呈现增长态势，2008—2010年末，公司的总资产分别为70,169.31万元、79,873.34万元和95,902.43万元。

公司在稳步发展的同时，资产结构基本保持稳定，资产配置合理。2008—2010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55.06%、58.03%和60.01%，主要包括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和存货等。公司流动资产2010

年末和 2009 年末分别较 2009 年末和 2008 年末同比增长 24.16%和 19.96%，主要原因系随着金融危机的不利影响逐步消除，以及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经营业绩不断向好，公司应收款项、存货和货币现金等流动资产相应增加所致。

2008—2010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44.94%、41.97%和 39.99%，主要以固定资产为主，固定资产占总资产比重较大符合公司所属行业资本密集型的特征。2009 年末固定资产较 2008 年末同比增长 21.20%，在建工程较 2008 年末同比大幅减少 93.92%，主要原因系 2009 年 8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等在建工程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按相关会计准则规定结转固定资产所致。2010 年末无形资产和在建工程较 2009 年末同比增长 50.63%和 1,489.53%，主要原因系 2010 年上半年新购置募投用地以及 7000 吨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扩能项目、3500 吨柔软复合材料技改项目以及 4000 吨无卤阻燃绝缘片材项目的持续投入所致。

对公司主要资产类科目分析如下：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现金	14.28	24.06	18.81
银行存款	5,117.07	4,409.40	4,980.26
其中：人民币	5,113.00	4,407.30	4,978.04
美元	4.07	2.10	2.22
其他货币资金	4,423.74	6,606.89	3,225.35
合计	9,555.09	11,040.35	8,224.42

注：美元存款已按期末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存款。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组成，其他货币资金主要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贷款保证金和信用证保证金。随着公司主营业务迅速发展，公司资金实力不断提高，2008—2010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8,224.42 万元、11,040.35 万元和 9,555.09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11.72%、13.82%和 9.96%。

2010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09 年末减少 13.45%，主要有两方面的原因：一是 2010 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资金大幅增加；二是 2010 年下半年购买原材料所支付的资金增加。

2009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08 年末增加 34.24%，主要原因系 2009 年公司盈利能力持续增强，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变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2,531.92	8,738.84	8,682.54
商业承兑汇票	557.88	-	11.45
合计	13,089.80	8,738.84	8,693.99
应收票据增幅（%）	49.79	0.52	0.10

根据公司“对部分客户可收取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的营销政策，采用应收票据结算的企业主要集中在与公司形成长期稳定业务关系的大客户，客户信用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应收票据无法兑付的情形。公司收取承兑汇票后一般优先用于背书支付采购货款，到期托收及贴现则根据公司资金余缺情况和贴现利率情况进行合理安排。

公司应收票据科目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2008—2010 年末，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分别为 8,682.5 万元、8,738.84 万元和 12,531.92 万元，占应收票据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99.87%、100%和 95.74%，信用风险较低，发生坏账损失风险较小。2010 年末因销售收入增长，应收票据余额比 2009 年末增加了 49.79%。

公司对部分信誉良好、业务发生量较大的优质客户也收取少量的商业承兑汇票，2008—2010 年末，商业承兑汇票余额占应收票据的比重分别为 0.13%、0%和 4.26%。最近三年收取的商业承兑汇票均已按期承兑，截止 2010 年末，收取但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到期日
1	四川东风电机厂有限公司	50.00	2011.02.11

2	四川东风电机厂有限公司	30.00	2011.03.20
3	四川东风电机厂有限公司	80.00	2011.04.21
4	四川东风电机厂有限公司	60.00	2011.05.15
5	四川东风电机厂有限公司	20.00	2011.05.15
6	四川东风电机厂有限公司	90.00	2011.06.08
7	四川东风电机厂有限公司	100.00	2011.06.29
8	西安西电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50.00	2011.06.15
9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	19.15	2011.01.15
10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	27.35	2011.03.26
11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	31.38	2011.04.10
小计		557.88	-
占应收票据总额的比例		4.26%	-

3、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变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0,182.18	9,500.68	7,231.81
同期营业收入	101,868.64	68,265.37	70,957.95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	10.00%	13.92%	10.19%
45天的平均收入	12,559.15	8,416.28	8,748.24
应收账款余额占45天平均收入的比重	81.07%	112.88%	82.67%
应收账款变动幅度(%)	7.17	31.37	-20.19

注：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平均信用期一般为45天。

2008—2010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7,231.81万元、9,500.68万元和10,182.18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变动情况与公司业务规模变动相匹配，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较高水平，质量较好。

(1) 应收账款变化情况分析

2010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较2009年末同比增长7.17%，远小于同期营业收入的增长率，主要原因包括：一是公司2010年适当增加了流动性更强的承兑汇

票的结算方式；二是在年销售额大幅增长的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控制应收账款的规模，减少坏账风险。

2009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较2008年末同比增长31.37%，主要原因系受金融危机影响，2008年四季度产销规模下滑，2008年四季度应收账款余额处于较低水平，而2009年下游行业的快速复苏和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使公司销量快速增长，特别是四季度产品销量增长迅速，使2009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同比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单一客户的应收账款绝对金额较小，对单一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不存在因单一客户应收账款数量过大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的前5名客户欠款余额合计1,954.72万元，账龄均为一年以内，占应收账款总额的18.01%。具体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意大利 COVEME 公司	803.90	一年以内	7.41
上海 ABB 变压器有限公司	323.13	一年以内	2.98
西安西电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310.49	一年以内	2.86
东方电气集团东风电机有限公司	282.48	一年以内	2.60
新东北电气(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	234.71	一年以内	2.16
合计	1,954.72	-	18.01

上述前5名欠款客户均为规模较大、管理规范、行业地位较高的电力电容器、发电设备及电机行业的优质生产企业或代理商，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2) 应收账款质量分析

报告期公司各时点应收账款余额、计提的坏账准备及实际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0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实际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2,142,838.97	94.18	5,107,862.71	77.06	5.00
1-2年	5,048,523.93	4.66	504,852.39	7.62	10.00
2-3年	112,137.56	0.1	22,427.52	0.34	20.00
3年以上	306,950.05	0.28	153,475.03	2.32	50.00

合计	107,610,450.51	99.22	5,788,617.65	87.32	
账龄	2009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实际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8,924,001.04	97.09	4,946,200.06	71.94	5.00
1-2年	842,593.28	0.83	99,259.32	1.44	11.78
2-3年	222,268.98	0.22	44,453.80	0.65	20.00
3年以上	215,781.87	0.21	107,890.94	1.57	50.00
合计	100,204,645.17	98.35	5,197,804.12	75.6	
账龄	2008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实际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73,673,698.02	96.29	3,683,684.87	87.85	5.00
1—2年	1,864,295.08	2.44	186,429.51	4.45	10.00
2—3年	545,003.12	0.71	109,000.62	2.60	20.00
3年以上	428,514.25	0.56	214,257.13	5.11	50.00
合 计	76,511,510.47	100.00	4,193,372.13	100.00	

(3) 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序号	公司名称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1	浙江大东南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5%	30%	80%	100%		
2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	7%	8%	10%		100%
3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	10%	30%	50%	80%	100%
4	佛山塑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10%	30%	50%	80%	100%

注：以上数据摘自大东南、铜峰电子、佛塑股份 2009 年度审计报告和南洋科技的 IPO 招股说明书。

通过比较，公司认为：

①公司报告期各期末计提坏账准备的实际比例与同行业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相比，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处于中等水平。

②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108,450,680.01 元，其中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0,229.50 元，组合小计 107,610,450.51 元。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根据组合应收账款计提的应收账款，其中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 102,142,838.97 元，占组合总余额的 94.18%，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

5,467,611.54 元，占组合总余额的 5.04%，而报告期末已计提组合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合计达 5,788,617.65 元，可以抵御该部分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③公司客户分散、数量众多，单个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不大，不会因某个客户的经营失败而导致公司因应收账款的坏账损失而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报告期各时点应收账款前五名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及第一名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列示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前五名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19,547,168.62	13,319,960.74	13,643,797.96
前五名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18.01	13.07	17.83
第一名应收账款余额	8,038,973.47	3,510,855.25	3,339,199.20

④公司应收账款管理良好，报告期实际发生坏账损失金额很小。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客户信用管理制度》和《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根据客户的企业规模、业务量大小、信用记录等评估指标评估客户的履约能力，给予不同的信用期，以防范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同时，对收款管理和相关岗位的责任和权限做了明确规定，并将销售货款回收率作为相关岗位的主要考核指标之一。在应收账款管理过程中一旦发现回收出现异常的应收账款即评估其回收风险，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实际发生的坏账损失金额与各期末计提坏账准备余额比较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实际发生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97,407.39	78,157.46	--
期末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	6,628,847.15	6,875,028.10	4,193,372.13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和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充分的、谨慎的，足以防范公司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带来的风险。

4、预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预付账款	5,326.87	4,941.47	3,601.94
变动幅度 (%)	7.80	37.19	158.22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核算内容为原材料采购预付款、设备预付款、工程建设预付款和土地预付金。2008—2010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3,601.94万元、4,941.47万元和5,326.87万元。

2010年末预付账款较2009年末同比增加7.80%，主要原因系预付的设备款增加所致。

2009年末预付账款较2008年末增长37.19%，主要原因系公司受让位于绵阳市经济开发区的工业用地，拟用于募投项目建设，预付土地出让金增加所致。

从预付账款账龄上看，报告期内，在一年以内的预付账款的比例均在99%以上，预付账款期限较短，预付账款质量较高。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1年以内	5,309.19	99.67	4,912.55	99.41	3,581.69	99.44
1-2年	15.54	0.29	14.57	0.3	20.25	0.56
2-3年	2.13	0.04	14.35	0.29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5,326.87	100	4,941.47	100	3,601.94	100

截止2010年末，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存货

报告期内，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存货	18,839.44	11,709.62	10,412.29

占流动资产比重 (%)	32.74	25.26	26.95
变动幅度 (%)	60.89	12.46	-18.29
存货周转率 (次)	4.69	4.52	4.85

2008—2010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10,412.29 万元、11,709.62 万元和 18,839.44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26.95%、25.26%和 32.74%。

公司制定了严谨的存货管理制度，对生产原材料的请购、库存量的控制以及产成品库存管理等进行了具体的规定。此外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策略，根据客户需求信息，及时调整产品的生产和库存计划，有效地降低了缺货和滞销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较快，具有较强的变现能力，不存在产成品或原材料积压的风险。

(1) 存货变动情况分析

2010 年末，公司存货较 2009 年末同比增长 60.89%，主要原因包括：一是 2010 年电工聚酯薄膜产品生产和销售数量同比增长了 39.95%和 37.75%，与持续增长的产销规模相适应，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和在途物资均相应增加；二是在数量增加的同时，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管理层预计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仍将保持上升的趋势，故适当四季度加大了主要化工材料的采购和储备，以降低未来的采购成本。

2009 年末，公司存货较 2008 年末同比增加 12.46%，主要原因系 8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和 1000 吨无卤阻燃片材生产线于 2009 投产，电工聚酯薄膜和无卤阻燃片材产销量均大幅增加，使年末在产品的余额大幅增长 54.34%。

(2) 存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结构如下表所示：

账龄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原材料	9,169.61	48.67	5,774.76	49.32	5,418.30	52.04
在产品	2,548.51	13.53	1,317.34	11.25	853.59	8.20
自制半成品	27.72	0.15	21.61	0.18	24.42	0.23
库存商品	4,838.35	25.68	4,084.67	34.88	3,894.67	37.40
在途物资	2,247.35	11.93	505.42	4.32	140.31	1.35

委托加工物资	7.90	0.04	5.82	0.05	81.00	0.78
合计	18,839.44	100.00	11,709.62	100.00	10,412.29	100

最近三年，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和产成品构成。

报告期内，原材料占存货的比重约为 50%，所占比例最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地处西部地区，原材料采购周期较长，特别是主要大宗原材料聚丙烯树脂完全依赖进口，一般需提前 40 天—80 天下达采购订单，且由于公司产品类型较丰富，生产所需原材料种类较为繁杂，使公司需要一定的安全库存以保证生产的连续稳定，因此公司原材料库存相对较多。公司严格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采购物料部按照生产计划和物料需求计划，并综合考虑公司生产特点和原材料供货周期计算合理的安全库存后制定采购计划，以避免原材料积压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库存商品余额较高，占存货比重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生产厂区位于四川省绵阳市，但公司产品的主要销售区域集中在东部长三角地区、南部珠三角地区及境外，交通运输周期较长，产成品的运输及实现最终销售需要一定时间，因此公司常年保持 20 天左右库存商品用以周转。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适销对路，不存在因产成品销售不畅导致积压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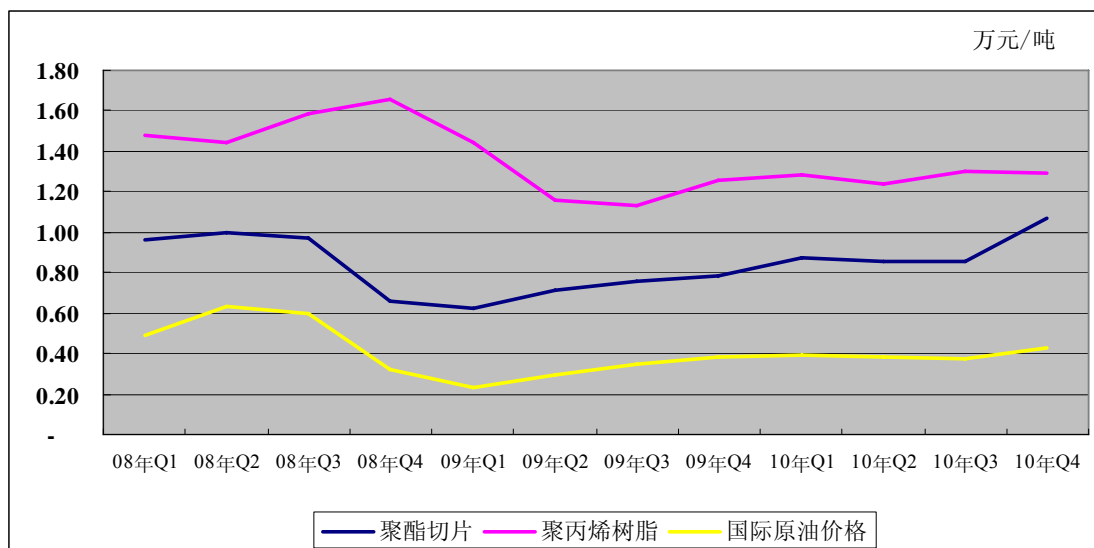
(3) 结合原材料价格的波动情况分析存货跌价风险及其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吨

原材料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聚酯切片	0.926	0.755	0.905
聚丙烯树脂	1.276	1.217	1.552
PTA(对苯二甲酸)	0.724	0.647	0.683
MEG (乙二醇)	0.707	0.490	0.817
NOMEX 纸	27.042	29.079	27.479

报告期内，除 NOMEX 纸外，公司采购的聚酯切片、聚丙烯树脂、PTA 和 MEG 等主要原材料均为石油化工行业下游产品，其市场价格受国际原油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其中最近三年聚酯切片、聚丙烯树脂价格随国际原油价格变动的变化趋势如下图所示：



国际原油价格数据来源于中国化纤信息网

2007年国际原油价格持续上涨，2008年上半年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总体处于较高水平，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2008年下半年国际原油价格开始大幅下跌，主要原材料均价同向大幅波动；2009年国际原油价格缓慢回升，由于全年涨幅较小，主要原材料价格较2008年平均价格仍有所下降。随2010年国际原油价格的持续上涨，主要原材料价格均较2009年大幅提高。

公司主要生产原材料均为石油衍生化工材料，其价格随国际原油价格波动，有较高的相关性，公司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时存在一定的风险，为应对该风险，使公司能够稳定、及时地获得质优价廉的原材料，公司采取的措施主要有：

①公司凭借领先的市场地位、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及产品的技术和质量优势，在绝缘材料市场已具备较良好的议价、定价能力，在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时，公司通过产品销售价格的调整适时地转移风险。2008年—2010年，公司产品毛利率分别为20.86%、26.79%和29.74%，呈现良好的上升趋势。

②对于主要的生产原材料，公司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与供应商建立信息交换机制，并确定合理的定价机制。

③根据产业链情况通过专业网站、刊物等获得专业信息，同时关注国内外经济政策动向，在公司内部的市场、生产计划、采购等各部门建立定期沟通机制，并统计确定合理的采购需求和合理的库存，在价格大幅波动时，通过产业链的价格传导迟滞性，及时调整采购量与销售价格。

2008 年，受国际原油价格大幅下跌的影响，主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大幅波动，依据谨慎性原则，2008 年末公司对存货可变现净值进行了减值测试，公司对部分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产品和原材料足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2008 年末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应存货已于 2009 年度对外销售，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已于销售时进行了转销；2010 年，公司对一批存在质量问题、已不再具有回收价值的库存商品 DF3075 油漆全额计提跌价准备。除上述计提跌价准备情况外，报告期内，未发现其他存货存在跌价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存货种类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原材料	--	--	157.32
在产品	--	--	--
自制半成品	--	--	--
产成品	85.07	--	61.10
外购商品	--	--	--
材料采购（在途）	--	--	--
委托加工物资	--	--	--
合计	--	--	218.42

6、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及占总资产的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固定资产原值	58,160.25	55,972.13	48,465.26
累计折旧	30,539.19	27,668.25	25,153.14
减值准备	50.28	50.28	-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7,570.78	28,253.60	23,312.12
占总资产比重（%）	28.75	35.37	33.22

2008—2010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3.22%、35.37%和 28.75%，固定资产占总资产比重较大符合本公司所属行业资本密集型的特征。

（1）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动情况分析

2010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较2009年末同比增长3.91%，主要系小视仓库等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2009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较2008年末同比增长15.49%，主要原因系2009年8000吨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等在建工程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按相关会计准则规定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2) 公司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成新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7,570.78	28,253.60	23,312.12
固定资产原值	58,160.25	55,972.13	48,465.26
成新率(%)	47.40	50.48	48.10

2008—2010年末，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分别为48.10%、50.48%和47.40%，固定资产成新率较低，主要原因系公司成立时间较早，由于历史原因自我积累较少，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力度不足，使部分重要固定资产使用年限较长，部分设备陈旧。

针对固定资产成新率的现状，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固定资产管理、维护体系，在公司设立设备管理委员会，对公司设备的更新、改造、维护等进行统一决策，在各车间设立专门的人员岗位负责对设备的日常监控和维护，公司还配备了130余人的机修队伍，专门负责对重点设备的维修以及疑难问题的处理。公司每年均投入大量资金对关键设备和部件进行维护和更新，延长了设备的使用寿命。如公司电工聚丙烯薄膜和电工聚酯薄膜的部分设备虽然使用年限已超过20年，但由于公司及时对关键部件进行了更新，同时在专业人员的精心维护下，目前设备运行状况良好。因此，公司的各项主要生产设备具备良好的持续生产能力，设备运行状况正常。

(3)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明细情况

截止2010年末，公司固定资产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折旧年限 (年)	年折旧率 (%)	原值	累计折旧	资产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占固定资产 比重(%)
房屋及建筑物	10-26	3.73-9.7	12,385.10	4,876.70	50.28	7,458.12	21.29
机器设备	5-14	6.93-19.4	43,732.60	24,318.66	-	19,413.94	75.19
运输设备	5	19.4	846.30	573.44	-	272.86	1.46
其他设备	5	19.4	1,196.25	770.39	-	425.87	2.06
合计	-	-	58,160.25	30,539.19	50.28	27,570.78	100.00

截止 2010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 58,160.25 万元，累积折旧 30,539.19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0.28 万元。其中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原值 162.78 万元，净值 50.28 万元，全部是因 2008 年汶川大地震不可抗力导致的无法加固修复的危房，地震后绵阳市相关部门对因地震导致的受损楼房进行了检查，公司根据相关部门的检查结果对受损尚可加固使用的楼房进行了加固，但部分受损的楼房由于受损严重，经确认无法再进行加固使用，于 2009 年确认为危房，为此公司 2009 年已针对上述房屋及建筑物净值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50.28 万元。除此之外，报告期内无其他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

从固定资产的构成分析，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生产用的机器设备。截止 2010 年末，公司机器设备占固定资产的比重为 75.19%，符合公司所属资本和技术密集型行业的特征。

(4) 公司固定资产产能利用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机器设备按产品分类的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实际产量 (吨)	设计产能 (吨)	产能利用 率(%)	实际产量 (吨)	设计产能 (吨)	产能利用 率(%)	实际产量 (吨)	设计产能 (吨)	产能利用 率(%)
电工聚酯 薄膜	16,608.12	16,000.00	103.80	10,562.53	10,000.00	105.63	8,715.54	8,000.00	108.94
电工聚丙 烯薄膜	4,837.71	4,800.00	100.79	4,826.73	4,800.00	100.56	4,828.41	4,800.00	100.59
电工柔软 复合制品	2,446.20	2,350.00	104.09	1,916.68	1,800.00	106.48	1,646.81	1,800.00	91.49

其中：(1) 电工云母带	526.96	585.00	90.08	465.40	450	103.42	382.79	450	85.06
(2) 薄膜 柔软复合 绝缘材料	1,919.24	1,765.00	108.74	1,451.28	1,350	107.50	1,264.02	1,350	93.65
电工层 (模)压 制品	1,876.79	3,000.00	62.56	1,568.30	3,000.00	52.28	1,778.49	3,000.00	59.28
电工塑料	839.88	3,000.00	28.00	932.17	3,000.00	31.07	1,132.31	3,000.00	37.74
电工绝缘 油漆及树 脂	4436.37	8,000.00	55.45	3,502.24	8,000.00	43.78	4,863.04	8,000.00	60.79
无卤阻燃 片材	1,498.94	1,000.00	149.89	597.46	750.00	79.66	--	--	--

注：1、公司于2010年新增一条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生产线，设计产能1,000吨，于2010年8月份投产，根据加权计算原则，2010年新增产能约415吨；同年新增一条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生产线，设计产能180吨，于2010年4月份投产，根据加权计算原则，新增产能135吨。加权计算后2010年合计新增产能约550吨。

2、公司新建的1000吨无卤阻燃片材生产线于2009年4月设备达到正常使用状态，并投入生产，根据加权计算原则，2009年无卤阻燃片材生产线产能为750吨。2010年产能为1,000吨。

3、由于公司新建的8000吨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于2009年10月设备达到正常使用状态，并投入生产，根据加权计算原则，2009年公司新增2000吨产能。2010年公司产能为16,000吨。

4、上述电工聚酯薄膜的实际产量和设计产能均为公司自有机器设备生产电工聚酯薄膜的实际产量和设计产能，不含委托江苏雷华材料加工聚酯薄膜的产量和产能。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电工聚酯薄膜、电工聚丙烯薄膜和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的生产专用设备利用率较高，设备存在超负荷运转情况。其中最近一年，电工聚酯薄膜、电工聚丙烯薄膜和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设备的产能利用率分别达到103.80%、100.79%和104.09%。

此外由于自有机器设备生产能力的限制，公司从 2006 年起委托江苏雷华材料有限公司加工电工聚酯薄膜产品，2008—2010 年，委托加工的电工聚酯薄膜产量分别为 7,409.97 吨、8,145.99 吨和 9,575.32 吨。

报告期内，电工层（模）压制品实际产量小于设计产能，2008—2010 年，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59.28%、52.28%和 62.56%，主要原因系生产电工层（模）压制品的设备较为陈旧，现有设备无法满足层模压制品外观和厚度均匀性要求，尤其是重要设备之一上胶设备的产能不能满足生产需要，虽然部分月份开机率已达 100%，但仍无法满足生产所需，成为整个生产工序的瓶颈，另外压床设备已运行接近 20 年，设备老化。由于资金和生产老厂区条件限制，一直无法对上述设备进行更新，造成电工层（模）压制品的实际产量无法达到设计产能，无法满足生产订单不断增加的需要，同时产品外观档次与国外产品相比存在一定差距。更新该类设备已经成为公司提高电工层（模）压制品产量和质量的重要措施。

公司于 2008 年开始投资建设 1000 吨无卤阻燃片材生产线，在初期阶段，公司采取委托生产的方式将产品在客户中进行推广试用，随着该生产线的建成完工及调试，公司于 2009 年 4 月开始试车生产无卤阻燃片材，2009 年度的产能利用率仅为 79.66%。2010 年，经过磨合，该生产线开始正常运转，产能利用率达到 149.89%。

电工绝缘油漆和电工塑料产品附加值较低，产品的市场需求主要由各生产商的生产成本决定。报告期内，国内市场竞争激烈，公司地处四川，但客户主要集中在华东和华南，与沿海竞争对手相比，公司在供货速度和技术服务方面均不占优势，造成报告期内下游行业对本公司该类产品需求较小，因此该类产品产量较小，无法完全达到设计产能。

7、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在建工程	3,290.16	206.99	3,406.93
同比变动（%）	1489.53	-93.92	580.94
占非流动资产比例（%）	8.58	0.62	10.80

2008—2010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3,406.93 万元、206.99 万元和 3,290.16 万元。

2010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较 2009 年末大幅增加 1,489.53%，主要原因为：公司为抓住当前有利的市场时机，对募投项目 7000 吨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扩能项目、3500 吨柔软复合材料技改项目和 4000 吨无卤阻燃绝缘片材项目进行了先期持续投入所致。

2009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较 2008 年末减少 93.92%，主要系 8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等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截止 2010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在建工程	总工程投入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年产 4000 吨无卤阻燃绝缘片材	4,990	722.11	1,023.83	20.52
年产 3500 吨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项目	14,365	13.64	13.64	0.09
年产 7000 吨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扩能项目	7,065	759.49	1,340.54	18.97
年产 3500 吨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技改项目	4,696	1,246.73	1,580.10	33.65
高粘切片项目工程	600	297.09	297.88	49.65
年产 1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术改造项目	24,760	19.2	19.2	0.08
小视研发办公楼工程	3,500	231.89	231.89	6.63
合计	--	3,290.16	4,507.08	--

注：总工程投入含期末在建工程和预付工程款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的施工进度按工程规划的时间正常进行，不存在长期停工的在建工程，不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8、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净值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土地	6,111.76	4,066.50	4,219.86
软件	--	--	--
专利技术	--	--	--
非专利技术	347.11	221.48	110.39
合计	6,458.87	4,287.98	4,330.25
占总资产比例	6.73	5.37	6.17

2008—2010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4,330.25万元、4,287.98万元和6,458.87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6.17%、5.37%和6.73%。2010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较2009年末增加50.63%，主要有两方面的原因：一是公司上半年购入绵阳市经济开发区工业用地使用权2,182.14万元，公司已于2010年3月2日取得土地使用证并结转无形资产核算；二是公司自行研发的“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技术于上半年投入生产使用，结转无形资产核算。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由土地使用权和非专利技术组成。除通过出让方式于2010年3月获得的一宗拟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工业用地使用权外，报告期内土地使用权未发生变化。公司土地使用权均为出让用地，出让程序合法，均已办理土地使用证。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的非专利技术包括可增稠双环戊二烯不饱和聚酯树脂的制备方法、一种透明亚光聚酯薄膜的制造方法、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等，上述非专利技术均由公司自行研发，并正在申请发明专利。

截止2010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与可回收金额相比，未发生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二）负债状况分析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流动负债	33,475.72	75.41	35,737.93	78.71	41,066.79	96.15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9,800.00	22.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18.00	24.59	9,667.00	21.29	1,645.09	3.85
负债合计	44,393.72	100.00	45,404.93	100.00	42,711.88	100.00

2008—2010 年末，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42,711.88 万元、45,404.93 万元和 44,393.72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2008—2010 年末，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6.15%、78.71%和 75.41%。2008 年末和 2009 年末，公司负债结构有所波动，主要原因系公司长期借款发生较大变化。公司控股子公司东材股份借入的 9,800 万元“电工聚丙烯薄膜技术改造”长期项目借款于 2009 年到期，2008 年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核算，使 2008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大幅增加至 96.15%。

2009 年 1 月，控股子公司东材股份与工行绵阳市分行签署“2009 年展字第 01 号”借款展期协议，上述 9,800 万元借款中的 7,800 万元获得展期，2009 年，东材股份已提前偿还其中的 4,000 万元借款，剩余 3,800 万元尚未偿还。

2009 年 4 月，东材股份与工行绵阳市分行就上述 3,800 万元尚未偿还的借款签订“2009 年游字第 03 号”展期协议，协议约定该 3,800 万元借款展期期限为 2009 年 4 月 27 日至 2012 年 4 月 26 日。因此，2009 年公司将 3,800 万元重新作为“长期借款”核算。此外控股子公司东材股份 2009 年新增中期贷款 4,000 万元，使 2009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下降至 78.69%。

1、流动负债结构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短期借款	25,516.86	76.22	27,881.88	78.02	26,222.52	63.85
应付账款	3,672.34	10.97	3,967.80	11.10	1,440.65	3.51
预收款项	2,377.55	7.10	1,238.78	3.47	1,267.66	3.09
应付职工薪酬	635.61	1.90	1,148.01	3.21	716.17	1.74
应交税费	591.10	1.77	1,191.06	3.33	1,143.56	2.78
应付利息	-	-	-	-	-	-
应付股利	5.53	0.02	9.32	0.03	1.40	0.00
其他应付款	676.73	2.02	283.08	0.79	461.82	1.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9,800.00	23.86

其他流动负债	-	-	18.00	0.05	13.00	0.03
流动负债合计	33,475.72	100.00	35,737.93	100.00	41,066.78	100.00

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银行借款、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等，其中，短期借款所占比例较大，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信用借款	1,250.00	--	--
质押借款	8,856.86	8,711.88	7,242.52
抵押借款	4,410.00	7,170.00	13,980.00
保证借款	6,000.00	7,000.00	--
抵押、保证借款	5,000.00	2,000.00	2,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	3,000.00	3,000.00
合计	25,516.86	27,881.88	26,222.52

2008—2010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26,222.52 万元、27,881.88 万元和 25,516.86 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和资产规模的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断增加。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良好，除为满足生产经营过程中的正常资金需求而发生的银行融资外，公司主要通过自身积累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为合理，经营风险较低。

截止 2010 年末，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 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应付账款（万元）	3,672.34	3,967.80	1,440.65
应付账款变动幅度（%）	-7.45	175.42	-47.78
占负债总额比重（%）	8.27	8.74	3.37

2008—2010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1,440.65 万元、3,967.80 万元和 3,672.3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材料款、应付运输企业运费、应付工程款等。

① 应付账款变动情况分析

2010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较 2009 年末减少 7.45%，主要原因系应付材料款较上年同比减少。

2009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较 2008 年末大幅增加 175.42%，主要原因有：一是应付材料款较上年同比增加；二是公司应付工程款项同比增加；三是由于产品销量增加，公司应付运输费用增加。

②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账龄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万元)	比率 (%)	金额 (万元)	比率 (%)	金额 (万元)	比率 (%)
1 年以内	3,540.50	96.41	3,868.92	97.51	1,212.69	84.18
1 年以上	131.84	3.59	98.88	2.49	227.96	15.82
合计	3,672.34	100.00	3,967.80	100.00	1,440.65	100.00

报告期内，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的比重分别为 84.18%、97.51%和 96.41%。报告期末，公司无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大额应付账款，公司严格按照与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协议安排货款支付，公司未产生因货款支付不及时而产生的法律纠纷。

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其变化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长期借款	7,800.00	7,800.00	--
预计负债	--	--	299.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18.00	1,867.00	1,346.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18.00	9,667.00	1,645.09

公司的非流动负债主要包括长期借款、其他非流动负债等。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重较小。

(1) 长期借款

报告期内，长期借款全部为控股子公司东材股份借入的长期借款。

公司控股子公司东材股份借入的 9,800 万元“电工聚丙烯薄膜技术改造”长期项目借款于 2009 年到期，2008 年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核算，2008 年末长期借款相应同比减少 9,800 万元。

2009 年 1 月，控股子公司东材股份就上述 9,800 万元借款中的 7,800 万元签署借款展期协议，2009 年度东材股份已提前偿还其中的 4,000 万元；2009 年 4 月 27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东材股份就上述 3,800 万元借款中尚未偿还的借款 3,800 万元签订借款展期协议，展期期限为 2009 年 4 月 27 日至 2012 年 4 月 26 日，报表中作为“长期借款”核算。此外东材股份 2009 年新增中期贷款 4,000 万元，上述两方面原因使 2009 年末长期借款同比增加 7,8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银行信用记录良好，具有较高的资信评级。

(2)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公司作为行业领先的中国综合性绝缘材料研发制造企业，在行业内具备较强的创新能力和技术研发能力，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并获国家科技部批准组建国家绝缘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承担了一系列国家和四川省创新项目和技术课题的研究和开发，因此获得政府的扶持资金较多。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负债全部为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确认的递延收益。

(三) 偿债能力和现金流量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比率	1.72	1.30	0.94
速动比率	1.16	0.97	0.6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25%	41.10%	51.67%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46.29%	56.85%	60.87%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3,709.81	13,956.81	11,978.64
利息保障倍数	12.00	5.85	3.5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呈现上升趋势，资产负债率持续下降，公司偿债能力不断增强。

（1）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析

最近三年，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逐年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发展良好，盈利能力持续增加。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流动性不断加强，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总体而言，公司产品畅销，经营状况良好，存货变现能力较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处于合理范围。

（2）资产负债率分析

2008—2010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分别为 60.87%、56.85%和 46.29%，逐年下降，主要是随公司经营业绩不断向好，盈利能力逐年增强，流动资产规模大幅增加，而报告期内银行借款规模保持稳定，使总资产增长快于总负债所致。

但从公司的整体资本结构看，公司资产负债率依然相对较高，目前公司重大项目建设、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和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主要来源于负债资本和自身积累，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以负债为主的资本结构将制约公司的融资能力，公司需要权益性融资作为下一步融资的重点。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增加，资产负债率水平将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及利息保障倍数

2008—2010 年度，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11,978.64 万元、13,956.81 万元和 23,709.81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50、5.85 和 1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不断向好，盈利能力逐年增强，但银行贷款及利息支出无大幅增加，因此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显著增加，利息保障倍数逐年提高，公司支付能力较强，偿债风险较小。

（4）报告期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与可比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

公司的产品涵盖了 JB/T2197—1996《电气绝缘材料产品分类、命名及型号编制方法》八大类产品中的七大类产品，主要包括电工聚酯薄膜、电工聚丙烯薄膜、电工云母带、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层（模）压制品、绝缘油漆及树脂、无卤阻燃片材、电工非织布和电工塑料等。

目前，上市公司中没有与本公司产品结构、业务重点等完全雷同的绝缘材料生产综合企业，大部分可比同行业公司主要生产绝缘材料的一类产品或涉及少量其他产品，其中南洋科技主要生产电工级聚丙烯薄膜产品；铜峰电子的产品中涉及部分电工级聚丙烯薄膜产品、佛塑股份和大东南产品结构中有少量业务与公司类似。

报告期内，公司与类似同行业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比率	南洋科技	1.94	1.02	0.74
	铜峰电子	0.81	0.92	0.91
	佛塑股份	0.67	0.63	0.71
	大东南	0.58	0.70	0.49
	本公司	1.30	0.94	1.04
速动比率	南洋科技	1.56	0.75	0.44
	铜峰电子	0.58	0.61	0.64
	佛塑股份	0.47	0.48	0.51
	大东南	0.30	0.46	0.33
	本公司	0.97	0.69	0.69
资产负债率 (合并)	南洋科技	28.11%	43.37%	55.95%
	铜峰电子	50.87%	48.82%	50.08%
	佛塑股份	66.21%	66.99%	65.87%
	大东南	54%	48.28%	69.31%
	本公司	56.85%	60.87%	68.75%

从短期偿债指标上看，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偿债指标逐年上升，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和安全性进一步提高。与类似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与南洋科技差异较小，但高于铜峰电子、佛塑股份和大东南。

从长期偿债指标上看，公司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与类似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南洋科技和大东南，但低于铜峰电子和佛塑股份。

目前，公司面对绝缘材料行业快速发展的机遇，在公司产品受到客户认可的市场环境下，迫切需要扩大经营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而公司自我积累不能满足规模扩张的资金需求，更多依靠债权融资扩大经营规模，并且负债以短期借款为主。但公司经营状况好，营业收入逐年大幅增长，偿债风险较小，偿债能力良好。如果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将得到很大改善。

2、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充足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8.84	9,276.07	13,884.99
净利润	18,328.31	8,766.88	6,25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比	0.64	1.06	2.22

报告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963.21	75,970.02	80,988.77
营业收入	101,868.64	68,265.37	70,957.9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	1.08	1.11	1.14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良好，为公司债务的偿还和生产经营所需现金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公司报告期累计实现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34,909.90 万元，同期累计实现净利润 33,347.98 万元，报告期累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利润的 1.05 倍。公司报告期累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266,922.00 万元，同期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241,091.96 万元，报告期累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是同期累计营业收入的 1.11 倍，公司盈利质量较高，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充足。

3、偿债能力的其他因素分析

目前公司主要的融资渠道为银行借款，报告期内公司与当地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信用记录良好，未发生逾期未还银行债务及延迟付息的情况。

截止 2010 年末，公司不存在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重大影响而需特别披露的或有负债，亦不存在表外融资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政策稳健，负债规模适中，资产负债率趋于下降，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趋于上升，公司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持续增强。截止 2010 年末，公司不存在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重大影响而需特别披露的或有负债，亦不存在表外融资的情况。

报告期内虽然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持续下降，但仍处在较高水平，此外公司的房产及设备基本已进行了抵押，通过间接融资方式获得更大发展空间受到一定的制约。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本实力将大为增强，资产负债结构将得到进一步改善，财务风险将进一步降低。

（四）资产管理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管理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35	8.16	8.71
存货周转率（次）	4.69	4.52	4.85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1.96	1.61	1.86
总资产周转率（次）	1.16	0.91	1.02

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保持较高水平，公司具备良好的资产周转能力，资产运营能力较强。

1、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办法，严格执行产品发货管理、应收账款跟踪管理、应收账款的交接和应收账款管理考核制度，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降低公司经营风险。

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波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01,868.64	68,265.37	70,957.95

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万元)	10,182.18	9,500.68	7,231.8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35	8.16	8.71

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波动，其中 2008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07 年同比上升，2009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08 年同比下降，2010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09 年同比提高，呈现上述特征的主要原因为：

(1) 2009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08 年同比下降，主要是由于受原材料价格下降的影响，公司电工聚酯薄膜产品销售单价也随之调整下降，使 2009 年度的营业收入较 2008 年度下降，而 2009 年随着金融危机的影响逐渐减少，公司的销售逐月扩大，使 2009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08 年度下降。

(2) 2010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09 年同比提高，主要是 2010 年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增加了回收力度以及采用了流动性较强的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使应收账款的增长幅度小于同期销售额增长幅度，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应较 2009 年上升。

(3) 类似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对比情况

类似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公司名称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南洋科技	6.24	6.57	6.89
	铜峰电子	2.99	4.09	4.41
	佛塑股份	10.55	11.04	12.22
	大东南	9.88	19.23	23.74
	本公司	8.16	8.71	7.52

虽然公司 2009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速度有所下降，但与类似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合理水平。

2、存货周转情况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的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度	2009 年	2008 年
营业成本(万元)	71,570.72	49,975.87	56,156.98
期末存货余额(万元)	18,839.44	11,709.62	10,412.29
存货周转率	4.69	4.52	4.85

公司 2008 年末受金融危机影响，产销萎缩，同时，2008 年末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巨大，公司采取降低库存的手段规避存货滞销和跌价风险，因此，2008 年末存货余额较其他时点小，导致 2008 年度存货周转率偏高。

2009 年随着金融危机的影响逐渐减少，公司的产销量逐月扩大，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余额恢复到正常水平，2010 年的存货周转率比 2009 年同期提高。

3、流动资产和总资产周转率分析

2009 年流动资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均较 2008 年有所下降，降低的主要有两方面原因：一是 2008 年下半年，国际原油价格在到达历史高点后，出现大幅下跌，直接带动了 2009 年原材料采购价格的下降，公司相应下调了部分产品销售价格，使公司在 2009 年销量有所增加的情况下，营业收入仍略有下降；二是公司全年产销规模扩大，银行贷款、应收账款等增加使资产规模相应增加。

最近三年资产周转率较高，企业资产的利用效率较高。

（五）公司重大担保、诉讼等事项以及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止 2010 年末，公司不存在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重大诉讼事项。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和主营业务收入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主营业务收入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8,323.31	65,930.76	69,107.52
其他业务收入	3,545.33	2,334.61	1,850.42
营业收入合计	101,868.64	68,265.37	70,957.94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电工聚酯薄膜、电工聚丙烯薄膜、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层（模）压制品、电工塑料、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和无卤阻燃片材等绝缘材料的销售。2008—2010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69,107.52 万元、65,930.76 万元和 98,323.31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始终在 96%以上，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2009 年度，受国际原油价格大幅下降的影响，公司使用的部分原材料价格也因此下降，根据市场的变化，公司小幅下调了部分产品的单价，对公司 2009 年度的营业收入有一定的负面影响。公司通过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开发新产品和调整产品结构等措施，使公司主要产品电工聚酯薄膜、电工聚丙烯薄膜和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的产销率分别达到 99.79%、99.94%和 100.38%。因此公司 2009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08 年度略微下降 3.79%。

201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09 年同期大幅增长，主要得益于电工聚酯薄膜价格上升及下游太阳能电池、电子等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主要产品产销量均呈现增长，此外，公司新增的 8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和 1000 吨无卤阻燃片材生产线逐步达产，使电工聚酯薄膜和无卤阻燃片材产销量大幅增加。

（二）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分析

1、分产品构成划分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划分主营业务收入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电工聚酯薄膜	47,707.72	48.52	26,221.01	39.77	27,887.45	40.35
电工聚丙烯薄膜	17,343.28	17.64	17,003.29	25.79	16,826.35	24.35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10,835.47	11.02	7,750.02	11.75	7,182.38	10.39
电工层（模）压制品	6,394.54	6.50	4,514.57	6.85	5,265.71	7.62
电工塑料	941.06	0.96	871.20	1.32	1,069.73	1.55
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	7,057.43	7.18	5,228.77	7.93	7,643.39	11.06
无卤阻燃片材	5,753.86	5.85	2,173.70	3.30	467.53	0.68
其他	2,289.96	2.33	2,168.20	3.29	2,764.98	4.00
合计	98,323.31	100.00	65,930.76	100.00	69,107.52	100.00

公司作为绝缘材料的综合性研发和制造生产企业，是国内绝缘材料品种配套最为齐全的制造商，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绝缘材料各类产品，主要包括：

（1）电工聚酯薄膜和电工聚丙烯薄膜是公司的主导产品，是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电工聚酯薄膜和电工聚丙烯薄膜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

重均超过了 60%，且所占比重总体呈上升趋势。2010 年度，电工聚丙烯薄膜所占比重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随着 2010 年 8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和 1000 吨无卤阻燃片材生产线逐步达到正常运行状态，电工聚酯薄膜和无卤阻燃片材的产销规模大幅增加，而目前电工聚丙烯薄膜生产线的产能已接近饱和，电工聚丙烯薄膜产品产销规模增长较为有限。

(2)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是公司主要产品之一，也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重要来源之一。报告期内，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稳定在 10%以上，销售收入整体呈上升趋势。

(3) 电工层（模）压制品是公司销售收入的来源之一。虽然公司已掌握了生产的核心技术，但由于装备水平的限制，使技术优势无法通过产品实现。受此影响，公司目前生产的电工层（模）压制品规模偏小、产品外观与国外产品相比存在一定差距，报告期内其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低，亟需通过技改实施装备升级。

(4) 电工塑料和电工绝缘油漆也是公司销售收入的来源之一。由于该类产品进入门槛低，国内市场竞争激烈，与沿海竞争对手相比，公司在产品成本方面没有优势，加上公司其他产品销售收入增速加快，使其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均呈现下降趋势。

(5) 无卤阻燃片材是公司近年来重点发展的产品，市场日渐成熟，市场认可度不断提高，公司把握该产品的发展机遇，新建 1,000 吨无卤阻燃片材生产线，并于 2009 年 4 月开始投产，报告期内该产品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其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迅速提高。

2、按地区分布划分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按地区划分主营业务收入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地区 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东方片区	30,819.53	31.35	22,458.11	34.06	22,261.67	32.21
南方片区	31,137.82	31.67	21,393.14	32.45	26,710.68	38.65

西方片区	11,404.72	11.60	11,956.56	18.14	9,446.28	13.67
北方片区	7,716.89	7.85	3,713.17	5.63	4,713.74	6.82
境外	17,244.35	17.53	6,409.78	9.72	5,975.15	8.65
合计	98,323.31	100.00	65,930.76	100.00	69,107.52	100.00

公司销售区域中：东方片区包括江苏省、上海市、浙江省、安徽省；南方片区包括广东省、广西壮族自治区、湖南省、湖北省、福建省、江西省、海南省；西方片区包括四川省、重庆市、贵州省、云南省、陕西省、河南省、山西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青海省、甘肃省、宁夏回族自治区；北方片区包括北京市、河北省、山东省、辽宁省、吉林省、黑龙江省、天津市、内蒙古。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销售地区主要集中在国内，外销比重较小。从国内销售市场的区域来看，国内销售主要以华东地区和华南地区为主，合计占总销售额的60%以上。公司营业收入呈现上述特征的原因是：华东地区和华南地区产业集群较多，行业集中度高，发展速度较快；而西部和北部主要以国家大型发电、输变电设备集团为主要市场，整体需求保持稳定。随着国家产业政策的调整，其它经济区域发展进入快车道，对公司产品需求也将逐年增加，但短期内销售区域性格局不会改变。

公司产品性能优良，技术水平高，品牌形象好，在国际市场上的知名度和竞争力不断提高，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国外市场开发力度，产品出口快速增加。未来公司仍将积极拓展海外市场。

3、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均未超过20%。因此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营业收入的50%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前五名客户销售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101,868.64	68,265.37	70,957.95
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	10,782.18	10,677.38	8,842.73
前五名客户销售占比 (%)	10.59	15.64	12.46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台湾冠喆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日新电机（无锡）有限公司	日新电机（无锡）有限公司
日新电机（无锡）有限公司	西安西电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西电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	新东北电气（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	新东北电气（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
意大利 COVEME 公司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
西安西电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昆山鼎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金利宝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三）销量变动和价格变动影响因素分析

报告期内，直接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变动的主要因素是产品价格和产品销量。

1、销量变动因素的影响

（1）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销量(吨)	同比变动(%)	销量(吨)	同比变动(%)	销量(吨)
电工聚酯薄膜	24,519.13	37.75	17,799.51	13.13	15,734.29
电工聚丙烯薄膜	4,893.15	1.43	4,823.95	-0.88	4,866.82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2,337.55	22.43	1,909.37	8.18	1,765.07
电工层（模）压制品	1,811.12	26.97	1,426.45	-17.69	1,732.98
电工塑料	798.41	13.80	701.59	-18.88	864.86
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	4,428.91	33.82	3,309.71	-34.16	5,026.77
无卤阻燃片材	1,499.63	160.19	576.37	371.85	122.15
合计	40,287.90	31.89	30,546.95	1.44	30,112.94

（2）销量因素对收入增长的贡献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量变动对收入变动的贡献分析如下：

年份	当期销售量(吨)	单价(万元/吨)	当期实现销售金额(万元)	按上期销量计算的本期销售额(万元)	销量因素的销售增加额(万元)
电工聚酯薄膜					
2010年	24,519.13	1.95	47,707.72	34,709.04	12,998.68
2009年	17,799.51	1.47	26,221.01	23,129.41	3,091.60
2008年	15,734.29	1.77	27,887.45	-	-
电工聚丙烯薄膜					
2010年	4,893.15	3.54	17,343.28	17,076.78	266.50
2009年	4,823.95	3.52	17,003.29	17,131.21	-127.92
2008年	4,866.82	3.46	16,826.35	-	-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2010年	2,337.55	4.64	10,835.47	8,859.48	1,975.99
2009年	1,909.37	4.06	7,750.02	7,166.18	583.84
2008年	1,765.07	4.07	7,182.38	-	-
电工层(模)压制品					
2010年	1,811.12	3.53	6,394.54	5,035.37	1,359.17
2009年	1,426.45	3.16	4,514.57	5,476.22	-961.65
2008年	1,732.98	3.04	5,265.71	-	-
电工塑料					
2010年	798.41	1.18	941.06	827.88	113.18
2009年	701.59	1.24	871.20	1,072.43	-201.23
2008年	864.86	1.24	1,069.73	-	-
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					
2010年	4,428.91	1.59	7,057.43	5,262.44	1,794.99
2009年	3,309.71	1.58	5,228.77	7,942.30	-2,713.53
2008年	5,026.77	1.52	7,643.39	-	-
无卤阻燃片材					
2010年	1,499.63	3.84	5,753.86	2,213.26	3,540.60
2009年	576.37	3.77	2,173.70	460.51	1,713.19
2008年	122.15	3.83	467.53	-	-
因销量因素变动造成的销售变动额					
2010年	--	--	--	--	22,049.11
2009年	--	--	--	--	1,384.30

在不考虑产品价格变动对主营业务收入的影响，2009 年因销量变动造成的销售额较当期实际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1,384.30 万元；2010 年因销量变动造成的销售额较当期实际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22,049.11 万元。

2、价格变动因素的影响

(1) 产品销售价格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受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本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也随之变动。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年销售平均价格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平均价格 (万元/吨)	同比变动 (%)	平均价格 (万元/吨)	同比变动 (%)	平均价格 (万元/吨)
电工聚酯薄膜	1.95	32.65	1.47	-16.95	1.77
电工聚丙烯薄膜	3.54	0.57	3.52	1.73	3.46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4.64	14.29	4.06	-0.25	4.07
电工层(模)压制品	3.53	11.71	3.16	3.95	3.04
电工塑料	1.18	-4.84	1.24	--	1.24
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	1.59	0.63	1.58	3.95	1.52
无卤阻燃片材	3.84	1.86	3.77	-1.57	3.83

(2) 价格因素对收入增长的贡献

报告期内，本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变动对收入变动的贡献分析：

年份	当期销售量(吨)	平均价格(万元/吨)	当期实现销售金额(万元)	按上期销售单价计算的本期销售额(万元)	价格因素的销售增加额(万元)
电工聚酯薄膜					
2010 年	24,519.13	1.95	47,707.72	36,043.12	11,664.60
2009 年	17,799.51	1.47	26,221.01	31,505.13	-5,284.12
2008 年	15,734.29	1.77	27,887.45	-	-
电工聚丙烯薄膜					
2010 年	4,893.15	3.54	17,343.28	17,223.89	119.39
2009 年	4,823.95	3.52	17,003.29	16,690.87	312.42
2008 年	4,866.82	3.46	16,826.35	-	-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2010 年	2,337.55	4.64	10,835.47	9,490.45	1,345.02

2009年	1,909.37	4.06	7,750.02	7,771.14	-21.12
2008年	1,765.07	4.07	7,182.38	-	-
电工层（模）压制品					
2010年	1,811.12	3.53	6,394.54	5,723.14	671.40
2009年	1,426.45	3.16	4,514.57	4,336.41	178.16
2008年	1,732.98	3.04	5,265.71	-	-
电工塑料					
2010年	798.41	1.18	941.06	990.03	-48.97
2009年	701.59	1.24	871.20	869.97	1.23
2008年	864.86	1.24	1,069.73	-	-
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					
2010年	4,428.91	1.59	7,057.43	6,997.68	59.75
2009年	3,309.71	1.58	5,228.77	5,030.76	198.01
2008年	5,026.77	1.52	7,643.39	-	-
无卤阻燃片材					
2010年	1,499.63	3.84	5,753.86	5,653.61	100.25
2009年	576.37	3.77	2,173.70	2,207.50	-33.80
2008年	122.15	3.83	467.53	-	-
因价格因素变动造成的销售变动额					
2010年	--	--	--	--	13,911.44
2009年	--	--	--	--	-4,649.22

在不考虑产品销量变动对主营业务收入的影响，2009年因价格变动造成的销售额较当期实际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减少4,649.22万元；2010年因价格变动造成的销售额较当期实际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增加13,911.44万元。

综合上述分析，本公司产品销量和产品销售价格变动均影响公司的营业收入。2009年，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收入减少3,176.76万元，主要是因为电工聚酯薄膜价格下跌，但当期公司主导产品电工聚酯薄膜和无卤阻燃片材销量的增加一定程度上抵消了由于产品价格下跌导致的收入减少；2010年，电工聚酯薄膜和无卤阻燃片材销量的大幅增加以及电工聚酯薄膜产品价格上涨是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2009年增长的主要因素。

(四) 毛利率变动及影响因素分析

1、毛利率变动情况及毛利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主营产品划分的毛利、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产品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电工聚酯薄膜	毛利	15,664.58	6,653.87	6,736.43
	毛利占比 (%)	52.16	37.51	46.54
	毛利率 (%)	32.83	25.38	24.16
电工聚丙烯薄膜	毛利	5,245.34	4,751.48	3,167.34
	毛利占比 (%)	17.47	26.79	21.88
	毛利率 (%)	30.24	27.94	18.82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毛利	3,452.31	2,454.64	1,679.86
	毛利占比 (%)	11.50	13.84	11.61
	毛利率 (%)	31.86	31.67	23.39
电工层 (模) 压制品	毛利	1,621.10	1,134.52	885.99
	毛利占比 (%)	5.40	6.40	6.12
	毛利率 (%)	25.35	25.13	16.83
电工塑料	毛利	146.82	117.29	159.88
	毛利占比 (%)	0.49	0.66	1.10
	毛利率 (%)	15.60	13.46	14.95
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	毛利	1,240.48	1,008.17	945.86
	毛利占比 (%)	4.13	5.68	6.54
	毛利率 (%)	17.58	19.28	12.37
无卤阻燃片材	毛利	1,709.80	408.66	81.90
	毛利占比 (%)	5.69	2.30	0.57
	毛利率 (%)	29.72	18.80	17.52
其他	毛利	949.61	1,209.87	815.88
	毛利占比 (%)	3.16	6.82	5.64
	毛利率 (%)	41.47	55.8	29.51
合计	毛利	30,030.04	17,738.49	14,473.14
	毛利占比 (%)	100.00	100.00	100.00
	毛利率 (%)	30.54	26.90	20.94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加强成本控制和管理，降低主营业务成本，以及调整产品结构，降低低附加值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毛利率保持在较高的水平且总体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毛利来源于电工聚酯薄膜、电工聚丙烯薄膜和电工柔软复合制品。2008—2010 年度，该三类产品毛利合计额分别为 11,583.63 万元、13,859.99 万元和 24,362.23 万元，占毛利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80.03%、78.14%和 81.13%。

2、报告期内各类产品毛利贡献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毛利率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贡献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电工聚酯薄膜贡献率 (%)	15.93	10.09	9.75
电工聚丙烯薄膜贡献率 (%)	5.34	7.21	4.58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贡献率 (%)	3.51	3.72	2.43
电工层(模)压制品贡献率 (%)	1.65	1.72	1.28
电工塑料贡献率 (%)	0.15	0.18	0.23
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贡献率 (%)	1.26	1.53	1.37
无卤阻燃片材贡献率 (%)	1.74	0.62	0.12
合计	29.58	25.07	19.76

注：各类产品毛利率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贡献=各类产品毛利率×各类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最近三年，电工聚酯薄膜产品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贡献最大，分别达 9.75%、10.09%和 15.93%；电工聚丙烯薄膜产品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贡献次之，分别达 4.58%、7.21%和 5.34%，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贡献也较大，分别达 2.43%、3.72%和 3.51%。其他产品毛利率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贡献较小。

①电工聚酯薄膜是公司第一大产品，报告期内其对主营业务毛利率贡献逐年递增。2009 年四季度，公司投资建设的 8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开始投产，经过半年的设备调试，目前生产线已趋于稳定；此外 2010 年下游客户对电工聚酯薄膜的需求量大幅增加，使 2010 年产品贡献率大幅提高。

②报告期内，公司电工聚丙烯薄膜产品工艺水平以及行业景气度不断提高，因此产品毛利率持续提高。2010 年度，产品贡献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电工聚

酯薄膜销售额和无卤阻燃片材销售额大幅增加，使电工聚丙烯薄膜销售额有所增加的同时，其销售占比仍有所下降。

③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和电工层（模）压制品受金融危机影响较大，造成2008年毛利率和销售收入占比较低，随着2009年经济形势逐步好转和产品结构调整的深入，最近两年该两类产品贡献率均有提高。

④电工塑料和电工绝缘油漆产品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低，两类产品对主营业务毛利的贡献率也相应较低。

⑤无卤阻燃片材是公司未来发展的重点之一，产品毛利率较高，报告期内其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持续提高，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贡献也逐年增加。

3、影响产品毛利率的主要因素分析

综合上述分析，报告期内，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贡献度较高的产品包括：电工聚酯薄膜、电工聚丙烯薄膜、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层（模）压制品、无卤阻燃片材和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六类产品，其毛利率具体分析如下：

（1）影响报告期产品毛利率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结转消耗的原材料成本，制造费用和人工成本按照生产工序归集，不能直接归集的按各工序工时进行分配。产品实现销售后，按销售量和单位产品成本结转当期营业成本。

由于“单位产品成本=单位材料成本+单位制造费用+单位人工成本=当期耗用原材料的平均单价×单位产品耗材量+单位制造费用+单位人工成本”，因此，当期原材料的平均采购单价、单位产品耗材量、单位制造费用和人工成本的变动均会对单位产品成本产生一定的影响。

由于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层（模）压制品和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三类产品不存在大额的设备技术更新，单位产品耗材量变动较小，需投入原材料种类繁多，无法准确计算耗用原材料的平均采购单价和单位产品耗材量；无卤阻燃片材因生产量较小，需投入原材料种类繁多，无法准确计算耗用原材料的平均采购单价和单位产品耗材量，因此以下定量分析不考虑单位产品耗材量变动对其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2）报告期影响产品毛利率变动因素的定量分析

根据上述分析，影响产品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因素包括：产品销售单价、当期原材料的平均采购单价、单位制造费用和人工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电工聚酯薄膜、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聚丙烯薄膜、电工层（模）压制品和电工绝缘油漆的毛利率整体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毛利率	变化量	毛利率	变化量	毛利率	变化量
电工聚酯薄膜	32.83%	7.45%	25.38%	1.22%	24.16%	2.58%
电工聚丙烯薄膜	30.24%	2.3%	27.94%	9.12%	18.82%	7.49%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31.86%	0.19%	31.67%	8.28%	23.39%	-0.71%
电工层（模）压制品	25.35%	0.22%	25.13%	8.30%	16.83%	-4.20%
无卤阻燃片材	29.72%	10.92%	18.80%	1.55%	17.25%	-
电工绝缘油漆	17.58%	-1.7%	19.28%	6.91%	12.37%	0.29%

公司电工聚酯薄膜、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和电工聚丙烯薄膜的毛利率持续增长，原因说明如下：

①电工聚酯薄膜毛利率持续增长的原因说明

A、定量分析

报告期内，电工聚酯薄膜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24.16%、25.38%和 32.83%，产品毛利率总体呈上升趋势。

报告期内，基于各因素对电工聚酯薄膜毛利率影响的定量分析如下：

影响因素	2009-2010 年			2008-2009 年			2007-2008 年			
	2010 年	变动率 (%)	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2009 年度	变动率 (%)	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变动率 (%)	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单位原材料采购价格 (万元/吨)	0.996	28.35	-11.50	0.776	-22.48	15.87	1.001	0.970	3.20	-1.90
材料单耗 (吨/吨)	1.016	-0.07	0.04	1.017	-2.14	1.17	1.039	1.089	-4.57	2.81
单位材料成本 (万元/吨)	1.012	28.26	-11.46	0.789	-24.13	17.04	1.040	1.056	-1.52	0.91
单位制造费用、人工、动力 (万元/吨)	0.295	-4.84	0.77	0.310	2.01	-0.41	0.304	0.334	-9.09	1.72
单位产品成本 (万元/吨)	1.307	18.92	-10.69	1.099	-18.22	16.63	1.344	1.390	-3.34	2.63
销售单价 (万元/吨)	1.945	32.03	18.10	1.473	-16.88	-15.41	1.772	1.773	-0.06	-0.05
合计	--	--	7.41	--	--	1.22	--	--		2.58

注：单位原材料采购价格的变动率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text{基期材料单耗} \times \text{基期单位原材料采购价格} \times \text{单位原材料采购价格的变动率}) / \text{本期销售单价}$

材料单耗的变动率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text{本期单位原材料采购价格} \times \text{基期材料单耗} \times \text{材料单耗的变动率}) / \text{本期销售单价}$

单位材料成本的变动率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单位原材料采购价格的变动率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材料单耗的变动率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单位制造费用、人工、动力的变动率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text{基期单位制造费用、人工、动力} \times \text{单位制造费用、人工、动力的变动率}) / \text{本期销售单价}$

单位产品成本的变动率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单位材料成本的变动率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单位制造费用、人工、动力的变动率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销售单价的变动率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text{基期单位产品成本} / \text{基期销售单价}) \times \text{销售单价的变动率} / (1 + \text{销售单价的变动率})$

B、毛利率持续增长原因说明

2008年毛利率变动情况：2008年毛利率上升2.58个百分点，主要源于材料单耗和单位制造费用（包括人工、动力，下同）的降低。

2009年毛利率变动情况：2009年毛利率微涨1.22个百分点，主要是单位原材料采购价格的降低贡献毛利率15.87个百分点，但销售单价的下降使毛利下降15.41个百分点。

公司生产电工聚酯薄膜的主要原材料为聚酯切片，聚酯切片的原材料为精对苯二甲酸（PTA）和乙二醇（MEG），三者均为石油的下游产品，受国际原油价格的波动影响较大。2009年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石油价格大幅走低，导致公司所用原材料价格也随着大幅下跌。为保持竞争优势，公司根据市场的变化，下调了部分产品（主要为电工聚酯薄膜）的单价，平均单价的降低对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但综合来看，原材料价格的下降基本抵消了销售单价降低带来的不利影响。

2010年毛利率变动情况：2010年，产品毛利率较2009年有所增长。随着经济复苏，原材料价格开始回升，提高了公司的生产成本，但公司通过提高产品销售价格转移了原材料价格上升的不利影响。

此外，公司还加大了产品结构的调整。报告期内，公司有针对性地对普通聚酯薄膜采取了控制和缩减的策略，加大了高毛利率的特种聚酯薄膜产品的市场开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电工聚酯薄膜产销总量持续增长，带来了规模效应。产销规模的持续增长摊薄了固定成本，增加了盈利能力。

②电工聚丙烯薄膜毛利率持续增长的原因说明

A、定量分析

报告期内，电工聚丙烯薄膜产品毛利率分别为18.82%、27.94%和30.24%，产品毛利率逐年上升。

报告期内，基于各因素对电工聚丙烯薄膜毛利率影响的定量分析如下：

影响因素	2009-2010 年			2008-2009 年			2007-2008 年			
	2010 年	变动率 (%)	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2009 年度	变动率 (%)	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变动率 (%)	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单位原材料采购价格 (万元/吨)	1.272	-4.58	2.46	1.333	-11.72	7.09	1.510	1.519	-0.59	0.37
材料单耗 (吨/吨)	1.425	-0.38	0.20	1.430	1.27	-0.68	1.412	1.439	-1.88	1.19
单位材料成本 (万元/吨)	1.812	-4.93	2.65	1.906	-10.60	6.41	2.132	2.186	-2.47	1.56
单位制造费用、人工、动力 (万元/吨)	0.660	4.10	-0.73	0.634	-6.07	1.16	0.675	0.790	-14.56	3.33
单位产品成本 (万元/吨)	2.472	-2.68	1.92	2.540	-9.51	7.57	2.807	2.976	-5.68	4.89
销售单价 (万元/吨)	3.544	0.55	0.39	3.525	1.95	1.55	3.457	3.356	3.03	2.60
合计	--	--	2.31	--	--	9.12	--	--		7.49

注：单位原材料采购价格的变动率对毛利率的影响量=-（基期材料单耗*基期单位原材料采购价格*单位原材料采购价格的变动率）/本期销售单价

材料单耗的变动率对毛利率的影响量=-（本期单位原材料采购价格*基期材料单耗*材料单耗的变动率）/本期销售单价

单位材料成本的变动率对毛利率的影响量=单位原材料采购价格的变动率对毛利率的影响量+材料单耗的变动率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单位制造费用、人工、动力的变动率对毛利率的影响量=-（基期单位制造费用、人工、动力*单位制造费用、人工、动力的变动率）/本期销售单价

单位产品成本的变动率对毛利率的影响量=单位材料成本的变动率对毛利率的影响量+单位制造费用、人工、动力的变动率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销售单价的变动率对毛利率的影响量=（基期单位产品成本/基期销售单价）*销售单价的变动率/（1+销售单价的变动率）

B、毛利率持续增长原因说明

2008年毛利率变动情况：2008年，公司电工聚丙烯薄膜的毛利率提高了7.49个百分点，主要是材料单耗、单位制造费用（包括人工、动力）的降低以及产品销售单价的提高所致。

2009年毛利率变动情况：2009年，毛利率继续保持较高幅度增长，同比提高9.12个百分点。毛利率继续大幅提高主要源于原材料采购单价的大幅下降。

2010年毛利率变动情况：2010年，毛利率未发生较大波动，同比微涨2.31个百分点，主要是原材料采购单价同比下降所致。

最近三年公司电工聚丙烯薄膜的毛利率大幅提高的主要原因为：

a、原材料采购单价下降

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公司原材料采购单价大幅下降，为保持市场竞争力，公司产品也进行了下调，但产品价格下调幅度低于原材料采购单价下降幅度。

b、产品结构调整使产品整体销售价格上升

公司扩大了高压电力电容器专用粗化膜的销售量，2008年销售量比07年增长51.4%，2009年销售量比2008年增长7.5%。由于公司在高压电力电容器行业的产品和技术优势，产品销售价格较普通的电子聚丙烯薄膜高，产品获利能力较强，附加值较高。

公司控制和缩减了在家用电器行业所销售的电子聚丙烯薄膜。由于家用电器行业对聚丙烯薄膜的产品技术要求较高压电力电容器行业低，因此，生产厂家较多，竞争较为激烈，销售价格持续下滑。在此情况下，公司控制和缩减了在家用电器行业所销售的电子聚丙烯薄膜，2008年比2007年下降33.5%，2009年比2008年下降21.2%。

在产能总量有限的基础上，公司重点生产和销售毛利率较高的薄型电子聚丙烯薄膜，主要是厚度在5 μ 及以下规格，在该领域的产品盈利能力得到增强。

c、技术进步使生产成本下降

公司于2004年向国外设备制造商进口了一条聚丙烯薄膜生产线，由于该企业未及时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配件及维修服务，公司花费了较长时间对机器设备进行测试和调整，使单位制造费用相对较高。通过努力，公司技术人员逐渐掌

握了设备的运行特点和规律,并逐步实现了主要配件的国产化,使设备正常运转,降低了运行成本。

d、电工聚丙烯薄膜 2008 年产量增长较大,较 2007 年增幅达 16%,产量的增长使电工聚丙烯薄膜的单位制造费用明显降低。

e、为有效控制生产成本,公司全面推广节能降耗措施,收到比较明显的效果,使单位动力费用同比下降。

③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毛利率持续增长的原因说明

A、定量分析

报告期内，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23.39%、31.67%和 31.86%，产品毛利率总体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基于各因素对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毛利率影响的定量分析如下：

影响因素	2009-2010 年			2008-2009 年			2007-2008 年			
	2010 年	变动率 (%)	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2009 年度	变动率 (%)	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变动率 (%)	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单位材料成本 (万元/吨)	2.699	10.75	-5.65	2.437	-12.68	8.72	2.791	2.521	10.71	-6.64
单位制造费用、人工、动力 (万元/吨)	0.460	36.90	-2.67	0.337	3.06	-0.25	0.327	0.302	8.25	-0.61
单位产品成本 (万元/吨)	3.159	13.88	-8.32	2.774	-11.03	8.47	3.118	2.823	10.45	-7.25
销售单价 (万元/吨)	4.636	14.22	8.51	4.059	-0.25	-0.19	4.069	3.719	9.42	6.54
合计	--	--	0.18	--	--	8.28	--	--		-0.71

注：由于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单位产品耗材量变动较小，需投入原材料种类繁多，无法准确计算耗用原材料的平均采购单价和单位产品耗材量，因此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定量分析不考虑单位产品耗材量变动对其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B、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毛利率持续增长原因说明

2008年毛利率变动情况：2008年，公司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的毛利率未发生较大波动，同比下降0.71个百分点。虽然由于采购单价上升导致单位材料成本提高，但销售单价的提高有效抵消了单位材料成本上升所带来的不利影响。

2009年毛利率变动情况：2009年，毛利率出现较大幅度提高，从2008年的23.39%上升至2009年的31.67%，同比提高8.28%。其主要原因是单位材料成本的大幅下降，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2009年主要原材料价格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导致公司的单位产品成本也大幅下降；但公司凭借其产品和技术优势以及在市场中的议价能力，仅小幅下调了公司的产品售价，使产品毛利率有较大幅度的提高。

2010年毛利率变动情况：2010年，毛利率与2009年基本持平，单位材料成本以及单位制造费用、人工、动力均上升使毛利率降低了8.32个百分点；销售单价上升使毛利率上升了8.51个百分点。

2010年，单位制造费用大幅提高36.90%，主要原因包括：一是2010年上半年对生产线检修次数增加，使制造费同比大幅增加；二是公司提高了柔软复合绝缘材料部门生产工人的工资水平，使人工成本增幅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对客户结构和产品结构的调整，加大了对变压器行业、高压电机、发电设备等行业的开发力度及特种产品、高附加值产品的生产及销售。公司在变压器行业所销售的D279、D280两种高附加值产品，其销量在2008年、2009年同比增长达到116.5%和64.9%。绝缘等级较高的F、H级产品销售量也持续增长，2008-2010年的销量同比达到增长21.3%、15.1%和63.21%。

此外，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的总产量和销量持续上升，产销规模的扩大摊薄了固定成本，增加了盈利能力。

④电工层（模）压制品毛利率变动的定量分析

报告期内，电工层（模）压制品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16.83%、25.13%和 25.35%，产品毛利率总体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基于各因素对电工层（模）压制品毛利率影响的定量分析如下：

影响因素	2009-2010 年			2008-2009 年			2007-2008 年			
	2010 年	变动率 (%)	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2009 年度	变动率 (%)	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变动率 (%)	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单位材料成本（万元/吨）	1.967	7.49	-3.51	1.843	-12.98	8.69	2.118	2.109	0.43	-0.30
单位制造费用、人工、动力（万元/吨）	0.669	26.94	-4.00	0.527	28.85	-3.73	0.409	0.319	28.21	-2.96
单位产品成本（万元/吨）	2.650	11.22	-7.51	2.370	-6.24	4.96	2.527	2.428	4.09	-3.26
销售单价（万元/吨）	3.531	12.20	7.76	3.165	4.16	3.32	3.039	3.074	-1.16	-0.93
合计	--	--	0.25	--	--	8.28	--	--	--	-4.19

注：由于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电工层（模）压制品，单位产品耗材量变动较小，需投入原材料种类繁多，无法准确计算耗用原材料的平均采购单价和单位产品耗材量，因此电工层（模）压制品定量分析不考虑单位产品耗材量变动对其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⑤无卤阻燃片材毛利率变动的定量分析

2007 年公司无生产销售无卤阻燃片材。2008—2010 年，无卤阻燃片材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17.52%、18.80%和 29.72%，产品毛利率总体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基于各因素对无卤阻燃片材毛利率影响的定量分析如下：

影响因素	2009-2010 年			
	2010 年	2009 年	变动率 (%)	对毛利率的影响 (%)
单位材料成本 (万元/吨)	2.356	2.641	-10.79	7.43
单位制造费用、人工、动力 (万元/吨)	0.341	0.421	-19.00	2.08
单位产品成本 (万元/吨)	2.697	3.062	-11.92	9.51
销售单价 (万元/吨)	3.8369	3.7714	1.74	1.39
合计	-	-	-	10.90

注：1、由于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无卤阻燃片材，单位产品耗材量变动较小，需投入原材料种类繁多，无法准确计算耗用原材料的平均采购单价和单位产品耗材量，因此无卤阻燃片材定量分析不考虑单位产品耗材量变动对其毛利率变动的的影响。

2、2008 年公司委托第三方加工无卤阻燃片材，难以对成本进行分解，故本定量分析并没有考虑 2009 年毛利率的变化情况。

⑥ 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毛利率变动的定量分析

报告期内，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12.37%、19.28%和 17.58%，产品毛利率总体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基于各因素对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毛利率影响的定量分析如下：

影响因素	2009-2010 年			2008-2009 年			2007-2008 年			
	2010 年	变动率 (%)	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2009 年度	变动率 (%)	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变动率 (%)	对毛利率的影响量 (%)
单位材料成本 (万元/吨)	1.108	3.45	-2.32	1.071	-6.54	4.74	1.146	0.973	17.78	-11.38
单位制造费用、人工、动力 (万元/吨)	0.206	0.98	-0.13	0.204	9.68	-1.14	0.186	0.152	22.37	-2.24
单位产品成本 (万元/吨)	1.314	3.06	-2.45	1.275	-4.29	3.60	1.332	1.125	18.48	-13.62
销售单价 (万元/吨)	1.594	0.90	0.72	1.580	3.90	3.29	1.521	1.279	18.88	13.96
合计		--	-1.73		--	6.89			--	-0.34

注：由于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单位产品耗材量变动较小，需投入原材料种类繁多，无法准确计算耗用原材料的平均采购单价和单位产品耗材量，因此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定量分析不考虑单位产品耗材量变动对其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4、价格变动对毛利影响的敏感性分析

以 2010 年为例，公司申报合并财务报表主要产品毛利对产品售价变动及原材料单价变动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产品类型	项目	价格变化	毛利变化率	敏感系数
电工聚酯薄膜	产品售价	1%	3.05%	3.05%
	采购单价	1%	-1.61%	-1.61%
电工聚丙烯薄膜	产品售价	1%	3.31%	3.31%
	采购单价	1%	-1.65%	-1.65%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产品售价	1%	3.14%	3.14%
	采购单价	1%	-1.86%	-1.86%
电工层（模）压制品	产品售价	1%	3.94%	3.94%
	采购单价	1%	-3.82%	-3.82%
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	产品售价	1%	5.69%	5.69%
	采购单价	1%	-4.17%	-4.17%

假设其它因素不变情况下，公司毛利对产品售价最敏感，2010 年度，公司电工聚酯薄膜、电工聚丙烯薄膜、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层（模）压制品和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的产品价格每变动 1%，公司毛利分别变动 3.05%、3.31%、3.14%、3.94%和 5.69%。

公司毛利对原材料采购价格的敏感度略低于销售价格的敏感度。2010 年度，聚酯切片、聚丙烯树脂、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层（模）压制品和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原材料采购价格每变动 1%，公司毛利分别变动-1.61%、-1.65%、-1.86%、-3.82%和-4.17%。

5、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与发行人同类产品毛利率的对比数据情况及原因

目前已上市公司中无与本公司具备完全相似的业务重点和产品结构的绝缘材料生产企业，目前已上市公司中，产品与公司较为类似的主要为薄膜产品，如南洋科技主要生产电工聚丙烯薄膜、铜峰电子的产品中包含电工聚丙烯薄膜、大东南主要生产包装用聚酯薄膜和聚丙烯薄膜，佛塑股份的产品中包含聚酯薄膜和聚丙烯薄膜。2007 年—2009 年，拟可比上市公司可比产品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企业名称	产品名称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毛利率(%)	毛利率(%)	毛利率(%)
东材科技	电工聚丙烯薄膜	27.94	18.82	11.33
	电工聚酯薄膜	25.38	24.16	21.58
大东南	包装用聚酯薄膜和聚丙烯薄膜	15.24	10.85	11.64
南洋科技	电工聚丙烯薄膜	37.02	28.32	26.55
铜峰电子	电工聚丙烯薄膜	0.41	21.18	23.05
佛塑股份	薄膜制品(含聚丙烯薄膜和聚酯薄膜)	8.77	3.25	8.45

2007年—2009年，公司的电工聚丙烯薄膜毛利率高于大东南、铜峰电子和佛塑股份类似产品的毛利率水平，低于南洋科技类似产品的毛利率水平，主要原因因为：

公司电工聚丙烯薄膜产品与上述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不完全一致。大东南生产的产品主要应用于食品、化学药品等包装行业和装饰等行业，佛塑股份生产的薄膜制品包含聚丙烯薄膜和聚酯薄膜，但电工级聚丙烯薄膜和聚酯薄膜产品所占比重较小，这些市场竞争非常激烈，技术含量和产品毛利空间较低。而本公司生产的聚丙烯薄膜主要为电工级产品，该市场准入门槛较高，对技术要求较高，竞争对手相对较少，因此上述两家公司类似产品毛利率较低。

铜峰电子生产的电工聚丙烯薄膜毛利率较公司略低，主要原因为铜峰电子为电容器专业生产厂家，其生产的电工聚丙烯薄膜主要应用于其电容器产品，应用领域较窄。

南洋科技生产的电工聚丙烯薄膜毛利率较公司高，主要原因为南洋科技将电工聚丙烯薄膜作为基膜进行了深加工，生产的主要产品金属化膜的毛利率较高。

6、报告期公司毛利率持续增长合理性的说明

2008—2010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0.86%、26.79%和29.74%，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总体呈现上升趋势。公司综合毛利率提高的主要原因为：

(1) 公司具备良好的产品定价能力

公司凭借领先的行业地位、优质的产品质量及信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较强的技术研发创新能力及多年的市场积累，在绝缘材料市场上拥有较良好的产品定价能力，在原材料价格变动的情况下，公司相应调整产品销售价格，保证了合理的毛利率空间。

公司采购的聚酯切片、聚丙烯树脂、PTA 和 MEG 等原材料均为石油产品行业下游产品。报告期内，受国际原油价格大幅波动的影响，2009 年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较 2008 年有较大幅度的下跌，公司根据上游市场变化下调了部分产品的销售单价，但产品销售价格的下降幅度小于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的下降幅度，公司各类产品销售单价下降造成的毛利率下降额小于因原材料采购单价下跌造成的毛利率增长额，使公司 2009 年的毛利率提高。2010 年随着金融危机影响的逐步消除，主要原材料价格快速上升，公司根据上游市场变化相应调增了部分产品的销售价格，将原材料涨价的压力转移到下游行业生产商，保证毛利率维持在较为合理的空间。

(2) 公司产品结构调整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和企业自身情况，在产能有限的情况下，积极调整产品结构，逐年增加高毛利率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取得显著效果。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细分品种调整情况如下：

产品分类	2010 年销售额 占比 (%)	2009 年销售额 占比 (%)	2008 年销售额 占比 (%)
一、电工聚酯薄膜			
中高端产品：			
1、DX10(空调压缩机用膜)	33.43%	19.42%	16.30%
2、D250 (电子胶带绝缘用膜)			
3、DS 系列 (太阳能背板基膜) 等			
中低端产品：			
1、DK 系列产品	30.76%	33.32%	27.48%
2、6020 (SL) /6021	20.46%	30.56%	39.61%
3、其它	15.35%	16.70%	16.61%
小计	66.57%	80.58%	83.70%
合计	100%	100%	100%

二、电工聚丙烯薄膜			
中高端产品：粗化膜	72.64%	88.41%	85.39%
中低端产品：电子膜	27.36%	11.59%	14.61%
合计	100%	100%	100%
三、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中高端产品：F/H 级及云母制品	85.35%	82.27%	79.73%
中低端产品：B 级复合制品	14.65%	17.73%	20.27%
合计	100%	100%	100%
四、电工层（模）压制品			
普通层压制品	31.86%	26.89%	29.59%
特种层压制品及模压	68.14%	73.11%	70.31%
合计	100%	100%	100%
五、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			
漆包线漆类	68.08%	69.88%	79.91%
浸渍漆及树脂类	31.92%	30.12%	20.09%
合计	100%	100%	100%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报告期内高附加值、高毛利率的压缩机用聚酯薄膜、DK 系列薄膜、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电子绝缘用黑色聚酯薄膜、F/H 级复合制品等产品销售显著增长，高毛利率产品占公司收入的比重不断增加，间接拉动了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提高。

（3）市场规模扩大带动销售规模的扩大，形成规模效应

得益于绝缘材料在各行业应用范围的不断深入和相关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绝缘材料在电力、电器、电机、航空航天、电子等行业获得更为广泛的应用，下游市场对绝缘材料需求快速增长。公司抓住良好的发展时机，进一步扩大产销规模，使单位成本的下降，进而带动毛利率的提升。

保荐机构和会计师经核查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技术创新，不断调整客户结构和产品结构，提高高毛利率产品的销售比重，降低低附加值产品的销售比重，提高产品的平均售价；加强成本控制和管理，推行节能降耗措施，有效降低单位销售成本，使主营业务毛利率保持在较高的水平且总体呈上升趋势。报告

期内公司的产品毛利率持续增长是合理的，与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在市场中的地位相符。

（五）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和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因素分析

1、外部因素分析

（1）金融危机带来的不利影响逐步消除

2008年下半年爆发的全球金融危机给绝缘体材料行业和下游行业带来了较大冲击，在此行业背景下，2008年10月起，公司客户订单减少，销售量较上年同期下滑。面对行业周期波动带来的经营困境，公司积极采取了维持优质客户、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培育新客户和新市场、调整产品结构等各项应对措施，尽量将不利影响降低到最低点。由于2008年下半年国际原油价格大幅下跌直接带动了2009年原材料采购价格的下降，公司为保持市场竞争力，下调了部分产品的销售价格，造成2009年公司销量有所增加的同时营业收入仍略有下降。2009年4月后，随着公司各项应对措施进一步发挥效力及经济形势的逐步好转，公司产销售量已逐步恢复，金融危机带来的不利影响逐步消除。

（2）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的影响

公司生产的绝缘材料应用领域很广，其下游行业的发展将带动绝缘材料行业的发展。受整个宏观经济持续增长的带动，薄膜电容器下游应用行业近年来呈现了持续增长的势头，未来对特种聚酯薄膜、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等产品将保持持续增长的需求；在电力建设方面，未来大规模的电网建设势必进一步扩大对电力电容器的需求；混合动力汽车市场及节能照明市场的巨大潜力也将为本行业带来新的应用和发展空间；太阳能电池行业在全球范围的迅速发展给特种聚酯薄膜的需求更是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机遇。下游行业快速发展带动了公司产销规模持续扩大。

2、内部因素分析

（1）公司产品质量提升和市场拓展的影响

近年来，公司在巩固现有主要客户的基础上，依赖公司较广的营销网络，不断加强开发新市场和优质新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高附加值产品的推广力度，加大了对发电设备、变压器、高低压开关、地铁、特种电动机等行业和产品

的开发，效果明显，产品销售量持续，品牌和声誉也进一步巩固。通过不断开发优质新客户，公司获得了以下成果：

①获得稳定的大额订单，使公司可以根据其订单制订原材料采购和生产计划，进一步提高运营效率。

②通过与客户建立紧密合作关系，不断研发出满足客户需求的高附加值新产品。

③优质客户的货款回收情况良好，降低了公司运营风险。

（2）生产能力扩大的影响

为满足市场需求，公司不断加强对现有设备、工艺流程的技术改造，并投资建设了新的产品生产线，为公司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投产的生产线情况如下：

①2009年10月，公司投资建设的8000吨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开始投产，2010年新增产能8000吨。

②2009年4月，公司投资建设的1000吨无卤阻燃片材生产线开始投产，2010年新增产能1000吨。

③2009年公司投资建设的绝缘制品加工件生产线投产，增强了公司产品的加工配套能力。

④2010年公司投资建设的电工云母带生产线和电工柔软复合生产线分别于4月和8月投产，每年新增产能180吨和1,000吨。

（3）产品结构提升的影响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和企业自身情况，相应调整产品结构，增加高附加值产品和高质量产品的生产、销售力度。报告期内，产品结构调整取得明显效果。而电工塑料和电工绝缘油漆由于投资门槛低，产品附加值较低，利润空间较薄，因此公司主要将维持目前的市场格局。未来公司将继续立足于产品结构调整，研发生产附加值较高的产品，使其占公司收入的比重不断增加。

（4）公司控制成本和向下游转移成本的能力

原材料成本约占产品生产成本的75%以上，因此，原材料采购价格是影响公司盈利的重要因素之一。报告期内，由于国际经济形势的变化，国际原油等基础

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使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也同向大幅波动。面对原材料价格的市场波动，一方面，公司制订了严格的采购结算体系和监督管理办法，在预测和把握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以及研究国内外原材料供应企业上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另一方面，公司凭借领先的行业地位、优质的品牌知名度、数十年的经营积累逐步取得了一定的议价能力，具有一定的转移成本的能力。

（六）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101,868.64	68,265.37	70,957.95
销售费用	3,921.37	3,113.72	2,714.9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85	4.56	3.83
管理费用	6,160.67	4,847.74	3,499.4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6.05	7.10	4.93
财务费用	2,005.18	1,775.87	2,555.4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97	2.60	3.60
期间费用合计	12,087.21	9,737.33	8,769.82
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11.87	14.26	12.36

报告期内，公司在扩大生产规模的同时，严格控制各项费用的支出。

1、销售费用

公司销售费用的主要构成内容为运输费、销售职工薪酬和业务费等。报告期内，在产品销量有所增加的同时，公司销售费用总体水平较低，占营业收入比重相对稳定，销售费用的控制比较有效。

2009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08 年同比增长 14.69%，增长的主要原因系 2009 年国际原油价格逐步回升使运费上涨，以及为争取客户订单和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公司加大产品送货上门的服务，使运输费同比增加 449.23 万元。

2010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09 年同比增长 25.94%，增长的主要原因系随着 2010 年销售规模的扩大，运输费、差旅费和业务活动费等费用相应增加。

2、管理费用

公司管理费用的主要构成内容为研发费用、管理职工薪酬、管理设备折旧费等。2008—2010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3,499.45万元、4,847.74万元和6,160.67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93%、7.1%和6.05%。

2009年度,管理费用较2008年同比增长38.53%,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一是技术研发费用同比增长712.49万元,主要是公司为提高产品工艺、开发新产品,加大了技术研发投入;二是管理职工薪酬同比增长245.23万元,主要是随着公司经营业绩的增加,管理员工工资水平和奖金有所提高。

2010年度,管理费用较2009年同比增长27.08%,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一是公司加大了技术研发投入,技术研发费用大幅增加;二是随着产销规模的扩大,公司因管理发生的相关费用相应增加。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利息支出	1,976.03	1,831.66	2,560.93
减: 利息收入	99.16	48.05	53.64
减: 汇兑收益	-82.53	36.01	4.35
手续费及其他	45.78	28.27	52.51
合 计	2,005.18	1,775.87	2,555.45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构成内容为利息净支出、汇兑收益和手续费。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呈下降趋势,主要有两个方面的原因:一是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不断增长,营运资金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良好,报告期内银行负债规模基本保持稳定;二是2008年为应对金融危机带来的经济衰退,国家实施了宽松货币政策并数次下调基准贷款利率,2008年和2009年公司年度平均利率水平整体呈下降趋势。上述两方面原因使公司贷款利息支出及票据贴现利息在报告期内大幅降低。

(七) 资产减值损失、投资收益及营业外收支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投资收益和营业外收支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资产减值损失	91.40	0.49	437.26	4.92	-366.96	-5.74
投资收益	123.44	0.66	-	-	39.79	0.62
营业外收入	914.93	4.93	1,118.43	12.59	526.48	8.24
营业外支出	71.10	0.38	3.89	0.04	234.71	3.67
营业收支净额	843.83	4.54	1,114.54	12.55	291.77	4.56
利润总额	18,572.96	100.00	8,881.71	100.00	6,392.90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对公司利润总额影响较大的因素主要为资产减值损失和营业外收支。具体分析如下：

1、资产减值损失分析

公司的资产减值主要为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金和存货计提的跌价准备。2008—2010 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366.96 万元、437.26 万元和 91.40 万元，占同期利润总额比分别为-5.74%和 4.92%和 0.49%。

(1) 坏账准备

2008—2010 年度，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分别为-585.38 万元、386.98 万元和 6.33 万元。公司计提坏账准备金额的变动主要原因是受公司年末应收款项余额的变动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已按上述会计政策足额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充分合理。

(2) 存货跌价准备

①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做法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采购物料部根据生产计划或物料需求计划，结合安全库存量以及库存、采购在途量制定采购计划进行采购。

公司严格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制定会计政策，于各会计期末对公司存货进行跌价测试，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考虑到公司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特点，公司在确定各资产负债表日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主要原材料及其他辅助材

料（以下统称“材料”）根据持有目的区分拟用于生产产成品的材料和拟用于直接出售的材料两种：拟用于生产产成品的材料根据相应的产成品跌价情况判断其是否需计提跌价准备，拟用于直接出售的材料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计算其可变现净值。

②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分析

公司平均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总成本的 75%以上，在很大程度上可以决定公司的产品成本。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聚酯切片、聚丙烯树脂、PTA（对苯二甲酸）和 MEG（乙二醇）均为石油行业下游产品，主要向国内外大型石化企业采购，其市场价格受国际原油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

公司在绝缘材料市场具有一定的议价能力，能够根据市场形势的变动来调整产品售价，向下游客户部分转移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以保证公司的盈利空间。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价格的整体走势与原材料价格趋向一致，没有出现原材料价格未跌价而产品大幅跌价的情形。

因此，除由于市场形势发生剧变导致原材料和产成品价格急剧下降外，在公司的采购模式和生产模式下，生产的产品大都已有客户订单，销售价格已经锁定，根据该生产计划采购的原材料和生产出来的产品不会造成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走势与石油价格走势基本一致。

A、2008 年末存货计提跌价准备情况

2008 年下半年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石油价格大幅下跌，2009 年 2 月降至最低点。受此影响，原材料价格大幅下跌，根据市场形势，公司也下调了部分产品的价格。公司在期末对存货进行跌价测试时，发现部分材料和库存商品出现了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形，对此进行了相关的会计处理。

a、对于用于直接出售的材料，由于部分库存原材料的成本已低于市价，出现减值迹象，公司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了 272,882.23 元的存货跌价准备。

b、对于用于生产产成品的原材料和产成品，经检查，部分合同约定的产品销售价格已低于产品账面成本，公司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了产成品跌价准备 611,022.16 元，相应的材料跌价准备 1,300,291.53 元。

B、2009 年末存货计提跌价准备情况

2009 年末，市场原油价格未再发生急速下跌且逐步回升，原材料价格及产成品价格也基本稳定。期末公司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跌价迹象，未计提跌价准备。

C、2010 年末存货计提跌价准备情况

2010 年末，公司对一批存在质量问题、已不再具有回收价值的库存商品 DF3075 油漆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85.07 万元。除上述计提的库存商品外，期末公司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跌价迹象，未计提跌价准备。

公司严格按会计准则要求对期末存货实施了减值测试，除 2008 年末存在存货跌价情形并足额计提跌价准备以及 2010 年末对已不具回收价值的库存商品全额计提跌价准备外，2009 年末不存在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形，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符合谨慎性原则。

2、营业外收支情况分析

2008—2010 年度，公司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4.56%、12.55%和 4.54%。

2008 年度，公司营业外支出较 2007 年发生额大幅增加 669.75%，主要原因系 2008 年 5·12 汶川地震后，公司对部分房屋及建筑物进行修复或加固，发生修复费用 173.21 万元所致。

2009 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发生额较 2008 年大幅增加 112.43%，主要原因是 2009 年公司位于深圳的两处房产被当地政府征用建设深圳地铁 3 号线项目，取得处置收益。

从营业外收支的结构上看，报告期内，对公司营业外收支净额影响较大主要是政府补助和固定资产处置利得。具体情况如下：

(1) 政府补助对营业外收支的影响

2008—2010 年度，公司收到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451.61 万元、493.18 万元和 798.14 万元。

2008—2010 年度，增值税返还金额占政府补助比重分别为 18.56%、15.62% 和 8.92%，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31%、0.87% 和 0.38%，对公司的利润总额影响较小，公司对增值税返还不存在依赖。上述增值税返还的依据为：

2007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原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综合加工厂）取得四川省民政厅核发的“福企证字第 51004060003 号”《社会福利企业证书》，有效期限：2007 年至 2009 年；2009 年 12 月 30 日，该公司取得绵阳市民政局核发的“福企证字第 51004060002 号”《社会福利企业证书》，有效期限：2010 年至 2012 年。

该公司 2008 年和 2009 年分别取得国家税务总局、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联合颁布的“绵市民救【2007】54 号”、“绵市民救【2008】40 号”和“绵市民救【2009】58 号”文件，确认 2007 年度和 2008 年度社会福利企业年检合格，符合“国税发【2007】67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征管办法的通知》的规定，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和相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2010 年 5 月 18 日，该企业取得绵阳市民政局、绵阳市国税局、绵阳市地税局联合颁布的“绵市民救【2010】22 号”文件，确认 2009 年度社会福利企业年检合格，可继续享受社会福利企业税收减免等多项优惠政策。2010 年该公司生产经营与以前年度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且持续收到税局的增值税退税款，故暂以该公司 2010 年能够获得年检合格、取得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2）固定资产处置利得对营业外收支的影响

2009 年度，公司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87.46 万元，主要是公司位于深圳的 2 处房产被当地政府征用建设深圳地铁三号线项目，取得处置收益 336.21 万元。

3、投资收益

2008 年度，公司实现投资收益 39.79 万元，主要系公司原控股子公司绵阳依斯特气动消防器材有限公司依法注销后形成的处置收益。

2010 年度，公司实现投资收益 123.44 万元，主要系控股子公司东漆公司出售其持有的纯穗商贸 100% 股权形成的处置收益。

4、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地震损失的会计处理

经统计，2008年“5.12”汶川大地震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了直接经济损失和间接经济损失合计达到1,392.49万元，其中：

（1）直接损失及其会计处理

因2008年汶川大地震导致的房屋墙体外表脱落、开裂以及道路下陷、开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发生的加固、修复费用1,732,057.83元计入2008年度当期损益（营业外支出）。

对于部分受损严重无法加固修复的房屋建筑物，经四川省、绵阳市相关专家及绵阳市游仙区房产管理局共同检查于2009年确认为危房，为此公司2009年针对上述危房对应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净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502,825.95元，计入2009年度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

此外，因大地震造成公司正常生产突然中断，在其后恢复生产的过程中发生的机器预热、调试导致在产品净损失39万元已作为公司的生产成本结转至营业成本。

（2）间接损失及其会计处理

由于地震造成公司生产线开工不连续、原材料运输困难以及产品交付困难，使公司2008年销售收入减少约2,070万元，利润减少约530万元；大地震还造成公司在建的“8000吨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技改工程项目延期投产约2个月，使2009年度销售收入减少约2,400万元，利润减少约600万元。上述间接损失均未在公司账面上进行会计确认。

另外，由于地震之后绵阳市要求所有新建房屋的抗震等级由7度调高到8度，以及地震后水泥、砖块等建材和人工费大幅度涨价导致8000吨特种聚酯薄膜厂房的建筑成本增加约328万元，增加的建筑成本已计入相关在建工程成本，并于完工后结转固定资产。

保荐机构和会计师经核查后认为：公司对地震损失的上述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八）所得税分析

1、企业所得税优惠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适用税率及减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适用税率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母公司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15%	15%
直接控股子公司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免	免	免
直接控股子公司四川东材绝缘技术有限公司	25%	25%	25%	25%
直接控股子公司绵阳东方绝缘漆有限责任公司	25%	25%	15%	25%
间接控股子公司绵阳东方绝缘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	25%	免	免
间接控股企业绵阳市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	25%	免	免	免
间接控股企业连云港东材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25%	--	--	--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得税优惠政策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章财务会计信息之四、（九）税项”。

2、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各项税收优惠政策享受所得税优惠，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广会所专字【2011】第 08000590205 号），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因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2,428.77	740.34	637.36
其中：偶发性的所得税返还、减免	2,428.77	724.12	610.31
占同期利润总额比例（%）	13.08	8.15	9.55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

期限的通知》及其相关规定，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间接控股子公司绵阳市绵阳市东方绝缘材料加工有限公司系经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认定的汶川地震损失严重企业，上述企业在 2008 年至 2010 年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对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不存在重大依赖。

（九）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损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92	384.77	32.87
财政补贴收入	726.97	416.17	367.7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2,428.77	740.34	637.36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1.17	71.96	-152.92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56.04	164.62	113.15
减：扣除所得税影响	38.00	111.98	55.69
减：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影响	20.20	6.79	4.1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266.68	1,659.09	938.41

2008—2010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15.09%、19.03%和17.59%。

公司最近三年的非经常损益主要为政府的各项科技扶持拨款及根据灾后重建优惠政策，企业享受的所得税减免。报告期内，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具有依赖性。

（十）经营成果变化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图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万元)	(%)	(万元)	(%)	(万元)
营业收入	101,868.64	49.22	68,265.37	-3.79	70,957.95
减：营业成本	71,570.72	43.21	49,975.87	-11.01	56,156.98
营业税金及附加	513.62	47.71	347.73	3.25	336.77
期间费用合计	12,087.21	24.13	9,737.33	11.03	8,769.81
资产减值损失	91.40	-79.10	437.26	-219.16	-366.96
加：投资收益	123.44	--	--	--	39.79
营业利润	17,729.13	128.26	7,767.18	27.31	6,101.14
利润总额	18,572.96	109.11	8,881.71	38.93	6,392.90
净利润	18,328.31	109.06	8,766.88	39.59	6,252.79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的净利润	18,218.99	108.96	8,718.85	39.59	6,218.43

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呈快速增长趋势，各项利润指标的具体分析如下：

1、营业利润

2008—201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9.21%、-3.79%和 49.22%，而营业利润同期增长 65.23%、27.31%和 128.26%，营业利润增长速度高于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营业毛利的增长速度高于营业收入增长速度。各年度具体分析如下：

(1) 2008 年公司营业利润同比增长幅度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的原因

2008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0,957.94 万元，较 2007 年营业收入 64,973.92 万元同比增长 9.21%；同期实现营业利润 6,101.13 万元，较 2007 年营业利润 3,692.41 万元同比增长 65.23%，2008 年公司营业利润的整体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08 年度 (万元)	2007 年度(万元)	增减变动	
			金额 (万元)	比率 (%)
营业收入	70,957.94	64,973.92	5,984.02	9.21
减：营业成本	56,156.98	52,532.86	3,624.12	6.90
营业毛利	14,800.96	12,441.06	2,359.90	18.97
减：其他影响营业利润的因素	8,699.83	8,748.65	-48.82	-0.56
营业利润	6,101.13	3,692.41	2,408.72	65.23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2008年，公司的营业毛利增加 2,359.90 万元，同比增长 18.97%，使公司的营业利润增加 2,408.72 万元，同比增幅达 65.23%。因此营业利润增长幅度高于营业收入的同比增长幅度，主要是营业毛利率的提高，营业毛利增幅高于营业收入增幅所致。

营业毛利由主营业务毛利和其他业务毛利构成，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增减变动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毛利	14,473.14	20.94	11,674.53	18.69	2,798.61	2.25
其他业务毛利	327.82	17.72	766.53	30.66	-438.71	-12.94
营业毛利	14,800.96	20.86	12,441.06	19.15	2,359.90	1.71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的营业毛利上升主要得益于主营业务毛利的上升。

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构成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增减变动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电工聚酯薄膜	6,736.43	24.16	5,372.62	21.58	1,363.81	2.58
电工聚丙烯薄膜	3,167.34	18.82	1,637.04	11.33	1,530.30	7.49
电工柔软复合制品	1,679.86	23.39	1,638.81	24.10	41.05	-0.71
电工层（模）压制品	885.99	16.83	1,055.93	21.03	-169.94	-4.20
电工塑料	159.88	14.95	202.75	16.59	-42.87	-1.64
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	945.86	12.37	900.90	12.08	44.96	0.29
无卤阻燃片材	81.90	17.52	--	--	81.90	17.52
其他	815.88	29.51	866.48	33.09	-50.60	-3.58
合 计	14,473.14	20.94	11,674.53	18.69	2,798.61	2.25

2008 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增加 2,798.61 万元，主要来源于电工聚酯薄膜产品以及电工聚丙烯薄膜产品贡献的新增毛利 2,894.11 万元。

通过量化分析电工聚酯薄膜以及电工聚丙烯薄膜主营业务毛利大幅增加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电工聚酯薄膜销售情况表

项 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增减变动	变动幅度 (%)
销售数量 (吨)	15,734.29	14,038.81	1,695.48	12.08
销售单价 (万元/吨)	1.7724	1.7734	-0.0010	-0.06
销售收入 (万元)	27,887.45	24,896.74	2,990.71	12.01
单位销售成本 (万元/吨)	1.3443	1.3907	-0.0464	-3.34
销售成本 (万元)	21,151.02	19,524.12	1,626.90	8.33
单位销售毛利 (万元/吨)	0.4281	0.3827	0.0454	11.86
销售毛利 (万元)	6,736.43	5,372.62	1,363.81	25.38

电工聚丙烯薄膜销售情况表

项 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增减变动	变动幅度 (%)
销售数量 (吨)	4,866.82	4,307.05	559.77	13.00
销售单价 (万元/吨)	3.4574	3.3558	0.1016	3.03
销售收入 (万元)	16,826.35	14,453.61	2,372.74	16.42
单位销售成本 (万元/吨)	2.8066	2.9757	-0.1691	-5.68
销售成本 (万元)	13,659.01	12,816.57	842.44	6.57
单位销售毛利 (万元/吨)	0.6508	0.3801	0.2707	71.22
销售毛利 (万元)	3,167.34	1,637.04	1,530.30	93.48

销售毛利=销售数量*单位销售毛利=销售数量*(销售单价-单位销售成本), 因此销售毛利的变动取决于销售数量、销售单价以及单位销售成本三个因素的变动。

通过连环替代法来量化分析各个因素对销售毛利的各自影响额如下表所示:

项 目	销售数量变动对毛利的 影响额 (万元)	销售单价变动对毛利的 影响额 (万元)	单位销售成本变动对毛利的 影响额 (万元)	合计
电工聚酯薄膜	648.86	-16.10	731.05	1,363.81
电工聚丙烯薄膜	212.76	494.26	823.28	1,530.30
合 计	861.62	478.16	1,554.33	2,894.11

注: 销售数量变动对毛利的影响额=2008 年销售数量*(2007 年销售单价-2007 年单位销售成本)-2007 年销售数量*(2007 年销售单价-2007 年单位销售成本)=(2008 年销售数量-2007 年销售数量)*(2007 年销售单价-2007 年单位销售成本);

销售单价变动对毛利的的影响额=2008 年销售数量* (2008 年销售单价-2007 年单位销售成本) -2008 年销售数量* (2007 年销售单价-2007 年单位销售成本) =2008 年销售数量* (2008 年销售单价-2007 年销售单价);

单位销售成本变动对毛利的的影响额=2008 年销售数量* (2008 年销售单价-2008 年单位销售成本) -2008 年销售数量* (2008 年销售单价-2007 年单位销售成本) =2008 年销售数量* (2008 年单位销售成本-2007 年单位销售成本)。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电工聚酯薄膜销量的增加使毛利增加 648.86 万元，销售单价的下降使毛利减少 16.1 万元，单位销售成本的下降使毛利增加 731.05 万元。因此，电工聚酯薄膜毛利出现较大幅度增长的原因主要为销量的增加以及单位销售成本的下降。

电工聚丙烯薄膜销量的增加使毛利增加 212.76 万元，销售单价的上升使毛利增加 494.26 万元，单位销售成本的下降导致毛利增加 823.28 万元，三个因素均对电工聚丙烯薄膜毛利产生正面影响。

公司主要产品销量增加、销售单价提高及单位销售成本降低原因说明如下：

①销量增加的原因

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以及下游行业的迅猛发展为绝缘材料市场与技术的发展提供良好的契机。为抓住市场需求高速增长的机会，公司不断进行技术革新，适时推出更多适应市场需求的高品质产品，并加大新产品推广力度，提高公司的知名度，扩大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②销售单价提高的原因

随着生产工艺的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产品质量不断提高，产品档次逐步提升，产品销售价格亦稳步增长。此外，公司根据市场需求的变化，增加毛利率较高的高压电力电容器专用粗化膜的产量及销量，减少毛利率相对较低的电子聚丙烯薄膜的产量，产品结构的优化升级在一定程度上也拉高了薄膜产品的平均销售单价。

③单位销售成本降低的原因

以下通过分析电工聚酯薄膜、电工聚丙烯薄膜生产成本的构成及变动说明其单位销售成本下降的原因。

电工聚酯薄膜、电工聚丙烯薄膜生产成本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电工聚酯薄膜生产成本构成及变动表

项 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增减变动	对毛利的影 响额（万元）
单位材料成本（万元/吨）	1.040	1.056	-0.016	251.75
其中：材料采购单价（万元/吨）	1.001	0.970	0.031	-531.03
材料单耗（吨/吨）	1.039	1.089	-0.050	782.78
单位制造费用及人工、动力（万元/吨）	0.304	0.335	-0.031	479.30
单位销售成本（万元/吨）	1.344	1.391	-0.047	731.05

电工聚丙烯薄膜生产成本构成及变动表

项 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增减变动	对毛利的影 响额（万元）
单位材料成本（万元/吨）	2.132	2.186	-0.054	262.93
其中：材料采购单价（万元/吨）	1.510	1.519	-0.009	63.04
材料单耗（吨/吨）	1.412	1.439	-0.027	199.89
单位制造费用及人工、动力（万元/吨）	0.675	0.790	-0.115	560.35
单位销售成本（万元/吨）	2.807	2.976	-0.169	823.28

电工聚酯薄膜产品的材料采购单价的提高减少其毛利 531.03 万元，材料单耗的降低增加其毛利 782.78 万元，单位制造费用及人工、动力的降低增加其毛利 479.30 万元。

电工聚丙烯薄膜产品的材料采购单价的降低增加其毛利 63.04 万元，材料单耗的降低增加其毛利 199.89 万元，单位制造费用及人工、动力的降低增加其毛利 560.35 万元。

因此，电工聚酯薄膜产品和电工聚丙烯膜产品毛利的增长主要来源于材料单耗以及单位制造费用及人工、动力的降低。

材料单耗下降的原因主要为：

公司从 2006 年下半年起开始委托江苏雷华加工部分电工聚酯薄膜，2007 年生产设备尚处于磨合阶段，运行尚未完全顺畅，导致材料单耗偏大；2008 年设备运转逐渐步入正轨，运行比较顺畅，且产量增加，使材料单耗同比下降 3.13 %。此外，公司本部的生产组织趋于合理，也降低了材料的单耗。

单位制造费用及人工、动力下降的原因主要为：

A、2007年江苏雷华委托加工产量6,013.05吨，占全部电工聚酯薄膜产量比为39.62%，2008年产量增加至7,409.97吨，占比升至45.95%。由于委托加工产量及占比均增加，而委托加工费用较公司本部单位制造费用（包括人工、动力）低，因此，单位制造费用（包括人工、动力）相应摊薄。

B、公司于2004年向国外设备制造商进口了一条聚丙烯薄膜生产线，由于该企业未及时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配件及维修服务，公司花费了较长时间对机器设备进行测试和调整，使单位制造费用相对较高。通过努力，公司技术人员逐渐掌握了设备的运行特点和规律，并逐步实现了主要配件的国产化，使设备正常运转，降低了电工聚丙烯薄膜的运行成本。

C、电工聚丙烯薄膜2008年产量增长较大，较2007年增幅达16%，产量的增长使电工聚丙烯薄膜的单位制造费用明显降低。

D、为有效控制生产成本，公司全面推广节能降耗措施，收到比较明显的效果，生产用电及蒸汽消耗均出现下降，2008年单位动力费用同比下降4.2%。

(2) 2009年公司营业利润同比增长幅度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的原因

公司2009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但营业利润同比大幅增长的原因说明如下：

①公司2009年营业利润的整体情况

200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8,265.36万元，较2008年同比下降3.79%；同期实现营业利润7,767.17万元，较2008年同比增长27.31%。2009年公司营业利润的整体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09年度 (万元)	2008年度 (万元)	增减变动	
			金额(万元)	比率(%)
营业收入	68,265.36	70,957.94	-2,692.58	-3.79
减：营业成本	49,975.87	56,156.98	-6,181.11	-11.01
营业毛利	18,289.49	14,800.96	3,488.53	23.57
减：其他影响营业利润的因素	10,522.32	8,699.83	1,822.49	20.95
营业利润	7,767.17	6,101.13	1,666.04	27.31

2009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均出现下降，但营业成本的下降幅度大于营业收入的下降幅度，使收入虽然下降但毛利却同比增加3,488.53万元，扣

除期间费用、资产减值损失等减少营业利润 1,822.49 万元后，公司的营业利润增加 1,666.04 万元。因此，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但营业利润却同比大幅增长的原因主要源于营业毛利的大幅增长。

公司 2009 年营业毛利的构成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增减变动	
	毛利(万元)	毛利率(%)	毛利(万元)	毛利率(%)	毛利(万元)	毛利率(%)
主营业务毛利	17,738.49	26.90	14,473.14	20.94	3,265.35	5.96
其他业务毛利	551.00	23.60	327.82	17.72	223.18	5.88
营业毛利	18,289.49	26.79	14,800.96	20.86	3,488.53	5.93

由上表可以得知，公司的营业毛利上升主要得益于主营业务毛利的上升。

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构成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增减变动	
	毛利(万元)	毛利率(%)	毛利(万元)	毛利率(%)	毛利(万元)	毛利率(%)
电工聚酯薄膜	6,653.87	25.38	6,736.43	24.16	-82.56	1.22
电工聚丙烯薄膜	4,751.48	27.94	3,167.34	18.82	1,584.14	9.12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2,454.64	31.67	1,679.86	23.39	774.78	8.28
电工层(模)压制品	1,134.52	25.13	885.99	16.83	248.53	8.30
电工塑料	117.29	13.46	159.88	14.95	-42.59	-1.49
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	1,008.17	19.28	945.86	12.37	62.31	6.91
无卤阻燃片材	408.65	18.80	81.90	17.52	326.75	1.28
其他	1,209.87	55.80	815.88	29.51	393.99	26.29
合计	17,738.49	26.90	14,473.14	20.94	3,265.35	5.96

由于电工塑料、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并非公司的重点经营产品，且毛利变动金额较小，而其他产品品种较多难以量化分析，因此以下主要针对电工聚酯薄膜、电工聚丙烯薄膜、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层(模)压制品以及无卤阻燃片材五种主要产品的毛利分别进行量化分析。

②公司主要产品毛利变动的量化分析

公司主要产品毛利变动的量化分析说明如下表所示：

电工聚酯薄膜销售情况表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增减变动	变动幅度 (%)
销售数量 (吨)	17,799.51	15,734.29	2,065.22	13.13
销售单价 (万元/吨)	1.4731	1.7724	-0.2993	-16.89
销售收入 (万元)	26,221.01	27,887.45	-1,666.44	-5.98
单位销售成本 (万元/吨)	1.0993	1.3443	-0.2450	-18.23
销售成本 (万元)	19,567.14	21,151.02	-1,583.88	-7.49
单位销售毛利 (万元/吨)	0.3738	0.4281	-0.0543	-12.68
销售毛利 (万元)	6,653.87	6,736.43	-82.56	-1.23

电工聚酯薄膜销量增长 13.13%，单价下降 16.89%，但单位销售成本降低 18.23%，使销售收入在下降 5.98%的情况下销售毛利只微降 1.23%。

电工聚丙烯薄膜销售情况表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增减变动	变动幅度 (%)
销售数量 (吨)	4,823.95	4,866.82	-42.87	-0.88
销售单价 (万元/吨)	3.5248	3.4574	0.0674	1.95
销售收入 (万元)	17,003.29	16,826.35	176.94	1.05
单位销售成本 (万元/吨)	2.5398	2.8066	-0.2668	-9.51
销售成本 (万元)	12,251.81	13,659.01	-1,407.20	-10.30
单位销售毛利 (万元/吨)	0.9850	0.6508	0.3342	51.35
销售毛利 (万元)	4,751.48	3,167.34	1,584.14	50.01

电工聚丙烯薄膜毛利增长幅度达 50.01%，主要是单位销售成本下降 9.51% 所致。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销售情况表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增减变动	变动幅度 (%)
销售数量 (吨)	1,909.37	1,765.07	144.30	8.18
销售单价 (万元/吨)	4.0589	4.0692	-0.0103	-0.25
销售收入 (万元)	7,750.02	7,182.38	567.64	7.90
单位销售成本 (万元/吨)	2.7734	3.1175	-0.3441	-11.04
销售成本 (万元)	5,295.38	5,502.52	-207.14	-3.76
单位销售毛利 (万元/吨)	1.2855	0.9517	0.3338	35.07
销售毛利 (万元)	2,454.64	1,679.86	774.78	46.12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毛利增长幅度达 46.12%，主要是销量增长 8.18% 以及单位销售成本下降 11.04% 所致。

电工层（模）压制品销售情况表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增减变动	变动幅度 (%)
销售数量 (吨)	1,426.45	1,732.98	-306.53	-17.69
销售单价 (万元/吨)	3.1649	3.0385	0.1264	4.16
销售收入 (万元)	4,514.56	5,265.71	-751.15	-14.26
单位销售成本 (万元/吨)	2.3695	2.5273	-0.1578	-6.24
销售成本 (万元)	3,380.04	4,379.72	-999.68	-22.83
单位销售毛利 (万元/吨)	0.7954	0.5112	0.2842	55.59
销售毛利 (万元)	1,134.52	885.99	248.53	28.05

尽管由于销量下降 17.68% 导致销售收入下降 14.26%，但单位销售成本降低 6.24%，使电工层（模）压制品毛利依然增长 28.05%。

无卤阻燃片材销售情况表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增减变动	变动幅度 (%)
销售数量 (吨)	576.37	122.15	454.22	371.85
销售单价 (万元/吨)	3.7714	3.8275	-0.0561	-1.47
销售收入 (万元)	2,173.70	467.53	1,706.17	364.93
单位销售成本 (万元/吨)	3.0624	3.1570	-0.0946	-3.00
销售成本 (万元)	1,765.05	385.63	1,379.42	357.71
单位销售毛利 (万元/吨)	0.7090	0.6705	0.0385	5.74
销售毛利 (万元)	408.65	81.90	326.75	398.96

基于无卤阻燃片材在电子电器、汽车、电子印刷等行业的广泛应用和良好的发展前景，公司于 2008 年开始涉足无卤阻燃片材市场，2009 年进一步拓展了市场，产品销量同比增长 371.85%，毛利大幅增长 398.96%。

通过连环替代法量化分析销售数量、销售单价以及单位销售成本三个因素对销售毛利的各自影响额说明如下表所示：

项目	销售数量变动对毛利的影响额 (万元)	销售单价变动对毛利的影响额 (万元)	单位销售成本变动对毛利的影响额 (万元)	合计
电工聚酯薄膜	884.20	-5,326.84	4,360.08	-82.56
电工聚丙烯薄膜	-27.90	325.16	1,286.88	1,584.14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137.33	-19.54	656.99	774.78
电工层（模）压制品	-156.71	180.25	224.99	248.53
无卤阻燃片材	304.55	-32.36	54.56	326.75

合计	1,141.47	-4,873.33	6,583.50	2,851.64
----	----------	-----------	----------	----------

注：销售数量变动对毛利的影响额=（2009 年销售数量-2008 年销售数量）*（2008 年销售单价-2008 年单位销售成本）

销售单价变动对毛利的影响额=2009 年销售数量*（2009 年销售单价-2008 年销售单价）

单位销售成本变动对毛利的影响额=2009 年销售数量*（2009 年单位销售成本-2008 年单位销售成本）

五种主要产品销量的增加使毛利增加 1,141.47 万元，平均销售单价的下降使毛利减少 4,873.33 万元，平均单位销售成本的下降使毛利增加 6,583.50 万元，三种因素叠加考虑，合计贡献毛利 2,851.64 万元。

A、销量增加的原因

随着国内绝缘材料市场的逐步扩大以及公司对市场的进一步培育，公司 2009 年销量同比有所增加，合计贡献毛利约 1,141.47 万元；但受制于产能瓶颈，其增幅较小，对毛利的贡献有限。

B、销售单价下降的原因

2009 年，受国际原油价格大幅下降的影响，公司使用的部分原材料价格也随之出现较大幅度下降，为保持竞争优势，公司根据市场的变化，下调了部分产品（主要为电工聚酯薄膜）的单价，平均单价的降低对毛利影响较大，使毛利同比减少约 4,873.33 万元。

C、单位销售成本降低的原因

公司生产成本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电工聚酯薄膜生产成本构成及变动表

影响因素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增减变动	对毛利的 影响额 (万元)	对毛利的 影响比例 (%)
单位材料成本	0.789	1.040	-0.251	4,467.72	
其中：材料采购单价（万元/吨）	0.776	1.001	-0.225	4,161.08	95.44
材料单耗（吨/吨）	1.017	1.039	-0.022	306.64	7.03
单位制造费用及人工、动力（万元/吨）	0.310	0.304	0.006	-107.64	-2.47
单位销售成本（万元/吨）	1.099	1.344	-0.245	4,360.08	100.00

电工聚丙烯薄膜生产成本构成及变动表

影响因素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增减变动	对毛利的 影响额 (万元)	对毛利的 影响比例 (%)
单位材料成本	1.906	2.132	-0.226	1,089.79	
其中：材料采购单价（万元/吨）	1.333	1.510	-0.177	1,205.54	93.68
材料单耗（吨/吨）	1.430	1.412	0.018	-115.75	-9.00
单位制造费用及人工、动力（万元/吨）	0.634	0.675	-0.041	197.09	15.32
单位销售成本（万元/吨）	2.540	2.807	-0.267	1,286.88	100.00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生产成本构成及变动表

影响因素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增减变动	对毛利的 影响额 (万元)	对毛利的 影响比例 (%)
单位材料成本	2.437	2.791	-0.354	675.92	102.88
单位制造费用及人工、动力（万元/吨）	0.336	0.326	0.010	-18.93	-2.88
单位销售成本（万元/吨）	2.773	3.117	-0.344	656.99	100.00

电工层（模）压制品生产成本构成及变动表

影响因素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增减变动	对毛利的 影响额 (万元)	对毛利的 影响比例 (%)
单位材料成本	1.843	2.118	-0.275	392.27	174.35
单位制造费用及人工、动力（万元/吨）	0.527	0.409	0.118	-167.28	-74.35
单位销售成本（万元/吨）	2.370	2.527	-0.157	224.99	100.00

公司平均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总成本的 75%以上，在很大程度上可以决定公司产品成本。从上述表中可以看出，单位销售成本下降的主要原因为 2009 年原材料采购单价大幅下降所致。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聚酯切片、聚丙烯树脂、PTA（对苯二甲酸）和 MEG（乙二醇）均为石油行业下游产品，其市场采购价格受国际原油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

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2008年下半年国际原油价格开始大幅下跌，导致下游产品价格的同向大幅波动。2009年国际原油价格缓慢回升，由于全年涨幅较小，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较2007及2008年仍有较大幅度下降。2009年公司主要原材料平均采购单价及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09年度 (万元/吨)	2008年度 (万元/吨)	增减变动 (万元/吨)	变动幅度(%)
聚酯切片	0.755	0.905	-0.150	-16.57
聚丙烯树脂	1.217	1.552	-0.335	-21.59
PTA(对苯二甲酸)	0.647	0.683	-0.036	-5.27
MEG(乙二醇)	0.490	0.817	-0.327	-40.02

保荐机构和会计师经核查后认为：尽管公司部分产品(主要为电工聚酯薄膜)销售单价的下调使得营业收入有所降低，但公司凭借领先的行业地位、优质的品牌知名度及多年的经营积累，在绝缘材料市场上逐步取得一定的议价能力，使产品单价的下调幅度小于原材料的下降幅度，因产品销售单价下跌造成的毛利下降绝对值小于因原材料采购单价下跌造成的毛利增长额，使主营业务毛利大幅增长，进而使营业利润大幅增长。

(3) 2010年公司营业利润同比增长幅度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的原因

①公司2010年营业利润的整体情况

201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1,868.64万元，较2009年同比增长49.22%；同期实现营业利润17,729.13万元，较2009年同比增长128.26%。2010年公司营业利润的整体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年度 (万元)	2009年度 (万元)	增减变动	
			金额(万元)	比率(%)
营业收入	101,868.64	68,265.36	33,603.28	49.22
减：营业成本	71,570.72	49,975.87	21,594.85	43.21
营业毛利	30,297.92	18,289.49	12,008.43	65.66
减：其他影响营业利润的因素	12,568.79	10,522.32	2,046.47	19.45
营业利润	17,729.13	7,767.17	9,961.96	128.26

2010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均出现上升，但营业成本的增长幅度小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使毛利同比增加21,594.85万元，扣除期间费用、资产减值损失等减少营业利润12,568.79万元后，使公司营业利润增加9,961.96万元。因此，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小于营业利润增长速度的原因主要源于营业毛利的大幅增长以及期间费用的增长幅度小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

公司2010年和2009年营业毛利的构成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减变动	
	毛利(万元)	毛利率(%)	毛利(万元)	毛利率(%)	毛利(万元)	毛利率(%)
主营业务毛利	30,030.04	30.54	17,738.49	26.90	12,291.55	3.64
其他业务毛利	267.87	7.56	551.00	23.60	-283.13	-16.04
营业毛利	30,297.92	29.74	18,289.49	26.79	12,008.43	2.95

由上表可以得知，公司的营业毛利上升主要得益于主营业务毛利的上升。

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构成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减变动	
	毛利(万元)	毛利率(%)	毛利(万元)	毛利率(%)	毛利(万元)	毛利率(%)
电工聚酯薄膜	15,664.58	32.83	6,653.87	25.38	9,010.71	7.45
电工聚丙烯薄膜	5,245.34	30.24	4,751.48	27.94	493.86	2.30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3,452.31	31.86	2,454.64	31.67	997.67	0.19
电工层(模)压制品	1,621.10	25.35	1,134.52	25.13	486.58	0.22
电工塑料	146.82	15.60	117.29	13.46	29.53	2.14
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	1,240.48	17.58	1,008.17	19.28	232.31	-1.70
无卤阻燃片材	1,709.80	29.72	408.65	18.80	1,301.15	10.92
其他	949.61	41.47	1,209.87	55.80	-260.26	-14.33
合计	30,030.04	30.54	17,738.49	26.90	12,291.55	3.64

由于电工塑料、电工绝缘油漆及树脂并非公司的重点经营产品，且毛利变动金额较小，而其他产品品种较多难以量化分析，因此以下只对电工聚酯薄膜、电工聚丙烯薄膜、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层(模)压制品以及无卤阻燃片材五种主要产品的毛利分别进行量化分析。

②公司主要产品毛利变动的量化分析

公司主要产品毛利变动的量化分析说明如下表所示：

电工聚酯薄膜销售情况表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减变动	变动幅度 (%)
销售数量 (吨)	24,519.13	17,799.51	6,719.62	37.75%
销售单价 (万元/吨)	1.9457	1.4731	0.47	32.08%
销售收入 (万元)	47,707.72	26,221.01	21,486.71	81.94%
单位销售成本 (万元/吨)	1.3069	1.0993	0.21	18.88%
销售成本 (万元)	32,043.14	19,567.14	12,476.00	63.76%
单位销售毛利 (万元/吨)	0.6389	0.3738	0.27	70.92%
销售毛利 (万元)	15,664.58	6,653.87	9,010.71	135.42%

电工聚酯薄膜销量增长37.75%，单价增长32.08%，合计使销售收入增长81.94%，但单位销售成本仅增长63.76%，使销售毛利大幅增长135.42%。

电工聚丙烯薄膜销售情况表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减变动	变动幅度 (%)
销售数量 (吨)	4,893.15	4,823.95	69.20	1.43
销售单价 (万元/吨)	3.5444	3.5248	0.02	0.56
销售收入 (万元)	17,343.28	17,003.29	339.99	2.00
单位销售成本 (万元/吨)	2.4724	2.5398	-0.07	-2.65
销售成本 (万元)	12,097.94	12,251.81	-153.87	-1.26
单位销售毛利 (万元/吨)	1.0720	0.9850	0.09	8.83
销售毛利 (万元)	5,245.34	4,751.48	493.86	10.39

电工聚丙烯薄膜营业收入增长2%，但毛利增长10.39%，主要是销售单价同比增长0.56%的同时，单位销售成本下降2.65%所致。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销售情况表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减变动	变动幅度 (%)
销售数量 (吨)	2,337.55	1,909.37	428.18	22.43
销售单价 (万元/吨)	4.6354	4.0589	0.58	14.20
销售收入 (万元)	10,835.47	7,750.02	3,085.45	39.81
单位销售成本 (万元/吨)	3.1585	2.7734	0.39	13.89
销售成本 (万元)	7,383.16	5,295.38	2,087.78	39.43
单位销售毛利 (万元/吨)	1.4769	1.2855	0.19	14.89
销售毛利 (万元)	3,452.31	2,454.64	997.67	40.64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毛利增长幅度为40.64%，略高于销售收入的增长幅度，主要是销售收入增长幅度较销售成本略高0.38%。

电工层（模）压制品销售情况表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减变动	变动幅度 (%)
销售数量 (吨)	1,811.12	1,426.45	384.67	26.97%
销售单价 (万元/吨)	3.5307	3.1649	0.37	11.56%
销售收入 (万元)	6,394.54	4,514.56	1,879.98	41.64%
单位销售成本 (万元/吨)	2.6356	2.3695	0.27	11.23%
销售成本 (万元)	4,773.45	3,380.04	1,393.41	41.22%
单位销售毛利 (万元/吨)	0.8951	0.7954	0.10	12.53%
销售毛利 (万元)	1,621.09	1,134.52	486.57	42.89%

电工层（模）压制品毛利增长幅度为 42.89%，略高于销售收入增长幅度，主要是销售收入增长幅度较销售成本略高 0.42%。

无卤阻燃片材销售情况表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减变动	变动幅度 (%)
销售数量 (吨)	1,499.63	576.37	923.26	160.19%
销售单价 (万元/吨)	3.8369	3.7714	0.07	1.74%
销售收入 (万元)	5,753.86	2,173.70	3,580.16	164.70%
单位销售成本 (万元/吨)	2.6967	3.0624	-0.37	-11.94%
销售成本 (万元)	4,044.05	1,765.05	2,279.00	129.12%
单位销售毛利 (万元/吨)	1.1402	0.709	0.43	60.81%
销售毛利 (万元)	1,709.81	408.65	1,301.16	318.40%

2010 年无卤阻燃片材销售量大幅增长 160.19%，直接拉动销售收入大幅增长 164.70%，但同期销售成本仅增长 129.12%，使销售毛利增长幅度远高于销售收入增长幅度。

通过连环替代法量化分析销售数量、销售单价以及单位销售成本三个因素对销售毛利的各自影响额说明如下表所示：

项目	销售数量变动对毛利的影响额 (万元)	销售单价变动对毛利的影响额 (万元)	单位销售成本变动对毛利的影响额 (万元)	合计
电工聚酯薄膜	2,511.95	11,587.83	-5,089.07	9,010.71
电工聚丙烯薄膜	68.16	96.08	329.62	493.86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550.46	1,347.49	-900.28	997.67
电工层（模）压制品	305.95	662.54	-481.91	486.57
无卤阻燃片材	654.60	98.21	548.35	1,301.16
合计	4,091.11	13,792.15	-5,593.29	12,289.97

注：销售数量变动对毛利的影响额=（2010年销售数量-2009年销售数量）*（2009年销售单价-2009年单位销售成本）

销售单价变动对毛利的影响额=2010年销售数量*（2010年销售单价-2009年销售单价）

单位销售成本变动对毛利的影响额=2010年销售数量*（2010年单位销售成本-2009年单位销售成本）

五种主要产品销量的增加使毛利增加 4,091.11 万元，平均销售单价的上升使毛利增加 13,792.15 万元，平均单位销售成本的增加使毛利减少 5,593.29 万元，三种因素叠加考虑，合计贡献毛利 12,289.97 万元。

A、销量增加的原因

随着2009年4月1000吨无卤阻燃片材生产线、10月8000吨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以及2010年4月180吨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生产线、2010年8月1000吨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生产线分别投产，公司产能瓶颈有所缓和，在国内绝缘材料市场需求旺盛的背景下，公司2010年产销规模扩大，各类产品销售量同比有所增加，合计贡献毛利约4,091.11万元。

B、销售单价增加的原因

2010年，原材料价格快速上涨，为保持竞争优势，公司根据市场的变化，相应上调了相关产品的单价，平均单价的上升对毛利影响较大，使毛利同比增加约 13,792.15 万元。

C、单位销售成本降低的原因

公司生产成本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电工聚酯薄膜				
影响因素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减变动	对毛利的影响额(万元)
单位材料成本	1.012	0.789	0.223	-5,461.49
其中：材料采购单价（万元/吨）	0.996	0.776	0.22	-5,485.91
材料单耗（吨/吨）	1.016	1.017	-0.001	24.42
单位制造费用及人工、动力（万元/吨）	0.295	0.31	-0.015	372.42
单位销售成本（万元/吨）	1.307	1.099	0.208	-5,089.07
电工聚丙烯薄膜				
影响因素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减变动	对毛利的影响额(万元)

单位材料成本	1.812	1.906	-0.094	457.95
其中：材料采购单价（万元/吨）	1.272	1.333	-0.061	426.83
材料单耗（吨/吨）	1.425	1.43	-0.005	31.12
单位制造费用及人工、动力（万元/吨）	0.66	0.634	0.026	-128.33
单位销售成本（万元/吨）	2.472	2.54	-0.068	329.62
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影响因素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减变动	对毛利的影响额（万元）
单位材料成本	2.699	2.437	0.262	-612.44
单位制造费用及人工、动力（万元/吨）	0.46	0.337	0.123	-287.84
单位销售成本（万元/吨）	3.159	2.774	0.385	-900.28
电工层（模）压制品				
影响因素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减变动	对毛利的影响额（万元）
单位材料成本	1.967	1.843	0.138	-224.73
单位制造费用及人工、动力（万元/吨）	0.669	0.527	0.142	-257.18
单位销售成本（万元/吨）	2.636	2.37	0.28	-481.76
无卤阻燃片材				
影响因素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减变动	对毛利的影响额（万元）
单位材料成本	2.356	2.641	-0.285	428.38
单位制造费用及人工、动力（万元/吨）	0.341	0.421	-0.08	119.97
单位销售成本（万元/吨）	2.697	3.062	-0.365	548.35

公司平均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总成本的 75%以上，对产品成本影响最大。从上表可以看出，2010 年单位销售成本上升主要是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除因公司 2010 年增加价格较低的日本产聚丙烯树脂进口替代部分欧洲生产的产品，使材料采购单价略有下降外，其他主要产品的单位材料成本都随原材料价格快速上涨而有所增加，尤其是聚酯切片价格较 2009 年大幅上升。

综上所述，随着石油价格大幅上涨，原材料价格（主要为聚酯切片）价格大幅上升，在此情况下，公司积极调整产品售价，因产品销售单价上升造成的毛利增加绝对值大于因原材料采购单价上升造成的毛利减少额，使主营业务毛利大幅增长，从而营业利润大幅增长。

2、利润总额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营业利润	17,729.13	95.46	7,767.17	87.45	6,101.13	95.44
营业外收支净额	843.83	4.54	1114.54	12.55	291.77	4.56
利润总额	18,572.96	100.00	8,881.71	100.00	6,392.90	100.00

2008—2010 年度，公司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达到 95.44%、87.45% 和 95.46%，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利润。最近三年，利润总额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持续提高。

3、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和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利润总额	18,572.96	8,881.71	6,392.9
所得税费用	244.65	114.83	140.12
净利润	18,328.31	8,766.88	6,252.79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持续提高，此外控股子公司东材股份 2008—2010 年享受免交企业所得税的优惠，使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变动幅度较小的情况下，公司净利润持续提高。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及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963.21	75,970.02	80,988.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605.66	77,152.56	85,096.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414.04	57,104.66	60,56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856.83	67,876.48	71,211.94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8.84	9,276.07	13,884.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84.66	-3,649.60	-5,304.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8.98	-6,619.08	-4,272.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45	0.54	4.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4.74	-992.06	4,311.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55.09	5,640.35	6,632.41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

最近三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均为正值，报告期内累计实现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34,909.90 万元，为同期净利润合计金额 1.05 倍，显示公司具有较好的现金收益质量，经营周转状况良好。

1、经营活动现金流变动分析

2009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 9,276.07 万元，较 2008 年同比减少 33.19%，主要有两方面的原因：一是公司 2009 年销售收现较 2008 年减少 7,944.37 万元，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付现同比仅减少 3,335.46 万元，使购销业务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4,608.91 万元；二是公司 2008 年收回以前年度的其他应收款 2,329.58 万元，而 2009 年度无该项内容。

2010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 11,748.84 万元，较 2009 年同比增加 26.66%，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0 年销售收现较 2009 年增加 33,993.19 万元，而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付现同比仅增加 28,309.37 万元，使购销业务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同比增加 5,683.82 万元。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与净利润匹配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8.84	9,276.07	13,884.99
净利润	18,328.31	8,766.88	6,25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比	0.64	1.06	2.22

报告期内，公司 2009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实现的净利润基本持平，2008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实现的净利润，而 2010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额低于实现的净利润。报告期内，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利润	18,328.31	8,766.88	6,252.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91.40	437.26	-253.81
固定资产折旧	3,161.98	3,012.96	2,777.77
无形资产摊销	297.92	230.48	247.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43.64	-387.87	34.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7.88	2.48	11.48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	-	-
财务费用	1,721.43	1,578.99	2,147.38
投资损失（减：收益）	-123.44	-	-39.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216.71	-115.61	-71.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214.88	-1,629.89	2,106.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164.23	-3,537.12	-74.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84.45	1,082.13	788.62
其他	-	-164.62	-4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8.84	9,276.07	13,884.99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与实现的净利润出现差异的主要原因包括：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存货增减变化、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减变化和财务费用的增减变化。

2008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高于实现的净利润，主要有两方面的原因：一是当期折旧和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成本费用，抵减了公司的利润，但不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二是受 2008 年下半年爆发的金融危机影响，公司 2008 年四季度开始客户订单和销量大幅下降，公司积极采取措施相应减少了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的采购和生产，造成期末存货余额大幅减少。

2010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低于实现的净利润，主要有两方面的原因：一是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大幅上涨以及产销规模的扩大，期末的存货相应大幅增加；二是2010年绝缘材料市场需求旺盛，公司销售额大幅增加，期末的应收款项等相应增加。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活动围绕主营业务加大了资本性支出，所以报告期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显示出公司处于迅速发展阶段的现金流特征。

2009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净额-3,649.60万元，主要系公司持续投入建设8000吨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及1000吨无卤阻燃片材生产线的工程款以及预付的拟用于募投项目的土地出让金1,251.44万元。

2010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净额-7,984.66万元，主要系支付的拟用于募投项目的土地出让金及预付的各工程款项等。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是公司借款收到的现金，现金流出主要是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公司借入的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及用于建设项目。

2009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6,619.08万元，同比减少2,346.48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因增加银行贷款等原因使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约7,496万元；因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进行结算的支付保证金增加及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付现等原因使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约9,842万元。

2010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3,048.98万元，同比增加3,570.10万元，主要系公司2010年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2009年同比减少5,410万元。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固定资产（含在建工程）支出	6,739.41	2,875.34	5,602.30
其中：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2,713.62	378.31	923.13
机器设备	3,606.43	2489.83	4,668.54
运输工具	279.16	--	--
电子设备	51.82	7.20	10.63
其他固定资产	88.38	--	--
无形资产支出	1,267.11	1,251.44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合计	8,006.52	4,126.78	5,602.30

2008—2010 年度，公司资本性支出分别为 5,602.30 万元、4,126.78 万元和 8,006.52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扩大产能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支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本性支出项目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万元）	时 间
8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	7,571.68	2008-2010 年
1000 吨无卤阻燃片材项目	963.7	2008-2009 年
绵阳经济开发区土地	2,244.44	2009-2010 年
年产 7000 吨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扩能项目	759.5	2009-2010 年
年产 3500 吨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技改项目	1,246.7	2009-2010 年
年产 4000 吨无卤阻燃绝缘片材项目	722.1	2009-2010 年
小观仓库工程	970.6	2009-2010 年
合计	14,478.72	-

（二）未来可预见的资本性支出项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主要包括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章 募集资金运用”。

2、研发办公楼工程项目，公司拟在绵阳市小观镇新厂区内投资建设研发办公楼作为公司配套的办公及研发场所，预计工程投入约为 3,500 万元。

五、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的影响

为解决生产发展资金需要，发行人为其子公司提供银行借款授信、融资担保，同时发行人子公司为发行人提供银行借款授信。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公司为子公司借款及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其他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亦不存在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因此不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构成重大影响。

六、财务状况和未来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一）公司财务状况未来趋势

1、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总资产规模和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的提升，资产负债率将有较大幅度的下降，公司防范和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将显著增强，资产负债结构将进一步优化。

2、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在未来加大固定资产投资，进一步提高高端产品产能。随着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本公司非流动资产比重将增加。

3、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短期内由于净资产迅速增加，而募集资金项目尚处于建设期，尚未产生效益，将会使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在短期内有所降低。但从中长期来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盈利前景，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逐步建成达产，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将稳步提高。

（二）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所处绝缘材料行业属国家重点扶持的新材料行业，随着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绝缘材料行业市场具备广阔的发展前景。经过几十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国内少数几家同时具备生产技术含量高、产品系列丰富、产品质量稳定的优秀企业，目前公司多项产品已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并与国内众多发电、输变电、电子、电器领域的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在业内具备较高的知名度，发展前景良好。

未来几年，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达产后，公司产品系列中的电工聚酯薄膜、电工聚丙烯薄膜、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层（模）压制品和无卤阻燃片材的产销比重将增加，并进一步降低附加值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从而提高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公司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将明显增强。

（三）上市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资产规模，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增强公司整体实力和抗风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同行业中的市场竞争地位。

2、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产品产能和技术水平将上一个新的台阶，从而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3、若本次发行上市成功，将为公司提供新的发展平台，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知名度和行业影响力，也有利于引入社会公众的监督机制，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提高公司未来盈利能力。

第十二章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的发展战略为：致力于新型绝缘材料和功能高分子材料及精细化工材料的研发和制造，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满足顾客需求，走创新系统化、技术关联化、产品多元化、服务专业化的发展之路，努力将东材科技打造成为世界知名的化工新材料服务商。

二、发行当年及未来两年内的发展计划

（一）整体经营目标

为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公司将扩大投资规模，拓展投资领域，重点发展三高（高电压、高强度、高耐热）新型绝缘材料、环保绝缘材料；通过募集资金项目进一步扩大主导产品的生产和销售规模，提升公司规模效益；在适当时机，通过行业内并购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

（二）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在近几年将加大用于新能源（太阳能、风电、核电等）、环保节能等领域的绝缘材料的开发力度，如太阳能发电、风力发电、核能发电等；同时公司还将开发无卤阻燃绝缘材料（如无卤阻燃聚酯薄膜、无卤阻燃绝缘片材、无卤阻燃树脂等）、高耐热性的绝缘材料、高介电绝缘材料、高力学性能绝缘材料和耐电晕腐蚀、耐化学腐蚀等方面的绝缘材料；另外功能高分子材料和相关精细化工产品同样是公司近年开发的重点方向。

（三）人力资源计划

公司将坚持“以人为本”的经营理念，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继续引进研发、生产、市场营销、财务管理、证券等各类专业人才，建立一支稳定的高层次人才队伍；继续完善员工招聘、录用、选拔、考核、培训、奖惩制度，建立“以工作业绩为导向”的用人机制；通过培训课程体系建设和关键岗位员工技能提升计划，不断提高员工的整体素质。

（四）技术平台建设与创新计划

公司技术中心和获批组建的国家绝缘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既承担公司和行业的技术研发工作，也是公司与外部科研机构开展产、学、研合作的联系平台。为进一步推动公司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速度，公司将稳步提高研发投入，以两个“中心”为研发平台，在坚持自主研发的同时，通过与国内外研发机构的合作引进、消化和吸收新技术，并实现从研发到产业化的良性循环。

（五）市场开发计划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将继续加大营销力度，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力争在未来两三年保持 10% 以上的增长。在注重总量增长的同时，加大品种结构和客户结构调整力度，积极深化电机绝缘材料、电器绝缘材料以及电子绝缘材料的销售，大力拓展发电设备、输变电、变压器、高低压电器行业、特种电动机、高速机车、家用电器以及 IT 领域等技术要求高，产品附加值高的行业。同时，积极拓展核电、太阳能、风电等清洁能源行业的配套产品。在出口市场方面，大力开拓国际市场，充分利用本公司产品与国外产品的性价比优势，扩大公司产品在国外的市场占有率，提高“东方”牌绝缘材料在外国市场的知名度。根据公司功能高分子和精细化工新产品的开发进度，建立专业化营销队伍，加大新产品推广力度，使之迅速见效，并尽快成为公司新的增长点。

（六）再融资计划

本次发行如能顺利实施，募集资金将用于本招股说明书所列项目。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公司在未来的三年内，在本次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生产基地全国性战略布局、市场渠道建设及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等方面，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公司将采取多元化筹资方式，来满足未来发展规划的资金需求。在未来 2—3 年内，本公司将运用好本次募集资金，建设好本次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同时，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在保持企业财务状况和资本结构合理基础上，通过资本市场、银行贷款等多种渠道筹集资金用于新产品开发、生产规模扩建、补充流动资金，提高资金的运用水平。

（七）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充计划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本公司作为绝缘材料行业龙头，未来将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为实现产品优势互补、市场优势互补及生产基地优势互补，将采用收购、控股或其他方式，合理布局生产基地，满足客户近距离供货的需求，以达到低成本扩张、提高市场占有率、增强核心竞争力等目的，促进公司进一步发展。

三、实现上述目标的假设及主要困难

（一）主要假设条件

本公司拟定上述业务发展计划和目标，主要是基于以下假设条件：

- 1、本次股票发行能够顺利完成，募集资金能够如期足额到位；
- 2、本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稳定，产品研发计划顺利实施；
- 3、国家行业主管部门对绝缘材料等相关行业的产业政策不发生重大改变；
- 4、本公司所在行业市场正常发展，没有出现重大不利的市场变化；
- 5、国内社会政治局势稳定，经济稳步发展，经济和社会环境不会发生对本公司运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变化。

（二）主要困难

要实现上述计划，公司主要面临以下困难：

- 1、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现有人才的数量不能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还需招聘和培养大量人才，包括技术人才、营销人才、管理人才和熟练技术工人。
- 2、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如何在现有基础上保持管理优势，进一步优化内部控制，特别是提高资产管理和运营能力，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以适应发展的需要，对公司来说将会是一个新的挑战。
- 3、如果不能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筹集足够的资金，将影响前述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

四、公司确保实现上述发展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为实现上述业务目标提供了资金支持，公司将从以下方面加强经营管理，确保股东利益最大化：

(一)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各项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促进公司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为公司未来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良好的机制保障。

(二)本次如果成功上市,将建立起公司在资本市场的直接融资渠道,提高公司的融资效率,丰富公司的融资手段与方式。根据企业生产经营的规划,公司将在保持公司财务状况和资本结构合理基础上,通过资本市场、银行贷款等多种渠道筹集资金用于新产品开发、生产规模扩建、补充流动资金,以提高资金的运用水平。

(三)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将通过收购兼并或自建生产基地的方式,完成公司在绝缘材料行业上下游产业主要集聚地的战略布局,弥补公司离市场较远、运距较长、信息不畅等不足,全方位提高公司市场竞争能力。

(四)成功发行股票并成为公众公司之后,公司的整体形象、知名度、市场影响力、品牌等将得到全方位的提升,有利于优秀技术、营销及管理人才的引进,在条件合适的时候,公司将积极酝酿期权激励的方式,将公司的长远发展与核心技术、管理人员的利益结合在一起,为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奠定坚实的基础。

(五)公司将积极建设国内销售渠道,特别是在绝缘材料市场集中区域合理布局,实现贴近市场、快速反应、就近服务的目标,与客户建立起更紧密的合作关系。公司还将大力拓展海外市场,充分利用公司产品的性价比优势,在国外形成一批稳定的产品代理商,建立稳定的销售渠道,从而将公司产品更好地推向海外市场。

五、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一) 发展计划是现有业务的延伸和拓展

发展计划是根据本公司的发展战略并结合现有业务发展规划制定的。主要目标是增加公司产品品种,扩大优势产品生产规模,提升制造装备水平,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质量水平,确保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现有业务是发展计划实现的坚实基础

本公司的品牌优势、技术优势、人才队伍、管理经验、客户基础是在现有业务的发展过程中逐渐积累起来的，是公司重要的无形资产，是实现发展计划的坚实基础。

第十三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

经 2010 年 5 月 4 日召开的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总投资 (万元)	预期建设期	备案文号	环保批文
3500 吨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技改项目	14,365	24 个月	川经信审批【2010】234 号	川环函【2010】215 号、川环审批【2010】211 号、绵环审批【2010】51 号
3500 吨新型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技改项目	4,696	18 个月	绵市经技改备案【2008】323 号	川环函【2010】215 号、绵环函【2009】274 号
4000 吨无卤阻燃绝缘片材技改项目	4,990	18 个月	绵市经技改备案【2008】359 号	川环函【2010】215 号、绵环函【2009】160 号
7000 吨新型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	7,065	18 个月	绵市经技改备案【2008】324 号	川环函【2010】215 号、绵环函【2009】221 号
1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改项目	24,760	24 个月	川经信审批【2010】233 号	川环函【2010】215 号、川环审批【2010】210 号、绵环审批【2010】52 号
合计	55,876			

本次发行所募资金主要用于 3500 吨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技改等五个项目，其中 3500 吨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技改项目、4000 吨无卤阻燃绝缘片材技改项目、1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改项目由东材股份实施；3500 吨新型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技改项目和 7000 吨新型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由东材科技实施。

四川省环保厅于 2010 年 3 月出具《关于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环境保护情况的函》（川环函【2010】215 号），确认东材科技环境保护符合环保各项政策要求，募投项目 4000 吨无卤阻燃绝缘片材技改项目、3500 吨新型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技改项目及 7000 吨新型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估制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四川省环保厅于 2010 年 5 月出具《关于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保护情况的补充说明》，确认募投项目 3500 吨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技改项目和 1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改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估制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上述 5 个投资项目拟投资总额为 55,876 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首先确保上述项目的实施，若仍存在资金缺口，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募集资金尚有剩余，则按照以下先后顺序有计划的进行使用：①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②归还银行贷款；③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到位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由公司自筹资金垫付，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垫付的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 5 个项目，其中年产 7000 吨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技术改造项目被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列入“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一批）2009 年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年产 4000 吨无卤阻燃绝缘片材生产线技改项目被四川省列为“省优势产业振兴行动计划第一批重点技术改造项目”。

（一）3500 吨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技改项目

本募投项目拟生产的双向拉伸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简称 BOPP 膜）是电力工业和电子工业重要的基础材料之一，主要分为电工用膜（应用于电力电容器）和电子用膜（应用于电子电容器）。BOPP 膜具有比重小、耐热性能好、化学性能稳定、表面性能稳定、表面硬度高等优点，是优异的电容器固体介质材料之一，广泛用于制造各种高压电力电容器、中低压电容器、直流电容器。用 BOPP 膜作为介质的电容器，具有介质损耗小、耐电强度高、产品体积小、重量轻、单位容

量大、性能好、可靠性高、寿命长、节省能源和价格便宜等优点，是一种理想和重要的电力、电子基础材料。

本募投项目完成后，公司可实现新增生产电晕处理光膜 700 吨/年，单、双面粗化膜 2,800 吨/年。

1、市场前景分析

(1) 国内产品供求情况分析

①国内产品需求情况

在过去的 15 年中，国内电子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需求量从 6,000 吨/年发展到目前的 3.63 万吨/年。其中，2006 年国内需求量为 3.2 万吨，2007 年达到 3.47 万吨，2008 年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国内需求量略下降至 3.37 万吨。2009 年达到 3.63 万吨。预计到 2015 年，国内电子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的需求量将达到 5.9 万吨，而电力电容器和电子电容器对聚丙烯薄膜的总需求将达到 8.2 万吨。2010 年—2015 年需求量预测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电工用膜（万吨）	1.34	1.50	1.66	1.85	2.07	2.30
电子用膜（万吨）	3.94	4.27	4.63	5.02	5.44	5.90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②国内产品供给情况

上世纪 80 年代以前，我国的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全部依赖进口，后随着国外设备和技术的引进，国内部分企业开始生产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目前，由于产品技术、质量及市场接受度等原因，国内中高端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主要由铜峰电子、南洋科技、东材科技等少数企业生产供应，无法满足逐年增长的市场需求。

(2) 国际市场前景分析

目前国际上规模使用聚丙烯膜的电力电容器制造厂家约 20 家，如：美国 GE 公司、Cooper 公司、加拿大 ABB 公司、日本日新公司、法国 MG 公司、阿尔斯通公司以及德国、意大利、瑞士、瑞典、韩国等国及台湾地区的企业。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预计，国外电力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的需求量在 4 万吨以上。

2、产品竞争对手及竞争能力分析

本项目主要竞争企业为铜峰电子、南洋科技和佛塑股份等。公司从事电容器聚丙烯薄膜的制造近三十年，在工艺、电器、机械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经验，培养了一批技术团队和员工骨干队伍，具有较强产品研发与产品制造实力，不仅消化吸收了国外先进的制造技术工艺和产品质量管理经验，同时还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目前，公司在产品制造技术、检测技术、生产设备机械、电气技术等方面均有自主创新。产品方面，公司的超薄规格（6 μm —8 μm ）的电容器聚丙烯薄膜填补了国家空白，相关技术目前正在申请发明专利；检测方面，公司研发的电容薄膜宽度调式电弱点测试装置目前正在申请发明专利。

公司生产的电容器聚丙烯薄膜具有厚度公差好、超薄，产品质量稳定等特点，符合目前电容器小型化、大容量、高场强发展方向的要求，在市场上赢得了客户的认同与肯定，为产品扩大生产规模奠定了基础。

3、下游行业分析

（1）下游行业发展趋势

①向大容量及小型化方向发展：随着技术的不断提升，产品的厚度均匀性、全面的电气及物理等各方面性能均有很大提高，同时随着电容器制造工艺水平的提高，使薄膜单位厚度承载的电压有较大的提升，在保证电容性能的前提下，电容器制造商及其下游行业为降低成本及减小电容体积，逐渐趋向使用更薄的电容薄膜。

②提高耐高温性：由于电容器容量扩大，使用过程温度相对较高，加之散热条件差或环境温度高等恶劣条件影响，系统对电容器的耐温性提出更高的要求。目前部分电容器工作温度已由原来的 70 $^{\circ}\text{C}$ 以内提升至 80 $^{\circ}\text{C}$ —90 $^{\circ}\text{C}$ ，甚至更高，因此要求薄膜产品具有更高的耐高温性。

③产品综合性能要求越来越高：对电容器聚丙烯薄膜制造企业来说，不仅需要在设备及检验仪器等硬件设施方面提供保证，而且对整体的工艺水平、制造技术及控制手段等软件建设方面也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在产品方面，下游客户对产品的厚度均匀性、平整度、弯曲性等均提出了更高的质量要求。

(2) 下游行业的市场前景和市场容量分析

下游行业的市场前景和市场容量分析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四）行业基本情况”。

4、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及产能分析

产品名称	产销情况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电工聚丙烯薄膜	产能（吨）	4,800	4,800	4,800
	产量（吨）	4,837.71	4,826.73	4,828.41
	产能利用率（%）	100.78	100.56	100.59
	销量（吨）	4,893.15	4,823.95	4,866.82
	产销率（%）	101.15	99.94	100.80

公司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连续3年平均产销率超过100%，产品供不应求；最近三年年均产能利用率为100.64%，设备的利用已基本达到产能极限。公司该类产品的生产主要采用管膜法和平膜法，其中管膜法的生产设备购买时间较早，平膜法的生产设备于2004年购买，虽然生产设备经过企业技术人员的精心维护及不断改造后可持续保持生产，但若不及时进行技术改造，并扩张产能，将无法市场增长的需求。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效改变公司目前产能不足的情况，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5、项目投资建设情况

单位：万元、万美元

序号	工程和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总值	外汇	比例（%）
1	工程费用	1,617	10,714	187	52	12,570	1,074	95.48
1.1	工艺设备		10,500	157		10,657	1,074	
1.2	动力设备		214	30		244		
1.3	建筑工程	1,617				1,617		
1.4	工具器具费				52	52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4	74		0.56
3	预备费				521	521		3.96
4	建设投资合计	1,617	10,714	187	647	13,165	1,074	

	(1-3)							
5	建设期利息							
6	固定资产投资合计(4-5)	1,617	10,714	187	647	13,165	1074	100
7	铺底流动资金				1,200	1,200		
8	总投资合计(6-7)	1,617	10,714	187	1,847	14,365		

6、产品的质量标准和技术水平

该募投项目产品的质量标准和水平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产品名称	主要指标		公司产品标准	国际标准指标	国际先进水平标准指标
3500吨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技改项目	聚丙烯薄膜	收缩率%	纵向	≤4.0	≤5.0	≤4.0
			横向	≤2.0	≤3.0	≤1.5
		平均厚度公差%	4—7μm	≤3.0	≤4.0	≤3.0
			>7μm	≤2.0	≤4.0	≤2.0
		电弱点(个)	7—10μm	≤0.3	0.8—2.5	0.5—0.6
			>10μm	≤0.2	0.5—0.6	0.5—0.6
		元件法中值介电强度(V/μm)	7—10μm	280—300	230—270	260—300
			>10μm	340—350	290—320	320—350

7、项目的生产工艺流程

生产工艺流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 业务与技术中之四（二）公司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8、项目的核心技术

本项目使用的电力电容器管膜法易浸型聚丙烯薄膜粗化加工工艺技术和电容器用超薄型聚丙烯薄膜（超薄型粗化膜和超薄型电晕膜）加工工艺技术均为本公司自有核心技术，是公司在引进国外生产线和制造技术基础上，通过消化吸收，结合多年的研究、生产经验开发的专有技术，填补了国内空白，生产的聚丙烯薄膜产品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在该领域正在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2 项。“东方牌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获四川省名牌产品称号。超薄型电容器聚丙烯薄膜获四川省创新产品及绵阳市科技进步奖。

正在申请及已获得的国家专利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发明专利名称	专利号或申请号	专利授权公告日	备注
年产 3500 吨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技术改造项目	电容薄膜宽度调式电弱点测试装置	201020219900.2	--	发行人于2010年10月取得实用新型专利权通知书
	电容器用超薄型双向拉伸聚丙烯粗化薄膜的制造方法	201010195526.1	--	发行人于2010年6月申请,目前处于初审阶段

9、技术人员情况

从事本项目的技术人员主要为化工、高分子材料及机械、电气专业人员，共10人，其中4人为研发和工艺技术人员，3人为机械技术人员，3人为电气技术人员，均具备丰富的聚丙烯薄膜产业化经验，掌握开展本项目工作的相关知识技能，同时公司还拥有一批生产经验丰富和高素质的生产工人队伍。

10、原材料、动力供应情况

(1) 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的供应情况

序号	名称	年总耗量 (t)	来源
1	电工用聚丙烯（粗化料）	3,500	国外进口
2	电工用聚丙烯（电子料）	1,000	国外进口
3	电工用聚丙烯（高温料）	500	国外进口

(2) 动力的供应情况

序号	动力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1	电力装设容量	3相380伏50赫	KVA	4,000
2	自来水		m ³ /d	560
3	压缩空气	颗粒2级，水2级，油3级，压力：0.6Mpa	m ³ /h	270

11、环保情况

(1) 废水处理

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经水处理站处理后有少量酸、碱废水，经水站排水明沟排至室外管网，可基本达到自然中和排放。

(2) 废气、粉尘处理

①粉尘废气排放系统：回收造粒去边、废膜粉碎过程中产生的聚丙烯薄膜粉尘，拟采取将设备产尘部位封闭隔离，使粉尘不致向外散发和飘逸。

②全室通风系统：原料存放区内的少量聚丙烯味废气，设计中拟采取全室通风系统，增强室内通风换气，排除室内异味。

③局部排风系统：挤出区、纵拉区、横拉区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由于含污浓度较低，对周围环境不会造成较大影响。因此，设计中拟采用伞形排气罩通过排气筒经建筑屋顶直接排至室外。

④根据产品工艺要求，在薄膜牵引部位工艺上采用了电晕处理方法。在高电压下空气产生电离，伴有少量臭氧产生，工作区域内设备周围浓度最大为 $0.2\text{mg}/\text{m}^3$ 。由于浓度小于国家允许的排放标准，拟排气管道直接排入大气。

(3) 噪声控制

措施主要为：动力站房根据不同的设备，采取不同防振降噪措施。冷冻机、空压机设单独基础；墙面采用吸声材料，减少噪声向外传播。操作人员休息间采用隔声门窗。水泵、冷却塔选用低噪声产品。本项目通过以上措施，使厂区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要求。

(4) 废弃物综合利用与处置

废弃物中废包装材料（纸箱、塑料袋、编织袋等）拟采取集中收集，不定期出售给废品回收部门回收利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弃厚片、切边和分切废膜等，由于该产品原材料价值较高，在生产过程中除严格生产管理，提高产品合格率外，对于不可避免的边膜等废品无污染的全部集中回收，回收造粒后用于生产其他产品。

12、项目效益测算

本项目达产后的主要财务指标与数据如下表所示：

序号	指标名称	数据
1	年均销售收入（万元）	12,019
2	年均总成本费用（万元）	9,390
3	年均利润总额（万元）	2,535
4	年均上缴所得税（万元）	380

5	年均税后利润（万元）	2,154
6	总投资收益率（息税前，%）	14.77
7	投资回收期（税后）年	6.68
8	净现值（税后）	1642
9	内部收益率（税后，%）	14.59

（二）3500 吨新型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技改项目

本募投项目拟生产的新型柔软复合绝缘材料主要包括以粉云母为基材的合成树脂基复合绝缘材料和以薄膜材料为基材的树脂粘接复合绝缘材料两大类，是广泛用于各类绕组旋转电机绝缘结构的关键结构材料，如：大中型高压电机、1000MW 级发电机组、核电、大功率风电电机、铁路列车电机、各类特种电机等。

本募投项目完成后，公司可实现新增生产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800 吨/年，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2,700 吨/年。

1、市场前景分析

（1）国内产品供求情况分析

①国内产品需求情况

风电、核电、高铁等下游行业的发展和稳定增长，使柔软复合绝缘材料同步稳定增长。同时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和制造技术的提高，以及跨国公司不断增加对劳动密集型产品的外包，我国的机电行业中小电机的发展势头迅猛，对耐高温、耐恶劣环境等高性能技术要求的柔软复合绝缘材料产品需求比例增大。

2010 年，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的需求量约为 8,100 吨，2015 年将接近 19,400 吨；2010 年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的需求量约为 8,580 吨，2015 年将接近 13,800 吨。2010 年—2015 年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和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需求量预测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吨）	8,100	9,650	11,500	13,700	16,300	19,400
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吨）	8,580	9,440	10,400	11,400	12,560	13,800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②产品供给情况

A、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云母带）

国内电工云母带生产企业约有 20 余家，产量 200 吨以上的企业主要有东材科技、哈尔滨庆缘电工、西电电工、苏州巨峰、江苏冰城、山东四达等，总产能约 8,500 吨。随着我国高压电机行业产品结构调整，大型、超大型发电机和风力发电将逐渐成为行业重点发展产品，电工云母带市场需求的增长速度将快于行业整体的增长速度，发展前景良好。

B、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目前，国内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组要生产企业约 20 家，产能在 1,000 吨以上的企业有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常州依索沃尔塔电气绝缘材料有限公司，产能在 500 吨左右的企业有苏州巨峰、山东呈祥、无锡锡伟等，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市场总的供应能力约为 8,000 吨。近年来，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已从电机领域逐步发展到变压器、互感器等技术领域，需求量逐年增长。

（2）国际市场前景分析

①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云母带）

该产品为半固化的 B 阶材料，在使用过程中需二次成型，因此对贮存温度及时间要求严格，同时，与二次成型有关的配套工艺也因使用厂家的不同而有差异。该产品目前只针对国内市场，尚无出口。

②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的下游行业主要是中小型电机，该行业属于劳动密集型产业。近年许多国外电机厂商及分销商纷纷来到中国，利用国内廉价劳动力，寻求更大的市场机会和成本空间，对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的需求连年攀升。

2、产品竞争对手及竞争能力分析

本项目在电工云母带方面的主要竞争对手有哈尔滨庆缘电工、苏州巨峰和江苏冰城等企业，在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方面的竞争企业为常州依索沃尔塔电气绝缘材料有限公司和苏州巨峰。

公司是国内最早生产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的企业之一。40 余年来，公司的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一直支持着国内大型发电机组和电机制造业的发展，公司与

国内大型电机制造商均有着长期合作、共同发展的战略伙伴关系。从二滩电站到三峡电站以及正在设计的 1000MW 超大型水轮发电机，我国每一次大型发电机组的升级，公司的云母柔软复合材料均起到了重要的支撑作用。公司的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迄今也有近 40 年的生产历史，目前国内市场占有率约为 20%，居同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在国内率先开发并投产 F-DMD、DMD 环氧预浸渍材料、耐高温 NMN 等产品。DMD 环氧预浸渍材料解决了最初的引进技术干式变压器的材料国产化问题，耐高温 NMN 240℃ 的热态粘接性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公司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各产品的技术水平均处于国内领先，已成为绝缘行业的名牌产品，有着良好的市场基础。下游重点行业对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的可靠性和品牌要求较高，无论是电机制造行业还是干式变压器制造行业中的龙头企业，均与公司有着长期的合作关系。

3、下游行业分析

(1) 下游行业发展趋势

①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电工云母带）

在高压电动机方面，VPI 工艺技术的高效性和中、少胶 VPI 配套绝缘技术及产品的发展是高压电动机以及小体积发电机（风电等）制造应用的发展方向。

②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的下游产品主要为电机和变压器产品，下游产品的发展方向对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的影响较大，而电机、变压器将向大容量、节能增效、安全和小型化方面发展，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也逐步向耐高电压、耐高温和阻燃方面发展。同时，随着世界各国对环境保护重视程度的日益增加，复合工艺也有向无溶剂复合方面发展的趋势。

(2) 下游行业的市场前景和市场容量分析

下游行业的市场前景和市场容量分析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四）行业基本情况”。

4、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及产能分析

产品名称		产销情况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新型柔软复合	电工云母带	产能（吨）	585	450	450

绝缘材料技改项目		产量 (吨)	526.96	465.40	382.79
		产能利用率 (%)	90.08	103.42	85.06
		销量 (吨)	522.58	399.60	318.99
		产销率 (%)	99.17	85.86	83.33
	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	产能 (吨)	1765	1,350	1,350
		产量 (吨)	1,919.24	1,451.28	1,264.02
		产能利用率 (%)	108.74	107.50	93.63
		销量 (吨)	1,814.97	1,438.77	1,352.07
		产销率 (%)	94.57	99.14	106.97

注：公司于 2010 年新增一条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生产线，设计产能 1000 吨，于 2010 年 8 月份投产，根据加权计算原则，2010 年新增产能约 415 吨；同年新增一条云母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生产线，设计产能 180 吨，于 2010 年 4 月份投产，根据加权计算原则，新增产能 135 吨。

公司电工云母带产品最近三年的年均产能利用率为 92.85%，年均产销率为 89.45%；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最近三年的年均产能利用率 103.29%，年均产销率为 100.23%，公司的设备产能利用率较高，设备性能已经不能充分满足目前的生产技术发展。目前，公司的柔软复合绝缘材料仅国内就有约 130 吨/月的订单因产能和设备技术原因流失。随着下游市场的发展，现有设备产能和保障能力已不能满足市场发展的需要，有必要扩大产能。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效改变公司目前产能不足的情况，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5、项目投资建设情况

单位：万元、万美元

序号	工程和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总值
1	工程费用	1,740	1,740	94		3,574
1.1	工艺设备		1,125	34		1,159
1.2	动力设施		615	60		675
1.3	建筑工程	1,740				1,74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4	74
3	预备费				146	146

4	建设投资小计(1—3)	1,740	1740	94	220	3,794
5	固定资产投资合计 (3—4)	1,740	1,740	94	220	3,794
6	铺底流动资金					902
7	总投资合计(5—6)					4,696

6、产品的质量标准和水平

该募投项目产品的质量标准和水平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产品名称	主要指标		公司产品标准	国际标准指标	国际先进标准指标
3500 吨新型 柔软复合绝 缘材料技改 项目	5440-1 桐马环氧 玻璃粉云母带	固化前	胶粘剂定量 (%)	35—42	/	/
			云母定量 (g/m ²)	82 ⁺⁸ ₋₆	/	/
			拉伸强度 (N/10mm)	≥100	/	/
			介电强度 (Mv/m)	≥35	/	/
	5442-1 环氧玻璃 少胶粉云母带	固化前	胶粘剂定量 (%)	5—11	5—11	5—11
			云母定量 (g/m ²)	180±4	160±6	160±6
			拉伸强度 (N/10mm)	≥60	≥60	≥60
			介电强度 (Mv/m)	—	/	/
	D615-1 快固化高 强度环氧玻璃多 胶粉云母带	固化前	胶粘剂定量 (%)	35—42	/	/
			云母定量 (g/m ²)	82 ⁺⁸ ₋₆	/	/
			拉伸强度 (N/10mm)	≥100	/	/
			介电强度 (Mv/m)	≥35	/	/
6641 聚酯薄膜聚 酯纤维非织布柔	拉伸强度 (N/10mm)	纵向不弯折	≥150	/	/	
		纵向弯折后	≥130	/	/	

	软复合材料 (0.25mm))	横向不弯折	≥130	/	/
			横向弯折后	≥120	/	/
		击穿电压 (kV)		≥11	/	/
	6640 聚酯薄膜聚 芳酰胺纤维纸柔 软复合材料 (0.25mm)	拉伸强度 (N/10mm)	纵向不弯折	≥220	≥220	/
			纵向弯折后	≥180	≥130	/
			横向不弯折	≥180	≥150	/
			横向弯折后	≥150	≥120	/
		击穿电压 (kV)		≥13.0	≥14	/
	6650 聚酰亚胺薄 膜聚芳酰胺纤维 纸柔软复合材料 (0.25mm)	拉伸强度 (N/10mm)	纵向不弯折	≥200	/	/
			纵向弯折后	≥150	/	/
横向不弯折			≥120	/	/	
横向弯折后			≥100	/	/	
击穿电压 (kV)		≥8.0	/	/		

7、项目的生产工艺流程

生产工艺流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 业务与技术中之四（二）公司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8、项目的核心技术

本项目技术完全依靠公司自身的技术力量，公司已自主研发出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生产关键工艺技术，并在该领域已取得国家发明专利 2 项，并正在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1 项。“东方”牌 D615-1 快固化高强度环氧多胶玻璃粉云母带获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6641 聚酯薄膜聚酯纤维非织布柔软复合材料”被绝缘材料行业协会评为“质量可信产品”。

正在申请及已获得的国家发明专利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发明专利名称	专利号或申请号	专利授权公告日	备注
3500 吨新型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技改项目	高云母含量多胶桐马环氧玻璃粉云母带	ZL00112731.4	2004.08.25	专利权人：东材股份
	一种高介电常数低介电损耗绝缘树脂的制造方法	ZL200610021494.7	2008.10.8	专利权人：发行人
	一种耐高温电工柔软复合材料及其制造方法	200910263593.X	--	东材绝缘技术于 2009 年 12 月申请，目前处于初审阶段

9、技术人员情况

从事本项目的技术人员有化工、高分子材料专业人员共 8 人，其中 6 人为新产品开发技术人员，2 人为现场工艺技术人员，均具备丰富的电工柔软复合绝缘材料研究与产业化经验，掌握开展本项目工作的相关知识技能。公司研发团队已成功研制出一系列多胶、少胶云母带、快固化云母带和 F、H 级薄膜柔软复合绝缘材料，在市场上占据了绝对的优势。同时，公司还拥有一批生产经验丰富和高素质的生产工人队伍。

10、原材料、动力供应情况

(1) 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序号	名称	年耗量 (t)	来源
1	环氧树脂	350	国内
2	无碱玻璃布	200	国内
3	云母纸	400	国内
4	聚芳纸	120	国内、国外
5	聚酯薄膜	1,600	自产
6	聚酯非织布	800	自产
7	胶粘剂	1,000	自产

(2) 动力的供应情况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质量要求	备注
1	电力	kVA	1,000	三相 380V/200	用电设备装设容量
2	自来水	m ³ /h	10	压力 0.3Mpa	
3	压缩空气	m ³ /h	1,200	压力 0.4-0.6MPa	
4	蒸汽	t/h	10		

11、环保情况

(1) 废水处理

①本项目新建一个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工艺拟采用二级生化处理。废水先通过小型预处理装置处理后，再进入污水处理站进行二次处理。要求出水水质达到《国家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一级标准，即：COD_{Cr}≤100mg/l；BOD₅≤30mg/l；挥发酚≤0.5mg/l、甲醛≤1mg/l、SS≤70mg/l；pH：6—9。

②在污水处理设施前设一个废水应急池，池容为 3,000m³。

③处理后的中水回用于锅炉冲灰及冲渣用水。

(2) 废气、粉尘处理

生产中产生的有机热废气由生产设备自带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配胶间在操作区上方安装伞形罩将气味排出室外；燃煤锅炉、热油锅炉产生的废气经除尘后用 30 米高的烟囱排放。

(3) 噪声控制

本项目噪声控制措施主要为：分切设备、空压机设单独基础；墙面采用吸声材料，减少噪声向外传播。操作人员休息间采用隔声门窗。

本项目通过以上措施，使厂区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要求。

(4) 废弃物综合利用与处置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料卖给专业的废品回收公司。

12、项目效益测算

本项目达产后的主要财务指标与数据如下表所示：

序号	指标名称	数据
1	年均销售收入（万元）	13,204
2	年均总成本费用（万元）	10,318
3	年均利润总额（万元）	2,795
4	年均上缴所得税（万元）	419
5	年均税后利润（万元）	2,376
6	总投资收益率（息税前，%）	41.10
7	投资回收期（税后）年	3.75
8	净现值（税后）（万元）	7,271
9	内部收益率（税后，%）	45.81

(三) 4000 吨无卤阻燃绝缘片材技改项目

该募投项目拟采用流延法工艺生产无卤阻燃绝缘片材，无卤阻燃绝缘片材是一种新型的环保绝缘材料，该产品属多功能高分子合成材料，是现有有卤材料的环保更新换代产品，一般应用于较为高档的笔记本电脑、手机、MP3 及薄型电视、各种显示器、里程表等。由于含有卤素元素的阻燃产品存在较大的环保危害，

加之欧盟颁布 RoHS 等环保法规制约，限制了有卤产品的发展。目前国内所需无卤阻燃产品被国外公司垄断，绝大多数的无卤阻燃绝缘片材要从国外进口。本项目产品销售价格仅为进口产品价格的 70%左右，具有很强的市场竞争力。

本募投项目投产后，公司可新增年产无卤阻燃聚碳酸酯（FRPC）片材 2,000 吨/年，无卤阻燃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FRPET）片材 2,000 吨/年。

1、市场前景分析

（1）产品需求情况

从下游产品的发展趋势来看，全球 LED 液晶电视的销量在未来 2—3 年内将会以十倍的速度增长，个人电脑、手机及汽车销量在今后几年也会以最低 10% 的速度递增。因而应用于电子电器、汽车、电子印刷等行业的绝缘薄膜或片材在未来几年内将保持稳定增长，预计在 2015 年的用量将会超过 14 万吨，其中电工 PC\PP\PET 流延薄膜或片材用量可达 6.5 万吨。从下游产品的环保政策上看，无卤阻燃产品将逐渐替代有卤阻燃产品。绿色无卤阻燃产品在未来几年的用量可以双速率为依据进行预估，即高档产品的增长速率和绿色无卤化替代有卤化的速率。预计 2010 绿色无卤类电工 PC\PP\PET 电工流延薄膜或片材需求量将达到 2 万吨左右，2015 年其用量接近 4 万吨，产值近 24 亿元。2010 年—2015 年需求量预测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PC\PP\PET 电工流延片材需求量(万吨)	4.45	4.8	5.2	5.6	6.0	6.5
无卤阻燃片材需求量(万吨)	2	2.35	2.8	3.3	3.6	4.0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2）产品供给情况

目前全球生产无卤阻燃绝缘片材的公司约有 20 家，国外主要生产厂家为美国 GE 公司、日本筒中、日本帝人、德国 BAYER 等公司，国内则有绵阳龙华、苏州奥美等公司少量生产类似产品。由于国内所需无卤阻燃产品几乎被国外公司垄断，绝大多数的无卤阻燃绝缘片材要从国外进口，国内无卤阻燃片材的供需矛盾明显。

（3）国际市场前景分析

目前，无卤阻燃绝缘片材的国际市场主要集中在日本、韩国、美国及欧洲。夏普、索尼、三星、LG、飞利浦等企业是液晶面板的主要生产厂商，每年消耗绝缘片材约 3.6 万吨。戴尔、惠普、IBM、富士通、西门子、东芝、NEC、苹果等个人电脑制造商绝缘片材的消耗量约为 4.5 万吨/年，另外，诺基亚、摩托罗拉、索尼等手机制造商每年绝缘片材的需求量约为 1.2 万吨。且在今后几年，年需求量将以不低于 10% 的速度增长。

2、产品竞争对手及竞争能力分析

本项目主要竞争对手为美国 GE、德国 BAYER、日本住友等公司。在业内，这些国际大公司有良好的品牌和技术。公司虽为行业的后起之秀，但产品规格齐全，厚度从 0.05 mm—1.5mm 均可生产，基本满足各类电子产品绝缘材料的需要。公司拥有无卤阻燃绝缘片材的原材料合成技术及配方技术，且已达国际领先水平，原材料和制造成本大为降低，产品性价比高，同时由于东材科技具有雄厚的技术实力，可为客户提供个性化产品服务，深得客户信赖和好评。

3、下游行业分析

(1) 下游行业发展趋势

由于含有卤素元素的阻燃产品存在环保危害，加之欧盟颁布 RoHS 等环保法规制约，限制了有卤产品的发展，尤其是 IT、电子、汽车等行业对有卤产品的要求日益严格，目前有卤产品占据的市场份额将被无卤产品所取代。从环保发展政策及趋势来看，电子电气等产品从设计开始就要考虑使用绿色环保、利于回收的元器件，电子产品将逐渐淘汰有卤产品，对绿色无卤阻燃绝缘材料的需求量将逐年扩大。随着欧盟《WEEE 指令》《RoHS 指令》的实施，开发不含有 6 种或其它多种有毒有害物质、电子电气用的环保型绝缘材料已成当务之急。

(2) 下游行业的市场前景和市场容量分析

下游行业的市场前景和市场容量分析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四）行业基本情况”。

4、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及产能分析

产品名称	产销情况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无卤阻燃绝缘片材	产能（吨）	1,000	750	--

	产量（吨）	1,498.94	597.46	--
	产能利用率（%）	149.89	79.66	
	销量（吨）	1,499.63	576.37	122.15
	产销率（%）	100.05	96.47	--

注：1、公司新建的1,000吨无卤阻燃绝缘片材生产线于2009年4月设备达到正常使用状态，并投入生产，根据加权计算原则，2009年无卤阻燃绝缘片材生产线产能为750吨；

2、公司2008年采取委托生产方式进行少量生产。

公司生产的无卤阻燃绝缘片材因其质量优异受到市场青睐，最近一年的产销率为100.05%。综合产能利用率方面，本公司在投产第一年就达到了79.66%（2009年4月份开始正式投产），2010年度年综合产能利用率达149.89%，充分表明了本公司在该项目上的竞争优势。目前，本公司尚有飞利浦、三星、松下、东芝等公司的大批量订单意向，因产能不足无法接单。增加新的生产线，扩大产能已经迫在眉睫。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效改变公司目前产能不足的情况，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5、项目投资建设情况

单位：万元、万美元

序号	工程和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总值	外汇
1	工程费用	1,425	2,241	183		3,849	136.00
1.1	工艺设备		1,897	139		2,036	136.00
1.2	动力设施		344	26		370	
1.3	建筑工程	1,425				1,425	
1.4	工具器具费			18		18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1	101	
3	预备费				237	237	
4	建设投资小计(1—3)	1,425	2,241	183	338	4,187	136.00
5	建设期利息						
6	固定资产投资合计	1,425	2,241	183	338	4,187	136.00

	(4—5)						
7	铺底流动资金					803	
8	总投资合计(6—7)					4,990	

6、产品的质量标准和技术水平

该募投项目产品的质量标准和水平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产品名称	主要指标	公司产品标准	国际标准指标	国际先进标准指标
4000 吨无卤阻燃绝缘片材技改项目	无卤阻燃 PC 片材	拉伸强度/psi	7,300	7,000	7,800
		极限延伸率/%	>25	23	30
		介电强度（10mils） / V/mil	1,300	1,200	1,300
		体积绝缘（25℃,50%RH） /Ohm-cm	1,016	1,016	1,016
		表面绝缘（25℃,50%RH） /Ω/□	1,015	1,015	1,015
		阻燃等级/级	V-0&VTM-0	V-0&VTM-0	V-0&VTM-0
	无卤阻燃 PET 片材	拉伸强度/psi	8,200	8,000	8,200
		极限延伸率/%	>65	58	70
		介电强度（10mils） / V/mil	2,530	2,200	2,530
		体积绝缘（25℃,50%RH） /Ohm-cm	10 ¹⁶	10 ¹⁶	10 ¹⁶
		表面绝缘（25℃,50%RH） /Ω/□	10 ¹⁵	10 ¹⁵	10 ¹⁵
		阻燃等级/级	V-0&VTM-0	V-0&VTM-0	V-0&VTM-0

7、项目的生产工艺流程

生产工艺流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 业务与技术中之四（二）公司主

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8、项目的核心技术

本项目涉及的无卤阻燃聚酯切片合成技术、无卤阻燃聚碳酸酯配方技术、流延法绝缘片材生产的关键工艺技术及 PE 保护膜用胶粘剂合成技术都由公司自主开发，本公司拥有核心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公司在该领域正在申请相关国家发明专利 1 项。公司尤其注意在生产前原料的检验、生产过程中设备的维护、生产工艺的调控、生产现场产品主要性能参数的检测，使整个生产过程均处于监控之中，产品质量稳定可靠，产品各项性能指标达到、甚至部分性能指标优于国外同类产品，产品已通过 UL 认证。

正在申请及已获得的国家发明专利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发明专利名称	专利号或申请号	专利授权公告日	备注
4000 吨无卤阻燃绝缘片材技改项目	一种磷系无卤阻燃共聚聚酯的制备方法	200910058655.3	--	发行人于 2009 年 3 月申请，目前处于实审阶段

9、技术人员情况

从事本项目的研究人员系化工、高分子材料专业人员，共 8 人，其中 3 人为新产品开发技术人员，3 人为现场工艺技术人员，2 人为机械电气技术员，均具备丰富的无卤阻燃 PET、PC 薄膜或片材研究与产业化经验，掌握开展本项目工作的相关知识技能。同时，公司还拥有一批生产经验丰富和高素质的生产工人队伍。

10、原材料、动力供应情况

(1) 原材料供应情况

序号	名称	年总耗量 (t)	来源
1	聚碳酸酯	1,740	自产
2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	1,740	自产
3	阻燃剂	50	国内
4	助剂	10	国内
5	PE 膜	600	进口

6	胶粘剂	60	自产
---	-----	----	----

(2) 动力的供应情况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质量要求
1	电力	kVA	1,800	三相 380V/200
2	自来水	m ³ /d	30	压力 0.3Mpa
3	软化水	m ³ /h	5	
4	压缩空气	m ³ /h	100	压力 0.4-0.6Mpa

11、环保情况

(1) 废水处理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是设备冷却水和回收造粒过程中的粒子冷却水，这些废水不含污染物，可循环使用。

(2) 废气、粉尘处理

原料输送过程中产生的带粉尘废气采用布袋式除尘装置除尘后排放。

回收造粒时边、废膜粉碎过程中产生 PET、PC 薄膜粉尘，拟采取将设备产尘部位封闭隔离，使粉尘不致向外散发和飘逸。

热废气不含有毒物质，因此，可以直接排入大气中。

(3) 噪声控制

本项目噪声控制措施主要为：动力站房根据不同的设备，采取不同防振降噪措施。冷冻机、空压机设单独基础；墙面采用吸声材料，减少噪声向外传播。操作人员休息间采用隔声门窗；水泵、冷却塔选用低噪声产品。本项目通过以上措施，使厂区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要求。

(4) 废弃物综合利用与处置

本项目产品在生产过程中的挤出废厚片、切边和分切废膜等，经生产线的边料回收系统直接回收利用，造粒后掺入在新料中再次熔融挤出拉膜。边料中约有 1% 受到污染的，不能回用于制造无卤阻燃绝缘片材。但这部分废料仍可回收卖给其他公司生产低档产品。

12、项目效益测算

本项目达产后的主要财务指标与数据如下表所示：

序号	指标名称	数据
----	------	----

1	年均销售收入（万元）	11,937
2	年均总成本费用（万元）	9,609
3	年均利润总额（万元）	2,244
4	年均上缴所得税（万元）	337
5	年均税后利润（万元）	1,908
6	总投资收益率（息税前，%）	32.70
7	投资回收期（税后）年	5.16
8	净现值（税后）	3,825
9	内部收益率（税后，%）	28.40

（四）7000 吨新型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

该募投项目拟生产的新型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是电机、电器等的重要绝缘结构材料，属于新型的高分子复合材料。产品主要应用于大型水轮、汽轮发电机组、干式变压器、高速电力机车、交、直流输变电设备以及石油、军工、特种机械零件（耐磨、耐热、耐辐射、耐低温）等领域。目前国内市场上各类层压（模）复合材料制造商由于工装水平普遍不高，生产的产品以满足国内一般用户的要求为主，难以满足国内高端市场和出口的要求，高端产品仍以进口材料为主。虽然公司已掌握了生产的核心技术，但由于装备水平的限制，使技术优势无法通过产品实现，产品的尺寸、厚度公差和外观仍难以达到高端市场和出口的要求，限制了高性能层（模）压复合材料的发展。通过本次技术改造，公司将采用国际标准组织生产，就地采用国产原材料，并形成规模生产，可大大降低产品生产成本，产品销售价格预计仅为进口产品价格的 70% 左右，因此本项目建成后将填补国内在该领域的空白，实现替代进口产品，具有很强的市场竞争能力和良好的市场前景。

本募投项目投产后，所有产品均定位于层压（模）复合材料高端市场，部分产品立足于出口。产品均按照行业标准、国家标准、IEC（国际电工委员会）标准以及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标准生产，产品达到 SGS 环保认证要求，具有阻燃性的产品取得 UL 认证。本项目产品的客户大多为大型电机、电器生产企业，并与公司有着长期合作的关系，如东方电气集团、株洲电力机车、中铁长龙、ABB、西门子系统的国内合资企业等。

本募投项目投产后，公司可实现年产新型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 7,000 吨/年（包括环氧玻璃布层压板、无卤阻燃高强度玻璃布层压板、低温-196℃专用低温绝热环氧玻璃钢管材料等）。

1、市场前景分析

（1）国内产品供求情况分析

①国内产品需求情况

随着我国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品种的完善以及在质量上已达到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的技术水平，近年来出口量以每年 15% 以上的速度增长。预计 2010 年我国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的需求量在 5.5 万吨左右，2015 年将超过 11 万吨。2010 年—2015 年需求量预测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需求量（吨）	55,200	63,480	73,000	83,950	96,500	111,000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②产品供给情况

目前我国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的制造企业约 10 余家，年产量 1,000 吨以上的有 7 家：北京福润达、山东四达、龙口澳兴、江阴沪澄、东材科技、衡阳恒缘和上海电机。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的年生产能力约 6 万吨，供求基本平衡。但是，由于行业普遍工艺装备水平落后，设备技术改造、产品技术改造滞后，制约了高端产品的开发，国内这方面的产品大部分仍需进口，每年进口量约 3,000 吨。同时，工艺装备水平和技术水平的滞后也限制了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的出口，虽然我国每年出口电工层模压制品超过 1 万吨，但大多数为竞争力差、价格低廉的普通产品。制造高质量的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的生产能力严重不足。

（2）国际市场前景分析

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的年需求量约 6 万吨，其中 85% 为 EPGC 环氧玻璃布层压板系列产品。随着发达国家产业结构调整，近年来国外许多大公司（三菱电机、西门子、ABB 等）纷纷在中国寻求 EPGC 层压系列制品的生产厂家，国外知名的层压制品生产厂也在中国寻求贴牌供应商（如美国 Spaulding 公司、NORPLEX 公司等）。

2、产品竞争对手及竞争能力分析

本项目主要竞争企业为北京福润达、山东四达和龙口澳兴。公司一直致力于包括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在内的绝缘材料材料的研究和生产，同时，公司依靠自身的技术力量，自主研发出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的生产关键工艺技术。

高性能复合材料取决于基体树脂的性能，基体树脂合成技术是层（模）压制品关键核心技术，其性能决定了层（模）压制品的质量和技术水平，具备开发和掌握特种基体树脂合成技术是该产品核心竞争力的基础。公司具有 1 万余吨基体树脂合成能力，同时相继开发出 20 余种特种基体树脂新产品，满足了耐高温、耐高压、无卤阻燃等新型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的性能要求，不仅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而且有利于产品性能的不不断提高，使产品具有持续的市场竞争力。

3、下游行业分析

（1）下游行业发展趋势

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的技术发展趋势随下游行业技术发展要求而确定。随着电动机小型化、大功率的发展要求，需要耐热等级 H 级以上的耐高温、耐高压的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随着发电设备单机容量提高的发展要求，需要耐热等级 F 级以上、高温下压缩收缩率低的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随着提高高压交直流输电输送效率，降低损耗的发展要求，需要耐热等级 F 级以上的耐高温、耐漏电起痕好（ $\geq 600V$ ）、阻燃（FV0）的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随着干式变压器提高安全可靠性的发展要求，需要耐热等级 H 级以上的耐高温、低局放（ $\leq 10Pc$ ）的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随着欧盟《WEEE 指令》《RoHS 指令》的实施，无卤阻燃是绝缘材料的一个重点发展方向。另外，部分电气设备还要求耐辐射、耐低温（ $-190^{\circ}C$ ）、耐磨、高磁导率（初始磁导率 ≥ 7 ）等特殊技术要求的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

（2）下游行业的市场前景和市场容量分析

下游行业的市场前景和市场容量分析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四）行业基本情况”。

4、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及产能分析

产品名称	产销情况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新型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	产能（吨）	3,000	3,000	3,000
	产量（吨）	1,876.79	1,568.30	1,778.49
	产能利用率（%）	62.56	52.28	59.28
	销量（吨）	1,811.12	1,426.45	1,732.98
	产销率（%）	95.50	90.96	97.44

公司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最近三年的年均产能利用率为 58.04%，年均产销率为 94.63%。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最近三年均产能利用率均不足 60%，其原因主要为：公司生产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的重要设备之一上胶设备的产能不能满足生产需要，成为整个生产工序的瓶颈，另外压床设备已运行接近 20 年，设备老化，虽然公司每年都投入资金进行部分设备技术改造，但是目前的技术改造只能维持其能够正常生产。此外，由于资金以及生产老厂区的条件限制，一直无法对上述设备进行更新，造成电工层（模）压制品的实际产量无法达到设计产能，无法满足生产订单不断增加的需要，同时产品外观档次与国外产品相比也存在一定差距。

公司本次募投部分资金拟实施“7000 吨新型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公司拟利用本次募集资金更换原生产线上的部分重要设备和其他辅助设备，使原生产线充分发挥设计产能，预计可使原生产线增加约 1,000 吨/年产量，同时新增约 6,000 吨/年的产能。

5、项目投资建设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和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总值
1	工程费用	3,296	2,296	93		5,685
1.1	工艺设备		2,230	66		2,296
1.2	动力设施		66	5		71
1.3	建筑工程	3,296				3,296
1.4	工具器具费			22		22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16	116
3	预备费				232	232

4	建设投资小计(1—3)	3,296	2,296	93	348	6,033
5	固定资产投资合计 (4—5)	3,296	2,296	93	348	6,033
6	铺底流动资金					1,032
7	总投资合计(5—6)					7,065

6、产品的质量标准和、技术水平

该募投项目产品的质量标准和、技术水平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产品名称	主要指标	公司产品标准	国际标准指标	国际先进标准指标
7000 吨新型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	3253 聚胺-酰亚胺玻璃布层压板	弯曲强度（MPa）	≥400	≥400	≥400
		冲击强度（kJ/m ² ）	≥50	≥50	≥50
	EPGC202 环氧玻璃布层压板	这五种产品均按国际电工委员会（IEC）标准生产，欧洲标准、美国 NEMA 标准的相应产品技术指标与 IEC 标准相同。			
	EPGC203 环氧玻璃布层压板				
	EPGC308 环氧玻璃布层压板				
	UPGM203 聚酯玻璃毡板				
	UPGM205 聚酯玻璃毡板				
	D328 无卤阻燃高强度玻璃布层压板	这两种产品为公司特有的产品，国内外无相应的产品，无相关产品的技术指标。			
Z3848 低温-196℃专用绝热环氧玻璃钢管					

7、项目的生产工艺流程

生产工艺流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 业务与技术中之四（二）公司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8、项目的核心技术

公司依靠自身的技术力量，自主研发出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的生产关键工艺技术，相继开发出 20 余种特种基体树脂新产品，满足了耐高温、耐高压、无卤阻燃等特种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的性能要求。公

司在该领域申请相关国家发明专利 6 项，其中已取得发明专利 2 项。公司电工层模压绝缘材料技术的开发和贮备一直与国内电机行业技术发展同步，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本项目各产品的技术水平均处于国内领先，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作为绝缘行业的名牌产品，技术优势突出。

正在申请及已获得的国家发明专利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发明专利名称	专利号或申请号	专利授权公告日	备注
7000 吨新型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	一种高玻璃化转变温度无卤阻燃玻璃布层压板的制备方法	ZL 200510138201.9	2009.7.29	专利权人：发行人
	一种含硼苯并恶嗪树脂的制备方法	ZL 200510138202.3	2010.1.13	专利权人：发行人
	双环戊二烯改性不饱和聚酯树脂玻璃纤维增强模塑料组合物	200910058017.1	--	发行人于 2009 年 1 月申请，目前处于实审阶段
	可增稠双环戊二烯型不饱和和聚酯树脂的制备方法	200710051048.5	--	发行人于 2007 年 12 月申请，目前处于实审阶段
	磷钨杂多酸季铵盐催化制备二氧化双环戊二烯的方法	200910216170.2	--	发行人于 2009 年 11 月申请，目前处于初审阶段
	乳液法催化制备二氧化双环戊二烯的方法	200910216171.7	--	发行人于 2009 年 11 月申请，目前处于初审阶段

9、技术人员情况

本项目技术人员 15 人，其中 7 人为新产品开发技术人员，8 人为现场工艺技术人员，均从事过多年层模压复合材料的新产品开发和工艺技术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公司研发团队已成功研制出一系列特种层压板，在市场上占据了绝对的优势，这些研究工作均可直接借鉴，为项目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公司还拥有一批生产经验丰富和高素质的生产工人队伍。

10、原材料、动力供应情况

(1) 主要原材料及辅助材料的供应情况

序号	名称	年耗量 (t)	来源
1	环氧树脂	1,000	国产
2	无碱玻璃布	3,000	国产
3	玻璃毡	300	国产
4	玻璃纤维	300	国产
5	氢氧化铝	500	国产
6	碳酸钙	1,500	国产
7	活性氧化镁	100	国产
8	滑石粉	800	国产
9	特种耐高温树脂	500	自产
10	无卤阻燃树脂	1,000	自产

(2) 动力的供应情况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质量要求	备注
1	电力	kVA	800	三相 380V/200	
2	自来水	m ³ /h	20	压力 0.3MPa	
3	软化水	m ³ /h	80		循环使用
4	压缩空气	m ³ /h	3,200	压力 0.4-0.6MPa	
5	蒸汽	t/h	6		

11、环保情况

(1) 废水处理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是层压去边及除尘装置产生的少量废水，排入配套污水处理站处理。

(2) 废气、粉尘处理

层压去边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废气经除尘装置收集后，通过 20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收集后的废物交市政环卫处作填埋处理。

(3) 噪声控制

机加设备、空压机设单独基础；墙面采用吸声材料，减少噪声向外传播。操作人员休息间采用隔声门窗。本项目通过以上措施，使厂区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要求。

(4) 废弃物综合利用与处置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主要有层压边料、废纸箱、废塑膜等。层压边料产生量 150 吨/年，交市政环卫处填埋处理。废纸箱、废塑膜出售给废品回收公司。

12、项目效益测算

本项目达产后的主要财务指标与数据如下表所示：

序号	指标名称	数据
1	年均销售收入（万元）	17,725
2	年均总成本费用（万元）	14,482
3	年均利润总额（万元）	3,117
4	年均上缴所得税（万元）	468
5	年均税后利润（万元）	2,649
6	总投资收益率（息税前，%）	32.90
7	投资回收期（税后）年	4.19
8	净现值（税后）	7,337
9	内部收益率（税后，%）	35.40

(五) 1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改项目

该募投项目拟生产的特种聚酯薄膜是为各种特殊用途的聚酯薄膜，包括光伏产业所需用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电机电器、电子通讯行业所需用的低萃取物聚酯薄膜；电脑开关、行输出变压器等 IT 行业用阻燃聚酯薄膜等科技含量高、附加值高的特种聚酯薄膜，可实现替代进口产品。其中太阳能电池背板膜具有水气阻隔性、电气绝缘性、尺寸稳定性、易加工性及耐撕裂性、耐候性等特点，已被应用到晶硅太阳能电池制造方面，并成为国外大量企业关注、开发的热点。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第一的太阳能电池生产国，虽然政府正加大对太阳能光伏产业的投入，但国内生产的太阳能电池使用的原材料包括太阳能背板基本依赖进口，这进一步加剧了太阳能电池快速增长与原材料短缺之间的矛盾。本技改项目的实施，可提高该产品在国内市场的占有份额，减少国内相关企业对国外进口产品的依赖，并形成出口能力。

该募投项目投产后，公司可新增年产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 10,000 吨/年，低萃取物聚酯薄膜 3,000 吨/年，阻燃聚酯薄膜 2,000 吨/年。

1、市场前景分析

(1) 产品需求情况

随着各国政府加大对太阳能光伏产业的投入，我国太阳能电池生产迅速扩大，同时压缩机、特种电机和电子行业迅速发展，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预计：到 2015 年，我国特种聚酯薄膜的年需求量将达到 15 万吨以上，其中：光伏行业超过 90,000 吨；电机电器行业超过 20,000 吨/年；电脑、手提电脑、数码相机、手机等电子行业约 15,000 吨/年；平板电视特种聚酯薄膜用量约 9,000 吨/年；其它领域用特殊聚酯薄膜 16,000 吨/年。2010 年—2015 年上述应用领域的特种聚酯薄膜需求量预测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需求量（万吨）	5.2	6.4	7.9	9.8	12.1	15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2) 产品供给情况

据统计，全国目前有聚酯薄膜生产线约 60 余条，但大部分都是按包装膜生产线进行设计建设，可生产电工聚酯薄膜的生产线约有 10 余条，而能生产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等特种电工聚酯薄膜产品的公司目前仅有佛山杜邦鸿基、四川东材科技、仪化东丽、常州裕兴等少数几家公司，其产能已远远不能满足日益增加的特种聚酯薄膜市场需求。

(3) 国际市场前景分析

国际市场对特种聚酯薄膜存在较大需求的公司包括美国 GE、日本松下、日本东芝、韩国三星电子、韩国 LG、德国 BP 新能源公司等多家跨国企业，以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为例，仅日本的凸版印刷、东洋铝业、东芝、夏普，意大利的卡维美等公司 2009 年的需求量就达到 1.5 万吨，国际市场需求巨大。

2、产品竞争对手及竞争能力分析

本项目主要竞争企业为杜邦鸿基、仪化东丽、常州裕兴。公司自上世纪八十年代引进第一条电工聚酯薄膜生产线以来，经过近 20 年的努力，目前已在工艺、

电器、机械等各技术领域积累了丰富经验，培养了一批技术和员工骨干队伍，具有较强产品研发与产品制造能力，同时，公司已掌握特种聚酯薄膜所用原料的核心合成技术。生产的特种聚酯薄膜具有厚度公差好、产品特色鲜明、质量稳定等特点，在市场上得到客户的认同与肯定。

3、下游行业分析

(1) 下游行业发展趋势

特种聚酯薄膜的技术发展与下游行业的发展密切相关，与本项目关联的下游行业主要包括：

①太阳能光伏组件行业：随着世界能源短缺矛盾的日益突出和环保节能理念的日益深入，以太阳能为代表的新能源产业得到了各国政府的大力支持，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第一的太阳能电池生产国。国家财政部也于 2009 年 3 月 23 日发布《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为扩大太阳能发电在建筑领域的应用，将针对满足一定条件的项目，示范性地提供补助资金，有力地推动了我国的太阳能发电市场，进而推动该领域电工聚酯薄膜需求量的增长。

②压缩机行业：压缩机专用聚酯薄膜主要应用于中小电机中的压缩机行业。近年来，主要家电产品，如冰箱、冰柜、空调机等冷冻设备制造业迅速发展，为用于压缩机的低萃取物聚酯薄膜提供了广阔的市场。

③电子、电机行业：我国生产的特种电机主要出口欧、美国家，这些国家要求电机中使用的配套绝缘材料必须具备阻燃性能；同时，IT、电子行业都提出了阻燃的要求，因此，作为特种电机槽间绝缘、匝间绝缘的电工聚酯薄膜必须具备良好的阻燃性。同时欧盟 RoHS 指令要求从 2006 年 7 月 1 日起在电机产品中全面禁止卤素阻燃剂的使用，对电机产品中使用的电工聚酯薄膜提出了环保阻燃的要求，同时要求使用的电工聚酯薄膜在具备优异阻燃性的同时，应兼具良好的环保性。

(2) 下游行业的市场前景和市场容量分析

下游行业的市场前景和市场容量分析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四）行业基本情况”。

4、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及产能分析

产品名称	产销关系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特种聚酯薄膜	总量	产能(吨)	24000	18,000	16,000
		其中:(1)自产产能	16000	10,000	8,000
		(2)委托加工产能	8,000	8,000	8,000
		合计产量(吨)	26,183.44	18,708.52	16,125.51
		其中:(1)自产产量	16,608.12	10,562.53	8,715.54
		(2)委托加工产量	9,575.32	8,145.99	7,409.97
		自有产能利用率(%)	103.80	105.63	108.94
		销量(吨)	24,519.13	17,799.51	15,734.29
		产销率(%)	93.64	95.14	97.57
	其中:(1)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	产量(吨)	3834.12	960.89	15.69
		销量(吨)	3903.88	947.07	15.04
		产销率(%)	101.81	98.56	95.86
	(2)压缩机专用聚酯薄膜	产量(吨)	1245.13	615.08	772.18
		销量(吨)	1157.46	564.88	774.88
		产销率(%)	92.96	91.80	100.35
	(3)阻燃聚酯薄膜	产量(吨)	723.83	492.73	804.39
		销量(吨)	746.75	452.19	854.91
		产销率(%)	103.17	91.77	106.28

注:由于公司新建的8000吨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于2009年10月投入生产,根据加权计算原则,2009年公司自产产能新增2,000吨/年。2010年自产产能为16,000吨/年。

最近三年公司电工聚酯薄膜产品的自有产能年均产能利用率为106.12%,年均产销率为95.45%,已超过了现有设备产能设计能力。公司的三类特种聚酯薄膜产品因其优异的性能、较高的性价比,自投入市场以来一直供不应求。目前由于受现有设备的限制,公司无法大批量生产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低萃取物聚酯薄膜和阻燃聚酯薄膜,无法将技术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客户大量的订货意向单无法接受,市场需求旺盛与产能不足之间的矛盾非常突出。公司现有产能已不能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和产品差异化的发展趋势,迫切需要扩张产能。

本次募投项目“1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改项目”的实施对继续委托江苏雷华生产影响较小,不存在出现产能过剩的情况,主要原因为:

(1) 本次募投项目生产的特种聚酯薄膜与委托加工产品存在较大的区别

本次募投项目拟生产的特种聚酯薄膜为各种特殊用途的电工聚酯薄膜，包括光伏产业所需用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电机电器、电子通讯行业所需用的低萃取物聚酯薄膜；电脑键盘、液晶模组等 IT 行业用阻燃聚酯薄膜等科技含量高、附加值高的特种聚酯薄膜。募投项目投产后，公司将新增年产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 10,000 吨/年，低萃取物聚酯薄膜 3,000 吨/年，阻燃聚酯薄膜 2,000 吨/年。

根据公司的规划，未来公司委托江苏雷华生产的电工聚酯薄膜仍主要为技术含量相对较低的普通电工聚酯薄膜，与本次的募投项目投资生产的特种聚酯薄膜在产品特性、应用领域等方面均存在着较为明显的差异，因此，继续委托江苏雷华生产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影响较小，未来公司不会因此出现产能过剩的情况。

(2) 目前电工聚酯薄膜产能不足，限制了公司生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大

报告期内，公司电工聚酯薄膜产品的生产设备利用率较高，设备存在超负荷运转的情况。最近三年，公司自有生产线年均产能利用率为 106.12%，年均产销率为 95.45%，已超过了现有设备产能设计能力。虽然公司从 2006 年起委托江苏雷华生产电工聚酯薄膜产品，但仍不能满足下游客户对公司电工聚酯薄膜产品持续增长的需要，客户大量的订货意向单因产能不足无法接受，市场需求旺盛与产能不足之间的矛盾非常突出。公司现有产能已不能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和产品差异化的发展趋势，因此公司亟需扩张产能。

(3) 电工聚酯薄膜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拓展，下游行业对该产品的需求持续增长

近年来，电工聚酯薄膜的用途不断扩展，产量逐年增长。2005—2009 年间，我国电工聚酯薄膜的销售量一直呈现上升趋势，整体保持约 20% 的复合增长率。

未来随着电力装机容量保持稳定增长态势，电网投资建设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家用电器、电动工具、消费类电子保持稳定增长，铁路电气化投资建设速度的加快，混合动力汽车市场和新能源市场的潜力逐步显现、以及太阳能电池行业在全球范围的迅速发展，都为电工聚酯薄膜产品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使

全行业继续保持较快的增长趋势。因此，公司应抓住当前行业良好的发展机会进一步扩大产能。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继续委托江苏雷华生产对本次募投项目“1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改项目”的实施影响较小，未来公司不会因此出现产能过剩的情况。

5、项目投资建设情况

单位：万元、万美元

序号	工程和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总值	外汇
1	工程费用	2,094	18,834	1187		22,115	2,378.00
1.1	工艺设备		18,178	962		19,140	2,378.00
1.2	动力设施		656	50		706	
1.3	建筑工程	2,094				2,094	
1.4	工具器具费			175		175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35	135	
3	预备费				889	889	
4	建设投资小计 (1—3)	2,094	18,834	1,187	1,024	23,139	2,378.00
5	建设期利息						
6	固定资产投资合计 (4—5)	2,094	18,834	1,187	1,024	23,139	2,378.00
7	铺底流动资金					1,621	
8	总投资合计(6—7)					24,760	

6、产品的质量标准和技术水平

该募投项目产品的质量标准和水平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产品名称	主要指标	公司产品标准	国际标准指标	国际先进标准指标
1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	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	水汽透过率	$\leq 1.5\text{g}/\text{m}^2\cdot 24\text{h}$	$\leq 2.5\text{g}/\text{m}^2\cdot 24\text{h}$	$\leq 1.6\text{g}/\text{m}^2\cdot 24\text{h}$
		热收缩率	$\leq 1.0\%$	$\leq 1.5\%$	$\leq 1.0\%$

技改项目		拉伸强度	≥130Mpa	≥120Mpa	≥130Mpa
		阻燃性	94VTM-2	94VTM-2	94VTM-2
	压缩机专用聚酯薄膜	拉伸强度:	≥190Mpa	≥170MPa	≥180MPa
		热收缩率	≤2%	≤3%	≤2%
		二甲苯萃取值	≤0.75%	≤0.8%	≤0.76%
		耐热等级	B 级	B 级	B 级
	阻燃聚酯薄膜	拉伸强度	≥130Mpa	≥120MPa	≥130MPa
		热收缩率	≤3%	≤4%	≤3%
		击穿电压	≥20KV	≥16KV	≥18KV
		阻燃性	VTM-0/VTM-2	VTM-0/VTM-2	VTM-0/VTM-2

该项目产品的性能均达到国际水平，部分产品指标甚至超过国际先进水平，技术竞争优势明显。

7、项目的生产工艺流程

生产工艺流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 业务与技术中之四（二）公司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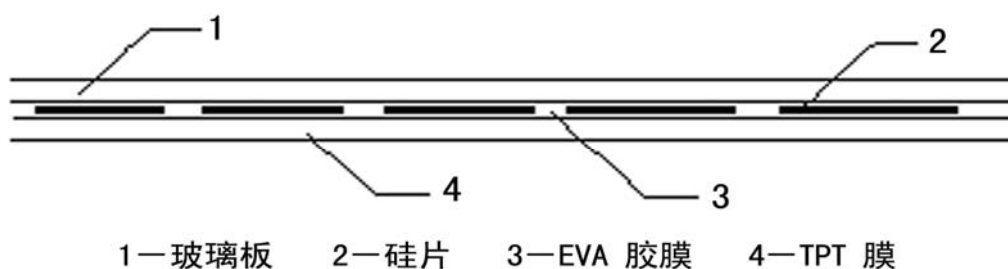
8、项目的核心技术

（1）发电用太阳能电池背板膜技术简介

发电用太阳能电池主要由玻璃板、硅片、EVA 胶膜和 TPT 膜四个部件组成，其中玻璃板、硅片和 TPT 膜三个部件已由我国部分企业掌握生产的核心技术，可自主生产；EVA 胶膜虽然已由国内少部分企业掌握了核心技术，但由于市场认可度不足、性能不够稳定等原因尚未进入批量生产阶段，目前国内生产的发电用太阳能电池所需的 EVA 胶膜基本从国外进口。

本次募投项目拟生产的发电用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是构成 TPT 膜的主要成分材料。与普通聚酯薄膜相比，发电用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有抗老化、抗紫外和高阻隔水蒸气等特殊技术性能要求，该薄膜需要对技术的深入研究和市场的开发，具有相当的技术难度和市场准入门槛，目前国内仅有本公司、杜邦鸿基、常州裕兴科技等少数几家企业掌握核心技术，可进行批量生产，但其总产量远远不能满足迅速增长的太阳能光伏产业的需要。

发电用太阳能电池组件如下图所示：



(2) 公司的核心技术情况

本项目将引进先进的双向拉伸设备，采用国际标准组织生产，产品质量优于国家标准 GB13950—92《电气绝缘用聚酯薄膜》相关性能参数。

本项目依托公司多年从事聚酯薄膜科研、生产以及承担国家、省市科技攻关项目的研究成果，其中压缩机专用聚酯薄膜和阻燃聚酯薄膜为公司 2005 年承担的国家 863 计划“特种聚酯薄膜工程化研究”课题，该课题组已开发出应用于电子及通讯领域的特种聚酯薄膜（压缩机专用聚酯薄膜和阻燃聚酯薄膜），公司已掌握相关生产工艺技术。太阳能背板基膜是东材股份 2009 年承担的四川省科技计划项目“太阳能电池背板膜材料的研制”课题，该课题组已开发出应用于太阳能电池背板的特种聚酯薄膜，该产品的水汽透过率、尺寸稳定性和收缩性等各项性能指标在国内居于领先地位，部分指标优于国外同类产品水平。公司已掌握特种聚酯薄膜的生产工艺技术，并可顺利应用于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的大批量生产。目前公司在上述领域申请相关国家发明专利 6 项，其中已取得发明专利 3 项。

本项目所用原材料主要为特种聚酯切片，公司通过自主创新，已开发出应用于本项目以及电子、通讯领域和其他特殊领域的特种聚酯切片，价格远低于进口的同类聚酯切片。目前公司年产 10000 吨多功能聚酯切片生产线已投入生产，本项目的原材料供应具备保障能力。

正在申请及已获得的国家发明专利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发明专利名称	专利号或申请号	专利授权公告日	备注
1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术改造项目	一种氧杂磷菲阻燃剂中间体 2-(2'-羟基苯基)苯基磷酸的合成方法	ZL200410081672.6	2007.4.11	专利权人：发行人

一种无卤阻燃含磷化合物的制备方法	ZL200610021495.1	2009.4.1	专利权人：发行人
一种透明亚光聚酯薄膜的制造方法	2008100445194	2010.6.23	专利权人：发行人
一种磷系无卤阻燃共聚聚酯的制备方法	200910058655.3	--	发行人于 2009 年 3 月申请，目前处于实审阶段
一种含均三嗪结构氧杂磷菲阻燃性化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用途	200810046212.8	--	发行人于 2008 年 9 月申请，目前处于实审阶段
太阳能电池背板膜用聚酯薄膜的制造方法	201010177281.X	--	发行人于 2010 年 5 月申请，目前处于初审阶段

9、技术人员情况

从事本项目的研究人员系化工、高分子材料及机械专业人员，共 24 人，其中 10 人为新产品开发技术人员，5 人为现场工艺技术人员，5 人为机械技术员，4 人为电气技术员，均具备丰富的特种聚酯薄膜产业化经验，掌握开展本项目工作的相关知识技能。研发团队成功研制出一系列特种聚酯薄膜，在市场上占据了绝对的优势，这些研究工作都可以直接被借鉴，为本项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公司还拥有一批生产经验丰富和高素质的生产工人队伍。

10、原材料、动力供应情况

(1) 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的供应情况

序号	名称	年总耗量 (t)	来源	备注
1	有光（半消光）聚酯切片	12,000	国内	少量进口
2	硅母料聚酯切片	2,500	自产	
3	亚光聚酯切片	250	自产	
4	钛母料聚酯切片（6%）	200	自产	
5	钛母料聚酯切片（2%）	300	自产	
6	回用料	400	国内	
7	其它辅助材料	100	国内	

(2) 动力的供应情况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质量要求
1	电力	Kw	6,200	三相 380V/200
2	自来水	m ³ /d	990	压力 0.3Mpa
3	软化水	m ³ /h	15	
4	压缩空气	m ³ /h	420	压力 0.4-0.6MPa

11、环保情况

(1) 废水处理

生产废水主要是设备冷却水和回收造粒过程中的粒子冷却水，这些废水不含污染物，可循环使用。

(2) 废气、粉尘处理

原料输送过程中产生的带粉尘废气采用布袋式除尘装置除尘后排放。

回收造粒去边、废膜粉碎过程中产生聚酯薄膜粉尘，拟采取将设备产尘部位封闭隔离，使粉尘不致向外散发和飘逸。

热废气不含有毒物质，因此，可以直接排入大气中。

(3) 噪声控制

动力站房根据不同的设备，采取不同防振降噪措施。冷冻机、空压机设单独基础；墙面采用吸声材料，减少噪声向外传播。操作人员休息间采用隔声门窗。水泵、冷却塔选用低噪声产品。本项目通过以上措施，使厂区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要求。

(4) 废弃物综合利用与处置

本项目产品在生产过程中的挤出废弃厚片、切边和分切废膜等，由于该产品原材料价值较高，在生产过程中除严格生产管理，提高产品合格率外，对于不可避免的边膜等废品无污染的全部集中回收，造粒后掺入在新料中再次熔融挤出拉膜。边膜等废品中约有 1% 受到污染的，不能回用于制造特种聚酯薄膜。但这部分废料仍可回收造粒后用于生产其他产品。

12、项目效益测算

本项目达产后的主要财务指标与数据如下表所示：

序号	指标名称	数据
1	年均销售收入（万元）	33,771
2	年均总成本费用（万元）	26,807
3	年均利润总额（万元）	6,714
4	年均上缴所得税（万元）	1,007
5	年均税后利润（万元）	5,707
6	总投资收益率（息税前，%）	23.52
7	投资回收期（税后）年	6.04
8	净现值（税后）	10,950
9	内部收益率（税后，%）	21.37

三、项目选址

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分别位于绵阳市小枳镇和绵阳市经济开发区，分别由公司分别于 2005 年和 2010 年购入，取得方式均为出让方式，其中绵阳市小枳镇土地是以协议出让方式取得，绵阳市经济开发区土地是以挂牌购买方式取得，符合相关土地政策。

绵阳市土地管理部门于 2010 年 7 月出具针对东材科技集团以及下属子公司所使用土地问题的询证函回函，证实发行人享有的土地使用权均系依法履行了相关手续取得，合法有效；公司严格遵守土地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因违反土地相关规定而受处罚的情形。

经保荐机构核查，公司所涉及的土地均为国有出让土地，土地开发按规划进行，未擅自进行调整，不存在土地闲置超过一年、未足额缴纳出让金或按土地价款缴纳比例分割发放土地证书、擅自将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或通过“以租代征”将农用地转为非农业用地的情形。公司募投项目土地符合国 3 号文的要求，不存在违反我国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的情形。

四、项目的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展计划

（一）组织方式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 5 个项目，其中 3500 吨新型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技改项目和 7000 吨新型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由东材科技实施；3500

吨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技改项目、4000 吨无卤阻燃绝缘片材技改项目、1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改项目由东材股份实施。

（二）实施计划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实施包括工程前期、工程设计、新建厂房施工、设备考察采购、非标设备设计制造、人员培训、设备安装、设备调试、试生产、竣工验收等，其实施进展计划为：

1、3500 吨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技改项目：从工程前期到竣工验收预计时间为 24 个月；

2、3500 吨新型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技改项目：从工程前期到竣工验收预计时间为 18 个月；

3、4000 吨无卤阻燃绝缘片材技改项目：从工程前期到竣工验收预计时间为 18 个月；

4、7000 吨新型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从工程前期到竣工验收预计时间为 18 个月；

5、1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改项目：从工程前期到竣工验收预计时间为 24 个月。

五、募集资金项目对公司未来经营的影响

（一）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1、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折旧测算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折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建筑物	设备	其他	合计
3500 吨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技改项目	60	1,053	126	1,239
3500 吨新型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技改项目	65	226	43	334
4000 吨无卤阻燃绝缘片材技改项目	53	333	69	455
7000 吨新型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	123	325	72	520
1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改项目	84	1,906	243	2,233
合 计	385	3,843	553	4,781

2、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新增折旧费对企业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此次募集资金中拟用 50,318 万元购建固定资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达产后，每年固定资产折旧约新增 4,781 万元。根据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公司此次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每年可新增营业收入约 88,656 万元，每年新增净利润约 14,794 万元，新增固定资产折旧额约占新增营业收入的 5.39%。因此，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企业未来经营成果未构成不利影响。

（二）募集资金项目产品对公司未来经营的整体影响

上述 5 个募投资金项目产品均为本公司已量产的优势产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完成后将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募投项目产品为本公司已量产的优势产品，项目的实施将扩大现有优势产品产能，提高装备技术水平，有利于提高产品的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

2、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提高发行人的产品定价能力、行业资源整合能力及产品运营能力，对于降低发行人经营风险，提高盈利能力，提升发行人运营效率，降低运营费用有着极大的促进作用。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成为发行人未来新的业务增长点。

第十四章 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股利分配一般政策

(一) 本公司实行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股利分配政策，按各股东持有股份数分配股利。

(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 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
- (3) 提取任意公积金；
- (4) 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票）的派发事项。

二、公司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 1、2008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不分配股利；
- 2、2009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分配发现金 1 元（含税），共派现金 1,688 万元（含税）；
- 3、2010 年 5 月 4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向全体股东按照现有股东持股比例每 10 股送 3.5 股派 1 元（含税），共派红股 5,908 万股，派现 1,688 万元（含税）。

三、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法及发行后首次股利分配计划

2010 年 5 月 4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利润分配决议。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为 77,637,323.54 元，公司将其中的 75,960,000.00 元进行分配。分配后滚存未分配利润至首次公

开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完成前的滚存利润由股票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四、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10 年 5 月 4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草案）》修订案，在原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的基础上增加并修改了相关股利分配条款，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三）在资金充裕，无重大技改投入或其他投资计划等情况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最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的，不得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具体的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拟定，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五）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第十五章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的负责部门和人员

为切实保护广大股东的利益，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遵照信息披露充分性、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的原则，设立了证券部作为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部门，负责人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周乔，联系电话为0816—2289750，传真为0816—2289750，电子信箱为qiaozhou@vip.sohu.com。

二、重要合同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正在履行的金额在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或金额在500万元以下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

（一）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国内保理业务、远期结汇/售汇总协议书、进口押汇合同及担保合同

1、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合同金额 (万元)	年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用途	担保方式
1	2009年游字第03号	东材股份	工行绵阳分行	3,800	6.534%	2009.4.27— 2012.4.26	购机器设备	保证
2	50012009280031	东材股份	浦发银行绵阳支行	4,000	5.4%	2009.6.29— 2012.6.28	资金周转	保证
3	2010年（游仙）字0001号	东材股份	工行绵阳分行	1,800	5.5755%	2010 . 1.15 —2011.1.14	购原材料	抵押
4	50012010280005	东材股份	浦发银行绵阳分行	2,000	12个月 贷款基 准利率	2010.1.20— 2011.1.19	经营周转	保证
5	03002010年城郊字第	东材科技	绵阳商业银行城郊支行	2,000	4.425%/ 月	2010.2.3— 2011.2.2	经营周转	保证

	20100181号							
6	2010年（游仙）字0010号	东材股份	工行绵阳分行	1,000	5.31%	2010.3.1—2011.2.28	购原材料	抵押
7	2010年（游仙）字0017号	东材股份	工行绵阳分行	1,250	5.31%	2010.4.1—2011.3.31	购原材料	
8	50012010280029	东材股份	浦发银行绵阳支行	1,000	5.31%	2010.4.29—2011.4.28	购货	保证、抵押
9	03002010年城郊字第20100651号	东材股份	绵阳商业银行城郊支行	2,000	4.425%/月	2010.6.3—2011.6.2	购原材料	保证
10	2010年（游仙）字0025号	东材股份	工行绵阳分行	1,610	5.31%	2010.6.4—2011.6.3	购原材料	抵押
11	50012010280048	东材科技	浦发银行绵阳支行	2,000	5.31%	2010.6.28—2011.6.27	购原材料	保证、抵押
12	50012010280070	东材科技	浦发银行绵阳支行	700	5.31%	2010.9.19—2011.9.18	购原材料	保证、抵押
13	50012010280071	东材股份	浦发银行绵阳支行	1,000	5.31%	2010.9.19—2011.9.18	购原材料	保证、抵押
14	50012010280061	东材股份	浦发银行绵阳支行	1,600	4.779%	2010.7.30—2011.7.30	经营周转	质押

2、银行承兑协议

（1）2010年8月10日，东材股份（甲方）与与华夏银行成都玉林支行（乙方）签订编号为 CD022011100042 的《银行承兑协议》，约定约定由乙方为甲方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办理银行承兑业务，承兑汇票的收款人为东材科技，汇票金额合计 1,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1 年 2 月 11 日。甲方按不少于票面金额的 30%在甲方开立于乙方的保证金账户中存入保证金，以担保承兑汇票到期付款。本合同项下担保合同为：东材科技与乙方签订编号为 CD02（高保）20090024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东漆公司与乙方签订编号为 CD02（高保）

20090026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于少波与乙方签订的编号为 CD02（高保）20090025 的《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

（2）2010 年 11 月 22 日，东材科技与绵阳市商业银行城郊支行签订《银行承兑协议》，约定由绵阳市商行城郊支行为东材科技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办理银行承兑业务，汇票金额为 2,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1 年 5 月 22 日。协议约定东材科技按汇票金额 30% 存入保证金，不足部分以与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商行城郊支行签订的 2009 年城郊字第 02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信用担保。

（3）2010 年 12 月 6 日，东材股份与绵阳市商业银行城郊支行签订《银行承兑协议》，约定由绵阳市商行城郊支行为东材股份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办理银行承兑业务，汇票金额为 1,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1 年 6 月 6 日。协议约定东材股份按汇票金额 30% 存入保证金，不足部分以与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商行城郊支行签订的 2009 年城郊字第 02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信用担保。

3、国内保理业务合同

（1）2010 年 4 月 1 日，东材股份（甲方）与工行绵阳分行（乙方）签订编号为 2010 年（游仙）字 0016 号有追索权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甲方将应收账款债权及相关权利转让乙方，乙方审查确认后，按照本合同项下每笔应收账款发票对应的保理资金之和，给予甲方总额为人民币 670 万元的保理融资，用于购买原材料。保理融资期限自融资发放日起至甲乙双方约定的融资还款日止。根据工行游仙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借款凭证》，还款日期为 2011 年 1 月 31 日，贷款利率为 5.31%。

（2）2010 年 4 月 30 日，东材股份（甲方）与工行绵阳分行（乙方）签订编号为 2010 年（游仙）字 0021 号有追索权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甲方将应收账款债权及相关权利转让乙方，乙方审查确认后，按照本合同项下每笔应收账款发票对应的保理融资资金之和，给予甲方总额为人民币 620 万元的保理融资，用于购买原材料。保理融资期限自融资发放日起至甲乙双方约定的融资还款日止。根据工行游仙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借款凭证》，还款日期为 2011 年 3 月 29 日，贷款利

率为5.31%。

(3) 2010年5月5日，东材股份（甲方）与工行绵阳分行（乙方）签订编号为2010年（游仙）字0022号有追索权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甲方将应收账款债权及相关权利转让乙方，乙方审查确认后，按照本合同项下每笔应收账款发票对应的保理融资金额之和，给予甲方总额为人民币490万元的保理融资，用于购买原材料。保理融资期限自融资发放日起至甲乙双方约定的融资还款日止。根据工行游仙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借款凭证》，还款日期为2011年3月29日，贷款利率为5.31%。

(4) 2010年8月13日，东材股份（甲方）与工行绵阳分行（乙方）签订编号为2010年（游仙）字049号有追索权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甲方将应收账款债权及相关权利转让乙方，乙方审查确认后，按照本合同项下每笔应收账款发票对应的保理融资金额之和，给予甲方总额为人民币390万元的保理融资，用于购买原材料。保理融资期限自融资发放日起至甲乙双方约定的融资还款日止。根据工行游仙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借款凭证》，还款日期为2011年3月12日，贷款利率为5.31%。

(5) 2010年8月13日，东材股份（甲方）与工行绵阳分行（乙方）签订编号为2010年（游仙）字050号有追索权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甲方将应收账款债权及相关权利转让乙方，乙方审查确认后，按照本合同项下每笔应收账款发票对应的保理融资金额之和，给予甲方总额为人民币860万元的保理融资，用于购买原材料。保理融资期限自融资发放日起至甲乙双方约定的融资还款日止。根据工行游仙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借款凭证》，还款日期为2011年3月12日，贷款利率为5.31%。

(6) 2010年8月27日，东材股份（甲方）与工行绵阳分行（乙方）签订编号为2010年（游仙）字054号有追索权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甲方将应收账款债权及相关权利转让乙方，乙方审查确认后，按照本合同项下每笔应收账款发票对应的保理融资金额之和，给予甲方总额为人民币500万元的保理融资，用于购买原材料。保理融资期限自融资发放日起至甲乙双方约定的融资还款日止。根据工行游仙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借款凭证》，还款日期为2011年2月26日，贷款利

率为4.86%。

4、远期结汇/售汇总协议书

2010年1月14日，东材股份与中信银行成都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0信银蓉远字第01号的《远期结汇/售汇总协议书》，约定的远期汇率为6.7864，买入货币金额为581,210.00美元，交割日期为2011年1月14日。

5、进口押汇合同

2010年1月13日，东材股份（甲方）与中信银行成都分行（乙方）签订了编号为（2010）信银蓉进押字第0900263号《进口押汇合同》，约定就甲方履行编号为61000LC0900263号的进口信用证项下的对外付款义务，向乙方申请进口押汇，乙方接受甲方的申请。押汇金额为581,120.00美元，押汇期限为365天，自2010年1月14日起至2011年1月14日止，押汇款仅限于上述信用证项下的对外付款，押汇利率为2.50438%。由甲方提供质押担保，签订编号为2010信银蓉蜀权质字第023004号《质押合同》。

6、担保合同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的借款为抵押借款、质押借款或保证借款，相应的抵押合同、质押合同和保证合同如下表所示：

(1) 抵押合同和质押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形式	债务人	抵押人/ 出质人	抵押权人/ 质权人	最高担保额 (万元)	主合同编号/主债权 发生期间	抵押物	抵押物价 值(万元)
1	2007年抵字第06号	抵押	东材股份	东材股份	工行绵阳分行	3,836	2001年11月29日 —2012年1月24日	设备	7,673.02
2	2007年抵字第07号	抵押	东材股份	东材股份	工行绵阳分行	4,056	2001年11月29日 —2012年1月24日	房屋产权、土地	6,091.62
3	2007年抵字第08号	抵押	东材股份	东材股份	工行绵阳分行	875	2001年11月29日 —2012年1月24日	设备	1,750
4	2008年城郊字第 018号	抵押	东漆公司	东漆公司	绵阳商业银行城 郊支行	960	2008年4月15日 —2011年4月14日	机器设备	3,271.5
5	2008年绵(最)抵 字第006号	抵押	东材股份	东材股份	中国银行绵阳分 行	2,885.77	2008年10月1日 —2010年12月31日	机器设备	2,885.77
6	ZD50012010000000 04(动产最高额抵 押合同)	抵押	东材股份、 东材科技	东材股份	浦发银行绵阳支 行	6,057	2009年6月8日 —2014年6月7日	生产线、设备	12,114.31
7	ZD50012010000000 03(房地产最高额 抵押合同)	抵押	东材股份 东材股份	东材股份	浦发银行绵阳支 行	4,944	2009年6月8日 —2014年6月7日	房地产	7,063.58

9	2010年工银绵抵字第008号	抵押	东材股份	东漆公司	工行绵阳分行	2,170	2010年4月6日—2013年4月5日	房屋产权、土地	3,103.46
10	2010年绵(最)抵字第003号	抵押	东材股份	东材股份	中国银行绵阳分行	2,106.17	2010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	机器设备	2,106.17
11	2010年绵(最)质字第001号	质押	东材股份	东材科技	中国银行绵阳分行	9,905.32	2010年12月31日—2011年3月10日	东材股份99.09%股份	9,905.32
12	(2010)信银蓉蜀权质字第023004号	质押	东材股份	东材股份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581,210(美元)	(2010)信银蓉进押字第0900263号	单位定期存款单	400
13	2010年工银绵质字第010号	质押	东材股份	东材股份	工行绵阳分行	620	国内保理业务合同2010年(游仙)字0021号	应收账款	696.83
14	2010年工银绵质字第011号	质押	东材股份	东材股份	工行绵阳分行	490	国内保理业务合同2010年(游仙)字0022号	应收账款	547.74
15	2010年工银绵质字第008号	质押	东材股份	东材股份	工行绵阳分行	670	国内保理业务合同2010年(游仙)字0016号	应收账款	744.58
16	YZ5001201028006101	质押	东材股份	东材科技	浦发银行绵阳支行	1,600.00	2010年7月30日—2011年7月30日	定期存单(存单编号:0011073)	1,600.00
17	2010年工行绵质字	质押	东材股份	东材股份	工行绵阳分行	390	国内保理业务合同	应收账款	438.38

	第 017 号						2010 年(游仙)字 049 号		
18	2010 年工行绵质字第 018 号	质押	东材股份	东材股份	工行绵阳分行	860	国内保理业务合同 2010 年(游仙)字 050 号	应收账款	961.50
19	2010 年工行绵质字第 022 号	质押	东材股份	东材股份	工行绵阳分行	500	国内保理业务合同 2010 年(游仙)字 054 号	应收账款	565.64

(2) 保证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形式	债务人	保证人	债权人	最高担保额 (万元)	主合同编号/主债权发生期间
1	ZB5001200928003101 (最高额保证合同)	连带保证	东材股份	东材科技	浦发银行绵阳支行	8,000	2009 年 5 月 27 日 —2014 年 5 月 26 日
2	CD02 (高保) 20090024	连带保证	东材股份	东材科技	华夏银行成都玉林支行	5,088.22	CD02 (融资) 20090015
3	CD02 (高保) 20090026	连带保证	东材股份	东漆公司	华夏银行成都玉林支行	5,088.22	CD02 (融资) 20090015
4	2008 年绵(最)保字	连带保证	东材股份	广州高金	中国银行绵阳分行	6,000	2007 年 10 月 1 日

	第 011 号						—2010 年 10 月 1 日
5	2008 信银蓉蜀最高额保字第 823063-2 号	连带保证	东材股份	广州高金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3,600	2008 年 4 月 16 日 —2011 年 4 月 16 日
6	兴银蓉（个保）0806 第 066 号	连带保证	东材股份	于少波	兴业银行成都分行	1,900	2008 年 7 月 18 日 —2009 年 7 月 17 日
7	2009 年绵（最）保字第 001 号	连带保证	东材股份	广州高金	中国银行绵阳分行	7,000	2008 年 10 月 1 日 —2010 年 10 月 1 日
8	CD02（高保）20080015	连带保证	东材股份	广州高金	华夏银行成都玉林支行	5,200	2008 年 11 月 19 日 —2009 年 11 月 19 日
9	CD02（高保）20080016	连带保证	东材股份	于少波	华夏银行成都玉林支行	5,200	2008 年 11 月 19 日 —2009 年 11 月 19 日
10	2009 年工银绵保字第 004 号	连带保证	东材股份	广州高金	工行绵阳分行	7,800	2009 年 1 月 13 日 —2012 年 8 月 26 日
11	ZB5001200928002701 最高额保证合同	连带保证	东材科技、 东材股份	广州高金	浦发银行绵阳支行	11,000	2009 年 6 月 2 日 —2014 年 6 月 1 日
12	2009 年城郊字第 02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连带保证	东材股份	广州高金	绵商银行城郊支行	5,000	2009 年 6 月 19 日 —2012 年 6 月 18 日
13	2009 年城郊字第 022 号	连带保证	东材科技	广州高金	绵商银行城郊支行	5,000	2009 年 6 月 19 日 —2012 年 6 月 18 日
14	公高保字第	连带保证	东材股份	广州高金	民生银行成都分行	3,000	公借贷字第

	99202009295633 号						99202009295582 号
15	个高保字第 99202009295633 号	连带保证	东材股份	于少波	民生银行成都分行	3,000	公借贷字第 99202009295582 号
16	2009 信银蓉蜀个最高 额保字第 923130 号	连带保证	东材股份、 东漆公司	于少波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6,000	2009 年—2010 年
17	2009 信银蓉蜀最高额 保字第 923130 号	连带保证	东材股份、 东漆公司	广州高金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6,000	2009 年 8 月 20 日 —2010 年 8 月 20 日
18	CD02 (高保) 20090025	连带保证	东材股份	于少波	华夏银行成都玉林支行	5,088.22	2009 年 12 月 23 日 —2010 年 12 月 23 日
19	2010 年绵 (最) 保字 第 011 号	连带保证	东材股份	广州高金	中国银行绵阳分行	7,000	2010 年 10 月 1 日— 2012 年 10 月 1 日
20	2010 年绵 (最) 保字 第 010 号	连带保证	东材股份	东材集团	中国银行绵阳分行	7,000	2010 年 10 月 1 日— 2011 年 3 月 1 日

（二）采购合同

1、2010年11月18日，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甲方）、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化工销售华东分公司（丙方）与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乙方）签订《化工产品年度（代理）销售合同（固体）》，约定由丙方代理甲方向乙方销售聚酯切片，预计2011年销售数量为12423.6吨（具体需要量由乙方在每月25日前向甲方提交下月需求计划，由甲、乙、丙三方协商确定下月的供货数量和具体的供货进度），定价方式为中国石化化工销售分公司当月结算价。合同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1日。

2、2010年12月20日，中石化华东分公司（甲方）与东材股份（乙方）签订《化工产品年度销售合同（液体类）》，约定由甲方向乙方销售乙二醇，预计2011年销售数量为1440吨（具体需要量由乙方在每月25日前向甲方提交下月需求计划，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下月的供货数量和具体的供货进度），定价方式为中国石化化工销售分公司ERP当日订单价。合同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1日。

3、2010年12月20日，东材股份与佛山化纤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买卖合同》。双方约定：东材股份向佛山化纤集团有限公司采购B级膜切片1200—1400吨。合同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1日。

4、2010年12月15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化工销售华东分公司（即“甲方”）与东材股份（即“乙方”）签署《化工产品年度销售合同（固体）》，约定由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化工销售华东销售分公司向东材股份销售工业用精对苯二甲酸，预计2011年度销售数量为4039.2吨（具体需要量由东材股份每月30日前向甲方提交下月需求计划，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下月的供货数量和具体的供货进度），以乙方月末公布结算价定价，合同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1日。

5、2011年1月7日，中石化华中分公司（甲方）和东材股份（乙方）签订《化工产品年度销售合同（液体类）》，约定由甲方向乙方销售丙酮，预计2010年的销售量为600吨（具体需要量由乙方在每月25日前向甲方提交下月需求计

划，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下月的供货数量和具体的供货进度)，定价方式为甲方 ERP 当日定单价。合同有效期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6、2011 年 1 月 7 日，中石化华中分公司（甲方）与东材股份（乙方）签订《化工产品年度销售合同（液体类）》，约定由甲方向乙方销售苯酚，预计 2011 年销售数量为 600 吨（具体需要量由乙方在每月 25 日前向甲方提交下月需求计划，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下月的供货数量和具体的供货进度)，定价方式为中国石化化工销售分公司 ERP 当日订单价。合同有效期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7、2011 年 1 月 4 日，东材科技和四川省玻纤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四川玻纤有限责任公司产品销售合同》，约定由四川省玻纤集团有限公司向东材科技提供多种规格的无碱布，预计交易金额合计 1,310.00 万元。交货方式为每月供方仓库分批交货，价格随行就市。

（三）销售合同

1、2010 年 1 月 11 日，东材股份（甲方）与苏州中来太阳能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乙方）签订《工矿产品买卖合同》。合同约定由甲方向乙方供应产品 DS10-Z，总金额 2,050 万元，分批交货，每批交货数量和交货时间以乙方的传真件为准，交货地点为乙方仓库。

2、2010 年 3 月 9 日，东材股份（甲方）与昆山鼎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乙方）签订《工矿产品买卖合同》，约定由甲方向乙方供应产品 6020、DK10、D250，含税单价区间从 16—32.8 元/KG，具体交货数量和交货时间以乙方的传真件为准。合同的有效期限为 1 年。

3、2010 年 3 月 20 日，东材股份（甲方）与无锡市特种电力电容器厂（乙方）签订《工矿产品买卖合同》，约定由甲方向乙方供应电工丙膜和平膜，合同总金额合计 834 万元。

4、2010 年 3 月 20 日，东材股份（甲方）与无锡市锡容电力电器有限公司（乙方）签订《工矿产品买卖合同》，约定由甲方向乙方供应型号为 11u—13u 的 6013 丙膜和型号为 14u—19.5u 的丙膜，总金额合计为 493.5 万元。具体交货数量和交货时间以乙方的传真件为准。

5、2010年11月16日，东材股份（乙方）与株洲电力机车广缘科技有限公司（甲方）签署《2011年广缘科技与东材股份合作框架协议》，约定甲方2011年度从乙方采购预算总额为900万元的NOMEX纸和各种层压制品。

6、2011年1月1日，东材科技（甲方）与江苏大通机电有限公司（乙方）签署购货合同。合同约定，乙方从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从甲方采购包漆线和聚酰胺聚亚胺，合同总价约为1,069万元。

7、东材科技（供方）与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需方）签署购货合同，销售聚酰胺酰亚胺DF1760，总金额505万元。合同有效期为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8、东材科技（供方）与福州大通机电有限公司（需方）签署购货合同，销售聚酰胺酰亚胺DF1760，总金额690万元。合同有效期为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9、东材科技（供方）与宜兴德精复合材料有限公司（需方）签署购货合同，销售层压板和层压玻璃布板，总金额560万。合同有效期为2011年1月1日至2012年1月1日。

10、东材科技（供方）与苏州相城区蠡口新陆五金厂（需方）签署购货合同，销售柔软复合材料，总金额为520万元。合同有效期为2011年1月1日至2012年1月1日。

11、东材科技（供方）与南京汽轮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需方）于2011年1月7日，签署购货合同。销售云母带、柔软复合材料，总金额为544万元。交货时间以需方电话通知为准，具体交货数量以交货实际数量为准。

（四）保险合同

1、2010年2月11日，鉴于东材股份已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保财产保险综合险并依约缴纳保险费，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市游仙支公司向东材股份签发保险单，同意按照《财产保险综合险条款（2009版）》的约定，承担东材股份112,698,852.12元固定资产、54,897,354.30元流动资产（存货）和85,347,964.26元的保险责任，总保险价值为252,944,170.68元，保险费率

为 0.488%，总保险费为 123,429.82 元。保险期间自 2010 年 2 月 20 日至 2011 年 2 月 19 日。

2、东材科技与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绵阳中心支公司签订保险合同，约定将东材科技 77,767,894.38 元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作为保险标的投保，保险费率为 0.8%，总保险费为 62,214.32 元。保险期限自 2010 年 2 月 20 日至 2011 年 2 月 19 日。

3、东材科技与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绵阳中心支公司签订保险合同，保险期限自 2010 年 2 月 20 日至 2011 年 2 月 19 日 24 日。详细情况见下表：

保险标的名称	以何种价值投保	保险金额（元）	费率（‰）	保费（元）
固定资产	账面原值	146,362,585.36	0.3800	55,617.78
仓储物品	账面余额	23,450,805.76	0.3800	8,911.31
合计		169,813,391.12		64,529.09

（五）委托加工合同书

2010 年 6 月 30 日，东材股份（甲方）与江苏雷华材料有限公司（乙方）签订《委托加工合同书》，甲方委托乙方为其加工聚酯薄膜及深加工产品，质量标准以双方签订的《产品质量技术指标协议书》为准。加工费为 2,300±10%/吨，合同期限为 2010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因市场价格变化等因素，双方可对加工费进行协商调整。合同约定设备改造投入正常生产后，在本合同有效期限内，如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致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则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计人民币 250 万元，如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直接或间接损失，乙方应负责补足。

2010 年 6 月 30 日，东材股份（受益人）和山东雷华塑料工程有限公司（担保人）签订《保证书》，担保人同意作为江苏雷华材料有限公司（被担保人）的保证人，承担赔偿责任受益人 2010 年 6 月 30 日与被担保人签订的委托加工合同书因被担保人违约给受益人造成的全部损失以及履行有关义务的保证责任。

（六）大型设备购置合同

1、2010 年 6 月 1 日，东材科技（甲方）与郑州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乙方）签订《买卖合同》，约定由甲方向乙方购买循环流化床锅炉 2 套，合同总金额为

613.83 万元。合同对违约责任约定如下：（1）如乙方延迟交货，每延迟一周，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0.5%的违约金；（2）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及技术协议要求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同意利用，乙方应当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保修或退货，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3）如甲方未按合同约定付款，每延迟一周，向乙方支付付款金额 0.5%的违约金；（4）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供的技术资料，除交货时间顺延外，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乙方支付顺延交货的违约金。如出现纠纷，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管辖。

2、2010 年 4 月 29 日，东材科技（需方）与南通凯迪自动机械有限公司（供方）签订定作产品供货合同，供方向需方提供一套 KD-C-A 型垂直含浸热油远红外辐射干燥生产线和一套 KD-FR 型蓄热式废气焚烧热油炉，设备总价款为人民币 7,860,000 元。合同约定交货方式为需方厂内交货，供方收到需方第一笔付款之日起 240 天内全部设备运到需方工厂，60 天内完成安装，10 天内调试完毕。如供方延期交货，自愿向需方承担合同总金额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需方逾期付款，自愿向供方承担合同总金额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如合同出现纠纷，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因供方设备质量的原因而形成的纠纷由需方所在地法院解决；因需方逾期付款而形成的纠纷由供方所在地法院解决。

3、2010 年 10 月 28 日，发行人与天津市天锻压力机有限公司签署了《承揽合同》，约定由天津市天锻压力机有限公司按照发行人的要求设计、制造并向发行人交付框架式液压机一台，同时负责安装工作，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630 万元。

4、2010 年 11 月 2 日，东材股份与成都华川进出口有限公司签署《进口代理协议书》，委托成都华川进出口有限公司代理进口绝缘材料技术改造项目设备。2010 年 11 月 5 日，成都华川进出口有限公司作为东材股份的代理人与卖方韩永机械签订了《购买合同》，向卖方采购 PET 保护膜（单、双层）涂敷机、PE 保护膜涂敷机各一台，总价（FOB）为 1,501,200.00 美元。

5、2010 年 11 月 2 日，东材股份与成都华川进出口有限公司签署《进口代理协议书》，委托成都华川进出口有限公司代理进口德国布鲁克纳机械股份公司制造的双向拉伸聚丙烯电容薄膜生产线设备。2010 年 12 月 17 日，东材股份（成都华川进出口有限公司作为进口代理商）与卖方布鲁克纳机械股份公司签订了

《合同》，向卖方采购双向拉伸聚丙烯电容薄膜生产线设备、设计、安装指导、调试、试车等服务，合同价格为 8,080,000.00 欧元。

6、2011 年 1 月 4 日，发行人与浙江安浦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设备委托制造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790 万元。合同价包含设备费用、税费、运输费用及其他费用。

（七）建设施工合同

1、2010 年 8 月 10 日，发行人作为发包人与承包人中国核工业第二四建设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将新型柔软复合绝缘材料厂房工程中的土建、装修、消防安装、雨篷细化设计与安装等部分发包给中国核工业第二四建设有限公司，合同总造价为 16,407,03 元。

2、2010 年 11 月 1 日，发包人东材股份与承包人四川省第四建筑工程公司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将科研大楼有关施工项目发包给四川省第四建筑工程公司，合同总造价为 21,930,72 元。

3、2010 年 12 月 25 日，发行人作为发包人与承包人中国核工业第二四建设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将年产 7000 吨新型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生产线厂房工程相关建设项目发包给中国核工业第二四建设有限公司，合同总造价为 25,891,73 元。

（八）信用增进服务协议、担保协议及反担保协议

1、2010 年 9 月，发行人及其他三家企业（即“甲方”）与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即“乙方”）签署《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增进服务协议》，约定乙方为甲方发行集合票据提供信用增进服务，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2010 年 9 月，发行人与成都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等四家担保单位签署《委托担保协议》，约定由担保单位为发行人发行集合票据向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2010 年 9 月，发行人与成都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等四家担保单位签署《反担保抵押合同》，发行人于 2010 年 10 月办理动产抵押登记，抵押期间为 2010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3 年 12 月 28 日。

（九）其他合同

1、承销协议：2010年7月，东材科技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承销协议书》。

2、保荐协议：2010年7月，东材科技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协议书》。

三、对外担保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公司为子公司借款及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其他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四、诉讼或仲裁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美国商务部针对产于中国的聚酯薄膜产品进行反倾销第二次年度复审外（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章“重大风险提示”）。公司未涉及有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2008年11月20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向广州高金签发《共同诉讼人参加诉讼通知书》，通知广州高金在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雁水电”）诉深圳吉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富投资”）股权转让纠纷案中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在该案中，梅雁水电诉请法院判决梅雁水电与吉富投资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及《补充协议书》无效；判令吉富投资及广州高金等4家公司将梅雁水电所持有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返还给梅雁水电（吉富投资在取得争议标的的股权后将其转让给了广州高金等4家公司）。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09年5月18日以（2008）粤高法民二初字第17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了梅雁水电全部诉讼请求。梅雁水电于2009年7月1日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最高人民法院，目前该诉讼二审仍未判决。由于梅雁水电的诉请并没有要求广州高金等4家参与诉讼的第三人应返还的股份数量，因此，广州高金涉及诉讼的股权标的现无法确认。鉴于广州高金只是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并且其受让吉富投资所持有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时系作为善意第三人取得，受让后持有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法、真实有效，因此本案的最终审判结果不会对广州高金造成实质影响。

除上述诉讼外，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无其他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高金及其实际控制人冼燃、戴耀花、凤翔、李学银除上述诉讼之外，最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高金及实际控制人凤翔、冼燃、戴耀花、李学银、公司股东广州诚信及其实际控制人袁志敏、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于少波出具了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违反证券市场诚信行为的承诺，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之“十二、持股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保荐机构和律师对中国证监会相关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情况、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诚信记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诚信档案、中小板诚信档案、创业板诚信档案进行了查验，未发现涉及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股东及法人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上市公司进行处罚的情形。保荐机构和律师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管、股东及法人股东的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违反证券市场诚信行为的情形。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无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招股说明书已披露的上述重要事项外，无其他重要事项发生。

五、发行中小非金融企业集合票据

2010年6月29日，公司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中小非金融企业集合票据的议案》，根据有关规定、政策和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东材科技拟申报发行中小非金融企业集合票据，拟发行规模不超过1.4亿元人民币，期限为3-5年。募集资金用于公司项目建设、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贷款。具体发行时间、期限、金额、利率等相关事项以国家有关部门批准文件为准。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集合票据发行、担保及反担保的相关事宜。

第十六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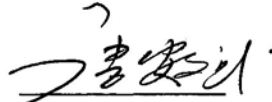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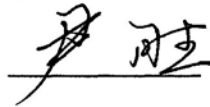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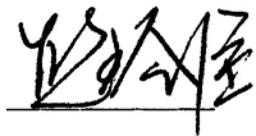
于少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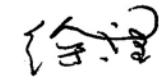
唐安斌



尹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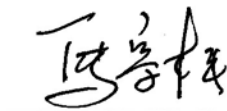
熊玲瑶



徐坚



杨鸣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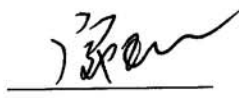
马宗柱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赵平


宗跃强


简青


马庆柯


李文权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周乔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签名： 覃涛、唐彬
覃涛 唐彬

项目协办人签名： 吴淑芬
吴淑芬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张雅锋
张雅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签署日期：2011年4月7日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程守太


经办律师签名： 、 
韩颖梅 林忠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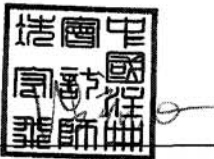
签署日期：2011年4月7日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蒋洪峰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杨文蔚


冼宏飞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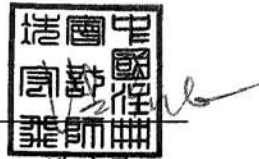
签署日期：2011年4月7日

五、承担验资业务的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蒋洪峰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杨文蔚 冼宏飞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11年6月7日

六、承担评估业务的评估师有限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负责人签名： 沈琦

沈琦

经办注册评估师签名： 方炳希 周聪

方炳希

周聪



签署日期：2011年4月7日

第十七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除本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草案）；
- （七）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及地点

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

发 行 人：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四川省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江大道39号

电 话：0816—2289750

传 真：0816—2289750

联系人：周乔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滨湖路46号

电 话：0771—5569385、0771—5534976

传 真：0771—5569659

联系人：覃涛 唐彬 吴淑芬 张燚 张羽